

证券简称：吉宝股份

证券代码：874671

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新塘街道浙东村上杨 88 号



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北京证券交易所主要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上市公司具有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北京证券交易所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辅星路 13 号)

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声 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商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股数	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290.00 万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公司及主承销商可以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193.50 万股（含本数），包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483.50 万股（含本数）
每股面值	1.00 元
定价方式	通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选择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或网下询价等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每股发行价格	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
预计发行日期	-
发行后总股本	-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

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安排及风险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将在北交所上市。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在股票发行过程中，可能会受到市场环境、投资者偏好、市场供需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同时，发行完成后，若公司无法满足北交所上市的条件，均可能导致本次公开发行失败。

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因公司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二、本次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及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本次公开发行作出了相关承诺，承诺的具体内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附件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的具体内容”。

三、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安排

2025年9月10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所形成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全体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四、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程序”相关内容。

五、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全部内容，并

特别注意以下事项：

（一）技术与产品迭代风险

公司重视产品设计与技术创新，通过科技创新和技术迭代相结合的方式持续推出新产品，巩固市场领先地位。研发创新能力及技术应用能力是公司赢得未来竞争的关键因素，因此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19%、4.28%、4.78% 及 4.66%。如果公司对行业未来技术发展方向的判断出现重大偏差或未能及时实现技术成果转化，则可能导致公司的产品无法满足市场需求，主要产品面临失去市场竞争力的风险。

（二）市场竞争风险

在国家产业政策及全球巨大市场空间的推动下，机床行业产能快速增加。随着全球机床产能的大规模释放，市场供求关系发生深刻变化。一方面，市场供给增加较快导致机床行业各环节产品价格承压，另一方面，越来越多的具备一定竞争力的厂商参与到了行业的竞争。市场竞争的进一步加剧，对公司的产品研发、人才储备、管理能力、售后服务等各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若未来公司不能在核心技术、市场声誉、品牌建设、管理能力等方面形成竞争优势，则面临被其他竞争对手抢占市场份额、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板材、塑料粒子、电机、水泵、生铁废钢等，发行人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70.91%、66.54%、64.67% 和 64.36%。板材、塑料粒子、生铁废钢价格由大宗商品价格、市场供求关系及宏观调控等多重因素决定，由于公司向客户传导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存在滞后性，如果未来相关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上涨，公司无法通过管控成本或及时调整产品销售价格以减少上述影响，则可能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下降，进而对公司经营情况造成不利影响。

（四）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31.79%、32.11%、28.71% 和 28.61%。公司产品毛利率受下游市场需求、行业竞争程度、原材料采购成本波动，以及人工生产成本等多种因素影响，若公司未来不能针对上述因素及时进行调整，可能会对公

司经营利润持续带来不利影响。

(五) 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0,184.99 万元、15,461.26 万元、17,192.41 万元和 18,797.66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0.69%、45.92%、48.24% 和 97.93%。虽然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客户数量及营业收入的不断增加，公司应收账款可能进一步增加。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财务状况出现恶化，或者商业信用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会导致公司的应收账款难以收回，公司资金周转率与运营效率降低，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 存货跌价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3,953.00 万元、4,738.31 万元、6,627.94 万元和 7,389.7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5.99%、12.53%、17.66% 和 18.21%。公司存货主要由库存商品、原材料和合同履约成本等构成。公司采用以订单为主导的定制化生产模式，主要产品生产销售的周期较长，且单位产品价值较高，因此报告期各期末存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高。如果未来客户因市场环境恶化、自身经营变化等不利因素的影响出现违约撤销订单，或者产品及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公司原材料积压、在产品贬值，公司将面临合同亏损及存货跌价的风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七) 公司治理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沈江湧、陈群直接持有公司 2,989.10 万股股份，直接持股比例为 77.24%，能够对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的决议产生实质影响，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任免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有重大影响。如果实际控制人不当利用其控制地位，导致公司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失效，其行为可能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害。

(八)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所募集资金除补充流动资金外主要投资于衢州智能装备部件生产基地项目，项目经过了严谨慎重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具备良好的市场基

础和技术积淀，项目投入使用后将对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业绩提升和发展战略实现都具有积极作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政策背景、技术趋势等因素做出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有可能面临宏观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技术革新、组织实施等诸多不确定因素，特别是衢州智能装备部件生产基地项目的预期产能如未能消化，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效益与预期收益存在差异，进而影响发行人的业绩水平。

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 1-9 月财务报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天健审〔2025〕16755 号《审阅报告》。公司 2025 年 1-9 月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八、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之“（一）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情况稳定，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产品的研发和销售、主要客户与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9
第二节	概览	12
第三节	风险因素	21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4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50
第六节	公司治理	132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146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76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278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290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291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295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306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普通名词释义		
吉宝股份、公司、本公司、 股份公司、发行人	指	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吉宝有限、有限公司	指	杭州吉宝传动设备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杭州吉勇	指	杭州吉勇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员工持股平台
海南圣港	指	海南圣港投资有限公司，原名为三亚圣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简称“三亚圣港”)，系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产融鼎捷投资	指	温岭产融鼎捷绿色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 司股东
云顶精密	指	杭州云顶精密制造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曾用名 杭州萧山佳吉机械配件厂、杭州云顶精密制造厂
佳飞链条	指	杭州佳飞链条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侨宏机械	指	浙江侨宏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衢州吉宝	指	吉宝（衢州）精密铸造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台州吉宝	指	吉宝（台州）精密钣金制造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徽吉宝	指	吉宝（安徽）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华淞制冷	指	杭州萧山华淞油脂制冷设备厂，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群控 制的企业
杭州佳吉	指	杭州萧山佳吉机械配件厂，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群控制的 企业
《公司章程》	指	《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 所上市后适用）
股东大会、股东会	指	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股东大会，《公 司法》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修订通过，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施。《公司法》（2023 年修订）中“第五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和组织机构”不再使用“股东大会”一 词，改为“股东会”。因此，吉宝股份 2022 年 9 月改制后至 2024 年 6 月末，前述期间仍使用“股东大会”一词；2024 年 7 月后，使用“股东会”一词。
董事会	指	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吉宝股份已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 过《关于公司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自 股东会通过后不再设置监事会，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代 替监事会行使其相关职权
本次发行上市	指	吉宝股份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 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市场监管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国海证券、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天健会计师、验资机构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天元律师	指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资产评估机构	指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2年、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6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2025年6月30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年6月30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同飞股份	指	三河同飞制冷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
博亚精工	指	襄阳博亚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
贝斯特	指	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
昊志机电	指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
文依电气	指	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其拖链产品与公司产品具有相似性
专业名词释义		
工业母机	指	用来制造机器的机器，广泛应用于汽车、航空航天、船舶、磨具、发电等设备制造，在国民经济现代化的建设中起着重要作用。从分类上看，按照加工方式划分为金属切削机床、金属成形机床、木工机床等
AGV	指	自动导向车（Automated Guided Vehicle，简称 AGV），也称为自动导向搬运车、自动引导搬运车
朱格拉周期	指	朱格拉周期（Juglar Cycle）是一种经济周期理论，由法国经济学家克莱门特·朱格拉（Clement Juglar）于1862年在其著作《法国、英国及美国的商业危机及其周期》中首次提出。该理论认为资本主义经济存在大约10年左右的周期波动
PLC	指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Programmable Logic Controller, PLC），是一种专门为在工业环境下应用而设计的数字运算操作电子系统。它采用一种可编程的存储器，在其内部存储执行逻辑运算、顺序控制、定时、计数和算术运算等操作的指令，通过数字式或模拟式的输入输出来控制各种类型的机械设备或生产过程

切削液	指	一种用在金属切削、磨加工过程中用来冷却和润滑刀具和加工件的工业用液体，切削液由多种超强功能助剂经科学复合配合而成，同时具备良好的冷却性能、润滑性能、防锈性能、除油清洗功能、防腐功能、易稀释特点
辅机	指	机床辅助机械装备，包括排屑装置、过滤系统等机床配套辅助装备
排屑装置	指	主要用于收集机床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各种金属和非金属废屑，并将废屑传输到收集工具上的机器，可以与过滤水箱配合使用，将各种冷却液、切削液回收利用
过滤系统	指	用来提高切屑效率、降低刀具磨损的机床附件设备，将切削液先在过滤器里进行过滤，去除切削液里的各种杂质，然后再对切削液进行加压，将加压后的切削液输送到有内孔功能的刀具，刀具切削时产生的废屑也随着切削液一起流回水箱，实现切削液过滤后的重复使用，由此提高刀具的使用寿命
拖链	指	是一种能够对内置的电缆、电线、软管、油管、气管、水管等起牵引和保护作用，以方便其转动及运动的装置
精密钣焊件	指	通过冷加工工艺对钢板、铝板等金属板材进行加工，形成符合精度、功能要求的工件，焊接后组成精密钣焊件，对机床起到内外防护作用
铸件	指	通过铸造工艺制造而成的零件，其制造工艺包括模具制造、熔化金属、浇注、冷却、出模、机加工等工序，从材料种类上可分为铁铸件、铝铸件、铜铸件等
机床电缆柔性保护系统	指	机床电缆柔性保护系统是用于保护和引导机床内部电缆、气管等柔性管线的装置，确保其在机床运动过程中免受机械损伤，同时保持运动灵活性和安全性，公司主要销售拖链产品
PA6	指	聚酰胺 6，是一种不透明乳白色结晶形热塑性聚合物，具有轻质、高强度、耐磨损、自润滑及耐溶剂等特性，广泛应用于机械部件制造
表面处理	指	表面处理是在基体材料表面上人工形成一层与基体的机械、物理和化学性能不同的表层的工艺方法。表面处理的目的是满足产品的耐蚀性、耐磨性、装饰或其他特种功能要求。对于金属铸件，常用的表面处理方法包括机械打磨、化学处理、表面热处理、喷涂表面，表面处理就是对工件表面进行清洁、清扫、去毛刺、去油污、去氧化皮等过程
机加工	指	一种机械设备对工件的外形尺寸或性能进行改变的过程
板材	指	做成标准大小的扁平矩形材料板，公司所使用的板材材质一般为钢板、铝板等
回火	指	将淬火或正常化处理后的钢材置于临界温度以下加热，经保温后冷却以提升材料韧性的工艺，主要用于消除应力并调整机械性能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9079344542U
证券简称	吉宝股份	证券代码	874671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22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22 年 9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3,87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沈江湧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新塘街道浙东村上杨 88 号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新塘街道浙东村上杨 88 号		
控股股东	沈江湧	实际控制人	沈江湧、陈群
主办券商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日期	2024 年 12 月 6 日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	C 制造业	C34 通用设备制造	
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	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C342 金属加工 机械制造 C3425 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

二、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一) 发行人情况

公司前身吉宝有限成立于 2013 年 10 月 22 日，并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并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调至全国股转系统创新层。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5 家全资子公司，1 家控股子公司。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沈江湧持有公司 2,789.10 万股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07%，因此沈江湧为公司控股股东。

沈江湧与陈群系夫妻关系。沈江湧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陈群担任公司董事并直接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7%。公司董事会由超过半数由沈江湧提名，并经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由此可见，沈江湧、陈群能够通过股权关系对公司经营形成实质影响，应认定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作为国内先进的机床辅助机械装备及机床功能部件研发、生产及销售企业，主要围绕机床配套行业客户的应用场景和定制化需求，提供包括技术研发、定制化方案设计、关键部件研制、安装调试、售后技术支持等环节在内的产品配套服务，形成了机床辅助机械装备、机床功能部件及包括供液、过滤、净化、排屑及再生利用在内的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三大系列产品服务。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 3425-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行业；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3425-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行业为“2.1.3 智能测控装备制造”战略性新兴产业。其中，“其他数控机床附件”为该行业重点产品。

四、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1月—6月	2024年12月31 日/2024年度	2023年12月31 日/2023年度	2022年12月31 日/2022年度
资产总计(元)	646,192,790.83	611,196,847.68	596,867,764.94	363,840,218.68
股东权益合计(元)	377,817,162.75	349,044,095.43	301,332,948.21	167,705,759.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354,235,179.22	327,029,305.41	280,780,470.58	167,705,759.5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8.33	40.52	46.46	51.14
营业收入(元)	191,952,300.08	356,422,018.30	336,689,651.15	250,335,470.64
毛利率（%）	28.61	28.71	32.11	31.79
净利润(元)	25,090,911.97	40,156,286.81	42,942,842.87	46,786,215.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23,634,778.29	38,901,649.41	40,594,181.75	46,786,215.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1,597,463.58	37,338,077.15	36,753,373.04	47,315,494.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4	12.80	21.19	32.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6.34	12.29	19.18	32.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1.01	1.15	1.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	1.01	1.15	1.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24,682,986.39	19,420,879.18	25,345,588.30	39,305,622.79

金流量净额(元)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4.66	4.78	4.28	4.19

五、 发行决策及审批情况

(一) 本次发行已获得的授权和审批

2025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等本次发行及上市相关的议案；2025 年 8 月 26 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本次发行议案中补充超额配售选择权内容，即本次股票的发行总量不超过 1,290 万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本次发行完成后，公众股东持股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不低于 25%；本次发行过程中，公司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超额配售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初始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193.50 万股），并在招股文件和发行公告中披露；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和市场情况确定。

2025 年 4 月 21 日，发行人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提交的与本次发行及上市相关的议案；2025 年 9 月 10 日，发行人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二) 本次发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审批程序

本次发行尚需经北交所及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在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前，公司将不会实施本次发行方案。

六、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	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290.00 万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公司及主承销商可以根据具体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193.50 万股（含本数），包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483.50 万股（含本数）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
定价方式	通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选择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或网下询价等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发行后总股本	-
每股发行价格	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
发行前市盈率（倍）	-
发行后市盈率（倍）	-
发行前市净率（倍）	-
发行后市净率（倍）	-
预测净利润（元）	不适用
发行前每股收益（元/股）	-
发行后每股收益（元/股）	-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元/股）	-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股）	-
发行前净资产收益率（%）	-
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	-
本次发行股票上市流通情况	根据北交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将采取网下向询价对象申购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的已开通北交所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
战略配售情况	-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
发行费用概算	-
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余额包销
询价对象范围及其他报价条件	-
优先配售对象及条件	-

七、 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一) 保荐人、承销商

机构全称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海河
注册日期	1993 年 6 月 2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300198230687E
注册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辅星路 13 号
办公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滨湖路 46 号国海大厦
联系电话	0771-5539050
传真	0771-5569659
项目负责人	钟朗
签字保荐代表人	钟朗、刘航
项目组成员	刘琛钰、章泽坤、李静芸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朱小辉
注册日期	1994 年 10 月 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110000400795412U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A 座 509 单元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A 座 509 单元
联系电话	010-57763888
传真	010-57763777
经办律师	吴超、杨君、曹鑫阳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程志刚
注册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盈丰街道润澳商务中心 T2 写字楼 31 楼
联系电话	0571-88216888
传真	0571-88216999
经办会计师	严燕鸿、蒋昊仑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全称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

负责人	俞华升
注册日期	2000 年 3 月 3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1429116867
注册地址	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 901 室
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 901 室
联系电话	0571-81726310
传真	0571-87178826
经办评估师	周敏、费文强

(五) 股票登记机构

机构全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宁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 收款银行

户名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上梅林支行
账号	38920188000027385

(七) 申请上市交易所

交易所名称	北京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	010-63889755
传真	010-63884634

(八)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八、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权益关系的说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九、 发行人自身的创新特征

1、公司产品技术创新

公司作为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以研发投入作为企业成长的核心驱动力。截至 2025 年 8 月末，公司已获得授权专利合计 132 项，其中发明专利 39 项，授权发明专利的数量领先于主要竞争对手，反映了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处于领先地位。

公司发明专利内容涵盖关键设备产品的创新设计和性能优化，公司发明成果有效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结构。自设立以来，公司产品从机床电缆柔性保护系统，逐步向辅机和精密钣金件、铸件等机床功能部件等方向延伸。公司整体收入和利润规模也随着机床相关产品的技术创新和产品矩阵拓展而快速增长。

2、管理和服务模式创新

在以技术研发为企业发展核心驱动力的基础上，公司经过 25 年（最早可追溯至云顶精密，云顶精密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江湧先生于 2000 年创立，2022 年 12 月公司收购云顶精密并使其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发展，逐步建立起了精细化的生产管理模式和定制化的客户服务模式。

精细化的生产管理模式表现为公司管理层通过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不断优化产品的生产环节和工艺，提升生产质量、生产效率，实现质量和效益的双提升。2021 年 9 月，公司引入 ERP 信息化管理和大数据智能监测运维平台两大系统，全面开启公司数字化改造的转型升级之路。公司利用物联网技术自主研发工业母机数据采集，打造吉宝智能装备数据中心，将数字网络、智能工艺与新一代信息技术相融合，实现人、设备和系统三者之间的智能化交互式无缝连接，让数字化渗透到企业生产的各个环节。

定制化的客户服务模式即根据客户的需求定制化生产，为不同工况的下游客户提供不同的产品配套服务，量身定制整套解决方案。这是公司区别于其他机械配套设备生产厂家的一大特点。

基于上述技术和管理创新优势，公司已拥有较强的产品研发制造能力及市场竞争力。公司已与多家大型企业客户建立并保持了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其中包

括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友嘉国际数控机床有限公司、安徽卓朴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天通日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津上精密机床（浙江）有限公司等公司。

公司凭借定制化的经营模式、可靠的产品质量、多样的产品结构、产品设计交货的及时性及良好的售后服务，与国内众多一流机床、工程机械厂商建立并保持了良好、长期的配套服务合作关系。经过多年的市场拓展，公司产品在国内外客户中获得了较高的认可度，并在机床行业内形成了较高的知名度。

十、 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及分析说明

公司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结合自身业务规模、经营情况、盈利情况等因素综合考量，选择 2.1.3 条第一款第（一）项标准，即预计市值不低于 2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8%，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2,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8%。

发行人 2023 年度、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数）分别为 3,675.34 万元、3,733.81 万元，符合“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500 万元”的标准，同时符合“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2,500 万元”的标准；发行人 2023 年度、2024 年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孰低计算）分别为 19.18% 和 12.29%，符合“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8%”的标准；结合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市场估值水平等因素合理估计，预计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后的总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因此，公司预计满足所选择的上市标准。

十一、 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十二、 募集资金运用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募集

资金拟建设的项目。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建设的项目，由董事会负责实施，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使用情况具体如下表所列：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备案文件编码
1	衢州智能装备部件生产基地项目	14,000.00	2409-330825-07-01-420503
2	智能制造产线升级技术项目	4,000.00	2508-330109-07-02-972123
3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
合计		22,000.00	-

公司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用于以上项目，实际资金缺口通过自筹资金的方式解决。若因经营需要或市场竞争等因素导致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必须进行先期投入的，本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先期进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可选择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同时授权董事会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意见，在上述范围内对具体项目和具体资金计划做出相应调整。关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向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十三、 其他事项

无。

第三节 风险因素

一、技术与产品迭代风险

公司重视产品设计与技术创新，通过科技创新和技术迭代相结合的方式持续推出新产品，巩固市场领先地位。研发创新能力及技术应用能力是公司赢得未来竞争的关键因素，因此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19%、4.28%、4.78% 及 4.66%。如果公司对行业未来技术发展方向的判断出现重大偏差或未能及时实现技术成果转化，则可能导致公司的产品无法满足市场需求，主要产品面临失去市场竞争力的风险。

二、市场竞争风险

在国家产业政策及全球巨大市场空间的推动下，机床行业产能快速增加。随着全球机床产能的大规模释放，市场供求关系发生深刻变化。一方面，市场供给增加较快导致机床行业各环节产品价格承压，另一方面，越来越多的具备一定竞争力的厂商参与到了行业的竞争。市场竞争的进一步加剧，对公司的产品研发、人才储备、管理能力、售后服务等各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若未来公司不能在核心技术、市场声誉、品牌建设、管理能力等方面形成竞争优势，则面临被其他竞争对手抢占市场份额、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板材、塑料粒子、电机、水泵、生铁废钢等，发行人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70.91%、66.54%、64.67% 和 64.36%。板材、塑料粒子、生铁废钢价格由大宗商品价格、市场供求关系及宏观调控等多重因素决定，由于公司向客户传导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存在滞后性，如果未来相关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上涨，公司无法通过管控成本或及时调整产品销售价格以减少上述影响，则可能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下降，进而对公司经营情况造成不利影响。

四、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31.79%、32.11%、28.71% 和 28.61%。公司产

品毛利率受下游市场需求、行业竞争程度、原材料采购成本波动，以及人工生产成本等多种因素影响，若公司未来不能针对上述因素及时进行调整，可能会对公司经营利润持续带来不利影响。

五、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0,184.99 万元、15,461.26 万元、17,192.41 万元和 18,797.66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0.69%、45.92%、48.24% 和 97.93%。虽然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客户数量及营业收入的不断增加，公司应收账款可能进一步增加。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财务状况出现恶化，或者商业信用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会导致公司的应收账款难以收回，公司资金周转率与运营效率降低，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存货跌价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3,953.00 万元、4,738.31 万元、6,627.94 万元和 7,389.7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5.99%、12.53%、17.66% 和 18.21%。公司存货主要由库存商品、原材料和合同履约成本等构成。公司采用以订单为主导的定制化生产模式，主要产品生产销售的周期较长，且单位产品价值较高，因此报告期各期末存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高。如果未来客户因市场环境恶化、自身经营变化等不利因素的影响出现违约撤销订单，或者产品及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公司原材料积压、在产品贬值，公司将面临合同亏损及存货跌价的风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七、公司治理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沈江湧、陈群直接持有公司 2,989.10 万股股份，直接持股比例为 77.24%，能够对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的决议产生实质影响，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任免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有重大影响。如果实际控制人不当利用其控制地位，导致公司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失效，其行为可能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害。

八、发行失败风险

公司本次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结果将受到资本市场环境、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对公司的价值判断、投资者对本次发行方案的认可程度等多种因素的影响。若本次发行出现投资者认购不足或者发行时总市值未能达到预计市值上市条件的，或者存在其他影响发行的不利情形，可能会导致公司面临发行失败的风险。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所募集资金除补充流动资金外主要投资于衢州智能装备部件生产基地项目，项目经过了严谨慎重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具备良好的市场基础和技术积淀，项目投入使用后将对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业绩提升和发展战略实现都具有积极作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政策背景、技术趋势等因素做出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有可能面临宏观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技术革新、组织实施等诸多不确定因素，特别是衢州智能装备部件生产基地项目的预期产能如未能消化，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效益与预期收益存在差异，进而影响发行人的业绩水平。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全称	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	Zhejiang Jibao Intelligent Equipment Co., Ltd.
证券代码	874671
证券简称	吉宝股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9079344542U
注册资本	3,87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沈江湧
成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22 日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新塘街道浙东村上杨 88 号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新塘街道浙东村上杨 88 号
邮政编码	311201
电话号码	0571-82630608
传真号码	0571-82890388
电子信箱	jibaogufen@zj-jibao.com
公司网址	https://www.zj-jibao.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颜佳杰
投资者联系电话	0571-82630608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销售；电气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物联网技术研发；软件开发；工业设计服务；机械设备研发；货物进出口；船舶销售；船用配套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机床辅助机械装备及机床功能部件研发、生产及销售，提供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排屑装置、过滤系统及其他辅机；拖链、精密钣焊件、铸件；根据现场实际工况布局及要求，采用智能控制系统通过集中排屑、粉碎、压块等工序实现机床加工废物自动化、资源化处理。同时通过磁性过滤、去油出渣沉淀、精过滤、杀菌、配液处理等工序对切屑液进行重复利用处理，实现整个生产车间废屑输送和废液处理的自动化管理

二、 发行人挂牌期间的基本情况

(一) 挂牌时间

2024年12月6日

(二) 挂牌地点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三) 挂牌期间受到处罚的情况

自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以来，公司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因证券市场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全国股转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北交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四) 终止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办券商及其变动情况

公司主办券商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挂牌至今未发生过主办券商变更的情况。

(六) 报告期内年报审计机构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年报审计机构均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机构未发生变动。

(七) 股票交易方式及其变更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交易，自2024年12月6日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起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票交易方式未发生变更。

(八) 报告期内发行融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发行融资。

(九)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十) 报告期内控制权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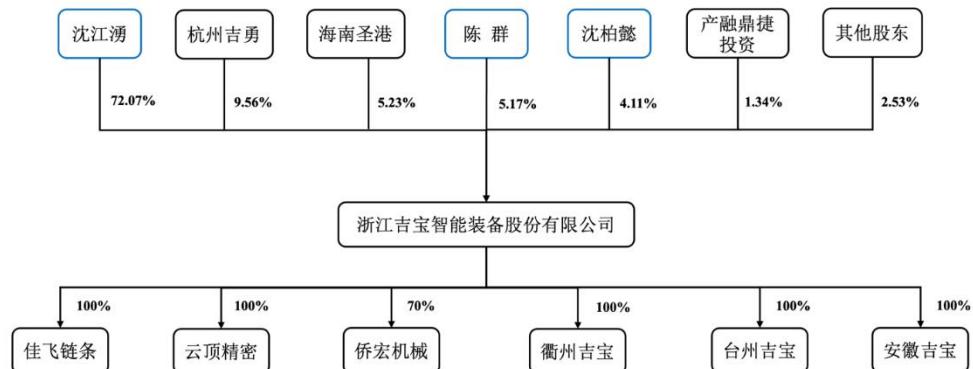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十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过股利分配。

三、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如下：



四、 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沈江湧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7,891,001 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总股本的比例为 72.07%，为公司控股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陈群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200.00 万股股份，占公

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5.17%。沈江湧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陈群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二人对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决议具有重要影响，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任免起到重要作用。此外，沈江湧先生与陈群女士系夫妻关系，沈江湧先生与陈群女士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沈江湧，1974 年出生，国家开放大学软件工程本科在读，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1996 年 1 月至 2000 年 8 月曾任上海江川机件厂有限公司技术员，负责机械改进升级工作；2000 年 9 月至今，历任杭州萧山佳吉机械配件厂（现云顶精密）厂长、总经理；2013 年 10 月至今，历任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董事长等职。

陈群，1977 年出生，高中毕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1994 年 7 月至 1995 年 10 月，曾任萧山蔬菜公司出纳；1995 年 10 月至 2002 年 12 月，曾任萧山金马饭店员工；2003 年至今，担任杭州萧山佳吉机械配件厂（现云顶精密）销售；2013 年 10 月至今，担任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销售、董事等职。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为沈江湧、杭州吉勇、海南圣港和陈群。除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沈江湧、陈群夫妇外，杭州吉勇持有公司 9.56%的股份，海南圣港持有公司 5.23%的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1、杭州吉勇

名称	杭州吉勇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2 年 10 月 19 日
出资额	1,073.00 万元
实缴出资	1,073.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9MAC2HAGTX9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新塘街道同盛大厦 2 幢 1007 室（自主申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夏萍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除持有发行人股份外未实际开展业务经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杭州吉勇共有 43 名合伙人，具体出资额及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夏萍	3,042,100	3,042,100	28.35%
2	孙雪峰	1,740,000	1,740,000	16.22%
3	颜佳杰	1,160,000	1,160,000	10.81%
4	王景	1,160,000	1,160,000	10.81%
5	严辉	725,000	725,000	6.76%
6	袁丽萍	145,000	145,000	1.35%
7	林陈合	118,900	118,900	1.11%
8	雷声	118,900	118,900	1.11%
9	姜保付	118,900	118,900	1.11%
10	董林强	107,300	107,300	1.00%
11	杨钰黎	107,300	107,300	1.00%
12	王文翔	101,500	101,500	0.95%
13	胡建华	101,500	101,500	0.95%
14	顾盈锋	98,600	98,600	0.92%
15	丁燕红	95,700	95,700	0.89%
16	何巧玲	95,700	95,700	0.89%
17	郭红光	87,000	87,000	0.81%
18	郑胜军	84,100	84,100	0.78%
19	陈雅红	81,200	81,200	0.76%
20	何鹏	81,200	81,200	0.76%
21	杨勇	75,400	75,400	0.70%
22	余艳志	72,500	72,500	0.68%
23	莫国林	72,500	72,500	0.68%
24	钟春影	72,500	72,500	0.68%
25	杨列西	72,500	72,500	0.68%

26	麻叔英	69,600	69,600	0.65%
27	罗洪旭	63,800	63,800	0.59%
28	沈利民	63,800	63,800	0.59%
29	王淑珍	63,800	63,800	0.59%
30	肖景华	58,000	58,000	0.54%
31	尹金良	58,000	58,000	0.54%
32	孙毫亮	58,000	58,000	0.54%
33	李银亚	58,000	58,000	0.54%
34	傅生	58,000	58,000	0.54%
35	刘宝华	58,000	58,000	0.54%
36	吕杨	58,000	58,000	0.54%
37	方涛	58,000	58,000	0.54%
38	娄凤芹	52,200	52,200	0.49%
39	李明兴	49,300	49,300	0.46%
40	吕晖	49,300	49,300	0.46%
41	邵志利	46,400	46,400	0.43%
42	王如佳	37,700	37,700	0.35%
43	徐艳蓉	34,800	34,800	0.32%
合计	-	10,730,000	10,730,000	100.00%

2、海南圣港

名称	海南圣港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 年 2 月 2 日
出资额	120,000.00 万元
实缴出资	3,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9033MA5TUW1N86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海南省文昌市文城镇滨海路 177 号航天城产业服务中心众创空间 A 区三楼 307-ZBZ-015
法定代表人	孟勇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经营范围中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海南）向社会公示）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联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海南圣港共有 1 名股东，具体出资额及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圣奥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	3,000.00	100.00%
合计	-	120,000.00	3,000.00	100.00%

（三）发行人的股份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沈江湧、陈群夫妇除了控制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外，陈群实际控制华淞制冷、杭州佳吉，其具体情况如下：

1、华淞制冷

名称	杭州萧山华淞油脂制冷设备厂
成立时间	2000 年 12 月 8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97252788278
注册地址	萧山区新塘街道新丰村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群
企业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结构	陈群出资占比 69.50%、於海宏 30.50%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除名下厂房对外出租外，不再开展其他业务

2、杭州佳吉

名称	杭州萧山佳吉机械配件厂
成立时间	2022 年 6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9MABP0GLG8C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新塘街道东康路 788 号四层
投资人	陈群
企业类型	个人独资企业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塑料制品制造；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未实际开展经营，注册目的仅为保有“佳吉”这一商号

五、 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3,870.00 万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290.00 万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且发行后公众股东持股比例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25%。

在不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假设本次公开发行 1,290.00 万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5,160.00 万股，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00%。根据发行人证券持有人名册（截止日为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所持股份	持股比例	所持股份	持股比例
1	沈江湧	2,789.10	72.07	2,789.10	54.05
2	杭州吉勇	370.00	9.56	370.00	7.17
3	海南圣港	202.30	5.23	202.30	3.92
4	陈群	200.00	5.17	200.00	3.88
5	沈柏懿	159.00	4.11	159.00	3.08
6	产融鼎捷投资	51.70	1.34	51.70	1.00
7	其他股东	97.90	2.53	97.90	1.90
8	本次发行新股	-	-	1,290.00	25.00
合计		3,870.00	100.00	5,160.00	100.00

在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假设本次公开发行 12,900,000 股，使用全部超额配售选择权即本次公开发行新股数量的 15%，则使用全部超额配售选择权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合计为 14,835,000 股。根据发行人证券持有人名册（截止日为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所持股份	持股比例	所持股份	持股比例
1	沈江湧	2,789.10	72.07	2,789.10	52.10
2	杭州吉勇	370.00	9.56	370.00	6.91
3	海南圣港	202.30	5.23	202.30	3.78
4	陈群	200.00	5.17	200.00	3.74
5	沈柏懿	159.00	4.11	159.00	2.97
6	产融鼎捷投资	51.70	1.34	51.70	0.97
7	其他股东	97.90	2.53	97.90	1.83
8	本次发行新股	-	-	1,483.50	27.71
合计		3,870.00	100.00	5,353.50	100.00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担任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限售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1	沈江湧	董事长、总经理	2,789.10	2,789.10	72.07
2	杭州吉勇	无	370.00	-	9.56
3	海南圣港	无	202.30	-	5.23
4	陈群	董事	200.00	200.00	5.17
5	沈柏懿	无	159.00	159.00	4.11
6	产融鼎捷投资	无	51.70	34.47	1.34
7	周国君	无	50.60	-	1.31
8	王丽芳	无	22.00	-	0.57
9	高敏	无	10.07	-	0.26
10	陈立刚	无	10.00	-	0.26
合计		-	3,864.77	3,182.57	99.88

（三）主要股东间关联关系的具体情况

序号	关联方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描述
1	沈江湧、陈群	股东沈江湧、陈群系夫妻关系
2	沈柏懿	股东沈柏懿系沈江湧、陈群之女

(四) 其他披露事项

公司历史沿革中存在股权代持情形，股权代持已在挂牌之前解除并于挂牌时披露股权代持的形成和解除情况，基本情况如下：

1、代持基本情况

2013 年 10 月吉宝有限设立时，罗湘仪持有的吉宝有限 30 万元出资额的实际出资人为陈群；2020 年 12 月债转股出资时，罗湘仪用于债转股出资的对吉宝有限共计 200 万元债权（其中 30 万元转让给陈群，剩余 170 万元转为罗湘仪对吉宝有限的实缴出资）的实际债权人亦为陈群。罗湘仪于吉宝有限设立时、债转股出资时所持有的共 200 万元出资额系为陈群代持。

2、代持解除情况

2022 年 1 月 21 日，吉宝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罗湘仪将其持有的吉宝有限 6.31% 的股权转让给陈群。同日，罗湘仪与陈群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鉴于罗湘仪所持公司股权均系为陈群代持，本次股权转让系还原股权代持，故陈群未向罗湘仪支付股权转让对价。

2022 年 1 月 24 日，吉宝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3、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罗湘仪与陈群之间的代持关系解除，本次股权转让各方未因上述股权代持及还原事宜发生过任何纠纷、争议，亦不存在潜在纠纷、争议。

六、 股权激励等可能导致发行人股权结构变化的事项

(一) 股权激励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设立了杭州吉勇员工持股平台。除此之外，

公司不存在其他的股权激励实施方式。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杭州吉勇作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仅持有公司股份，未对外投资其他主体，设立后的存续目的不是委托第三方管理其资产或接受第三方的委托管理资产，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从事股权投资活动的情形，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所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按前述相关规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

1、激励对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杭州吉勇直接持有公司 9.56% 股份，其基本情况详见本节“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之“1、杭州吉勇”。

2、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方面的影响

(1) 对经营状况的影响

公司实施的股权激励有助于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兼顾了员工与公司的长远利益，从而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利于形成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科学管理体系，有助于增强公司凝聚力，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奠定人才基础。

(2) 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激励涉及股份支付。报告期各期，公司因实施股权激励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分别为 29.74 万元、599.08 万元、615.54 万元和 299.64 万元。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未对公司报告期内利润水平造成显著不利影响。

(3) 对发行人控制权的影响

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未对发行人控制权产生重大影响，股权激励实施前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3、上市后行权安排

公司不存在尚未实施完毕的股权激励计划，亦不存在上市后的行权安排。

（二）特殊权利条款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江湧与海南圣港、产融鼎捷投资签订的协议中存在特殊投资条款，协议的签署及解除情况如下：

1、挂牌后持续存在的特殊投资条款

截至 2024 年 12 月吉宝股份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与股东海南圣港、产融鼎捷投资签署的特殊权利条款未解除。前述条款不存在公司作为特殊投资条款义务或责任承担主体的情况，不存在限制公司未来股票发行融资的价格或发行对象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查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定的应当清理的情形。

挂牌后持续存在的特殊权利条款，具体如下：

序号	投资方	特殊权利	主要条款
1	海南圣港	股份回购	甲方（沈江湧）承诺，原协议约定的增资事项完成工商变更后，吉宝股份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A 股 IPO 申报（即吉宝股份 IPO 申报材料获得相应监管机构受理，该所指监管机构包括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否则甲方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按照本协议 ^{注1} 第二条规定对届时乙方（海南圣港）持有的标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
		公司治理	乙方有权向吉宝股份委派 1 名董事，经吉宝股份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正式当选
		协议终止	双方确认，吉宝股份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A 股 IPO 申报当日，本协议自动终止，且该终止不可撤销
2	产融鼎捷投资	股份回购	甲方（沈江湧）承诺，原协议约定的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工商变更后，吉宝股份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A 股 IPO 申报（即吉宝股份 IPO 申报材料获得相应监管机构受理，该所指监管机构包括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否则甲方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按照本协议 ^{注2} 第二条规定对届时乙方（产融鼎捷投资）持有的标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
		协议终止	双方确认，吉宝股份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A 股 IPO 申报当日，本协议自动终止，且该终止不可撤销

注 1：条款中“本协议”指海南圣港与沈江湧签署的《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一）》

注 2：条款中“本协议”指产融鼎捷投资与沈江湧签署的《补充协议（二）》

2、特殊权利条款的解除情况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与海南圣港、产融鼎捷投资签署的特殊投资条款或协议自发行人在国内证券交易所完成提交 IPO 申请文件当日自动终止，被终止的条款或协议视为自始无效，该等终止是永久、无条件且不可再恢复的。

七、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一) 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云顶精密

子公司名称	杭州云顶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0 年 9 月 8 日
注册资本	8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800.00 万元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新塘街道浙东村上杨 76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新塘街道浙东村上杨 76 号
主要产品或服务	生产和销售拖链等机床功能部件及精密钣焊件喷漆加工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辅助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生产和销售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吉宝股份持有云顶精密 100% 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1,526.76 万元（2024 年年末）、1,686.44 万元（2025 年 6 月末）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1,354.48 万元（2024 年年末）、1,398.22 万元（2025 年 6 月末）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123.64 万元（2024 年度）、43.74 万元（2025 年 1-6 月）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佳飞链条

子公司名称	杭州佳飞链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 年 12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00 万元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新塘街道浙东村上杨 76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新塘街道浙东村上杨 76 号
主要产品或服务	无生产销售经营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厂房租赁给发行人使用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吉宝股份持有佳飞链条 100% 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1,462.79 万元（2024 年年末）、1,425.37 万元（2025 年 6 月末）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376.63 万元（2024 年年末）、415.00 万元（2025 年 6 月末）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68.97 万元（2024 年度）、38.38 万元（2025 年 1-6 月）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 侨宏机械

子公司名称	浙江侨宏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 年 10 月 17 日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0 万元
注册地	浙江省衢州市龙游县模环乡浙江龙游经济开发区广济路 96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衢州市龙游县模环乡浙江龙游经济开发区广济路 96 号
主要产品或服务	生产和销售铸造机械、模具及其他机床零部件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负责公司铸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吉宝股份持股 70%、倪海峰持股 16%、戴建福持股 10%、孙娟英持股 4%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11,845.35 万元（2024 年年末）、13,028.81 万元（2025 年 6 月末）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6,410.76 万元（2024 年年末）、7,014.48 万元（2025 年 6 月末）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571.80 万元（2024 年度）、566.70 万元（2025 年 1-6 月）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 衢州吉宝

子公司名称	吉宝（衢州）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4 年 6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0 万元
注册地	浙江省衢州市龙游县模环乡浙江龙游经济开发区北斗大道 80-1 号研发楼第一层 113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衢州市龙游县模环乡浙江龙游经济开发区北斗大道 80-1 号研发楼第一层 113 室
主要产品或服务	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辅助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生产和销售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吉宝股份持有衢州吉宝 100% 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1,697.52 万元（2024 年年末）、2,171.78 万元（2025 年 6 月末）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999.27 万元（2024 年年末）、994.04 万元（2025 年 6 月末）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0.73 万元（2024 年度）、-5.23 万元（2025 年 1-6 月）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 台州吉宝

子公司名称	吉宝（台州）精密钣金制造有限公司
-------	------------------

成立时间	2024 年 6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00 万元
注册地	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东部新区金塘北路 2 号中小企业孵化园 B 区 4 号厂房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东部新区金塘北路 2 号中小企业孵化园 B 区 4 号厂房
主要产品或服务	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辅助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生产和销售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吉宝股份持有台州吉宝 100% 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365.52 万元（2024 年年末）、866.68 万元（2025 年 6 月末）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108.03 万元（2024 年年末）、202.58 万元（2025 年 6 月末）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63.97 万元（2024 年度）、-33.45 万元（2025 年 1-6 月）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6. 安徽吉宝

子公司名称	吉宝（安徽）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5 年 3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实收资本	90 万元
注册地	安徽省黄山市徽州区岩寺镇素功路 2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黄山市徽州区城东标注化厂房 2 期 2#楼 3 层
主要产品或服务	机床辅助机械装备的生产、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辅助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生产和销售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吉宝股份持有安徽吉宝 100% 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117.30 万元（2025 年 6 月末）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54.66 万元（2025 年 6 月末）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35.34 万元（2025 年 1-6 月）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9 名董事（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3

名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为中国国籍，均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公司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情况如下：

1、董事会成员简介

公司现任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设董事长 1 名、独立董事 3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职工代表董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他董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董事由股东会选举或更换，每届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1	沈江湧	董事长	2025/9/25-2028/9/24
2	陈群	董事	2025/9/25-2028/9/24
3	夏萍	董事	2025/9/25-2028/9/24
4	孙雪峰	职工代表董事	2025/9/25-2028/9/24
5	颜佳杰	董事	2025/9/25-2028/9/24
6	程方旻	董事	2025/9/25-2028/9/24
7	陈琪耀	独立董事	2025/9/25-2028/9/24
8	金盈	独立董事	2025/9/25-2028/9/24
9	丁晓峰	独立董事	2025/9/25-2028/9/24

各董事简历情况如下：

(1) 沈江湧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2) 陈群

公司董事，简历参见本节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3) 夏萍

夏萍先生，1967 年出生，1989 年本科毕业于浙江大学电机系，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1990年3月至1992年7月，曾任杭州市电力局城南局技术员；1992年8月至2003年6月，曾任杭州电化集团技术工程师；2003年7月至2009年10月，曾任杭州金盛钱江包装容器有限公司经理；2009年11月至2011年2月，自由职业，筹备设立杭州启尔特科技有限公司；2011年3月至今，担任杭州启尔特科技有限公司经理；2015年2月至2024年7月，曾任湖州莱茵达宏业燃气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2月至2024年6月，曾任浙江莱茵达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22年9月至2024年7月，兼任公司董事；2024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

(4) 孙雪峰

孙雪峰先生，1976年出生，专科毕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1997年7月至2006年7月，曾任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2006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生产经理；2022年9月至2025年6月，担任公司董事；2025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5) 颜佳杰

颜佳杰先生，1992年出生，2015年本科毕业于嘉兴大学经济学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2015年6月至2016年6月，曾任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助理；2016年6月至2018年9月，曾任杭州美思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2018年9月至2021年3月，自由职业；2021年3月起在公司任职，2022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6) 程方旻

程方旻先生，198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年8月至2013年9月，曾任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经理；2013年9月至2014年7月，曾任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经理；2014年11月至2018年5月，曾任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8年7月至今，任圣奥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25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7) 陈琪耀

陈琪耀先生，1993 年出生，2016 年本科毕业于浙江财经大学会计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10 月至 2020 年 6 月，曾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2020 年 7 月至 2022 年 10 月，曾任杭州量子泛娱影视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兼证券事务代表；2022 年 10 月至今，担任绍兴鉴湖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项目经理；2024 年 4 月至今，担任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8）金盈

金盈女士，1983 年出生，2007 年本科毕业于浙江工商大学法学专业，2023 年硕士毕业于加拿大魁北克大学、浙江工商大学项目管理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独立董事。2007 年 9 月至 2015 年 1 月，曾任浙江五联律师事务所律师；2015 年 1 月至今，担任北京盈科（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2020 年 7 月至今，担任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9）丁晓峰

丁晓峰先生，1981 年出生，2003 年本科毕业于南京财经大学经济学专业，2015 年硕士毕业于南京财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独立董事。2003 年 3 月至 2010 年 12 月，曾任南京力导保护控制系统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经理、办公室主任；2011 年 1 月至 2016 年 6 月，曾任联迪恒星（南京）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 年 6 月至今，担任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2025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2、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总经理任期三年，连聘可以连任。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简历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
----	----	----	------

1	沈江湧	总经理	2025/9/25-2028/9/24
2	颜佳杰	董事会秘书	2025/9/25-2028/9/24
3	王景	财务负责人	2025/9/25-2028/9/24

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情况如下：

(1) 沈江湧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2) 颜佳杰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简历参见上述“1、董事会成员简介”。

(3) 王景

王景先生，1991 年出生，2013 年毕业于浙江财经大学审计学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2013 年 9 月至 2021 年 5 月，曾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21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二) 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姓名	职位	关系	直接持股 数量(股)	间接持 股数量 (股)	无限售 股数量 (股)	其中被质 押或冻结 股数
沈江湧	董事长、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	27,891,001	0	0	0
陈群	董事	实际控制人	2,000,000	0	0	0
夏萍	董事	董事	0	1,049,000	1,049,000	0
孙雪峰	董事	董事	0	600,000	600,000	0
颜佳杰	董事、董事会 秘书	董事	0	400,000	400,000	0
王景	财务负责人	高级管理人员	0	400,000	400,000	0
沈柏懿	无	实际控制人女儿	1,590,000	0	0	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的情况，且已经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三) 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除前述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在发行人处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金额	投资比例
陈群	董事	杭州佳吉	10.00	100.00%
		华淞制冷	34.75	69.50%
夏萍	董事	杭州启尔特科技有限公司	225.00	45.00%
		杭州经瑞科技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15.00	15.00%
		杭州吉勇	304.21	28.35%
孙雪峰	董事	杭州吉勇	174.00	16.22%
颜佳杰	董事、董事会秘书	杭州吉勇	116.00	10.81%
丁晓峰	独立董事	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0.69	0.0088%
		南京联瑞迪泰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有限合伙)	41.25	8.78%
		南京联瑞迪福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有限合伙)	38.78	9.29%
		南京联瑞迪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有限合伙)	2.18	0.93%
王景	财务负责人	杭州吉勇	116.00	10.81%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上市公司股票、公开发行的债券等交易性证券除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与发行人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四) 其他披露事项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 董事变动情况

时间	董事会构成	内部决策程序	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2/1/24	沈江湧（执行董事）	吉宝有限股东会	罗湘仪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股东会选举沈江湧担任执行董事
2022/9/26	沈江湧（董事长）、陈群、夏萍、孙雪峰、颜佳杰	创立大会暨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25/4/21	沈江湧（董事长）、陈群、夏萍、孙雪峰、颜佳杰、程方旻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增选程方旻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2025/6/30	沈江湧（董事长）、陈群、夏萍、孙雪峰、颜佳杰、程方旻、陈琪耀、金盈、丁晓峰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聘任独立董事陈琪耀、金盈、丁晓峰；根据公司新治理架构，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孙雪峰为职工代表董事
2025/9/25	沈江湧（董事长）、陈群、夏萍、孙雪峰、颜佳杰、程方旻、陈琪耀、金盈、丁晓峰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董事会换届选举

（2）监事变动情况

时间	监事会构成	内部决策程序	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2/1/24	严辉	吉宝有限股东会	沈江湧职务变更，股东会增选严辉为监事
2022/9/26	严辉、袁丽萍、杨勇	创立大会暨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25/6/30	-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025 年 6 月，公司根据新《公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股东会决议修订《公司章程》，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职权，故原监事离任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构成	内部决策程序	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2/1/24	总经理：沈江湧	执行董事兼任	罗湘仪因个人原因离职，执行董事兼任总经理
2022/9/26	总经理：沈江湧 董事会秘书：颜佳杰 财务负责人：王景	创立大会暨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聘任产生经营管理层

2025/9/25	总经理：沈江湧 董事会秘书：颜佳杰 财务负责人：王景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任期届满后进行续聘
-----------	----------------------------------	----------------------------	-----------

发行人报告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主要系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进行股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所需，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变动情况不构成重大不利变化，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董事长兼总经理沈江湧与董事陈群系夫妻关系。除前述情形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其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以外的主要兼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企业	兼职职务	兼职企业与公司的关系
沈江湧	董事长兼总经理	云顶精密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佳飞链条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侨宏机械	执行董事	公司控股子公司
		衢州吉宝	执行董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台州吉宝	执行董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徽吉宝	经理、董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陈群	董事	华淞制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董事出资 69.5%并担任执行事物合伙人的合伙企业
夏萍	董事	杭州启尔特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公司董事持股 45%并担任经理的企业
		衢州吉宝	总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台州吉宝	监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陈琪耀	独立董事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绍兴鉴湖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项目经理	公司独立董事任职的企业
金盈	独立董事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北京盈科（杭州）律师事务所	股权高级合伙人	公司独立董事任职的企业
丁晓峰	独立董事	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公司独立董事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除上述情形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

4、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1) 薪酬组成、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在公司领薪的非独立董事、非外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基本年薪和奖励年薪组成；独立董事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公司董事（在公司领薪的非独立董事、非外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主要根据其所处岗位的职责、重要性、贡献度等因素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股东会审议决定。公司部分董事不从公司领取薪酬。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占各期发行人利润总额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薪酬总额	121.02	212.33	187.22	179.48
利润总额	2,862.92	4,583.93	5,211.99	5,276.12
占比	4.23%	4.63%	3.59%	3.40%

九、 重要承诺

(一) 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索引)
控股股东、实际	2025年9月10日	长期有效	股份锁定、持股和	招股说明书附录一

控制人			减持意向的承诺	
股东沈柏懿	2025年9月10日	长期有效	股份锁定、持股和 减持意向的承诺	招股说明书附录一
全体董事、高管	2025年9月10日	长期有效	股份锁定、持股和 减持意向的承诺	招股说明书附录一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独立董事、高管	2025年9月10日	长期有效	稳定股价的预案及 承诺	招股说明书附录一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	2025年9月10日	长期有效	申报文件存在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的情 况下回购股份及依 法承担赔偿责任的 承诺	招股说明书附录一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	2025年9月10日	长期有效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 报的措施及承诺	招股说明书附录一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	2025年9月10日	长期有效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 诺	招股说明书附录一
公司	2025年9月10日	长期有效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 的专项承诺	招股说明书附录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5%以上股 东	2025年9月10日、 2025年12月3日	长期有效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 易的承诺	招股说明书附录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5年9月10日	长期有效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招股说明书附录一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	2025年9月10日	长期有效	不存在违法违规情 形的承诺	招股说明书附录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	2025年9月10日	长期有效	避免资金占用的承 诺	招股说明书附录一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董事、高 管、5%以上股东	2025年9月10日、 2025年12月3日	长期有效	未履行承诺时的约 束措施承诺	招股说明书附录一
公司	2025年9月10日	长期有效	申请电子文件与预 留原件一致的承诺	招股说明书附录一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5年9月10日	长期有效	欺诈发行上市的股 份回购	招股说明书附录一

(二) 前期公开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索引)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5%以上股东、挂牌前12个月受让实际控制人股份的股东、董监高	2024年9月20日	长期有效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2024年9月20日	长期有效	同业竞争承诺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2024年9月20日	长期有效	同业竞争承诺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2024年9月20日	长期有效	限售承诺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其他股东	2024年9月20日	长期有效	限售承诺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2024年9月20日	长期有效	关联交易承诺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2024年9月20日	长期有效	关联交易承诺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其他股东	2024年9月20日	长期有效	关联交易承诺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	2024年9月20日	长期有效	资金占用承诺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2024年9月20日	长期有效	资金占用承诺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2024年9月20日	长期有效	资金占用承诺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2024年9月20日	长期有效	关于劳动用工及社保公积金的承诺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2024年9月20日	长期有效	股份增减持承诺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2024年9月20日	长期有效	简历真实性承诺	公开转让说明书
核心技术人员	2024年9月20日	长期有效	简历真实性承诺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	2024年9月20日	长期有效	独立性承诺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2024年9月20日	长期有效	独立性承诺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三) 承诺具体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附件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的具体内容”和《公开转让说明书》。

十、 其他事项

无。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一) 主营业务

发行人主要从事机床辅助机械装备及机床功能部件研发、生产及销售，提供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包括多种类型的机床排屑装置、过滤系统、拖链、精密钣焊件、铸件等，产品广泛应用于工业机床、工程机械、海工装备、光伏设备等领域。

自有限公司设立以来，发行人始终专注于机床辅机及功能部件的研发生产，针对不同客户的具体应用场景和性能要求，持续探索各种型号的产品设计方案和生产装配工艺，不断提高产品的耐用性、实用性和适用性，以满足差异化的市场需求。作为专精特新“小巨人”和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一支行业经验丰富、市场洞察敏锐、创新意识强的研发设计团队，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研发人员共计 70 人，占公司员工总人数 11.61%；截至 2025 年 8 月末，发行人已获得授权专利 132 项，其中发明专利 39 项。

凭借卓越的研发能力、稳定的产品质量和优质的客户服务，公司已与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友嘉国际数控机床有限公司、安徽卓朴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天通日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津上精密机床（浙江）有限公司等行业知名企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并在杭州、衢州、台州等地建立生产基地，为进一步的市场开拓奠定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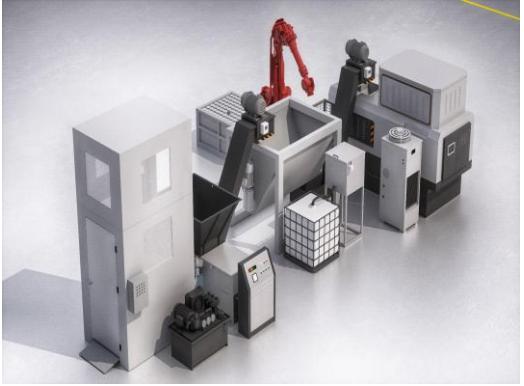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要产品

发行人具有高端的制造水平和完整的生产体系，拥有规模化生产能力。发行人主要产品包括多种类型的机床排屑装置、过滤系统、拖链、精密钣焊件、铸件等，发行人各类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主要用途
机床辅助 机械装备	排屑装置		收集机床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废屑
	过滤系统		使用切屑液对机床刀头进行降温保护，截断并带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废屑，通过过滤环节滤除切屑液中杂质并循环使用
机床功能 部件	拖链		适合于使用在往复运动的场合，能够对内置的电缆、油管、气管、水管等起到牵引和保护作用，适用于机床、工程机械、海上钻井平台
	精密钣焊件		防止铁屑、灰尘等污物进入机床被保护部件
	铸件		机床铸件是数控机床的重要组成部分，其设计和制造质量直接影响到机床的性能和精度，铸件具有高抗拉、抗弯强度和优异的耐磨性与消震性

<p>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p>		<p>根据现场实际工况布局及要求，采用智能控制系统通过集中排屑、粉碎、压块等工序实现机床加工废物自动化、资源化处理。同时通过磁性过滤、去油出渣沉淀、精过滤、杀菌、配液处理等工序对切屑液进行重复利用处理，实现整个生产车间废屑输送和废液处理的自动化管理</p>
------------------------	--	--

2、主要产品应用领域及其优势

公司主要为机床制造行业客户提供类别丰富、功能及规格多样化、定制化的“机床功能部件及其附件”产品，成为机床行业客户“功能部件及其附件”的解决方案提供商。因此，机床制造行业是公司产品的主要应用领域。

此外，公司产品还具有应用领域广的特性，除机床行业外，还可以应用在工程机械、海上石油钻井平台、光伏制造设备、芯片电子设备等领域。公司主要产品的应用领域及其技术特点具体如下：

（1）排屑装置的应用

该产品主要应用在机床行业。在金属加工行业中，排屑装置通常被用于清理铸造、冲压、钻孔、铣削、车削等机床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废屑和切屑。制造业的发展离不开数控机床，而普通机床在逐步被数控机床所取代，这也是制造业发展提升的趋势。普通机床加工废料需要人工清理，无法自动清理，影响工厂加工环境且加工效率低下，加工零件品质无法很好的保证。在自动化数控机床逐步普及的时代，人力成本的提高已经让普通机床失去竞争优势；相比之下，数控机床的优势较为明显，可以自动编程、自动换刀，还可高压断屑和高压冷却切削加工，加工环境全封闭，安全性高。数控机床加工的废料堆积在机床内部，需要排屑装置将废料排出到机床外部后进行收集处理。因此，排屑装置是现代数控机床的必

备配套设备。

机床排屑装置体积小、效能高，链板宽度多元化，为机床提供了绝佳的搭配弹性及有效的应用场景。排屑装置紧密的凸点设计，可有效防止碎屑附著，增加除屑能力；扭力限制设定，能够有效降低操作不当所造成的损害。切屑如果不及时排出，会覆盖或缠绕在工件和刀具上，使自动加工无法继续进行。此外，灼热的切屑向机床或工件散发热量，会使机床或工件产生变形，影响加工精度。因此，迅速有效地排出切屑，对数控机床加工来说十分重要。排屑装置的主要工作就是将切屑从加工区域排出数控机床之外，并将废屑传输到收集车上，可以与过滤水箱配合用，将各种冷却液回收利用。

排屑装置的结构和工作形式应根据机床的种类、规格、加工工艺特点、工件的材质和使用的冷却液种类等来选择，排屑装置根据作用机制的不同，可分为：刮板式排屑装置、链板式排屑装置、磁性排屑装置、螺旋式排屑装置等。

（2）过滤系统的应用

该产品主要应用在机床行业。现有的加工中心一般设置有刀具冷却系统，刀具冷却系统通常采用主轴中心出水和在主轴处加冲屑口用切削液对刀具进行冷却两种形式，刀具冷却系统还包括冷却水循环过滤系统。机床切削工件会产生高温水蒸气，而工件表面的水蒸气会隔绝切削液附着，导致工件或刀具的冷却效果不到 20%。通过高压断屑系统把切削液加压至 7 兆帕以上，才能使切削液直接接触工件和刀具，达到最有效率的降温效果，当刀具不容易过热时，就可大幅度提升线速度和进给率，当切屑表面的切削液压力大于 5 兆帕时，可以有效的截断切屑，避免切屑缠绕。

加工中心作业的过程中，铁质、不锈钢等渣粒会残留在切屑液中，杂质过多会损害刀具，降低刀具的使用期限和精度。过滤系统通过滤纸、布袋、磁分纸袋等过滤冷却液中的金属杂质，过滤下来的杂质定期自动导入污物箱中，可以保持过滤液的清洁，延长切削液使用寿命、减少耗材的使用量，提升机床刀具的切削精度和稳定性。金属切削机床辅装该项装备，具有以下作用优势：

序号	作用点	作用优势
1	提升切削线速度	高压切削液打在刀尖与工件接触点，强迫带走摩擦高热，

		刀具温度下降便可以提高切削线速度 30%以上；解决工件或刀把缠屑问题，提高效率最高 50%以上
2	对于切屑液的保护	高品质的特制过滤设备，可延长切削液的寿命
3	加工精度	提升加工件的表面精度并减少刀痕
4	保护刀具	防止缠屑产生断屑，截断的铁屑能防止工件与刀具缠在一起；最高可提升刀具 10 倍以上寿命

公司高压断屑系统的产品细分类型主要包括“自清洁布袋过滤中心出水系统”、“磁分纸袋过滤中心出水系统”、“高速离心分离过滤中心出水系统”、“布袋过滤中心出水系统”、“超大流量集成中心出水系统”、“涡旋布袋过滤中心出水系统”等。

(3) 拖链产品的应用

拖链主要用于保护和导向电缆、气管液压管等部件，确保这些部件在设备运动过程中以及特殊工况环境下能够稳定、安全的工作，延长设备相关部件的使用寿命。拖链的设计使其能够伸缩、弯曲，并保持内部的电缆等设备相对稳定，从而避免因外部环境因素（如摩擦、撞击、腐蚀、潮湿、高温、寒冷等）导致的损坏。应用拖链的电缆广泛应用于各种工业领域，包括但不限于：工业电子系统（如生产线上的自动化控制系统）、仓储设备（如自动化仓库中的搬运机器人）、机器人（为机器人提供稳定可靠的电力和信号传输）；消防系统（在消防设备中传输电力和信号）、起重机（在起重机中传输电力和控制信号）、数控机床（保护机床内部的电缆和管线）、冶金工业（在恶劣的冶金环境中稳定传输电力和信号）、海上钻井平台（满足复杂的海洋环境和长距离的连接需求）。

公司的拖链产品按材料区分可以分为金属拖链和塑料拖链，其具体特性和应用场景具体如下：

产品类别	主要型号	技术特点及应用场景
金属拖链	JR 型	该产品具有承载数量多、重量大的特点。支撑板可按用户需要制造，适用于机床、轧钢设备、大型专用设备等
	TL 型	该产品有结构轻巧、刚性好、强度高、拆装及维修方便、承载管线能力大，适用于机床、轧钢设备等

	TH型（特大坚固型）	采用激光切割加工，拖链的链板节距和弯曲半径可根据用户需求制作，链板采用单片镀锌处理、无死角，提高防腐能力；通过改进链节之间的受力能力，使拖链在较宽的情况下保持长时间稳定运行。目前该产品已成功配套于武钢、宝钢、首钢、鞍钢、唐钢等一大批大型钢厂。公司是国内较早提供特大型金属拖链生产的企业，降低了应用企业进口产品的成本和运维成本
	海上石油钻井平台专用型	采用特殊不锈钢板激光切割而成，具有很强的抗氧化性和耐腐蚀性。同时采用六销轴支撑，大大改善了拖链的受力状态
塑料拖链	轻巧型	价格低，结构轻巧，适用于小型机械线缆的保护，用于造纸、纺织加工中心等设备
	普通型	适用于数量较多线缆的保护，拖链的内外支撑板横杆均可开启，适用于机床、专用设备、木工机械、纺织机械等
	特大型	具有巨大的内腔及特殊的结构，特别适用于港口机械设备及大型加工中心、冶金设备等
	超长坚固型	由开口销连接，可以任意缩短、加长，特别适用于长行程的使用，适用升降装置、机床、纺织机械等
	长行程型	是为满足管线长距离运行而开发的产品，特别适用于行车、港口设备等场合
	封闭型	全封闭塑料拖链是通过对链有效的封闭，使内部电缆得到更加全面的保护

公司专业的研发设计团队可根据客户的应用场景及生产技术需要，在以上主要产品型号基础上，定制化生产融合不同特性、规格和材质的拖链产品。由于金属拖链产品更为大型且应用领域的工况更为复杂，技术含量更高，材料价格更贵，所以其价格和毛利率一般较塑料拖链更高。在长期多场景、多类型客户的研发生产和服务实践过程中，公司拖链产品已形成多项发明专利，有助于产品的技术性能的提升。

（4）精密钣焊件

发行人设计、生产的精密钣焊件主要用于机床防护，也称为机床防护罩。机床防护罩分为外防护和内防护。外防护指机床外罩，对内保护机床精密部件免受外部灰尘和异物的影响，对外保护操作人员免受加工飞溅物质的伤害；内防护指对重要机械部件的防护，例如导轨、丝杆、光杆等。内防护分为钢板护罩和风琴式防护罩（尼龙布+PVC板支撑）等，具体特性和作用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别	特性和用途
卷帘防护罩	卷帘防护罩在空间小且不需严密防护的情况下，卷帘防护罩可以代替其它护罩。可水平、竖直或任意混合方向上安装使用。具有占用空间小、行程大、速度快、无噪音、寿命长等优点，是一种理想的防护部件
风琴式防护罩	风琴防护罩产品具备结构严紧、合理、无噪音、行程大、运动快、使用寿命长等特点。主要作用是用来保护机床导轨，广泛应用于普通机

	床、数控机床、液压机械等设备上
铠甲防护罩	它的每个折层能经受强烈的振动而不变形，应用在风箱上，以 900°C 高温而仍保持原有的状态，他们之间彼此支持，起着阻碍小碎片渗透的作用
钢板防护罩	钢制伸缩式导轨防护罩是机床的传统防护形式。在这一领域里钢制伸缩式导轨防护罩被广泛的应用，对防止切屑及其它尖锐东西的进入起着有效的防护作用，通过一定的结构措施及合适的刮屑板也可有效的降低冷却液的渗入。钢制伸缩式导轨防护罩能够适应现代机床对高科技、正确的安装位置、高运行速度等方面不断提高的要求
圆形防护罩	可以用来对丝杆、光杆、立柱、心轴及其它的圆形旋转柱体进行防护。可以水平或垂直使用。水平使用时建议使用塑料或铝的支撑环，保持护罩内腔与丝杆之间有一定均匀的距离，延长使用寿命。拉伸长度大时可以在每个折中加上金属环，提高护罩的稳定性。连接或固定端通常使用金属法兰盘，也可以选择套箍式

(5) 铸件产品的应用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侨宏机械主要从事机床铸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铸件产品包括机床床身、法兰盘和主轴箱。机床机身铸件是机床的骨骼，是承受切削扭矩力和分散振动力的关键，是机床整机稳定性的重要基础，高精度的机床离不开高质量铸件产品。发行人基于长期的研发储备，采用合理的原料配比生产机床铸件，由此获得高于行业标准的性能指标，低成本、高性能是公司铸件产品的核心优势。

产品类别	特性和作用	图示
床身	床身是机床的基本支撑件。在床身上安装着机床的各个主要部件，工作时床身使它们保持准确的相对位置。床身作为机床主要结构件，在工作过程中承受多种静载、动载作用；并通过地脚装置与厂房基础相连接。受力状况复杂，对刚性及动态特性要求高	
法兰盘	法兰盘是机床常用的重要零件，法兰盘连接是比较常见的连接类型，一般用于传递扭矩，通过法兰盘连接后面的旋转主轴，带动轴系结构进行旋转是轴类法兰盘连接常见的一种形式。机床法兰盘是机床主轴的主要连接部件，影响主轴旋转精度、动静刚度等核心指标	
主轴箱	主轴箱的功用是支撑并传动主轴，使主轴带动工件按照规定的转速旋转。侨宏机械的主轴箱工艺采用独家数控机床主轴箱的钻孔系统和散热方法，包括机架及安装于所述机架上且用于控制主轴箱移动的移动机构，有益效果反映为使用稳定、刚性强，精度高	

(6) 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

发行人的排屑整体解决方案是指根据客户工厂的机床型号、机床布局、加工材质以及工况等情况，综合采用发行人各类辅机装备，为客户定制化集合组装符合客户需求的整体集中排屑系统。

一个工厂摆放的数控机床一般根据加工产品的类型、加工工序、加工材质，选择的数控机床也会有很大差异，每台数控机床的差异性就会导致所配套的排屑装置需要非标准化定制开发，工厂根据数控机床布局的不同，工厂场地的因素和客户要求，集中排屑系统的设计也一定是非标定制，而集中排屑系统在数字化智能工厂建设时，解决了数控机床排屑问题，让数控机床可以长期无间断生产加工，加工废料被集中排屑系统收集到指定位置进行粉碎及压块（粉碎机可以把加工长屑粉碎成碎屑，压块机可以将废屑压缩成块），极大的节省了废料空间占有率，改善了加工环境，实现了机床加工废料的自动化收集处理。近年来，公司该项服务已在东芝杭州工厂、宝钢、浙江瑞立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前进锻造有限公司、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等知名企业的生产工厂中应用。

目前，数字化智能工厂制造加工已经成为制造业加工的一种发展趋势，也是衡量一个国家制造业水平的重要标志之一，而数控机床又是制造加工的绝对核心载体，提高数控机床的加工效率和加工品质，也是衡量数字化智能工厂的重要参考。排屑装置、集中排屑系统在解决数控机床加工产生的废料的收集，也是提高数控机床加工效率的其中重要的一项。

建设数字化智能工厂，数控机床加工排屑也是其中重要一环，是数控机床加工的后勤保障。智能工厂都会通过 ERP 系统（企业资源计划，即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PDM（产品数据管理，即 Product Data Management）、PLM（产品生命周期管理，即 Product Lifecycle Management）、MES（生产执行系统，即 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来采集和分析数据，排屑系统可以通过废料排量进行数据反馈，例如原材料使用量、加工产品量、产品合格率等，排屑废料也能进行数据分析和对比。

(7) 公司逐步向机械制造业产线设计、设备配套及智能化改造的综合解决

方案提供商转型升级

发行人长期深耕机床配套领域，在对国内领先机械制造行业客户的服务过程中，对拖链、排屑、过滤核心产品以及机床涉及的包括电控系统等拥有深刻理解并积累了丰富的应用数据。基于对产品和工艺的深刻认知，2025年以来，发行人整体解决服务方案将进一步升级，即将自身产品与相关装备有机整合，为机械制造行业客户提供自动化、定制化的产线改造与布局解决方案，助力客户实现更高水平的自动化乃至“无人化”工厂目标。综上，发行人致力于最终成为机械制造业产线设计、设备配套及智能化改造的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企业发展的核心价值在于帮助客户解决产线从设计布局到设备配套的适用性、经济性与合理性问题，最终帮助客户提升产线效率，助力客户实现智能化升级。

（三）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机床辅助机械装备	8,329.25	43.67	17,220.86	48.60	15,817.19	47.25	15,598.71	62.73
机床功能部件	9,653.50	50.61	17,697.97	49.95	16,255.65	48.56	8,839.73	35.55
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	1,084.96	5.69	514.19	1.45	1,404.30	4.19	427.45	1.72
其他	5.65	0.03	-	-	-	-	-	-
合计	19,073.35	100.00	35,433.02	100.00	33,477.14	100.00	24,865.89	100.00

（四）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盈利主要来源于机床辅助机械装备、机床功能部件产品的销售所获取的相应利润。公司紧跟市场新技术发展趋势、产品市场需求和行业竞争情况，不断调整优化公司新产品和技术的开发方向，不断优化机床辅助机械装备、机床功能部件产品的性能，通过提供满足下游客户需求的高质量产品获取销售收入并不断实现盈利。

2、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采用直销模式，主要通过行业展会、客户拜访、客户转介绍等方式

接触新客户。公司设立了市场运营中心和客户服务中心统一负责产品销售和客户服务，为客户提供专业选型和产品技术支持。公司长期与行业头部客户开展合作，根据终端客户的需求进行产品认证，获得终端客户认证通过后，进入其供应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瞄准机床整机行业头部企业的产品及技术需求，与头部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3、采购模式

在采购模式上，公司采取了“以销定采”与“安全库存需求”相结合的方式，即公司根据客户定制化需求安排采购，同时结合市场销售预测情况、在手订单和安全库存需求等制定物料采购计划，并依据上游原材料价格走势，合理安排原材料采购数量及采购时间，降低核心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盈利造成的影响。

按照采购物料的不同，公司执行不同的采购模式与审批流程。具体来说，对于通用件，例如五金零件等，通常是生产运营中心根据库存情况以及规定的安全库存量，每日上报采购需求，材料采购中心采用询价比价方式确定供应商。对于非标准件，例如水泵等，通常是市场运营中心与生产运营中心根据客户的定制化需求，制定相应的产品方案，并根据该方案提交采购申请。以上请购申请获批后，材料采购中心会进行供应商评审，择优选定后发起内部审批，审批生效后下达采购订单。订单合同签订后，材料采购中心会进行合同执行过程追踪，确保采购的商品及时到货。采购到货后公司展开验收，具体包括仓管员报检，品检员按照技术要求进行检验，合格后仓管员再入库接收，生成入库单。采购完成之后，公司会定期与供应商对账确认交易额，并及时进行付款。

经过多年的规范管理，公司已经形成了较为完善的采购制度、供应链管理体系和严格的质量监管体系，制定了相应的采购控制制度。

4、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市场运营中心在收到销售订单后会对其进行审核，审核通过的销售订单会自动转换为生产订单，生产运营中心依据生产订单和交付要求，结合技术要求、产量和发货日期、产品库存情况编制生产计划，根据生产计划和产品交付时间要求制定生产排程表，生产车间按生产排程表组织安排生产；品检员和仓管员根据销售计划进行质量检验和发货。

5、研发模式

公司设置了由产品研发中心统筹管理的技术研发体系，围绕公司技术发展战略展开新技术、新产品、新应用的自主研发创新工作。公司近年来实施研发驱动型的发展战略，始终坚持自主研发，并以客户的共性需求及市场的发展趋势为核心，形成了丰硕的研发成果。发行人研发模式具体情况如下：

(1) 研发流程

公司研发模式的特点表现为以下流程：

①确定研发需求和方向

首先由市场调研人员通过走访客户及向销售或生产人员搜集信息的方式积极跟进行业客户产品的共性改进或升级需求。

②研发立项及研发方案设计

调研人员在获得客户的产品改进需求后，经过研究整理进行研发立项并由设计人员设计出满足客户共性需求的技术方案。

③研发试制

产品研发中心的专门生产人员根据研发设计方案试制出相关技术及新品。

④研发测试

研发样品试制完成后，在公司或客户处，由研发设计人员、测试人员在特殊工况下对研发样机（样品）进行测试验证。如测试指标达到设计方案的标准则予以项目结项；如测试过程存在问题，则再返回设计和试制流程，进行改进。

⑤专利申请

相关新品及技术获得市场认可后，研发部门归纳总结形成非专利技术或专利技术，专利技术申请相应的发明或实用新型专利。

(2) 公司采用专职研发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的认定系根据员工所属部门及具体工作职责作为标

准，将产品研发中心中直接参与各研发项目的人员认定为研发人员。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均为专职研发人员，专职从事研发活动。公司经长期实践总结，采用定制化的业务模式，需要在定制产品前端即研发出满足技术发展趋势和客户共性需求的产品方案，方能提高后端定制化设计、生产的效率。故公司采用专职研发模式，系公司“研发驱动型”发展战略的基础，同时也契合定制化的业务模式。

由于产品的研发设计及升级与客户的产品升级需求相契合，合同执行阶段，生产部门的定制化设计更为高效且适用性强。因此，公司在研发产品的驱动下，产品销售数量快速增长，客户认可度和市场占有率快速提升。

6、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经营模式和影响因素在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及未来变化趋势

公司综合考虑主要业务及产品、公司拥有的资源及优势、国家产业政策、行业供给需求、行业发展阶段及趋势等因素，形成了目前的经营模式，预计未来短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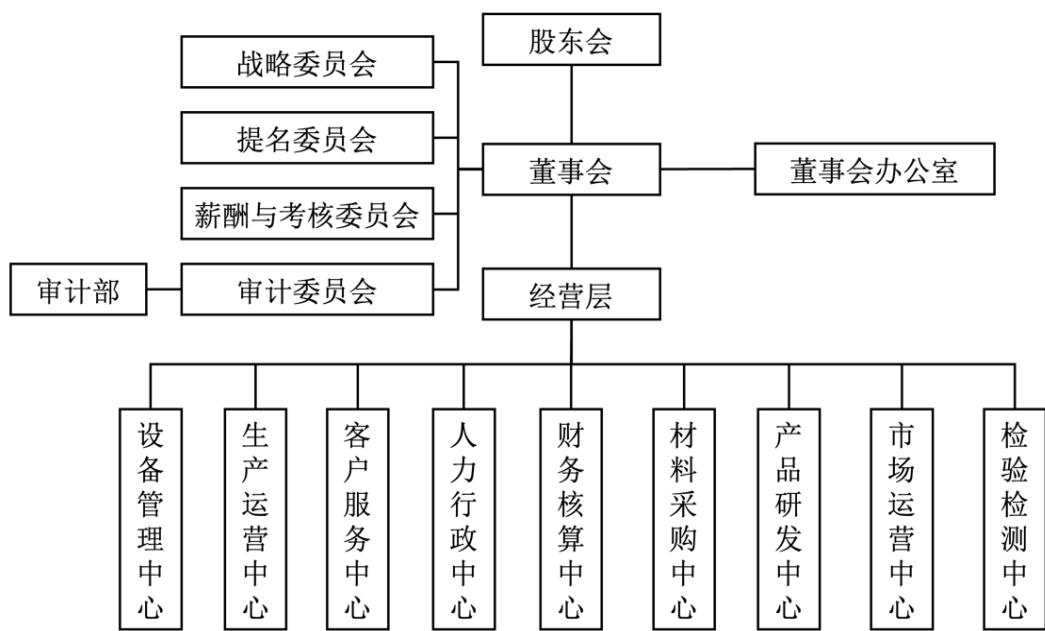
(五) 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机床辅助机械装备和机床功能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和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目前采取的经营模式主要受市场需求驱动，并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市场竞争情况、产业上下游发展状况、自身发展战略、主要产品及技术水平等关键性因素形成，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需要。

公司上述主要经营模式及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在报告期内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预计未来短期内也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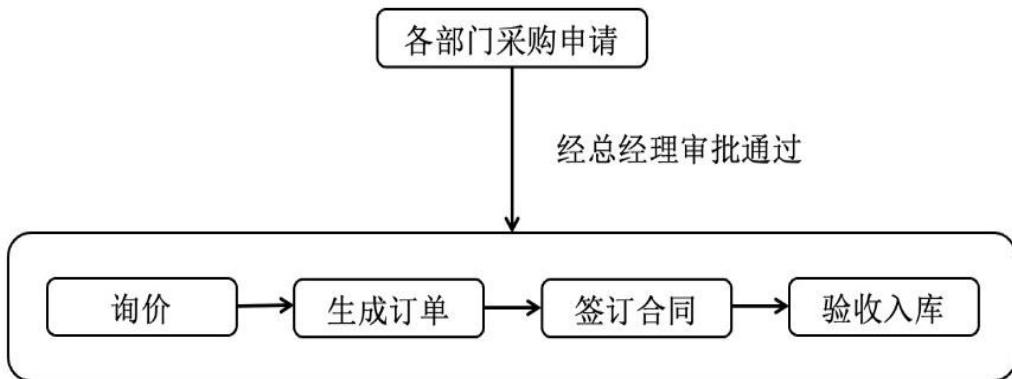
(六) 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的流程图

1、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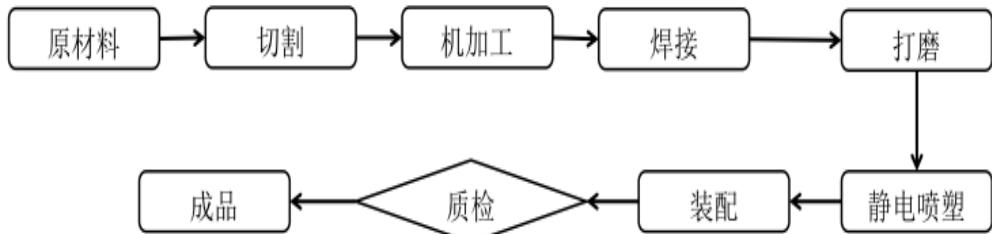
2、公司业务流程

(1) 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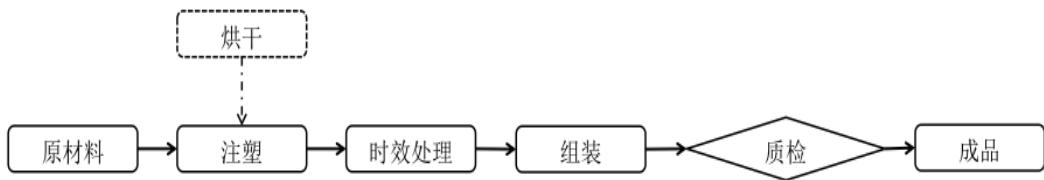


(2) 主要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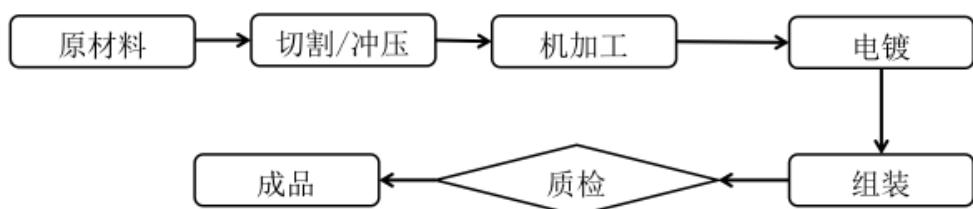
①排屑装置、过滤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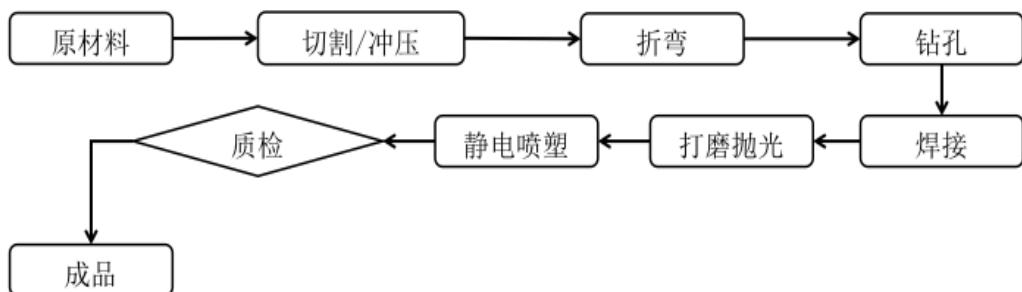
②塑料拖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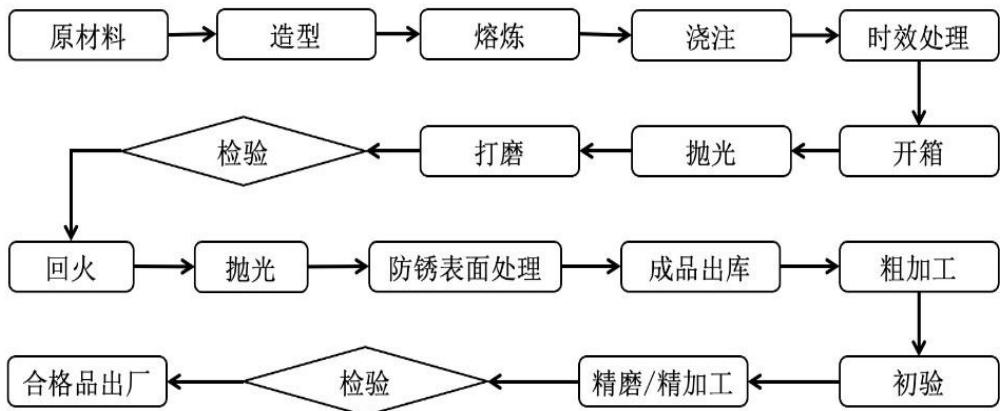
③金属拖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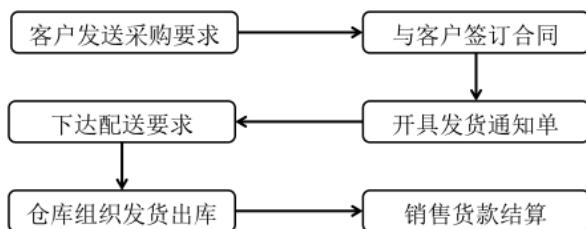
④精密钣焊件



⑤铸件



(3) 销售流程



(七) 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发行人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生产制造过程不存在高危险、重污染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标准，公司生产经营中主要污染物及处理情况、主要处理方式及环保措施如下所示：

1、主要污染物及处理情况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及具体环节情况如下：

污染物类别	主要污染物名称	处理情况
废气	激光切割废气	经水箱收集+脉冲滤筒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焊接废气	经移动焊烟净化器处理后高空排放
	打磨、吹灰、喷砂粉尘	经脉冲滤筒式除尘器处理后高空排放
	喷塑粉尘	经旋风除尘器+脉冲滤筒式除尘器处理后高空排放
	喷塑线烘干废气	经水喷淋+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
	热风炉燃烧废气	直排
废水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市政污水管网
	废气喷淋废水	循环使用不外排
	清洗废水	定期外排至市政污水管网
固废	边角料、打磨收尘、喷砂收尘、下料收尘等	经厂区集中暂存后由物资公司回收
	喷塑收尘	统一收集后重新利用
	废活性炭、废机油	收集后暂存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统一处理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噪声	钻孔、锯床、焊接、打磨、冲压、喷砂、吹灰、喷塑、机电维修等过程机器运转噪声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其次同类型高噪声设备集中，采取减震措施，对于噪声超标岗位配置个人防护用品
----	---------------------------------------	--

2、环保设施的实际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主要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如下：

污染物涉及生产环节	主要环保设施名称	形式	净化设施功能	运行情况	有效性
激光切割	吸风管	上吸式	水箱收集+布袋除尘	正常	有效
		下吸式	脉冲滤筒式除尘器	正常	有效
焊接	移动焊烟净化器	/	/	正常	有效
喷塑	排风口	侧吸式	脉冲滤筒式除尘器	正常	有效
锯切	自带除尘器设备	/	布袋除尘器	正常	有效
喷塑	吸风罩	上吸式	水喷淋+活性炭吸附	正常	有效
	排风管	地面设有进风管，屋顶设有排风管	直排	正常	有效
	排风口	侧吸式	脉冲滤筒式除尘器	正常	有效
	吸风口	下吸式（底部设置吸风口）	旋风除尘器+脉冲滤筒式除尘器	正常	有效
	除尘柜	/	滤芯过滤	正常	有效
喷砂	排风口	侧吸式	脉冲滤筒式除尘器	正常	有效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未按照建设进度办理排污许可证或固定污染源登记即投入使用的情形，未因环保事项受到重大行政处罚，公司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未发生环保事故或重大群体性的环保事件，不存在有关公司环保方面的媒体负面报道，亦不存在受到环保行政处罚的情形。

3、环保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环保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环保设备投入	环保费用投入
2025年1-6月	1.66	17.80

2024 年度	12.50	18.55
2023 年度	-	5.64
2022 年度	71.24	2.30

发行人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生产制造过程不存在高危险、重污染的情况。另外，发行人购置生产设备时一般采购附带有环保设施的环保型设备，无法单独拆分该部分设备价值，也无需另外购置环保设备，因此报告期内发行人采购环保设备金额较少。报告期内的环保费用投入主要包括活性炭等耗材、固废清理费用、生活污水处理费用、环评检测费用等。报告期内环保投入及成本费用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污染能够匹配。

二、 行业基本情况

(一) 所属行业及确定所属行业的依据

公司作为国内先进的机床辅助机械装备及机床功能部件研发、生产及销售企业，主要围绕机床配套行业客户的应用场景和定制化需求，提供包括技术研发、定制化方案设计、关键部件研制、安装调试、售后技术支持等环节在内的产品配套服务，形成了机床辅助机械装备、机床功能部件及包括供液、过滤、净化、排屑及再生利用在内的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三大系列产品服务。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 3425-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行业；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3425-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行业为“2.1.3 智能测控装备制造”战略性新兴行业。其中，“其他数控机床附件”为该行业重点产品。

(二) 行业监管体制与政策法规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1、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制

公司的行政主管部门主要为工信部、国家发改委、市场监管总局，公司所处行业的全国性自律组织主要有中国机床工具工业协会，行业主管部门主要职责如下：

序号	行业主管部门	监管内容
1	工信部	作为行业管理部门，主要是管规划、管政策、管标准，指导行

		业发展。与行业相关的主要职责包括：制定并组织实施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按国务院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国家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等
2	国家发改委	作为宏观管理部门，主要是管宏观、谋全局、抓大事，加强跨部门、跨地区、跨行业、跨领域的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改革、重大工程的综合协调，统筹全面创新改革，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与行业相关的主要职责包括：加强投资宏观管理，调控全社会投资总规模；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等
3	市场监管总局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制定有关规章、政策、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国战略、食品安全战略和标准化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加强信用监管；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建立并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指导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

公司所处行业主要法律法规涉及生产质量安全等方面，主要法规如下：

文件名	颁布单位	修订后实施时间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修正）》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21年9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2018修正）》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8年12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2017修订）》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8年1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2023年修订）》	国务院	2023年8月21日

公司所处行业为国家政策支持性行业，相关重要产业政策如下：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	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	2020年10月	“十四五”规划建议提出，完善新型举国体制，采取超常规措施，全链条推动集成电路、工业母机、高端仪器基础软件、先进材料、生物制造等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取得决定性突破
2	《制造业绿色低碳发展行动方案（2021-2025年）》	-	国务院常务会议	2021年5月	要推进传统产业深度绿色转型，结合大规模设备更新等政策措施，积极应用先进装备和工艺，加快钢

					铁、化工、建材等重点行业的绿色改造升级
3	《关于规范中央企业采购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	国资发改革规〔2024〕53号	国务院国资委、国家发改委	2024年7月	在卫星导航、芯片、高端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先进医疗设备等科技创新重点领域，充分发挥中央企业采购使用的主力军作用，带头使用创新产品
4	关于做好2024年工业和信息化质量工作的通知	工信厅科函〔2024〕113号	工信部办公厅	2024年4月	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实施制造业卓越质量工程。提高以可靠性为核心的产品质量，聚焦机械、电子、汽车等重点行业，推动工业母机、仪器仪表、农机产品、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等领域有关政策落实落地，提升重点产品质量和安全性水平。夯实质量发展基础，推动制造业中试创新发展，打造“中国制造”品牌
5	关于印发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实施方案的通知	工信部联规〔2024〕53号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税务总局、市场监管总局、金融监管总局	2024年3月	为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重点任务是实施先进设备更新行动，实施数字化转型行动，实施绿色装备推广行动，实施本质安全水平提升行动。加快落后低效设备替代，重点推动工业母机行业更新服役超过10年的机床等。以生产作业、仓储物流、质量管控等环节改造为重点，推动数控机床更新，重点推动面向特定场景的智能成套生产线和柔性生产单元
6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国家发改委令第7号	国家发改委	2023年12月	首次将数控机床从机械类中提级出来，列在鼓励类目录的第四十九项。同时，在限制类和淘汰类目录中，对机床工具产品目录也进行了修订
7	关于支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平等参与企业招标投标活动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联重装〔2023〕127号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国务院国资委	2023年8月	规范招标要求，明确评标原则，加强监督检查，支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平等参与企业招标投标活动，促进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
8	机械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	工信部联通装	工信部、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2023年8月	支持工程机械、轨道交通装备等企业开展全球化经

	(2023-2024 年)	(2023) 144 号	农村部、商务部、海关总署、金融监管总局、国家药监局		营，积极参与国际标准制修订，推进中国标准海外认可与应用，完善全球品牌服务体系。跟踪研究相关国家技术性贸易措施，积极助企纾困，跨越和打破国外技术性贸易壁垒
9	制造业可靠性提升实施意见	工信部联科〔2023〕77号	工信部、教育部、科学技术部、财政部、市场监管总局	2023 年 6 月	聚焦机械、电子、汽车等重点行业，对标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补齐基础产品可靠性短板，提升整机装备可靠性水平，壮大可靠性专业人才队伍，形成一批产品可靠性高、市场竞争力强、品牌影响力大的制造业企业。机械行业细分机床行业，基础产品重点提升工业母机用滚珠丝杆、导轨、主轴、转台、刀库、光栅编码器、数控系统、大功率激光器、泵阀；整机装备与系统方面重点提升立/卧式加工中心、五轴联动加工中心、车铣复合加工中心、重型数控机床、大型压铸机、液压/伺服压力机、激光焊接与切割装备、真空热处理炉、增材制造等工业母机
10	关于开展 2023 年工业和信息化质量提升与品牌建设工作的通知	工信厅科函〔2023〕152号	工信部办公厅	2023 年 6 月	推动重点行业质量提升，提升电子装备、数控机床和工业机器人的安全性和可靠性水平，积极开展整机产品、零部件等对标验证，持续推进工业机器人核心关键技术验证与支撑保障服务平台能力建设
11	关于巩固回升向好趋势加力振作工业经济的通知	工信部联运〔2022〕160号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国务院国资委	2022 年 11 月	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提高大飞机、航空发动机及燃气轮机、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高端数控机床等重大技术装备自主设计和系统集成能力；实施重大技术装备创新发展工程，促进数控机床、通用航空及新能源飞行器、海洋工程装备、高端医疗器械、邮轮游艇装备等产

					业创新发展
12	关于加快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	发改环资〔2022〕109号	国家发改委、商务部、工信部、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2年1月	推进再制造产业高质量发展，提升汽车零部件、工程机械、机床、文办设备等再制造水平，推动盾构机、航空发动机、工业机器人等新兴领域再制造产业发展，推广应用无损检测、增材制造、柔性加工等再制造共性关键技术。结合工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大力推广工业装备再制造
13	“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	工信部联规〔2021〕207号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教育部、科技部、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年12月	推进智能制造，立足制造本质，紧扣智能特征，以工艺、装备为核心，以数据为基础，依托制造单元、车间、工厂、供应链等载体，构建虚实融合、知识驱动、动态优化、安全高效、绿色低碳的智能制造系统，推动制造业实现数字化转型、网络化协同、智能化变革。 推进新型创新网络建设。围绕关键工艺、工业母机、数字孪生、工业智能等重点领域，支持行业龙头企业联合高校、科研院所和上下游企业建设一批制造业创新载体，研发智能立/卧式五轴加工中心、车铣复合加工中心、高精度数控磨床等工作母机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高端装备制造业是强国之基，工业母机作为制造业的基础装备，是国家工业化能力提升的重要支撑。在国家宏观政策支持下我国高端装备自研自制稳步推进，机床行业稳步发展，为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与此同时，我国政府主管部门出台了一系列节能环保相关的法律法规政策，促使机床行业淘汰能效较低、污染较大的传统机床产品，鼓励生产和使用可靠性较高、环保性更强的中高端数控机床，下游应用领域也在各政策作用下选择更为高效、环保的机床产品，提高公司主要产品的出厂配置率，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

积极有利的影响。

(三) 行业发展概况

1、行业基本情况

(1) 机床的定义和分类

机床功能部件和附件行业的下游行业为机床行业，机床行业的行业发展态势直接关系机床功能部件和附件行业的发展态势。机床又称工业母机，是用来制造机器的机器，应用广泛，下游包括机械、汽车、航空航天、船舶、磨具、发电等设备制造，在国民经济现代化的建设中起着重要作用，是工业制造能力的基础支撑。从分类上看，按照加工方式划分为金属切削机床、金属成形机床、木工机床，按照是否使用数控系统可以分为数控机床和非数控机床。机床的分类情况如下所示：

机床大类	分类
金属切削机床	铣床、车床、钻床、镗床、磨床、齿轮加工机床、螺纹加工机床、刨床、拉床、电加工机床、切断机床、其他机床 12 类
金属成形机床	主要包括液压机、机械压力机、冲压机、折弯机、冷锻机等
木工机床	木工锯机、木工刨床、木工车床、木工铣床、木工钻床、开榫机、榫槽机、木工砂光机、以及修整、刃磨木工刀具的辅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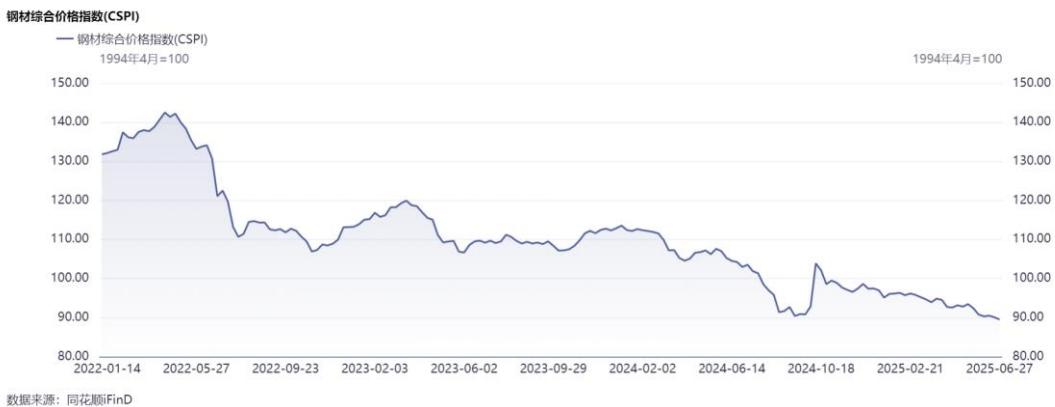
(2) 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链结构

①公司产品与上游行业的关系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金属板材即钢板、工业电机及水泵、工程塑料粒子，因此公司的上游行业主要为钢材行业、电机行业和塑料行业。

A. 钢材

钢材是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成本占比最高，根据同花顺 iFinD 相关数据，钢材的价格指数走势具体如下图所示：



如上可见，钢材价格整体处于低位，如未来价格大幅上涨，将会对公司盈利能力构成不利影响。

B.工业电机及水泵

a.工业电机

电机是一种将电能转换为机械能的装置。大多数电机通过电流在导线绕组中与磁场的相互作用来产生扭矩，作用在电机轴上形成力。电机应用场景众多，在消费市场、工业、车载等都有应用。我国电机的上游主要为磁性材料、编码器、芯片和轴承等原材料；中游为电机制造；下游为电机应用领域，包括水务设备、电力设备、风电设备、火电设备和家电设备、工业机器人等。上游行业中的原材料价格变动与电机企业的产品定价政策、成本水平、销售业绩有较大影响，关联度较高。目前，电机产品主要原材料是电解铜、硅钢、碳结钢等，这些行业的技术工艺成熟、市场竞争充分、产品供应充足，能够较好的满足电机行业的生产经营需求，为电机行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重要保障。

下游电机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特别是大中型电机，广泛应用于冶金、水利、石化、建材、风电等行业。相关产业的快速发展，为电机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促进了整个电机行业的有序发展。根据中国企业数据库企查猫数据，目前中国规模以上电机企业主要分布在浙江省和江苏省。截至报告期末，注册资本在 1,000 万元以上的电机生产企业浙江省约 700 家、江苏省约 440 家。从中国工业电机供给主体区域分布来看，公司所处区域工业电机的市场供应较为充分。

b.水泵

水泵是输送液体或使液体增压的机械。它将原动机的机械能或其他外部能量传送给液体，使液体能量增加，主要用来输送液体包括水、油、酸碱液、乳化液、悬乳液和液态金属等。水泵性能的技术参数有流量、吸程、扬程、轴功率、水功率、效率等。水泵的主要原材料以金属材料为主、非金属材料为辅，上下游产业链结构完整。其上游原材料供应商多为钢铁企业、有色金属加工厂、塑料化工厂等；零部件供应商涵盖电机制造企业、精密轴承厂商等。这一环节的核心影响因素是原材料价格波动，比如铁矿石、镍等矿产供需变化会直接影响钢铁、不锈钢的成本，进而传导至水泵生产端。不过，前述行业的技术工艺成熟、市场竞争充分、产品供应充足，能够较好的满足水泵行业的生产经营需求，为水泵行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重要保障。

C.工程塑料

工程塑料是塑料以半成品形态进行储存、运输和加工成型的原料。塑料是一类高分子材料，以石油为原料可以制得乙烯、丙烯、氯乙烯、苯乙烯等，这些物质的分子在一定条件下能相互反应生成分子量很大的化合物，即高分子。塑料粒子一般由通用塑料、工程塑料、特种塑料等合成树脂和添加剂、助剂等半成品加工而来，其主要应用于服装工业、建筑材料、农业、机械工业、化学工业、医疗业等。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使用 PA6 塑料，根据同花顺 iFinD 的数据，报告期内 PA6 塑料的价格走势具体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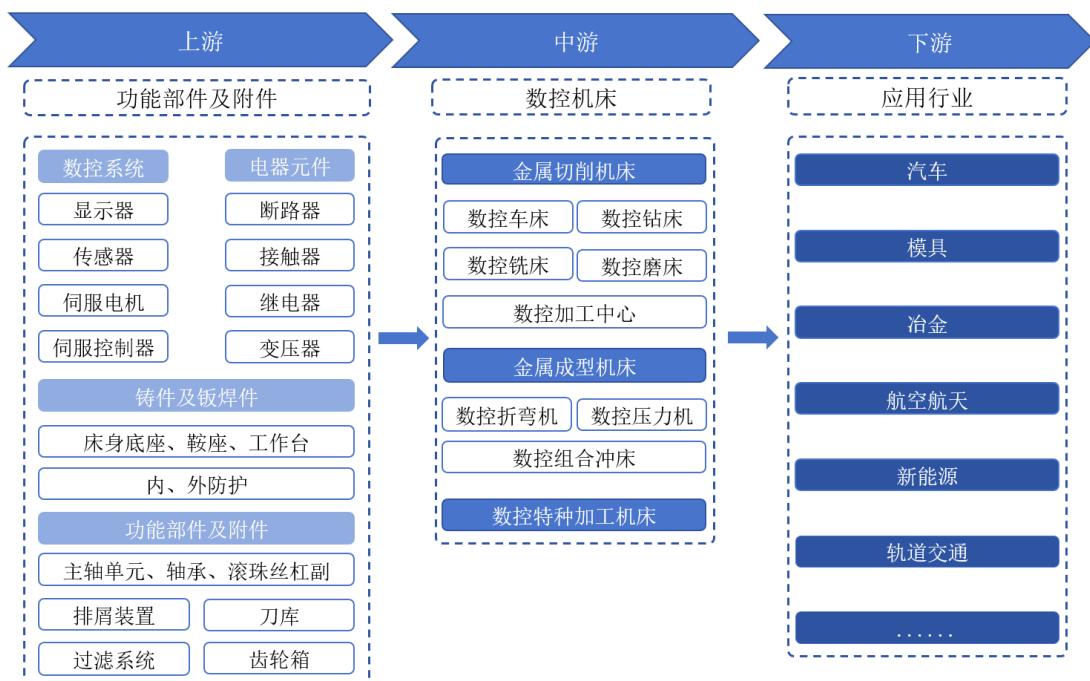


如上可见，报告期内 PA6 塑料价格呈现震荡下降趋势，PA6 塑料价格波动对公司塑料拖链产品成本存在一定影响。

②公司产品与下游行业的关系

A.机牢单元产业链关系

公司所生产的产品主要应用于数控机床，处于机牢单元的上游。数控机牢单元主要为数控机床所需的各类功能部件及附件，包括数控系统、核心零部件、功能部件、电子元件等；数控机牢单元下游应用领域广泛，主要包括汽车制造、航空航天设备制造、船舶制造、模具制造、发电设备制造、冶金设备制造和通信设备制造等。其中，公司的机牢单元辅助机械装备产品及工业生产废物（液）解决方案服务也可以直接应用在机牢单元的下游行业。



B.公司产品对下游机牢单元的作用

发行人系列产品及服务属于制造业优化升级现代产业体系领域，核心作用是提升机牢单元主机装备的可靠性。根据《制造业可靠性提升实施意见》（工信部联科〔2023〕77号，以下简称“《实施意见》”）：可靠性是产品在规定的条件下和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规定功能的能力，是反映产品质量水平的核心指标，贯穿于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和使用全过程。结合该《实施意见》关于提升机牢单元可靠性的相关要求，发行人产品对机牢单元可靠性产生的作用具体分析如下：

一是现代产品的可靠性，需要从产品以及人机交互性、安全性、环保性、经济性等多个维度进行综合考虑。集中排屑系统是智能工厂的基本条件，是人机交互、数据信息采集的前提；内外防护精密钣金，能够有效防止铁屑溅出，保护生

产安全；过滤系统和排屑装置结合使用可以实现切削废物（液）的回收循环再利用，实现了工业生产的环保性和经济性。

二是对于可靠性指标要求更为全面，不仅要追求绝对高可靠、长寿命，还更关注经济成本和生态约束下的最佳可靠性水平。高品质机床辅助机械装备可避免金属废屑缠绕、堆积，保证机床工作稳定性，有效提升机床刀具寿命，实现废物循环利用，实现经济成本和生态约束下的最佳可靠性水平；功能部件（例如新兴产业结构目录重点产品：高温铁合金铸件、低应力床身铸件）能够有效提升机床可靠性。

三是由“产品使用阶段的可靠性”变为“产品全生命周期、全链条的可靠性”，贯穿产品的研制、生产、使用、报废等各阶段。核心基础零部件是工业基础的重要组成，核心基础零部件的精度、性能、寿命和可靠性对机械行业起着决定性作用。公司的机床辅助机械装备系机床使用过程的重要辅助装备，可以有效提升机床刀具的寿命、提升金属切割精度，从而保证了机床的性能和使用寿命；公司铸件产品是机床的主要组成部分，关系着机床自身的使用寿命和使用性能。

2、我国机床行业发展特点

（1）下游市场差异化、定制化和个性化需求增长

目前机床行业主要以通用型、标准化的产品为主，但机床下游汽车零部件、航空航天、工程机械等各类装备制造业的市场竞争激烈，各企业争相寻求差异化优势，下游产品逐渐多样化，致使下游企业对机床的制作材料、技术工艺、生产效率等方面的要求不断往差异化、定制化、个性化方向发展。机床生产企业需根据客户提出的整体生产工艺需求，从设计切割、研磨等方面定制出精密加工机床设备，还需进一步提供一体化的配套售后服务和产品升级服务等综合解决方案。

因此，在装备制造产业供给侧结构升级的大背景下，机床生产企业标准化的机床产品将难以满足装备制造企业的实际需求，市场主流将逐渐趋向非标准化、个性化的定制机床产品，刺激机床行业迎来新的增长点。

（2）智能化、数控化、集成化发展

机床智能化是先进制造技术的典型特征，已成为现代机械制造中高精度、高

质量零件加工的重要方式。同时，机床制造智能化程度的提高有利于设备在加工过程中实现自适应控制、工艺参数自动设定、智能诊断与监控等，从而进一步提高设备的可控性、生产输出的稳定性及设备加工的效率。由此，制造工业升级转型过程中，机床的智能化趋势在中国智能制造发展中起着重要的作用。

由于精密制造技术的不断升级，机械加工的精度从亚微米、纳米级，过渡到数控机床的微纳级精加工。数控机床具有高分辨率、高精度的特点，能够有效解决复杂、精细、多品种的零件加工问题，对中国发展高端制造设备与新兴产业建设起到了关键作用。未来，随着下游产业的升级及机床的数控化率提升，机床工具产业将进行结构性调整，高端机床领域占据主要市场。

此外，为了提高机床的加工效率和质量，机床行业呈现机床功能集成化技术趋势。由多台机床整合为一台机床，形成一体化机床产品，以保持机床工作程序集中化，满足批量及快捷生产的要求，缩短加工周期，可降低企业的运作成本，并有助于大幅度提高加工效率，从而促进企业综合实力提升。同时，基于“互联网+”与中国工业 4.0 加速推进，加之加工精度是衡量国家制造业的重要指标，未来在机床工具产业升级过程中，中国机床行业将不断趋向智能化、数控化、集成化方向发展，从而使中国机床产品质量与性能得到全面提升。

3、机床行业发展概况

（1）全球机床行业发展情况

①全球机床行业产值攀升

2002 年以来，全球机床产值总体表现为震荡上行特征。2002 至 2023 年，全球机床产值从 345 亿欧元增长至 819 亿欧元，其中 2008 年爆发金融危机并迅速蔓延到实体经济，2009 年出现较大幅度下降，之后逐步走出低谷并迅速回升；2020 年受到宏观经济因素影响，下游行业对机床的需求受损，全球机床产值下降到 592 亿欧元。2021 年以来，全球经济逐步复苏，机床市场迎来了较强增长。



资料来源：根据 VDMA、普华有策、温州工博会、Gardner Intelligence 数据综合整理。

②全球机床行业生产及消费情况

在生产端以及消费端，中国机床均为全球最大参与者。根据 Gardner Intelligence 发布《2024 年世界机床行业统计调查报告》，2024 年全球机床行业总产值约 834 亿美元，中国以 273 亿美元的产值位居全球第一，在全球市场中占据 32.73% 的份额，全球产值占比较 2023 年仍有小幅提升。其次是德国和日本，占全球市场的比例为 13.07%、9.47%，其产值占比与 2023 年相比基本持平。全球机床行业前五大国家行业集中度高达 72%，反映出全球机床制造市场集中度较高。

2024 年全球机床行业消费额为 800 亿美元，中国同样以 246 亿美元的规模稳居市场第一，在全球市场中占据 30.75% 的份额，其次是美国、德国，在全球需求市场中所占份额分别为 14.75%、6.63%，前三个国家的需求已经占据了全球机床消费的半壁江山。近五年，中国始终维持着全球机床市场供需两端的龙头地位，叠加制造业实体经济从 2022 年开始不断复苏，原本因经济环境停滞的部分需求也开始得到释放，未来市场将有更大成长空间。

在全球机床进出口贸易方面，德国、日本、瑞士等传统机床制造强国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和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在全球机床出口方面具备较强的优势，中国、美国为主要机床进口国。但中国机床行业长期的贸易逆差正逐步缩减，标志着国产机床正一步步走向本土化。

③新兴消费市场的发展情况

伴随着中国、日本、韩国工业产能转移至东南亚国家，其中以越南、泰国、

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为代表，东南亚国家机床消费量在快速增长。东南亚国家机床制造能力相对薄弱，机床产品以进口为主。根据 QY Research 相关数据，2024 年东南亚数控车床市场规模已达 12.70 亿美元，预计 2025 年至 2030 年复合增长率将保持在 8.30% 以上。伴随着泰国“4.0 计划”、越南“制造 2035”等政策推出实施，东南亚国家设备更新、产能升级将带动机床产品消费迎来新的增长。

我国作为全球机床制造产值第一，当前机床产品结构适合东南亚国家工业发展的现阶段需求，相较于德国、日韩等国家的机床产品更具性价比；我国机床产品覆盖众多工业部门，为东南亚国家提供丰富的机床产品选择并有较为完善的配套产业链，解决机床产品使用的后顾之忧；中国机床厂家具备良好的售前、售后服务能力和服务意识，无论是远程指导还是现场培训，中国机床厂商都具有相当的天然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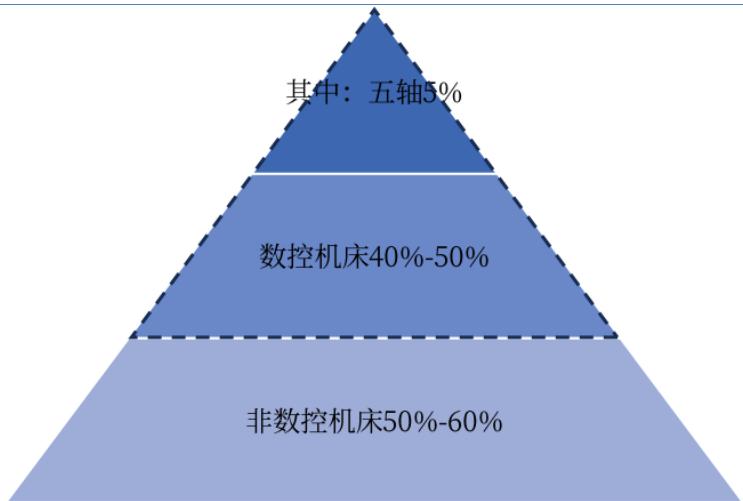
（2）我国机床行业发展情况

中国数控机床行业从无到有，现已成为全球最大的机床消费国和生产国。数控机床作为“工业母机”，是装备制造业智能化的关键设备，广泛应用于汽车制造、航空航天等多个领域。其产业链分为上游、中游和下游：上游聚焦于数控系统、核心零部件等关键设备部件的供应；中游为数控机床的制造环节，包括各类金属切削、成形及特种加工机床的设计与装配；下游则涵盖汽车制造、航空航天设备制造等多个重要应用领域。

① 我国机床行业的生产消费情况

从生产端来看，根据中国机床工具工业协会《2024 年机床工具行业经济运行情况》，2024 年我国金属加工机床生产额为 2,050 亿元，同比增长 5.1%。2024 年我国金属切削机床产量 69.5 万台，同比增长 10.5%，延续 2023 年的增长趋势；金属成形机床产量 16.0 万台，同比增长 7.4%，结束自 2022 年 6 月以来的下降趋势，恢复增长。

从消费端看，2024 年我国机床消费额为 1,856 亿元，同比增长 1.4%。我国机床消费受到下游产业需求影响，一般可以做如下划分：



数据来源：中国机床工具工业协会、Gardner Intelligence、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2025年上半年，中国机床工具工业协会重点联系会员单位金属加工机床新增订单、在手订单同比分别增长12.3%、14.6%，显示出机床行业发展后劲较为充分。另外，2025年1-6月中国机床工具商品进出口同比继续增长，增幅较一季度扩大3.4个百分点。其中，进口结束自2022年一季度以来的下降趋势，转为增长；出口增幅较一季度扩大2.3个百分点，机床产品贸易顺差进一步扩大。

②我国机床产品的国际贸易及国产化情况

当前，中国数控机床行业在中低端市场已取得显著成就，我国机床消费市场的国产化水平在经过2003至2008年快速提升后，一直在70%左右的水平波动，但高性能、高精密度的高档数控机床的国产化水平则较低，高端设备国产自主生产的弹性空间更大。根据中国机床工具工业协会《2024年机床工具行业经济运行情况》，2024年中国金属切削机床消费金额为1,163亿元，进口额为48.30亿美元（按照2024年美元平均汇率7.12折算人民币为343.90亿元），按照40%-50%比例计算数控机床消费金额为465.20亿元至581.50亿元，低档机床主要由国产厂商提供，假设进口机床基本为中高档数控机床，则中高档机床国产化水平为26%-40%左右。2024年我国金属加工机床形成贸易顺差27.2亿美元，较2023年同比增加61.90%，如果以前述方法对2023年中高档机床国产化水平进行测算仅为20%-30%。

综上，我国在低档机床确定市场地位后，通过技术创新迭代逐步在中高端机床领域抢占市场份额并取得明显效果。我国机床行业贸易逆差在2011年至2012年达到峰值，随后进口额整体呈现下降趋势，出口额稳步提升，虽然高端机床部

分仍受海外龙头企业垄断，但在国内企业崛起的趋势下，已在中低端机床市场实现国产自主，以及从日、德、美等机床强国到我国的产业转移。需要注意的是，我国金属加工机床进出口价格仍存在较大差距，进口均价远高于出口均价。根据华经产业研究院及观研天下数据显示，2024年中国机床进口均价为8.39万美元/台，出口均价约617美元/台，进口价格是出口价格的约136倍，反映出我国机床产品档次相对较低，仍存在国产化不足的挑战，需要加快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步伐，中高端机床发展任重而道远。

4、行业壁垒

(1) 资金壁垒

公司产品具有产品种类较多、可靠性要求高、适配性较强等特点，其他企业如进入该行业需要投入较多的研发资金来保证各种类型产品的良好性能、较多的设备投入和人员储备来保证充分的交付能力。此外，用户的定制化产品需求对售后服务的响应速度也有较高要求，机床辅助机械装备和功能部件生产企业建立和维护广泛的销售网络和售后服务网络需要较大的资金投入。因此，机床辅助机械装备和功能部件行业存在较高的资金壁垒。

(2) 技术壁垒

机床辅助机械装备和功能部件的核心技术竞争力在于机床产品需求分析和整体方案设计。机床辅助机械装备和功能部件生产企业需要通过长期的技术研发、在各类使用场景中反复试验验证、不断发现问题并持续改进，才能研发出可靠性高、适应性强、具备市场竞争力的新产品。同时由于机床辅助机械装备和功能部件涉及机械、材料、力学、铸造等跨学科知识的交叉，对研发人才的知识储备和项目经验均有较高的要求。因此，该行业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

(3) 客户壁垒

公司客户以大型集团直销为主，其对供应商资质和能力审核严格，项目过程中需要进行严格的招投标或验厂流程，资质较弱的企业较难获得项目机会。此外，机床下游应用企业对技术先进性、性能稳定性、运营服务能力等均具有较高的要求，客户一般会优先选择知名度较高、产品品质优良、项目实施经验丰富的企业

产品，对新进入企业具有较高的客户壁垒。

(4) 品牌壁垒

国内机床行业竞争激烈，用户对品牌的认可是企业在竞争中脱颖而出的重要因素。机床辅助机械装备和功能部件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是在市场推广和用户使用过程中逐渐形成，需要长时间的市场积累，新进入企业很难在短期内获得较高的市场知名度和品牌认知度。因此，机床辅助机械装备和功能部件行业存在较高的品牌壁垒。

(四) 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1、行业技术水平和技术特点

中国机床行业规模全球第一，但面临“大而不强”的尴尬处境。改革开放以来，从机床生产量和消费量来看我国已成为全球第一，但德日美等国机床厂商仍占据全球中高端机床市场的主导地位。我国机床行业“大而不强”，单一国产机床企业在国际市场上并不具备充分的市场竞争力。

(1) 目前中低端机床已基本实现自主生产，但与进口产品仍存在差距

目前国内中低端机床已基本实现自主生产，但是高端机床仍依赖进口，主要是因为机床产业环境、技术水平仍与先进国家存在较大差距。可靠性差是当前国产机床普遍存在的问题。精度和稳定性是国产机床最需要解决的问题，另外国产机床故障率较高，其中漏水、漏油问题尤为明显。

可靠性差的原因在于国产机床设计加工及装配质量差、关键零部件质量差。这些反映出的是中国机床行业人才短缺以及机床工业基础薄弱。目前我国机床行业人才缺少制约了行业的发展，需要大量的数控机床技术人才。而由于行业技术人才的短缺，导致行业基础技术能力较弱，也制约了国产机床性能的提高。同时，以数控系统为代表的基础及核心功能部件与国外差距较大。

(2) 高档机床产业规模较小，综合技术水平亟待提高

高档数控机床是实现我国产业升级的必需设备。五轴联动数控机床为高档数

控机床的代表性产品，主要用于高端装备部件的核心平台，是我国实现向高端制造升级的必需设备。与普通机床相比，高档数控机床具有高速、高精、多轴联动、智能、复合、网络通信等特征。近几年国产数控机床在产品数量和品种上都取得了较大进步，同时产品技术与质量也得到较为明显的加强。受限于我国机床工业基础薄弱，我国高档机床整体规模和市场占比还比较小，与我国全球第一大机床生产国和消费国的地位并不匹配。

部分国产高档机床静态出厂精度与国外领先水平接近，但动态性能和精度保持还存在差距。以五轴立式加工中心为例，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研制的一系列五轴立式加工中心机床定位精度 $5\text{-}8 \mu\text{m}$ ，重复定位精度 $2.5\text{-}3 \mu\text{m}$ 与国外第一梯队厂商产品相当。但国产机床精度往往下降较快，国产的数控系统、功能部件等不能满足长期使用要求，各部件匹配度较差，部件质量及寿命问题较大；产品环境适应性普遍不佳，受温度变化引起的精度波动较大。

（3）目前受国外禁运等因素影响，我国还有大量高端机床需要攻克技术

我国高档数控机床从建国初就长期面临严峻的技术封锁，西方国家从过去的“巴统清单”到“瓦森纳协定”就一直把五轴数控系统及五轴联动数控机床作为战略物资，实行出口许可证制度，对包括中国在内的诸多国家实行了严格的技术封锁，机床制造的关键核心技术也一直被美国、德国、日本等国家垄断。虽然我国机床工具行业在这些年的高速发展过程中取得了巨大的进步，但仍有大量高端机床需要攻克。

我国机床关键部件需要进口，中高档数控系统以及配套的主轴、伺服电机等均依赖进口。随着国家政策支持力度的加大，国内主要机床企业也在加大对机床关键部件的研发，国产化水平将逐步得到提高。我国五轴数控机床、大型/重型加工中心、卧式加工中心、高度复合化数控机床、数控磨床、制齿设备等各类高端数控机床与国外同行相比还存在较大差距，未来还需重点攻关。

未来我国主要高端金属切割机床需要达到的制造水平

种类	用途	目标参数
五轴联动加工中心	航空、航天、军工、发电设备、汽车、铁路、船舶等工业用于叶片、叶轮、螺旋桨、导叶、整流罩等复杂空间曲面复杂零件加工	摆角头连续最大扭矩500~2000N·m, 夹紧时(液压或机械)最大扭矩3000~6000N·m。B轴旋转360°, A轴摆动-120° ~+30° , A/C轴转动范围±120° ~±360° , 多轴控制五轴联动
五轴联动航空发动机叶片数控磨床	航空发动机及汽轮机等叶片加工急需, 解决航空发动机叶片由于叶身厚度太薄, 加工过程容易变形的难题, 并显著提高加工精度和效率	五轴联动控制系统, 分辨率达 0.1 μm; 主轴最高转速20r/min; X、Y定位精度0.005mm; 重复定位精度(R)0.002mm; 磨削表面粗糙度为Ra≤0.4; 加工精度: 叶身<0.02mm 叶片的前后缘<0.04mm
高速立卧式加工中心	航空、航天、军工、汽车等工业急需的装备, 主要用于有色金属和难加工材料零件的批量生产	主轴转速15000~30000r/min, 快进给60~100m/min, 加速度1~2.5g
精密立卧式加工中心	航空、航天、军工、发电设备、汽车、铁路、船舶等工业急需, 主要用于精密箱体类零件、模具等加工	定位精度≤0.005mm, 重复定位精度≤0.003mm, 要求精度稳定性好
立式铣车复合加工中心	航空航天、军工、发电设备、汽车、铁路、船舶等工业中大、中型箱体类复杂零件铣削、车削等多工序加工	铣削主轴转速15000~30000r/min, 快进给60~100m/min, 加速度1~2.5g, 车削主轴最高转速≥800r/min
精密数控车床及车削中心	航空、航天、军工、发电设备、汽车、铁路、船舶等工业用于回转体与其各平面、曲面组成的复杂零件加工	定位精度0.009 mm, 重复定位精度0.0045mm, 主轴径跳0.0008mm, 要求精度稳定性好
高速数控车床及车削中心	航空、航天、军工、汽车、铁路等工业用于金属回转体与其各平面、曲面组成的复杂零件加工	车削主轴转速5000~8000r/min, 动力刀具转速6000~8000r/min, 快进速度30~60m/min
卧式铣车复合加工中心	航空、航天、军工、发电、汽车、铁路、船舶等工业急需, 主要用于回转体类复杂零件车、铣等多工序复合加工	坐标数≥7, 联动数≥5, 铣削主轴转速15000~30000r/min, 快进给30~60m/min, 车削主轴转速≥8000r/min

未来我国主要高端金属切割机床需要达到的制造水平

种类	用途	目标参数
高速龙门五轴加工中心	航空、航天、军工、发电设备、汽车、铁路、船舶等工业中切削量极大的大型薄壁结构件以及整体框架、梁、壁板等加工急需, 该设备进口量大	A/B轴转动范围≥±40°, A/C轴转动范围≥±200°, 快速移动X/Y/Z≥40/30m/min, A/B/C轴回转速度≥15r/min, 主轴转速15000~24000r/min
龙门车铣复合加工中心	航空、航天、军工、发电设备、汽车、铁路、船舶等工业加工大件急需	回转直径≥φ5000mm, 立柱间距≥5400mm, 主轴速度≥3500r/min, 主轴扭矩2400~4500N·m, A/B轴转角≥±110°, A/C轴转角≥±20°, A/B/C轴回转速度≥30r/min
重型五轴龙门加工中心	航空、航天、船舶、军工、铁路等行业进口数量巨大	规格≥5000mm; A/B轴转角±40°; A/C轴转角±20°; 快速移动X/Y/Z≥30m/min; A/B/C轴回转速度≥20~30r/min; 主轴扭矩≥2500N·m; 摆角扭矩≥8000N·m; Z向行程≥2000mm; 联动轴数5轴联动
五轴联动数控落地镗铣床	航空、航天、军工、发电设备、汽车、铁路、船舶等工业加工大件所需	主轴转速≥4000r/min; 进给速度≥20m/min; 滑枕伸出直线度≤0.005/500 定位精度≤0.005/1000mm 摆角铣头五轴联动
重型曲轴车铣复合加工中心	船舶重型低速柴油机曲轴加工所需, 可以加工各类轴类、盘类零件, 可以切削各种螺纹、圆弧、圆锥及回转体的内外曲面	床身上最大回转直径≥3150mm; 工件长度≥3000~15000mm; 工件最大重量80t; 主功率≥160kW(直流); 扭矩≥160kNm; C轴最大扭矩40kNm; 刀架最大切削力125kN; 刀架回转直径≥2500mm。主轴转速0.4~80r/min
超重型数控落地镗铣床	主要用于核电站关键设备如核反应堆压力壳(高度10m以上)、大型电站、大型船舶柴油机、石化设备、采掘和钻探设备、重兵器、巨型水压机等超大型零件的整体加工及极端制造	主轴直径320mm, 主轴转速1000r/min, Y向行程8000mm, 进给速度20000mm/min, Z+W向行程≥3800mm
大直径、超长、深孔加工的车铣、珩磨复合加工中心	主要用于加工超长、大孔径、深孔圆柱面加工, 国内目前尚无此类机床	最大加工深孔直径200~1100mm, 最大加工深孔长度13000mm, 最大加工工件重量40t, 床头箱转速范围0.4~40r/min

数据来源: 《浅谈机械装备发展进程和未来五年我国主要金属切削机床的发展方向》, 丁伟明等

2、行业发展趋势

公司的产品主要应用于中高端数控机床, 数控机床行业的技术发展趋势直接影响着机床辅助机械装备和功能部件的技术发展趋势。近二三十年来, 全球数控机床技术发展迅速, 总结起来主要面向以下方向发展:

- (1) 将进一步提高机床精度、效率、自动化、多样性、成套性、综合性, 从而提高装备制造业的劳动生产率;
- (2) 结合信息技术发展, 将加速小型机床、机床本身信息化机床与车间、工厂、外界联网的网络化发展;
- (3) 针对世界科技发展, 产品将进一步精密化、小型化、轻量化, 进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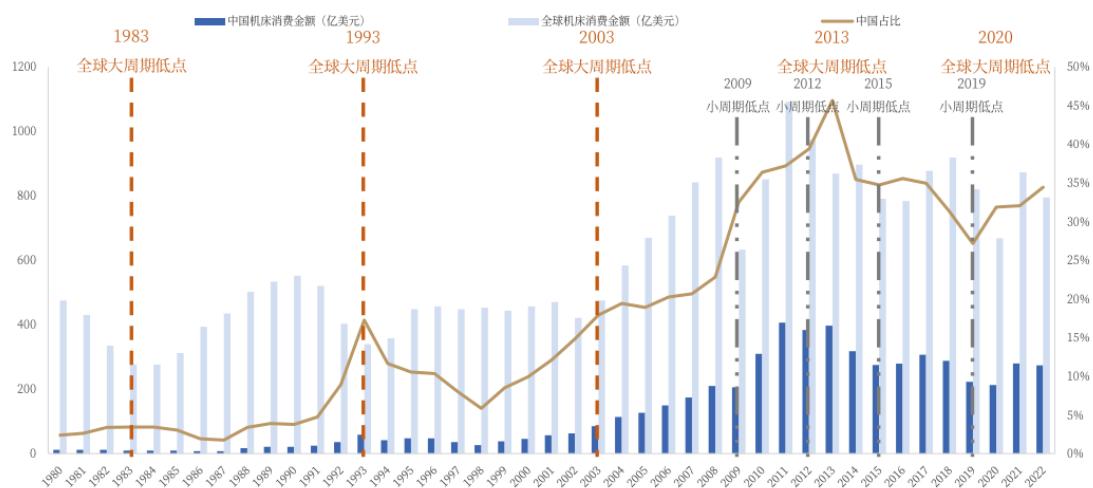
提高加工精度向微细加工、高精度化、纳米化发展；

(4) 由于人们对环保重要性的认识不断提高，将要求发展各种节能、省地、干切削、半干切削环保型机床。

3、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1) 周期性

回顾过去三十余年，中国机床投资周期大约为 10 年，与朱格拉周期较为相符，且每一轮的产量峰值均比上一轮峰值高。自 2020 年起新一轮机床投资周期开启，但受到公共卫生事件影响有所制约，伴随着公共卫生事件影响逐步减弱，机床投资有望重回投资上行周期。以金属切削机床为例，从 1989 年到 2021 年的产量情况，可以看到三十余年间金属切削机床产量经历过三个完整的周期，时间维度大约为 9-11 年。同时，这三轮中，每一轮的产量峰值均比上一轮峰值高，其中 2011 年产量是最近一轮的峰值，为 86.00 万台。整体来看，作为重要的固定资产组成部分，机床投资周期与朱格拉周期（10 年左右）较为相符。随着我国经济逐步复苏，中国机床投资有望重回投资上行周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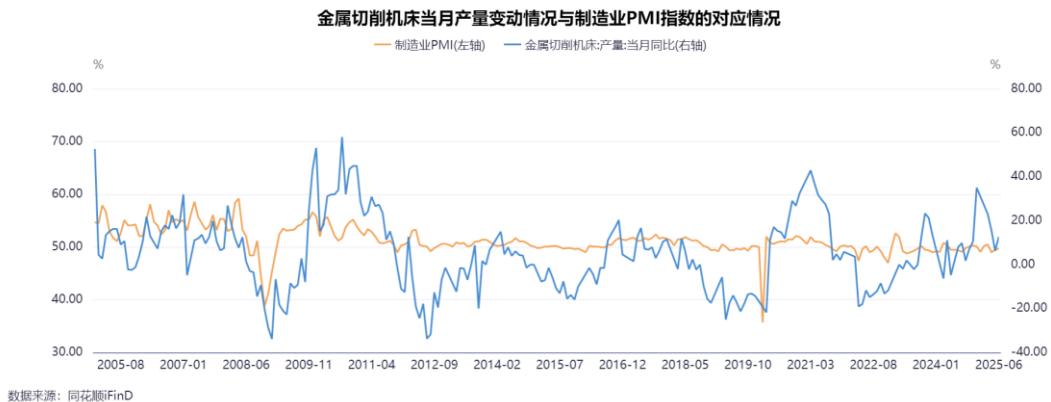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Gardner Intelligence、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机床约 10 年投资周期与使用寿命相关，由此带来更新周期；同时，每一轮投资周期中，景气上行周期、产量峰值等与机床存量、宏观经济景气度、主要下游发展情况、政策支持相关。

①一般机床更新周期约为 10 年，工作强度等会影响其使用年限。根据观研天下 2022 年 10 月 19 日发布的报告，机床是机械制造业中的耐用消费品，一般

机床使用寿命约为 10 年，但在重型切削下长时间工作的机床寿命为 7-8 年；现阶段我国 10 年以上使用年限的机床占存量机床的 30%。



②经济景气度影响：通过观察发现，金属切削机床月度产量同比增速与 PMI 呈现较高的相关性、且波动较为同步，这意味着经济景气度对机床投资的传导速度较快。

③主要下游情况：汽车、工程机械等主要下游月产量同比相较金属切削机床月产量同比有一定领先性。根据前瞻经济学人信息，从机床行业下游应用分布来看，汽车/航空航天/模具/工程机械占比分别为 40%/17%/13%/10%。结合数据可获取的情况，以汽车、工程机械等下游行业进行分析，由于汽车是机床最主要的下游行业，金属切削机床月产量同比与汽车月产量同比呈现高度相关性，且在部分时间呈现出汽车月产量同比领先 4 至 8 个月不等的现象；以挖掘机为代表的工程机械行业，金属切削机床月产量同比与挖掘机产量月度同比呈现较高关联性，且挖掘机产量月度同比相较金属切削机床月产量同比有一定领先性。

（2）区域性

目前，我国机床生产及相应部件、附件生产企业主要集中在长三角区域，受定制化产品大小具有较大差异性及运输成本影响，因此本行业具有一定的区域性。

（3）季节性

公司产品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五）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指标

在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细分行业，能否走在技术研发的前沿以及产品被市场的认可度是衡量行业内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指标，这直接关系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具体指标如下表所示：

关键指标	主要内容
技术和创新能力	研发投入、研发成果转化能力、持续创新性
产品的性能和质量	产品的精度、品质、生产可靠性和连续性、维修周期、能耗等
定制化的服务能力	产品的需求分析及设计、主材选择和定制、必要的安装测试调整以及售后维护
客户资源	优质客户的回款能力强、采购量大，同时头部客户、优质客户也能提升企业对于其他客户的议价能力，从而提升利润率

（六）行业发展态势以及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1、行业面临的发展机遇

（1）国家政策针对节能、环保制造的大力支持

2025年5月23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的《制造业绿色低碳发展行动方案（2025-2027年）》（以下简称“行动方案”），标志着我国制造业绿色化、低碳化进程进入系统性推进的新阶段。该方案的实施不仅关乎制造业自身的技术革新与产业升级，更对我国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具有深远的战略意义。《行动方案》提出，要推进传统产业深度绿色转型，结合大规模设备更新等政策实施，积极应用先进装备和工艺，加快钢铁、化工、建材等重点行业的绿色改造升级。《行动方案》为发行人“包括供液、过滤、净化、排屑及再生利用在内的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相关业务的发展提供了有利的政策支持和发展机遇。

2025年10月23日，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以下简称“十五五规划建议”），是从2026年到2030年实施的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纲要。该规划建议旨在推进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现代化，加强经济结构调整，提高科技创新能力，以及推进可持续发展等目标。“十五五规划建议”在“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引领发展新质生产力”部分明确提出：“加强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完善新型举国体制，采取超常规措施，全链条推动集

成电路、工业母机、高端仪器、基础软件、先进材料、生物制造等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取得决定性突破。”这一表述明确了国家在关键科技领域攻坚克难的决心，机床是制造业的基础和摇篮，是衡量装备制造业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在整个工业体系中处于基石的地位，对于推动我国制造业的发展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十五五”期间，随着制造业转型升级，对高精度、高效率、高可靠性的高端机床需求将持续增长，对公司主要产品下游客户需求也会相应增加。

（2）国内外新兴市场开发带来新需求

国家层面政策及战略实施将推动国内机床产品进入国内外新兴市场。自从中国加入WTO后，机床产品的出口量开始稳步上升，国家“一带一路”、“走出去”等经济战略又进一步为国内机床产品出口提供了良好机遇，尤其对于工业化生产能力提升需求较高的沿线发展国家，包括俄罗斯、沙特、哈萨克斯坦以及广大发展中国家等。2025年一季度，中国高端数控机床出口额达85亿美元，同比增长22%，出口前五国为俄罗斯、越南、印度、美国和泰国，新兴市场与高端产品成增长双引擎。

出口目的地	占比	主要需求产品
俄罗斯	11.9%	中小型精密机床
越南	8.9%	新能源汽车加工设备
印度	7.5%	航空零部件机床

（3）国产设备性能不断提升、逐步在中高端机床产品市场取得突破

凭借先发优势，美德日意等国外机床厂商已凭借其长期技术积累等占据了大部分机床中高端市场，长期建立的品牌形象与完善的管理体系使其拥有较高的客户忠诚度，形成了自身的竞争优势。随着国内制造业转型升级，一批具备技术、设计、工艺、上下游整合能力的机床厂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改良生产工艺，研发水平和质量不断提升，产品逐步成熟，部分优势企业凭借良好的产品性价比、本土化服务、产品个性化定制等优势不断进行渗透突破，逐步在中高端机床产品市场取得突破，例如2024年前三季度拓斯达五轴联动数控机床签单量约200台，在航空领域大客户实现突破，另外公司主要客户创世纪、纽威数控等机床厂商在五轴数控机床等产品领域不断取得进步。

国内企业通过自主创新和技术引进相结合的方式，不断提高产品的性能和品质，逐渐打破了国外大厂的核心技术和核心部件垄断。近年来，随着国产高端数控机床智能装备供给占比的提升和市场的逐步认可，国产高端数控机床智能装备逐渐占据国内以及全球机床更多的市场份额。

2、行业发展面临的挑战

(1) 整体技术水平较低、规模较小

当前国内机床制造企业普遍规模较小、设计能力较弱、工艺技术相对落后且区域布局分散、产业集中度较低。随着国家对节能减排要求的提升以及制造业的转型升级，下游市场及客户对安全环保、节能、高效的机床产品的需求不断增加，市场整体往高端化方向发展，不具备足够设计研发能力的企业将逐渐被市场淘汰。

(2) 人力成本提升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我国人口劳动力成本逐年上升。装备制造业对劳动力的需求量较大，员工薪酬水平的快速上涨势必会导致行业内企业经营压力不断加大。

(3) 海外贸易保护措施日益加强

近年来，我国机床产品出口量不断增加，持续保持顺差，2024 年金属加工机床形成 27.2 亿美元顺差。国内机床产品出口高速增长导致了国外贸易保护的措施不断加强。2021 年起，美国先后出台了《基础设施法案》《通货膨胀削减法案》限制我国向其出口机床产品，欧盟也通过实施关税政策提升了其机床相关产业门槛。海外贸易保护措施的日益加强，形成了我国机床厂商出海的市场环境限制，使得海外扩展业务存在一定的挑战。

(七) 发行人市场地位、技术水平特点及所处行业的市场竞争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机床辅助设备及核心零部件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排屑装置、过滤系统、拖链、精密钣焊件、铸件等，产品广泛应用于数控机床、汽车、军工、船舶、航空航天、冶金、环保等众多领域。目前在机床辅助设

备及核心零部件领域不存在与公司在产品形态、应用领域、客户属性、产品功能用途等方面完全一致的可比上市公司，且在细分领域内具备一定规模和市场知名度的同类企业也相对较少。因此，综合考虑产品结构、下游应用领域、客户群体、原材料构成、技术研发模式、生产制造工艺等方面因素，选取与公司业务具有相似性的上市公司作为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包括同飞股份（300990.SZ）、博亚精工（300971.SZ）、昊志机电（300503.SZ）、贝斯特（300580.SZ）；此外，非上市公司中，文依电气（874049.NQ）、烟台开发区博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博森”）在产品形态、应用市场等方面与公司业务有部分重合；国外企业方面，跨国企业业务体系庞大，整体可比性较低。在市场竞争中，与公司存在直接竞争关系的企业主要有白山机工（无锡）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山机工”）。

1、发行人的市场地位

（1）排屑装置及过滤系统的市场地位

根据企查查数据，全国商号、经营范围及知识产权信息涉及排屑装置的企业合计超过 4,000 家，其中社保缴纳人数 100 人以上、成立时间 5 年以上、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制造业高新技术企业约 40 家。如上数据可见，机床功能部件行业整体存在数量多、规模小的特点，竞争度较为分散，规模以上企业相对较少。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4 年全年中国金属切削机床累计产量达到 69.50 万台，其中大多是非数控的低端机床。根据行业经验，中高端机床出厂配套排屑辅助装备的渗透率约为 20%，则 2024 年我国金属切削机床配套排屑辅助装备为 13.90 万台左右。

我国排屑过滤装置大型生产厂家包括吉宝股份、烟台博森、白山机工等，2024 年公司排屑过滤装置销售 22,921 台，营业收入 17,220.86 万元。经过对行业供应商、销售客户、竞争对手等渠道调研，2024 年度我国切削处理系统市场公司占有情况数据如下：

项目	销售数量（万台）	市场占有率
全国	13.90	-
发行人	2.29	16.47%

综上分析，排屑过滤装置作为公司主要产品，2024 年在细分市场占有率为 16.47%，在细分行业市场处于领先水平。

（2）专用拖链产品的市场地位

根据中石油新闻中心、中海油 2022 年及 2023 年发布的年度报告测算，2022 年公司石油钻探开采专用拖链产品国际市场占有率 4%，国内市场占有率 25%；2023 年国际市场占有率 4.07%，国内市场占有率 27.50%。

①界定细分市场范围

恒温拖链全名为海洋工程保温可移动式全封闭电缆桥架，用于海上石油钻井、勘探等项目工程。

公司拖链产品为石油钻探、开采专用拖链，是海洋工程保温可移动式全封闭电缆桥架中的一种全新产品，位于产业链的中游辅助设备，上游包括海工装备设计、主要材料及涂料、配套零件及系统，下游直接影响海洋工程项目的开采效率，在整个产业链中占据着重要地位。

②细分市场规模与市占率分析

中海油是国内唯一具有海上油气勘探开采权的企业，公司为中海油二级供应商，主要为中海油提供钻探开采专用拖链，应用于重大深海石油钻探工程。

根据中石油估算，2022 年全球海上钻探钻井新增 250 口左右，2023 年全球海上钻探钻井新增约 270 口。

根据中海油 2022 年度报告披露，2022 年中海油在建项目 40 个左右，即在建深海石油钻井平台 40 座左右，共计需要 40 套左右石油钻探开采专用拖链。公司服务“垦利 6-1 油田 10-1 北区块开发项目”、“垦利 6-1 油田 5-1、5-2、6-1”等项目，共计提供 10 套石油钻探开采专用拖链。

根据中海油 2023 年度报告披露，2023 年中海油在建项目 40 个左右，即在建深海石油钻井平台 40 座左右，共计需要 40 套左右石油钻探开采专用拖链。公司服务“渤中 29-6”、“渤中 28-2S”等项目，共计提供 11 套石油钻探开采专用拖链。

根据上述国际国内数据和公司产品销售数量测算：

2022 年海上石油钻探专用拖链全球需求量 200 套，公司销售 10 套，国际细分市场占有率 4.00%；国内需求量 40 套，公司销售 10 套，国内细分市场占有率 25%。

2023 年海上石油钻探专用拖链全球需求量 270 套，公司销售 11 套，国际细分市场占有率 4.07%；国内需求量 40 套，公司销售 11 套，国内细分市场占有率 27.50%。

③关键核心技术成果及市场应用

公司恒温拖链产品应用了多项专门技术，包括海洋工程保温可移动式全封闭电缆桥架及其搭设方法、管线恒温保护滑移装置及其控制方法、一种自动化生产线的集中管道输送系统及其输送方法等，公司已取得前述技术的授权专利，保证石油开采设备管路管线能在 60℃至零下 20℃、湿度 100% 等海洋恶劣环境下正常工作，填补国内细分领域空白。

公司恒温拖链产品弥补了我国石油深海钻探开采线缆恒温拖链技术短板，填补了我国石油深海钻探开采领域恶劣工况下游动线缆保护和引导装置的领域空白。

在石油深海钻探开采线缆保护领域，2022 年公司首创温度场理论分析计算方法，创新恒温风控加热技术，替代国外传统电热丝加热模式；研发单一镀膜保温技术，增强 PA66、改性四氟等新材料，实现与设定温度在上下 1 度范围内的恒温控制。公司运用以上技术研发出恒温拖链，解决了拖链在 -15℃ 的恶劣环境下，保证管缆、线缆恒温在 5℃ ± 1℃ 不结冰的技术难题，技术水平达国际领先，应用于“垦利 6-1 亿吨级油田”、“渤中 26-6 亿吨级油田”、“绥中 36-1”等重大项目，服务于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宝石电气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兰州兰石石油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等国内知名石油行业客户。

2、发行人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公司始终紧跟机床行业尤其是金属切削数控机床行业的发展趋势及技术发展态势，坚持自主创新，通过在该领域多年的技术积累，形成了自身的核心技术，

均是通过自研取得，发明专利数量在同行业可比公司中处于领先地位。发行人技术呈现出提升效率、自动化、精密化、节能环保等特征，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技术特征
1	ZL202210171866.3	一种一体化超导磁分离系统及其分拣方法	在加工过程中有效分离磁粉，提升处理效率
2	ZL202210172271.X	一种大螺旋油水分离自动排渣系统及净化方法	解决了现有的污水处理装置油渣分离不彻底、容易粘连内胆的问题，避免人工清理导致生产效率降低、机器拆卸影响运行稳定性等问题
3	ZL202210172262.0	一种数控机床切削液的逐级净化控制系统及设计方法	增加过滤网自动清堵结构，提升切削液净化效率
4	ZL202210249156.8	一种针对切削液的阻油阻泥二级收集处理系统及控制方法	通过设置二级处理结构，增强铁屑吸附效率、及时去除铁屑静电
5	ZL202210249183.5	加工机床切削液精密处理系统及切削液循环净化方法	提升机床切削液处理系统自动化程度，增强过滤系统的过滤效率和过滤效果，避免机床设备定期清渣影响加工过程连贯性
6	ZL202210256055.3	一种数控机床用智能化多层防护系统及其防护控制方法	解决了机床加工零件时碎屑不及时进行清理影响防护罩与导轨正常使用的问题
7	ZL202310637048.2	用于加工机床的切削液循环净化处理设备及净化方法	对切削液和废屑进行有效分离，提升切削液循环使用寿命
8	ZL202211019409.9	一种基于机床加工的左右式环保吸尘排屑系统及方法	应用于处理蓬松的金属碎屑，避免其占用机床内部空间，降低该种碎屑散落、飞溅造成的环境污染及安全事故风险
9	ZL202211020624.0	用于加工中心的螺旋式排屑系统及废液净化方法	对切削液和废屑进行有效分离，提升切削液循环使用寿命
10	ZL202211138582.0	一种带分离膜模块的迂回通道油水分离系统及分离方法	
11	ZL202211445521.9	一种脱离机床的集中式切削液输送分离系统及方法	
12	ZL202310637060.3	一种高浓度机床切削液收集单元、带此单元的净化过滤系统和方法	
13	ZL202310810113.7	一种移动式冷却过滤结构单元、带此单元的过滤系统及方法	
14	ZL202310810131.5	一种带多道筛分粉碎单元、带此单元的粉碎机及粉碎方法	通过多级粉碎腔和分体式设计提升了粉碎效率并降低了使用成本

15	ZL202010 915763.4	一种自动化生产线的集中管道输送系统及其输送方法	解决现有运输管路快速检测泄漏问题，提升自动化生产线安全性
16	ZL202110 813654.6	一种金属加工切屑的集中环链管理输送系统及其输送方法	解决了刮板运行影响设备作业效果的问题
17	ZL202110 812593.1	一种基于数控机床排屑系统的节能控制系统及其控制方法	对切削液和废屑进行有效分离，提升切削液循环使用寿命
18	ZL202110 813659.9	基于数控机床的排屑及冷却液回收过滤系统及其过滤方法	解决过滤网孔容易被堵塞的问题，特别是应对丝带状废料堵塞的情况，机床设备能够长期稳定运转，避免人工清理导致机床停工
19	ZL201410 131326.8	海洋工程保温可移动式全封闭电缆桥架及其搭设方法	结构设计紧凑、自动化程度高，提升活动性能、架空性能，增加承载力，加强抗扭曲强度，保护电缆及水管
20	ZL202010 993449.8	一种数控机床主轴箱的加工系统及其加工工艺	通过旋转夹持组件改变工件待加工表面的方位，以实现对工件进行精准加工，同时在加工过程中通过锁紧组件对夹持组件进行转动限制，提高加工过程的稳定性

3、发行人的主要竞争对手

(1) 同飞股份 (300990.SZ)

同飞股份是从事工业温控系统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包括液体恒温设备、电气箱恒温装置、纯水冷却单元、特种换热器四大系列。同飞股份的产品主要应用于数控机床、激光、半导体、电力电子、储能、氢能、数据中心、新能源汽车（充换电）、工业洗涤等领域，工业温控产品保障了上述领域设备运行的安全性、可靠性，提高了设备的精度及寿命。2024 年度，同飞股份实现营业收入 216,007.4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42.77 万元；其中数控装备温控产品实现收入 64,679.40 万元，占其公司收入比重 29.94%；2025 年 1-6 月，同飞股份实现营业收入 126,351.39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89.49 万元；其中数控装备温控产品实现收入 38,945.16 万元，占其公司收入比重 30.82%。

(2) 博亚精工 (300971.SZ)

博亚精工主要从事板带成形加工精密装备及关键零部件和特种装备配套零

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归属于“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钢铁、有色冶金行业。2024 年度，博亚精工实现营业收入 38,540.8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397.13 万元；2025 年 1-6 月，博亚精工实现营业收入 22,800.8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31.69 万元。

(3) 昊志机电（300503.SZ）

昊志机电是一家从事中高端数控机床、机器人、新能源汽车核心功能部件等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销售与维修服务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昊志机电的主要产品包括主轴、转台、直线电机、数控系统、谐波减速器、伺服电机、驱动器、传感器、氢能源汽车燃料电池压缩机、曝气鼓风机、直驱类高速风机等高端装备核心功能部件，其下游应用领域为数控机床、机器人、运动控制领域、新能源汽车领域。2024 年度，昊志机电实现营业收入 130,669.2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290.04 万元；2025 年 1-6 月，昊志机电实现营业收入 70,322.3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338.24 万元。

(4) 贝斯特（300580.SZ）

贝斯特是一家从事精密零部件、智能装备及工装产品、工业母机功能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贝斯特的主要产品包括汽车精密零部件、工装夹具、生产自动化系统、工业母机直线滚动功能部件等，其下游应用领域为燃油汽车涡轮增压器及发动机、新能源汽车、轨道交通、风力发电、5G 通讯等零部件生产、高端机床等众多领域。2024 年度，贝斯特实现营业收入 135,704.53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8,874.97 万元；2025 年 1-6 月，贝斯特实现营业收入 71,640.6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4,846.87 万元。

(5) 文依电气（874049.NQ）

文依电气专业从事电气连接与保护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文依电气的产品具备电缆保护、电气连接等功能，广泛应用于轨道交通、汽车制造、电气机械、航空航天、军工装备等领域，客户涵盖众多国内外知名企业。2024 年度，文依电气实现营业收入 29,387.39 万元，实现归属于文依电气股东的净利润 3,948.54 万元；其中，拖链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1,561.05 万元，占其公司收入比重 5.31%。2025 年 1-6 月，文依电气实现营业收入 17,385.48 万元，实现归属于文

依电气股东的净利润 2,976.86 万元；其中，拖链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778.19 万元，占其公司收入比重 4.48%。

(6) 烟台博森

烟台博森成立于 1993 年 5 月，在排屑及过滤领域拥有二十多年的丰富经验，主要产品包括多种排屑装置及过滤装置等机床辅机与功能部件，主要应用于数控机床、内燃机、汽车、高铁、军工、船舶、航空航天、冶金、环保等行业。烟台博森已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山东省瞪羚企业、山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省企业技术中心等荣誉称号。

(7) 白山机工

白山机工是由日本白山机工株式会社于 2003 年在中国投资创建的生产切屑输送、机床切削液冷却过滤净化设备的企业。白山机工生产各类切削输送、过滤净化、冷却油压装置，广泛用于机床、军工、航天、内燃机、汽车制造、模具等众多工业制造行业。白山机工已取得 ISO9001 FM56524、ISO14001 EMS56529 等多项产品质量认证。

4、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 客户优势

公司作为国内较早也是规模较大的专业从事机床加工废物废液处置相关产品研发设计、生产、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拥有 20 余年的行业经验，主要产品通过了机械 CE 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及安全生产标准化认证。公司服务于机床制造、汽车制造、电气机械、军工装备、特种设备等多个行业，客户涵盖了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友嘉国际数控机床有限公司、安徽卓朴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天通日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津上精密机床（浙江）有限公司等众多国内知名企业，经营规模位居行业前列。在与下游客户的长期合作中，公司始终秉持专业、严谨的态度，深入了解客户需求，积极响应市场变化，持续优化产品性能和服务质量，通过与下游客户的紧密合作，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和客户忠诚度，为实现持续发展和创新提供了有力保障。

(2) 定制化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需求的多样化、定制化特点为基准，依托研发和设计优势进行前瞻性或定制性开发。在定制化合作方式下，公司除了提供客户当前需求的定制方案外，亦会基于其现有需求进行创新式设计和进一步开发以提供更多改进版本的产品构想和理念，在经过与客户双向的反复沟通、设计、试验、改进后，推出更适配的定制化产品，进一步增强与客户的合作粘性。

(3) 产品技术优势

公司始终以自主创新为驱动，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不断推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公司成立初期，中高端机床产品以国外厂商进口为主，排屑过滤装置尚不普及，影响机床使用寿命及加工过程环保性、稳定性。公司顺应机床产品更高精度、更加稳定、更加环保的发展要求，根据客户不同的机床类型、加工废物废液形态、运行工况等复杂条件，研发设计出多种类型产品进而满足不同客户的多种需要，由此积累了丰富的产品技术方案，构建了一支技术精湛、经验丰富、务实专注的研发设计团队，形成了多项核心技术，获得了专精特新“小巨人”认定，为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结构、增强差异化竞争能力奠定了坚实基础。

发明专利需要经过实质审查，具有新颖性、创造性和实用性，应用于主营业务的发明专利数量也成为国家主管部门认定企业科创属性的主要因素。因此从发明专利数量的角度将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技术水平比较，截至 2025 年 8 月末，同行业可比公司发明专利数量如下：

单位：项

分类	公司	发明专利数量
上市公司	同飞股份	36
	博亚精工	72
	贝斯特	46
	昊志机电	223
非上市公司	文依电气	11
	烟台博森	14
	白山机工	1
发行人		39

截至 2025 年 8 月末，公司已获得发明专利 39 项，授权发明专利数量领先于同行业非上市公司竞争对手，领先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同飞股份。

(4) 品质管控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的质量及稳定性，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明确质量管理职责，确保质管体系的高效运行。在品质管控方面，目前公司已通过 ISO9001 认证、ISO14001 环境体系认证和 GB/T28001 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建立了完善的质量认证体系。在实现快速交付产品的同时，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内控制度来保证产品的质量。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认证标准组织生产并进行产品的质检、巡检，为建立长期的客户合作关系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在以上优势的支撑下，公司排屑装置、过滤系统、金属拖链等细分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处于领先地位。

5、公司竞争优势

(1) 融资渠道较为单一

作为典型制造企业，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建设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此外，公司需要保持持续的技术研发投入，才能满足下游中高端应用市场对产品的性能及质量要求。与国际知名跨国企业以及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资金实力相对薄弱，公司业务规模扩张所带来的资金需求主要通过自身积累和银行借款来满足，但上述渠道资金规模有限，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公司进一步快速发展。

(2) 人才储备有待加强

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的研发设计和制备工艺涉及电气设计、机械设计、材料科学等多个学科领域的综合交叉应用，公司智能化产品开发和生产设备的工艺改进对电路设计、电子编程、自动化方面的专业人才提出了更多的需求。伴随着公司精细化管理的要求逐步提升，拥有先进企业管理经验的专业人才也将为公司所青睐。高端专业人才的持续投入是公司抓住发展契机和保持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举措，公司的高端人才储备尚待继续加强。

(3) 生产场地和产能不足

发行人的发展规划系通过研发、生产品类更为丰富、技术更为先进的机床辅助机械装备、机床功能部件产品以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但受限于生产场地和产能的不足，公司仅有能力保障核心客户对现有主要产品的需求，无剩余的场地和产能进行更多的新品研发试制，也无多余的产线保障新品的产能，限制了发行人近年来的增长速度。

(八) 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

1、同行业可比公司选取标准

我国国内尚无主要以机床辅助机械装备和机床功能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为主营业务的上市公司，考虑到与公司的可比性、比较数据的可获得性，故选择行业归属于“C 3425-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的上市公司作为同行业可比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业务和技术”之“二、行业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市场地位、技术水平特点及所处行业的市场竞争情况”之“3、发行人的主要竞争对手”。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经营情况、市场地位、技术实力、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业务数据、指标等方面的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经营情况/市场地位	技术实力	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业务数据、指标
同飞股份	2024 年营业收入 21.60 亿元、2024 年扣非归母净利润 1.46 亿元；2025 年 1-6 月营业收入 12.64 亿元，2025 年 1-6 月扣非归母净利润 1.22 亿元	截至 2025 年 8 月末，同飞股份已取得授权发明专利 36 项	2024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 22.06%；2024 年度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4.57% 2025 年 1-6 月主营业务毛利率 32.82%；2025 年 1-6 月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4.21%
博亚精工	2024 年营业收入 3.85 亿元、2024 年扣非归母净利润 0.40 亿元；2025 年 1-6 月营业收入 2.28 亿元，2025 年 1-6 月扣非归母净利润 0.29 亿元	截至 2025 年 8 月末，博亚精工已取得授权发明专利 72 项	2024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 43.19%；2024 年度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11.96% 2025 年 1-6 月主营业务毛利率 44.76%；2025 年 1-6 月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8.79%
昊志机电	2024 年营业收入 13.07 亿元、2024 年扣非归母	截至 2025 年 8 月末，昊志机电	2024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 34.57%；2024 年度研发投入

	净利润 4.26 亿元；2025 年 1-6 月营业收入 7.03 亿元，2025 年 1-6 月年扣非归母净利润 0.44 亿元	已取得授权发明专利 223 项	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9.29% 2025 年 1-6 月主营业务毛利率 35.17%；2025 年 1-6 月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9.06%
贝斯特	2024 年营业收入 13.57 亿元、2024 年扣非归母净利润 2.63 亿元；2025 年 1-6 月营业收入 7.16 亿元，2025 年 1-6 月年扣非归母净利润 1.39 亿元	截至 2025 年 8 月末，贝斯特已取得授权发明专利 46 项	2024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 33.11%；2024 年度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5.13% 2025 年 1-6 月主营业务毛利率 32.82%；2025 年 1-6 月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4.41%
文依电气	2024 年营业收入 2.94 亿元、2024 年扣非归母净利润 0.35 亿元；2025 年 1-6 月营业收入 1.74 亿元，2025 年 1-6 月年扣非归母净利润 0.27 亿元	截至 2025 年 8 月末，文依电气已取得授权发明专利 11 项	2024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 40.74%；2024 年度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6.50% 2025 年 1-6 月主营业务毛利率 41.16%；2025 年 1-6 月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5.38%
发行人	2024 年营业收入 3.56 亿元、2024 年扣非归母净利润 0.37 亿元；2025 年 1-6 月营业收入 1.92 亿元，2025 年 1-6 月年扣非归母净利润 0.22 亿元	截至 2025 年 8 月末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132 件，其中发明专利 39 件	2024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 28.88%；2024 年度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4.78% 2025 年 1-6 月主营业务毛利率 28.79%；2025 年 1-6 月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4.66%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上述数据来源于其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国家知识产权局等公开信息文件。

综上对比，发行人受限于资本实力、产能等因素，收入规模和发明专利数量处于可比公司的中下游水平，高于文依电气、同飞股份，与贝斯特接近，反映技术能力的发明专利数量较高，同时，发行人研发投入转化率较高，发行人以相对较低的研发投入，取得了更多的发明专利成果。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 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主要产品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型划分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机床辅助机械装备	8,329.25	43.67	17,220.86	48.60	15,817.19	47.25	15,598.71	62.73

过滤系统	1,494.49	7.84	3,456.49	9.76	2,664.93	7.96	2,897.50	11.65
排屑装置	6,834.76	35.83	13,764.37	38.85	13,152.26	39.29	12,701.21	51.08
机床功能部件	9,653.50	50.61	17,697.97	49.95	16,255.65	48.56	8,839.73	35.55
金属拖链	2,796.29	14.66	5,580.23	15.75	7,344.07	21.94	3,685.59	14.82
塑料拖链	846.08	4.44	1,482.57	4.18	1,657.00	4.95	1,601.85	6.44
精密钣焊件	1,134.11	5.95	2,547.85	7.19	2,334.41	6.97	3,552.28	14.29
铸件	4,877.02	25.57	8,087.31	22.82	4,920.17	14.70	-	-
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	1,084.96	5.69	514.19	1.45	1,404.30	4.19	427.45	1.72
其他	5.65	0.03	-	-	-	-	-	-
合计	19,073.35	100.00	35,433.02	100.00	33,477.14	100.00	24,865.8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地域、销售模式及季度的分类情况，详见“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

2、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及销量情况

（1）发行人主要产品产能情况

发行人机床辅助装备及精密钣焊件主要工序为激光切割、折弯、焊接、装配，机床功能部件中的拖链主要工序为注塑、装配或外购金属链片、装配，铸件主要工序为熔炼金属、模具制作、浇筑、冷却凝固。

发行人采用机床辅助装备和机床功能部件的初始工序为产能利用率数据统计基础。过滤系统、排屑装置、金属拖链及精密钣焊件的主要生产工序均包含激光切割，因此产能利用率统计采用激光切割机机器工时；塑料拖链的主要生产工序为注塑，因此产能利用率统计采用注塑机机器工时；铸件产品的产能利用率统计依据为铸铁车间电炉的熔炼吨数。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种类繁多，规格型号差异较大，且同一生产设备生产不同规格型号的产品所需的时间差异较大。因此，公司以主要生产设备的工时作为产能利用情况的计算依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小时、天

主要设备	设备数量(台)	单台设备日可用工时	单台设备年工作日	年可用总工时	年实际总工时	产能利用率
2025 年 1-6 月						
激光切割设备	18	18.28	130	42,770.00	39,923.50	93.34%
注塑机	19	16	130	39,520.00	17,887.50	45.26%
2024 年度						
激光切割设备	16	17.71	260	73,675.00	66,962.90	90.89%
注塑机	19	16	260	79,040.00	39,375.50	49.82%
2023 年度						
激光切割设备	12	21.33	260	70,720.00	66,393.00	93.88%
注塑机	15.25	16	260	63,440.00	42,503.00	67.00%
2022 年度						
激光切割设备	12	21.33	260	70,720.00	63,587.00	89.91%
注塑机	14	16	260	58,240.00	41,944.00	72.02%

注 1：激光切割包括激光切割工序中涉及到的激光切割机及其他配套设备，年实际总工时为对应的激光工序操作人员实际打卡工时；

注 2：由于注塑机在切换生产批次时需要更换模具，同时需要定期检修，结合实际情况，单台注塑机日可用工时按照每天 16 小时测算；

注 3：单台设备年工作日按每周工作 5 天*52 周/年测算，2025 年 1-6 月按工作 26 周测算。

报告期内，铸件产品的产能、产量情况如下：

期间	产能(吨)	产量(吨)	产能利用率
2025 年 1-6 月	4,224.00	4,308.85	102.01%
2024 年度	8,448.00	7,499.00	88.77%
2023 年度	8,448.00	7,191.95	85.13%

注 1：依据行业惯例，此处产能仅指毛坯件的生产能力，不包括铸件后续机加工等；

注 2：铸件产能根据铸铁车间熔炼能力测算；

注 3：产量指自产铸件的毛坯件产量；

注 4：2025 年 1-6 月按照开工运转 150 天测算；

注 5：铸件系发行人 2023 年收购侨宏机械后新增产品线。

公司铸件产能对应主要机器设备为中频感应电炉，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单台中频感应电炉设备原值为 34.07 万元，主要运行参数如下：电炉额定容量为 2 吨，最大装炉量 2.5 吨，熔炼时间 60-65 分钟/炉次 (1,600°C)，熔化率 4 吨/小时，辅助时间包含除渣、测温、化验分析、出炉、重新加料等。公司根据中频感应电炉容量、熔化时间、熔化率等参数，按照每年运转 300 天、每天实行单班制（晚 10: 00 至早 6: 00）测算得出，铸铁毛坯件年产能 8,488 吨，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每天熔炼炉次 (A)	每炉平均熔炼量 (B)	每天熔炼铁液量 (C)	出品率 (D)	毛坯件产能/天 (E)	毛坯件产能/年 (F)
16 炉	2 吨	32 吨	88%	28.16 吨	8,448 吨

注： C=A*B； E=C*D； F=E*300。

(2) 发行人主要产品产销率情况

产品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过滤系统	产量 (台)	3,087	6,481	4,476	5,170
	销量 (台)	3,075	6,327	4,641	5,046
	产销率 (%)	99.61%	97.62%	103.69%	97.60%
排屑装置	产量 (台)	8,934	16,649	16,598	15,734
	销量 (台)	8,831	16,594	16,360	15,750
	产销率 (%)	98.85%	99.67%	98.57%	100.10%
金属拖链	产量 (套)	14,450	25,172	34,417	19,963
	销量 (套)	14,119	25,419	33,291	19,731
	产销率 (%)	97.71%	100.98%	96.73%	98.84%
塑料拖链	产量 (套)	30,282	64,982	61,885	61,242
	销量 (套)	27,875	64,709	60,560	63,120
	产销率 (%)	92.05%	99.58%	97.86%	103.07%
精密 钣焊件	产量 (套)	74,171	128,118	128,420	189,156
	销量 (套)	74,023	137,928	121,610	204,096
	产销率 (%)	99.80%	107.66%	94.70%	107.90%
铸件	产量 (件)	14,052	44,752	27,052	-
	销量 (件)	15,225	44,386	26,105	-
	产销率 (%)	108.35%	99.18%	96.50%	-

由于发行人主要产品高度定制化，一般采取“以销定产”的销售模式，因此发行人产品的产销率较高，发行人产销率情况与其销售模式相符合。

3、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详见“第八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三）毛利率分析”之“2.主营业务按产品或服务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4、公司主要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份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2025 年 1-6 月	1	纽威集团	16,856,399.94	8.78%
	2	友嘉国际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14,836,046.84	7.73%
	3	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14,762,606.11	7.69%
	4	德扬智能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13,957,916.74	7.27%
	5	安徽卓朴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1,457,555.56	5.97%
	合计		71,870,525.19	37.44%
2024 年度	1	纽威集团	36,075,666.69	10.12%
	2	友嘉国际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26,583,227.10	7.46%
	3	安徽卓朴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5,921,146.66	7.27%
	4	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24,127,146.93	6.77%
	5	德扬智能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446,098.31	5.74%
	合计		133,153,285.68	37.36%
2023 年度	1	纽威集团	35,914,255.59	10.67%
	2	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31,845,171.81	9.46%
	3	友嘉国际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23,270,179.45	6.91%
	4	天通日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21,805,304.56	6.48%
	5	安徽新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1,478,479.72	6.38%
	合计		134,313,391.12	39.89%
2022 年度	1	友嘉国际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37,110,118.97	14.82%
	2	纽威集团	24,902,070.39	9.95%
	3	津上精密机床（浙江）有限公司	19,770,688.23	7.90%
	4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9,240,359.00	7.69%
	5	安徽新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17,840,720.49	7.13%
	合计		118,863,957.08	47.48%

注：上表公司前五大客户按照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合并口径进行列示，具体客户范围如下：

- 1、纽威集团包括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和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 2、友嘉国际数控机床有限公司包括友嘉国际数控机床有限公司、杭州友华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和杭州丽伟电脑机械有限公司。
- 3、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和徐州徐工港口机械有限公司。
- 4、天通日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包括天通日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和天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司等。

5、安徽卓朴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新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安徽卓朴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新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凯柏精密机械（嘉兴）有限公司和沈阳卓朴精工有限公司。

6、津上精密机床（浙江）有限公司包括津上精密机床（浙江）有限公司和安徽津上精密机床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金额占当期收入总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47.48%、39.89%、37.36% 和 37.44%，公司不存在向单一客户的销售收入比例超过销售收入总额 30% 的情形。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金额呈稳步增长趋势，收入占比呈下降趋势，主要是随着发行人的产品矩阵拓展、产业升级，营业收入规模扩大、客户数量增加。综上，报告期内，发行人重要客户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5、前五大客户与公司关联关系情况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占总销售额超过 50% 的情况，不存在依赖少数重大客户的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述客户均无任何关联关系。

（二）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

1、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材料采购的主要种类包括钣焊类、塑料类、传动系统部件、过滤系统部件、铸件类、其他辅料等大类。其中钣焊类主要包括板材、型材等；塑料类主要包括塑料颗粒等；传动系统部件主要包括电机、链板、链片等；过滤系统部件主要包括水泵等；铸件类主要包括生铁、废钢、外购铸件、其他铸造原料等；其他辅料主要包括销子、接头、轴承、螺丝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板材类	1,523.43	14.31%	3,045.93	15.41%	2,781.05	17.33%	3,116.38	23.67%
链板	889.83	8.36%	1,556.57	7.88%	1,590.88	9.91%	1,547.71	11.76%
外购铸件	885.08	8.31%	1,524.28	7.71%	408.49	2.55%	-	-

废钢	768.46	7.22%	1,400.92	7.09%	862.12	5.37%	-	-
水泵	766.20	7.20%	1,801.59	9.12%	1,471.95	9.17%	1,366.64	10.38%
电机	717.79	6.74%	1,306.38	6.61%	1,200.28	7.48%	1,152.91	8.76%
链片	453.61	4.26%	756.66	3.83%	1,114.77	6.95%	571.27	4.34%
生铁	174.26	1.64%	379.67	1.92%	265.12	1.65%	-	-
型材类	162.63	1.53%	402.75	2.04%	358.96	2.24%	363.04	2.76%
销子	132.62	1.25%	219.44	1.11%	361.17	2.25%	204.07	1.55%
塑料颗粒	128.21	1.20%	204.92	1.04%	228.01	1.42%	259.09	1.97%
合计	6,602.12	62.00%	12,599.10	63.74%	10,642.81	66.31%	8,581.11	65.18%

2、公司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材料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份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当期材料采购总额比
2025 年 1-6 月	1	杭州萧山姚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2,477,949.12	11.72%
	2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	10,283,185.84	9.66%
	3	杭州联胜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864,096.42	5.51%
	4	宁波奉化祥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5,550,209.18	5.21%
	5	桐庐恒通铸业有限公司	4,439,003.48	4.17%
	合计		38,614,444.04	36.26%
2024 年度	1	杭州萧山姚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9,233,483.69	9.73%
	2	杭州联胜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0,158,792.10	5.14%
	3	南元泵业有限公司	9,326,228.26	4.72%
	4	辽宁君和石油技术有限公司	8,428,318.59	4.26%
	5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	7,743,362.83	3.92%
	合计		54,890,185.47	27.77%
2023 年度	1	杭州萧山姚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3,242,509.34	8.25%
	2	杭州联胜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3,176,227.87	8.21%
	3	杭州周涌五金有限公司	6,215,801.75	3.87%
	4	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6,432.77	3.74%
	5	衢州杭钢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5,747,236.02	3.58%
	合计		44,388,207.75	27.66%
2022 年度	1	杭州诚治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5,074,237.19	11.45%

	2	杭州联胜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1,211,194.40	8.52%
	3	杭州萧山姚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7,339,199.36	5.57%
	4	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6,415,628.32	4.87%
	5	史克马机电（上海）有限公司	6,029,105.00	4.58%
合计			46,069,364.27	34.99%

注：杭州萧山姚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包括杭州萧山姚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杭州铵能科技有限公司及杭州奔飞贸易有限公司，公司实控人分别为於海宏、於晨杰及於晨杰，於海宏为於晨杰父亲，基于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合并披露其采购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前五大材料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4.99%、27.66%、27.77% 和 36.26%，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业务合作较为稳定，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采购总额 30% 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材料供应商存在变动，具体原因见本节之“5、主要供应商变动情况”的相关描述。综合以上，发行人不存在主要供应商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形。

3、前五大供应商与公司关联关系情况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占总采购额超过 30% 的情况，不存在依赖少数重大供应商的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述供应商均无任何关联关系。

4、委外加工情况

公司自主完成产品生产核心工序。报告期内，公司委托加工涉及部分喷漆、镀锌等板材表面处理工序以及铸件毛坯产品精整等工序，主要是出于产能情况、成本效益及对客户交期要求的考虑。公司外协相关工序加工技术较为简单、技术门槛较低，公司完全具备相关外协工序的技术，且外协所需设备具有充分的市场供应；子公司侨宏机械基于铸造车间部分工序的生产需要，将精整工序中的抛丸、打磨等委托外协加工，适量的外协有效解决了公司短期内特定工序产能不足等问题。报告期内，公司委外加工金额为 31.14 万元、529.61 万元、635.58 万元和 365.33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为 0.18%、2.34%、2.52% 和 2.69%，总体占比较低，公司对委外加工的依赖程度较低。报告期内，发行人委外加工金额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随着发行人的生产规模扩大，在产能不足的情况下，将部分非核心工

序外包所致。

5、主要供应商变动情况

(1) 宁波奉化祥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宁波奉化祥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奉化祥华”）系 2025 年 1-6 月新增前五大供应商，公司主要向其采购废钢等产品，报告期内采购金额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509.41 万元和 555.02 万元。公司与其交易开始于 2024 年度，主要通过朋友介绍并进行供应商评审合格后开始合作。报告期内公司逐渐增加对其采购量，主要是出于对材料质量、供应稳定、采购价格、付款周期、售后服务等多方面的考量。

(2) 桐庐恒通铸业有限公司

桐庐恒通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庐恒通”）系侨宏机械供应商，2025 年 1-6 月开始进入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公司主要向其采购外购铸件等产品，报告期内采购金额分别为 0 万元、165.28 万元、644.93 万元和 443.90 万元，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业务增加，侨宏机械的铸造车间出现产能不足等问题。为应对该情况，公司会根据客户订单要求选择合适的供应商采购铸件毛坯。桐庐恒通与侨宏机械合作时间较长，产品质量与交付时间均能满足公司要求，因此报告期内对其采购额逐年增加。

(3) 南元泵业有限公司

南元泵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元泵业”）系 2024 年度新增前五大供应商，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对其采购水泵等原材料，采购金额分别为 200.07 万元、342.87 万元、932.62 万元和 422.04 万元。2024 年度采购额大幅上涨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减少对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泵业”）的采购，转而增加对南元泵业的采购。报告期内，公司对南方泵业主要采购的原材料也为水泵，金额分别为 641.56 万元、600.64 万元、194.32 万元和 33.48 万元。由于上述两家供应商的产品具有同质性，因此出于销售价格、付款周期以及售后服务等多方面的考量，2024 年度公司水泵材料的采购更多的选择南元泵业，导致南方泵业退出、南元泵业进入前五大供应商。

(4) 辽宁君和石油技术有限公司

辽宁君和石油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君和”）系 2024 年度新增前五大供应商，公司主要对其采购不锈钢板材和泥浆罐配件，报告期内采购金额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842.83 万元和 0 万元。2024 年度，公司与辽宁和裕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和裕”）签订了商品买卖合同，约定辽宁和裕向公司采购 11 套泥浆罐和 10 套添液罐。作为中石化四机石油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化四机”）的供应商，辽宁和裕由于自身加工能力不足及交期迫近等因素的影响，在了解到同为中石化四机供应商的本公司具有出色的金属产品加工能力后，需要将部分生产任务外包给第三方完成。另外，公司也计划在原有石油钻井装备用金属拖链产品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石油装备配套产品品类。故利用本次合作契机，与辽宁和裕协商确定由本公司负责生产部分泥浆罐和添液罐产品。由于泥浆罐和添液罐非公司的主营产品，制造材料具有特殊性能要求且产品配套部分专用配件，因此公司通过辽宁和裕介绍确定与辽宁君和开展产品主体部分采购，将组成部分经过整合、焊接、喷涂后出售给辽宁和裕。

(5)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汇川”）系 2024 年度新增前五大供应商，公司主要对其采购高压变频器，报告期内采购金额分别为 0 万元、123.89 万元、774.34 万元和 1,028.32 万元。2024 年度，公司与中石化四机签订销售合同，约定向中石化四机提供 1 套变频柜产品，后续将应用在我国首艘集成式大型压裂船“海洋石油 696”中。虽然变频柜产品并非公司的主营产品，但公司出于拓展业务领域、尝试新型产品制造以及发挥自身钣金技术优势参与国家重大首台套装备制造等因素的考虑，最终与中石化四机签订合同。公司通过行业内供应商筛选，确定向苏州汇川采购变频柜产品主体，后续通过简单整合后出售给中石化四机。公司的整合程序相对较为简单，不属于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该商品与其他商品整合成某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因此后续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

(6) 杭州周涌五金有限公司

杭州周涌五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周涌五金”）系 2023 年度新增前五大

供应商，公司主要向其采购链板、链片等产品，报告期内采购金额分别为 443.52 万元、621.58 万元、646.90 万元和 385.01 万元。2023 年度，周涌五金进入前五大供应商的主要原因系该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质量较好且价格更具有优势，因此公司对其采购有所增加，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6 月公司对其采购并未减少，但由于其他供应商采购额上涨，周涌五金退出前五大供应商。

(7) 衢州杭钢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衢州杭钢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衢州杭钢”）系 2023 年度新增前五大供应商，公司主要向其采购废钢等产品，报告期内采购金额分别为 0 万元、574.72 万元、394.70 万元和 0 万元。2023 年度公司收购侨宏机械，侨宏机械废钢等主要原材料当年的最大供应商即为衢州杭钢，因此衢州杭钢进入公司前五大供应商。2024 年度，公司对衢州杭钢的采购额下降较多，主要原因系衢州杭钢的采购价格不再具有优势，公司转向奉化祥华等其他的废钢供应商。

(8) 杭州诚治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诚治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治金属”）系 2022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公司主要向其采购板材等产品，报告期内采购金额分别为 1,507.42 万元、483.56 万元、245.88 万元和 57.81 万元。2023 年度，公司大幅减少了对诚治金属的采购，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板材市场价格逐渐降低，但诚治金属的销售价格未随之降低，其价格相比其他供应商不再具有优势，因此公司转向其他的板材供应商。

(9) 史克马机电（上海）有限公司

史克马机电（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史克马机电”）系 2022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公司主要向其采购电机等产品，报告期内采购金额分别为 602.91 万元、504.72 万元、526.08 万元和 220.36 万元。整个报告期内，公司根据销售产品的生产需要确定对史克马机电电机产品采购的数量和型号需求，总体较为稳定，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 1-6 月公司并未显著减少对史克马机电的采购，但由于其他供应商采购额上涨，史克马机电退出前五大供应商。

（三） 主要资产情况

发行人资产完整、独立，对发行人主要业务有重大影响的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生产设备、专利、商标和著作权等不存在对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权属纠纷，具体如下：

1、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账面原值	11,709.98	226.85	8,566.76	448.24	20,951.83
累计折旧	2,118.75	154.69	3,814.11	283.94	6,371.49
减值准备	-	-	93.20	-	93.20
期末账面价值	9,591.24	72.16	4,659.44	164.30	14,487.14

①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设备名称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成新率
1	尼得科门式五面加工中心	5,237,655.57	4,992,490.51	95.32%
2	粉末涂装生产线设备	4,247,787.65	3,238,937.82	76.25%
3	树脂砂生产线	4,135,782.73	1,930,429.34	46.68%
4	五面体龙门加工中心	3,559,797.12	1,644,871.37	46.21%
5	牧野数控卧式镗铣加工中心	3,202,693.08	2,842,235.67	88.75%
6	五面体龙门加工中心	3,123,752.48	1,492,005.95	47.76%
7	天田激光切割机	2,920,354.00	1,533,185.59	52.50%
8	AMADA 数控激光切割机	2,566,371.68	2,241,297.84	87.33%
9	通快数控激光切割机	2,307,692.30	736,538.24	31.92%
10	数控激光切割机	2,300,884.96	1,535,840.45	66.75%
11	通快数控激光切割机	2,180,000.00	149,607.64	6.86%
12	操作检测平台	1,769,911.50	1,224,314.02	69.17%
13	龙门平面磨床	1,603,766.64	1,580,226.82	98.53%
14	AMADA 数控液压板料折弯机	1,575,221.24	1,051,459.97	66.75%
15	焊接机 CH20201027A	1,415,929.20	505,866.14	35.73%
16	蔡氏三坐标测量机	1,271,650.70	598,524.51	47.07%

②房屋建筑物情况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浙(2025)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092014号	杭州市萧山区新塘街道浙东村上杨88号1幢、杭州市萧山区新塘街道浙东村上杨88号2幢等3套	36,631.69	2025.2.14	生产经营
2	浙(2018)萧山区不动产权第0072606号	萧山区新塘街道浙东村上杨76号	12,260.00	2018.8.15	生产经营
3	浙(2024)龙游不动产权第0009725号	龙游经济开发区广济路96号	19,362.64	2024.9.14	生产经营
4	浙(2024)龙游不动产权第0009723号	龙游县龙游经济开发区内	5,680.74	2024.9.14	生产经营

③租赁

截至2025年6月30日，发行人租赁情况如下：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吉宝股份	佳飞链条	萧山区新塘街道浙东村上杨76号	12,200.00	2021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生产经营
云顶精密	佳飞链条	萧山区新塘街道浙东村上杨76号	60.00	2022年11月1日 -2025年11月1日	生产经营
台州吉宝	温岭市上马实业有限公司	温岭市东部新区中小企业孵化园B区4号厂房	5,031.00	2024年9月27日至 2025年9月26日	生产经营

2、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45,209,775.55	40,428,808.76	正常使用	购置
2	专利权	5,796,725.00	3,161,850.00	正常使用	原始取得
3	应用软件	1,226,545.18	448,966.56	正常使用	购置
合计		52,233,045.73	44,039,625.32	-	-

①域名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1	zj-jibao.com	www.zj-jibao.com	浙ICP备2024112103号-1	2024年7月24日

②土地使用权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1	浙(2025)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092014号	国有建设用地	吉宝股份	12,392	杭州市萧山区新塘街道浙东村上杨88号	2020年5月15日-2050年10月14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2	浙(2025)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109898号	国有建设用地	吉宝股份	1,001	杭州市萧山区新塘街道浙东村	2025年1月22日至2055年1月21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3	浙(2025)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109899号	国有建设用地	吉宝股份	987	杭州市萧山区新塘街道浙东村	2025年1月22日至2055年1月21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4	浙(2018)萧山区不动产权第0072606号	国有建设用地	佳飞链条	7,670	萧山区新塘街道浙东村上杨76号	2018年8月15日-2064年10月10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5	浙(2024)龙游不动产权第0009725号	国有建设用地	侨宏机械	24,954	龙游经济开发区广济路96号	2019年1月15日-2069年1月14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6	浙(2024)龙游不动产权第0009723号	国有建设用地	衢州吉宝	24,443	龙游县龙游经济开发区内	2024年9月13日-2074年9月12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③商标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1	吉宝	吉宝	14265126	7	2025.7.28-2035.7.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	 佳吉拖链	佳吉拖链	4254310	7	2017.3.28-2027.3.27	受让取得	正常使用
3	 吉宝股份	吉宝股份	75811342	7	2024.7.7-2034.7.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④专利

截至 2025 年 8 月末，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专利 132 项，其中发明专利合计 39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1	ZL201410132640.8	工业用高浓度液体高压循环过滤系统	发明	2014/4/3	吉宝股份	吉宝股份	原始取得
2	ZL201410131326.8	海洋工程保温可移动式全封闭电缆桥架及其搭设方法	发明	2014/4/3	吉宝股份	吉宝股份	原始取得
3	ZL201621097849.6	高效环保式工业废水分离再利用机	实用新型	2016/10/7	吉宝股份	吉宝股份	原始取得
4	ZL201821234044.0	一种恒温拖链	实用新型	2018/8/2	吉宝股份	吉宝股份	原始取得
5	ZL201821974811.1	一种负压过滤系统	实用新型	2018/11/28	吉宝股份	吉宝股份	原始取得
6	ZL201910216935.6	管线恒温保护滑移装置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	2019/3/21	吉宝股份	吉宝股份	原始取得
7	ZL201910216939.4	折叠式排屑机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	2019/3/21	吉宝股份	吉宝股份	原始取得
8	ZL202021251635.6	一种无耗材污油及沉淀泥处理系统	实用新型	2020/7/1	吉宝股份	吉宝股份	原始取得
9	ZL202021251611.0	一种无耗材自清洁过滤设备	实用新型	2020/7/1	吉宝股份	吉宝股份	原始取得
10	ZL202021901144.1	工业加工一体式 PLC 控制集成处理过滤循环系统	实用新型	2020/9/3	吉宝股份	吉宝股份	原始取得
11	ZL202021901127.8	面向绿色制造的切削液集中处理循环系统	实用新型	2020/9/3	吉宝股份	吉宝股份	原始取得
12	ZL202021901120.6	一种低耗材高压断屑过滤循环系统	实用新型	2020/9/3	吉宝股份	吉宝股份	原始取得
13	ZL202010915755.X	自动化加工轮毂单元制造系统及其制造方法	发明	2020/9/3	吉宝股份	吉宝股份	原始取得
14	ZL202010915763.4	一种自动化生产线的集中管道输送系统及其输送方法	发明	2020/9/3	吉宝股份	吉宝股份	原始取得
15	ZL202021902667.8	一种自动化生产线的集中管道输送系统	实用新型	2020/9/3	吉宝股份	吉宝股份	原始取得
16	ZL202021902686.0	一种智能自清洁中心出水系统	实用新型	2020/9/3	吉宝股份	吉宝股份	原始取得

17	ZL202010 916914.8	一种低耗材高压断屑过滤循环系统及其过滤循环方法	发明	2020/ 9/3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18	ZL202021 901129.7	切削液四段过滤除臭系统	实用 新型	2020/ 9/3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19	ZL202021 901093.2	自动化加工轮毂单元制造系统	实用 新型	2020/ 9/3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20	ZL202021 902688.X	一种基于 PLC 自动控制系统的负压过滤系统	实用 新型	2020/ 9/3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21	ZL202021 902729.5	工件清洗集中过滤系统	实用 新型	2020/ 9/3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22	ZL202121 534190.7	一种针对除屑液的排屑联动净化装置	实用 新型	2021/ 7/7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23	ZL202121 534654.4	一种金属切屑的集中归集处理装置	实用 新型	2021/ 7/7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24	ZL202121 534672.2	基于数控车床的可伸缩式排屑控制装置	实用 新型	2021/ 7/7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25	ZL202121 534207.9	一种多向快速排屑装置	实用 新型	2021/ 7/7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26	ZL202121 534669.0	一种针对车床加工的扁平式快速吸尘装置	实用 新型	2021/ 7/7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27	ZL202121 542419.1	针对加工切屑液的自动循环过滤回收再利用装置	实用 新型	2021/ 7/8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28	ZL202121 542396.4	针对金属屑混合液的固液分离回收装置	实用 新型	2021/ 7/8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29	ZL202121 542432.7	一种针对数控机床的节能排屑装置	实用 新型	2021/ 7/8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30	ZL202121 542381.8	针对数控机床的冷却液快速回收过滤装置	实用 新型	2021/ 7/8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31	ZL202121 542438.4	一种针对切屑液的净化过滤装置	实用 新型	2021/ 7/8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32	ZL202121 623330.8	一种用于排屑机的过载机械和断电联动一体式保护装置	实用 新型	2021/ 7/16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33	ZL202121 623303.0	一种内部贴板焊接的准确定位结构	实用 新型	2021/ 7/16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34	ZL202121 622710.X	一种高效率气动卡簧机	实用 新型	2021/ 7/16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35	ZL202121 623363.2	一种基于废屑的管道环链输送弯道转动系统	实用 新型	2021/ 7/16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36	ZL202121 623386.3	一种基于除屑机的过滤水箱模块化系统	实用 新型	2021/ 7/16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37	ZL202121 622673.2	一种工业乳化液的集中过滤油水分离装置	实用 新型	2021/ 7/16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38	ZL202121 623301.1	一种基于除屑机的杂质涡旋分离器	实用 新型	2021/ 7/16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39	ZL202110 813654.6	一种金属加工切屑的集中环链管理输送系统及其输送方法	发明	2021/ 7/19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40	ZL202110 812584.2	基于数控机床的多排屑系统联动串联处理系统及方法	发明	2021/ 7/19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41	ZL202110 813659.9	基于数控机床的排屑及冷却液回收过滤系统及其过滤方法	发明	2021/ 7/19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42	ZL202110 812582.3	一种切屑液的快速净化过滤系统及净化方法	发明	2021/ 7/19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43	ZL202110 817482.X	金属加工切屑液的自动循环过滤处理系统及其处理方法	发明	2021/ 7/19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44	ZL202110 812594.6	基于数控车床的跟踪式伸缩自动排屑系统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	2021/ 7/19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45	ZL202110 812593.1	一种基于数控机床排屑系统的节能控制系统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	2021/ 7/19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46	ZL202110 813618.X	一种湿式加工中的排屑输送及切削液回收系统及方法	发明	2021/ 7/19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47	ZL202110 813655.0	基于车床加工的吸尘排屑组合系统及处理方法	发明	2021/ 7/19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48	ZL202210 171874.8	海洋船只的大容量旋转全封闭内置拖链系统及保温方法	发明	2022/ 2/24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49	ZL202210 171866.3	一种一体化超导磁分离系统及其分拣方法	发明	2022/ 2/24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50	ZL202210 172271.X	一种大螺旋油水分离自动排渣系统及净化方法	发明	2022/ 2/24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51	ZL202210 172262.0	一种数控机床切削液的逐级净化控制系统及设计方法	发明	2022/ 2/24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52	ZL202220 401676.1	机床用移动护罩刮屑片结构	实用 新型	2022/ 2/25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53	ZL202220 387697.2	一种机床附件移动护罩的防撞块结构	实用 新型	2022/ 2/25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54	ZL202220 408643.X	万能步进式排屑机设备	实用 新型	2022/ 2/28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55	ZL202220 409073.6	全智能高效防卡死粉碎机	实用 新型	2022/ 2/28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56	ZL202220 409087.8	强力半磁分设备	实用 新型	2022/ 2/28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57	ZL202220 409029.5	一种快速收集新式链网收集油水分离机	实用 新型	2022/ 2/28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58	ZL202220 409089.7	剪刀式移动护罩辅助移动单元	实用 新型	2022/ 2/28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59	ZL202220 409043.5	一种高承载钢制全封闭拖链	实用 新型	2022/ 2/28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60	ZL202220 409066.6	无耗材高效切削液净化装置	实用 新型	2022/ 2/28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61	ZL202220 409062.8	无耗材阻油阻泥收集设备	实用 新型	2022/ 2/28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62	ZL202210 249156.8	一种针对切削液的阻油阻泥二级收集处理系统及控制方法	发明	2022/ 3/15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63	ZL202210 249183.5	加工机床切削液精密处理系统及切削液循环净化方法	发明	2022/ 3/15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64	ZL202210 249182.0	数控机床的强磁自动排屑系统及其防堵检测方法	发明	2022/ 3/15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65	ZL202220 575794.4	游动电缆保护装置	实用 新型	2022/ 3/16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66	ZL202220 575909.X	一种游动电缆保护装置的联接组件	实用 新型	2022/ 3/16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67	ZL202210 256055.3	一种数控机床用智能化多层防护系统及其防护控制方法	发明	2022/ 3/16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68	ZL202220 575623.1	一种游动电缆保护装置的圆环保护组件	实用 新型	2022/ 3/16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69	ZL202310 637048.2	用于加工机床的切削液循环净化处理设备及净化方法	发明	2023/ 6/1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70	ZL202211 019409.9	一种基于机床加工的左右式环保吸尘排屑系统及方法	发明	2022/ 8/24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71	ZL202211 020624.0	用于加工中心的螺旋式排屑系统及废液净化方法	发明	2022/ 8/24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72	ZL202211 138582.0	一种带分离膜模块的迂回通道油水分离系统及分离方法	发明	2022/ 9/19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73	ZL202211 445521.9	一种脱离机床的集中式切削液输送分离系统及方法	发明	2022/ 11/18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74	ZL202320 637363.0	基于数控机床的超高效单轴粉碎机结构	实用 新型	2023/ 3/28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75	ZL202320 637354.1	用于金属加工机床的高压冷却过滤设备	实用 新型	2023/ 3/28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76	ZL202320 637372.X	用于机床切削湿加工的高效耐用甩干装 置	实用 新型	2023/ 3/28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77	ZL202320 992435.3	针对废屑处理的可拆卸复合辊筒排屑机	实用 新型	2023/ 4/27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78	ZL202320 992450.8	用于废料集中收集的无缝链板结构	实用 新型	2023/ 4/27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79	ZL202320 992429.8	用于工业加工废料的无缝链板排屑机	实用 新型	2023/ 4/27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80	ZL202320 992448.0	一种数控机床的切削液泡沫处理过滤装 置	实用 新型	2023/ 4/27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81	ZL202321 200829.7	基于管线保护的轻小型钢制一体式拖链	实用 新型	2023/ 5/18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82	ZL202321 200828.2	一种金属加工的智能恒温油处理循环过 滤系统	实用 新型	2023/ 5/18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83	ZL202321 200827.8	一种铁屑集中处理设备	实用 新型	2023/ 5/18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84	ZL202321 200826.3	一种轧辊磨床的无耗材智能水处理净化 过滤系统	实用 新型	2023/ 5/18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85	ZL202310 637060.3	一种高浓度机床切削液收集单元、带此单 元的净化过滤系统和方法	发明	2023/ 6/1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86	ZL202310 810113.7	一种移动式冷却过滤结构单元、带此单元 的过滤系统及方法	发明	2023/ 7/4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87	ZL202310 810131.5	一种带多道筛分粉碎单元、带此单元的粉 碎机及粉碎方法	发明	2023/ 7/4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88	ZL202322 512902.0	一种具有控制使用时间的除泡装置	实用 新型	2023/ 9/15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89	ZL202322 512873.8	一种中心出水过滤装置	实用 新型	2023/ 9/15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90	ZL202322 727097.3	一种适用于叉车搬运倾倒的积屑车	实用 新型	2023/ 10/11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91	ZL202322 727095.4	一种用于 AGV 搬运的集屑车自动翻转装 置	实用 新型	2023/ 10/11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92	ZL202322 727089.9	一种用于解决安装空间受局限的过渡板 安装结构	实用 新型	2023/ 10/11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93	ZL202420 980056.7	五轴联动数控机床的屑液分离过滤设备	实用 新型	2024/ 5/8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94	ZL202421 247080.6	数控机床加工的排屑净化机构	实用 新型	2024/ 6/3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95	ZL202421 247071.7	用于车磨一体机床的切削液过滤装置	实用 新型	2024/ 6/3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96	ZL202422 315877.1	双浮球液位检测装置	实用 新型	2024/ 9/23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97	ZL202422 315897.9	无耗材高压断屑过滤循环结构	实用 新型	2024/ 9/23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98	ZL202422 418239.2	伸缩结构的排屑机	实用 新型	2024/ 10/8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99	ZL202422 418234.X	双层刮板辊筒结构的排屑机	实用 新型	2024/ 10/8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100	ZL202411 437043.6	一种用于机床的双层刮板辊筒排屑装置 及方法	发明	2024/ 10/15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101	ZL202422 663971.6	可调速液压切屑运输装置	实用 新型	2024/ 11/1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102	ZL202422 663975.4	快速风冷输送平台结构	实用 新型	2024/ 11/1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103	ZL202411 579326.4	一种可调速液压切屑运输装置及方法	发明	2024/ 11/7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104	ZL202411 815076.X	一种机床用绞龙式排屑输送装置及方法	发明	2024/ 12/11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105	ZL202411 866789.9	一种机床切屑过滤处理装置及方法	发明	2024/ 12/18	吉宝 股份	吉宝 股份	原始 取得
106	ZL202021 575748.1	一种高强度车床床身铸件	实用 新型	2020/ 8/3	侨宏 机械	侨宏 机械	原始 取得
107	ZL202021 570845.1	一种高精度数控车床的床身铸件	实用 新型	2020/ 8/3	侨宏 机械	侨宏 机械	原始 取得
108	ZL202021 577082.3	一种数控钻床的钻头结构	实用 新型	2020/ 8/3	侨宏 机械	侨宏 机械	原始 取得
109	ZL202021 583980.X	一种铣床用横梁铸件	实用 新型	2020/ 8/3	侨宏 机械	侨宏 机械	原始 取得
110	ZL202021 576633.4	一种数控机床刀具箱	实用 新型	2020/ 8/3	侨宏 机械	侨宏 机械	原始 取得
111	ZL202021 575739.2	一种加工中心主轴箱加工用成型模具	实用 新型	2020/ 8/3	侨宏 机械	侨宏 机械	原始 取得
112	ZL202021 588564.9	一种具有自动清理功能的机床工作台	实用 新型	2020/ 8/4	侨宏 机械	侨宏 机械	原始 取得
113	ZL202021 589142.3	一种新型机床滑枕组件	实用 新型	2020/ 8/4	侨宏 机械	侨宏 机械	原始 取得
114	ZL202021 588547.5	一种稳定性高的中型机床工作台	实用 新型	2020/ 8/4	侨宏 机械	侨宏 机械	原始 取得
115	ZL202021 588572.3	一种用于主轴箱体的快速脱模装置	实用 新型	2020/ 8/4	侨宏 机械	侨宏 机械	原始 取得
116	ZL202010 993449.8	一种数控机床主轴箱的加工系统及其加 工工艺	发明	2020/ 9/21	侨宏 机械	侨宏 机械	原始 取得
117	ZL202010 994427.3	一种数控机床主轴箱的钻孔系统及其散 热方法	发明	2020/ 9/21	侨宏 机械	侨宏 机械	原始 取得
118	ZL202022 365092.7	一种高精度数控机床主轴头	实用 新型	2020/ 10/22	侨宏 机械	侨宏 机械	原始 取得
119	ZL202022 367767.1	一种可调式的机床主轴头结构	实用 新型	2020/ 10/22	侨宏 机械	侨宏 机械	原始 取得
120	ZL202022 365104.6	一种高精度数控机床主轴箱	实用 新型	2020/ 10/22	侨宏 机械	侨宏 机械	原始 取得
121	ZL202022 365157.8	一种防水机床主轴箱	实用 新型	2020/ 10/22	侨宏 机械	侨宏 机械	原始 取得
122	ZL202022 365058.X	一种数控机床攻丝用夹具	实用 新型	2020/ 10/22	侨宏 机械	侨宏 机械	原始 取得
123	ZL202420 582743.3	一种轴承座生产用定位工装	实用 新型	2024/ 3/25	侨宏 机械	侨宏 机械	原始 取得
124	ZL202420 643651.1	一种具有护罩结构的机床立柱	实用 新型	2024/ 3/29	侨宏 机械	侨宏 机械	原始 取得
125	ZL202421 135558.6	一种用于机床的冷却液循环装置	实用 新型	2024/ 5/23	侨宏 机械	侨宏 机械	原始 取得
126	ZL202421 139142.1	一种机床零部件砂型铸造用砂箱	实用 新型	2024/ 5/23	侨宏 机械	侨宏 机械	原始 取得
127	ZL202421 142947.1	一种数控机床用主轴头	实用 新型	2024/ 5/23	侨宏 机械	侨宏 机械	原始 取得
128	ZL202421 168113.8	一种用于机床鞍座生产加工工装	实用 新型	2024/ 5/27	侨宏 机械	侨宏 机械	原始 取得
129	ZL202421 536518.2	一种数控机床用的减震底座	实用 新型	2024/ 7/1	侨宏 机械	侨宏 机械	原始 取得
130	ZL202421 665136X	一种主轴箱润滑结构	实用 新型	2024/ 7/15	侨宏 机械	侨宏 机械	原始 取得
131	ZL202421 855838.4	一种数控机床用立柱	实用 新型	2024/ 8/1	侨宏 机械	侨宏 机械	原始 取得
132	ZL201310 357179.1	一种易装配抗扭曲强度高的拖链及其制 备方法	发明	2013/ 8/16	云顶 精密	云顶 精密	原始 取得

(四) 其他披露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签署的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1、销售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与报告期内各年度前五大客户签署的年度销售合同/框架协议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及编号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万元)	签署日期/履行期限	履行情况
1	订货合同(20230101-01)	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2023/1/1	正在履行
2	年度供货合同书(YJ2025015)	友嘉国际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无	排屑机、钣金、机制件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2025/1/1-2025/12/31	正在履行
3	年度供货合同	安徽卓朴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无	各类排屑机，智能过滤系统、拖链及各类辅件等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2024/3/25-2026/12/31	正在履行
4	年度采购框架协议(HTBM-2024070800015)	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2024/7/1-2025/12/31	正在履行
5	供货框架协议	德扬智能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2024/1/1-2026/12/31	正在履行
6	采购框架协议(TN20230101)	天通日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2023/1/1	正在履行
7	年度供货合同	安徽新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无	各类排屑机，智能过滤系统、拖链及各类辅件等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2024/1/1-2024/12/31	履行完毕
8	供货框架协议	津上精密机床（浙江）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2024/1/1-2026/12/31	正在履行

2、采购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与报告期内各年度前五大供应商签署的年度采购合同/框架协议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期限	履行情况
1	采购框架协议（JBC G20250101-YJJS）	杭州萧山姚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2025/1/1-2025/12/31	正在履行
2	设备买卖合同（BC0008693725031001DX）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	无	汇川高压变频器	1,162.00	2025/3/19	履行完毕
3	采购框架协议（JBC G20250101-ANKJ）	杭州铵能科技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2025/1/1-2025/12/31	正在履行
4	采购框架协议（JBC G20250101-LSJX）	杭州联胜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2025/1/1-2025/12/31	正在履行
5	采购框架协议（JBC G20250101-ZYWJ）	杭州周涌五金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2025/1/1-2025/12/31	正在履行
6	采购框架协议（JBC G20250101-NY）	南元泵业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2025/1/1-2025/12/31	正在履行
7	采购框架协议（JBC G20250101-SKM）	史克马机电（上海）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2025/1/1-2025/12/31	正在履行

8	采购框架合同	宁波奉化祥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2025/1/1-2025/12/31	正在履行
9	采购框架合同	桐庐恒通铸业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2025/1/1-2025/12/31	正在履行
10	采购框架合同 (JBC G20250101-CYJS)	杭州诚治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2025/1/1-2025/12/31	正在履行
11	采购框架合同 (JBC G20240101-NFBY)	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2024/1/1-2024/12/31	履行完毕
12	采购框架合同	衢州杭钢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无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框架协议，内容及价格以具体订单为准	2024/1/1-2024/12/31	履行完毕
13	购销合同 (2024070010)	辽宁君和石油技术有限公司	无	不锈钢板材和泥浆罐配件	1,714.76 ^注	2024/7/1、2024/7/5	履行完毕

注：该合同金额为购销合同签署的金额，实际履行合同金额为 952.40 万元。

3、金融合同

(1) 授信、借款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的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金融机构授信及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贷款人	银行名称	合同类型	合同名称及编号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吉宝股份	杭州银行股份	借款	流动资金借款总协议 (XY2024000004910030)	无	/	2024/5/21-2025/5/20 ^注	信用	正在履行

2		有限公司 萧山 支行	借款	提款确认书(S20 241209173200044 71)	无	970.00	2024/12/10- 2025/12/9	信用	正在 履行
3	吉宝 股份	华夏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杭州 萧山 支行	授信	授信业务批复通 知书(华银航信审 委复[2024]1764)	无	5,000.00	2024/9/14-2 025/9/14	信用	正在 履行
4			借款	流动资金借款合 同(HZ081012024 0032)	无	990.00	2024/7/19-2 025/7/19	信用	正在 履行
5			借款	流动资金借款合 同(HZ081012024 0033)	无	990.00	2024/7/19-2 025/7/19	信用	正在 履行
6			借款	流动资金借款合 同(HZ081012024 0065)	无	1,970.00	2024/12/9-2 025/12/8	信用	正在 履行
7	吉宝 股份	江苏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杭州 分行	借款	流动资金借款合 同(JK202409261 0098922)	无	1,000.00	2024/9/26-2 025/9/25	信用	正在 履行
8			借款	流动资金借款合 同(JK202411011 0102319)	无	1,000.00	2024/11/1-2 025/10/31	信用	正在 履行
9			借款	流动资金借款合 同(JK202411041 0102434)	无	1,000.00	2024/11/4-2 025/11/3	信用	正在 履行
10	吉宝 股份	中国 建设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萧山 支行	授信	中国建设银行单 户综合融资总量 审批批复	无	3,000.00	2025/2/11-2 026/2/10	信用	正在 履行
11			借款	人民币流动资金 贷款合同(HTZ3 30617000LDZJ20 25N016)	无	3,000.00	2025/4/15-2 026/4/14	信用	正在 履行
12	侨宏 机械	宁波 通商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杭州 分行	授信	综合授信额度合 同(宁通 0502 综 字第 24101401 号)	无	500.00	2024/10/14- 2025/10/14	信用	正在 履行

注：该日期为贷款发放期间。

(2) 担保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的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担保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及编号	抵押/担保人	抵/质押/债权人	被担保人	担保最高债权额(万元)	担保方式	担保债权期间	履行情况
1	资产池业务合作及质押协议（0920100012559）	侨宏机械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侨宏机械	1,350.00	质押担保	2021/4/16-2021/4/16	正在履行
2	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331100511220926 浙泰商银（高权质）字 020078002 号）	侨宏机械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龙游支行	侨宏机械	1,000.00	质押担保	2022/9/26-2022/9/26	正在履行
3	资产池业务合作及质押协议（0710300014441）	吉宝股份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吉宝股份	14,000.00	质押担保	2025/3/5-2030/3/4	正在履行

注：侨宏机械在“331100511220926 浙泰商银（高权质）字 0200780002 号”《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中以“一种新型机床滑枕组件（ZL202021589142.3）”的实用新型专利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

（3）融资租赁合同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履行的融资租赁合同已偿还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及编号	承租人	出租人	租赁本金(万元)	租赁期间	租赁标的	履行情况
1	融资回租合同（L22B108587）	侨宏机械	海通恒信小微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603.40	2022/9/16-2024/9/15	数控五面体加工中心、三坐标	履行完毕

4、长期资产合同

（1）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报告期末正在履行、报告期内已经履行完毕的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重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发包方	承包方	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吉宝有限	大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吉宝智能集中水处理数字工厂项目	4,700.00	2021/6/25-竣工验收	履行完毕
2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衢州吉宝	浙江天泽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吉宝(衢州)精密铸造有限公司年产10000吨数控机床、数控加工中心、磨床、工程机械、风电、汽车等零部件生产线	3,330.00	2025/3/26-竣工验收	正在履行

(2) 设备采购合同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报告期末正在履行、报告期内已经履行完毕的金额在300万元以上的设备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及编号	供应商名称	设备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静电喷粉涂装生产线设备合同	江苏晟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粉末涂装生产线设备	480.00	2022/9/6	履行完毕
2	合同(NBC20220908-1)	香港纳百川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牧野数控卧式镗铣加工中心	JPY5,850.00	2022/9/8	履行完毕
3	合同(MCSSG-231927)	尼得科机床株式会社	尼得科龙门式五面加工中心	JPY9,400.00	2023/1/20	履行完毕
4	订购合同	天田(中国)有限公司	“AMADA”数控激光切割机、上下料系统	400.00	2023/1/25	履行完毕

注：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为香港纳百川工业设备有限公司、尼得科机床株式会社进口代理商，与最终供应商签订币种为日元。

四、关键资源要素

(一) 公司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情况

1、公司主要技术

公司主要技术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九、发行

人自身的创新特征”之“1、公司产品技术创新”。

2、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17,939.24	32,885.17	31,142.73	21,313.61
营业收入	19,195.23	35,642.20	33,668.97	25,033.55
占比	93.46%	92.26%	92.50%	85.14%

（二）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30109079344542U002Y	吉宝股份	-	2022年10月24日	5年
2	高新技术企业	GR202433002480	吉宝股份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2024年12月6日	3年
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02323Q20422R1M	吉宝股份	北京中建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9日	3年
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02323E21770R0M	吉宝股份	北京中建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8日	3年
5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02323S21760R0M	吉宝股份	北京中建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8日	3年
6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	18125IP0371R1M	吉宝股份	中规（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8日	3年
7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02324Q20173R1M	云顶精密	北京中建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4年3月10日	3年
8	高新技术企业	GR202433006445	侨宏机械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2024年12月6日	3年
9	排污许可证	91330825MA2DG33K0U001U	侨宏机械	衢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7月19日	5年
1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60023Q0548R1S	侨宏机械	中睿认证（浙江）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2日	3年

11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31081MADN5R9P4R001X	台州吉宝	-	2025年7月2日	5年
12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41004MAEG5LLPXU001W	安徽吉宝	-	2025年10月23日	5年

(三) 拥有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拥有特许经营权。

(四) 主要荣誉及获奖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所获主要荣誉及获奖情况如下：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核发单位	有效期限
1	吉宝股份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4/7/1-2027/6/30
2	吉宝股份	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2022/12/1-2025/11/30
3	吉宝股份	杭州市专利示范企业	-	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2026
4	吉宝股份	杭州市企业高新技术研发中心（工业类）	杭科高[2019]124号	杭州市科学技术厅	-
5	侨宏机械	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	衢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3/1/13-2026/1/13
6	侨宏机械	创新型中小企业	-	衢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2/12/13-2025/12/13

(五)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公司员工情况

(1) 员工人数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人数情况如下：

单位：人

分类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员工人数	603	565	497	416

报告期内，发行人员工数量呈持续增长趋势，与公司的业务规模增长趋势相匹配。

(2) 员工结构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结构情况如下：

①按照年龄划分

单位：人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177	29.35%
41-50 岁	150	24.88%
31-40 岁	166	27.53%
21-30 岁	106	17.58%
21 岁以下	4	0.66%
合计	603	100.00%

②按照学历划分

单位：人

学历	人数	占比
专科及以下	565	93.70%
本科	38	6.30%
硕士	-	-
合计	603	100.00%

③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单位：人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生产人员	463	76.78%
研发人员	70	11.61%
销售人员	25	4.15%
管理人员	27	4.48%
财务人员	13	2.16%
采购人员	5	0.83%
合计	603	100.00%

(3) 公司的用工形式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退休返聘的用工形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

分类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员工总人数	603	565	497	416
退休返聘员工人数	77	79	71	53

报告期内，公司与聘用的退休返聘人员签署劳务协议，明确双方在工作内容、报酬、医疗、劳动待遇等方面的权利义务，且公司与退休返聘人员不存在争议、纠纷，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制造业企业的一线操作岗位，如熟练的车工、铣工、钳工、焊工等，普遍面临年轻人就业意愿不强、人员流动性大等问题。这些岗位培养周期长、工作环境相对艰苦，导致市场上符合条件的年轻技工供给严重不足。公司退休返聘人员主要集中在工艺岗位、辅助、检验和仓库管理岗位，其存在对保障产品质量、提升生产效率具有直接且积极的影响。公司招聘的退休返聘人员以公司及子公司周边的当地居民为主，返聘退休的员工可以快速填补生产线部分岗位的临时空缺，支持业务增长，节约招聘和培训新员工的时间成本。上述人员在公司的任职中均不涉及核心职能岗位，发行人生产、经营对上述员工不存在依赖，不涉及发行人核心人员和核心技术。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的规定，企业为退休返聘人员支付报酬时，负有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的义务。在进行税务申报时，公司退休员工的应纳税的返聘收入单独申报，始终履行为退休返聘人员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的义务。

发行人为全体退休返聘员工购买了商业保险，保险权益涵盖医疗保险、意外伤害保险，能够参照《工伤保险条例》的标准进行赔偿，涵盖身故、伤残、医疗费用等，可以有效保障退休返聘员工的合法权益。

(4) 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①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人

时间	员工人数	已缴/未缴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	生育保险	失业保险	住房公积金
2025/6/30	603	已缴纳	515	515	515	515	515	505

		未缴纳	88	88	88	88	88	98
2024/12/31	565	已缴纳	474	474	474	474	474	474
		未缴纳	91	91	91	91	91	91
2023/12/31	497	已缴纳	420	420	420	420	421	419
		未缴纳	77	77	77	77	76	78
2022/12/31	416	已缴纳	361	361	361	361	361	0
		未缴纳	55	55	55	55	55	416

②吉宝股份及其子公司未全员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原因

单位：人

项目	期末未 缴纳人 数	未缴纳原因				
		参加其他 类型社保	退休返聘	新进员工	自愿放弃	
2025/6/30	养老保险	88	9	77	2	0
	医疗保险	88	10	77	1	0
	工伤保险	88	9	77	2	0
	生育保险	88	10	77	1	0
	失业保险	88	9	77	2	0
	住房公积金	98	9	77	11	1
2024/12/31	养老保险	91	8	79	3	1
	医疗保险	91	8	79	3	1
	工伤保险	91	8	79	3	1
	生育保险	91	8	79	3	1
	失业保险	91	8	79	3	1
	住房公积金	91	8	78	3	2
2023/12/31	养老保险	77	3	71	3	0
	医疗保险	77	3	71	3	0
	工伤保险	77	3	71	3	0
	生育保险	77	3	71	3	0
	失业保险	76	3	70	3	0
	住房公积金	78	2	71	3	2
2022/12/31	养老保险	55	0	53	2	0
	医疗保险	55	0	53	2	0
	工伤保险	55	0	53	2	0
	生育保险	55	0	53	2	0

	失业保险	55	0	53	2	0
	尚未开设住 房公积金账 户	416	-	-	-	-

公司未为个别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的主要原因：①子公司侨宏机械外籍员工均选择自行参加商业保险，1名员工自行办理异地缴纳；②退休返聘员工无需缴纳社会保险；③新员工当月入职即购买商业保险，尚未办理完毕社会保险缴纳手续。

公司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主要原因：①子公司侨宏机械外籍员工无需缴纳住房公积金；②退休返聘员工无需缴纳住房公积金；③新员工入职当月尚未办理完毕住房公积金缴纳手续；④员工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

其中，员工个人原因自愿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有：吉宝股份控股股东、总经理沈江湧，沈江湧已签署自愿放弃声明书，今后因此事项造成的各项事实和法律后果由其本人自行承担，保证不寻求以投诉、劳动仲裁、诉讼等手段向公司主张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努力宣传住房公积金政策并积极与员工沟通，于2023年2月开立住房公积金账户，开始为同意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截至2025年6月30日，吉宝股份在册员工603名，除前述原因的98名外，已为符合法定条件的505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③合法合规情况

2025年8月，浙江省信用中心出具《企业专项信用报告》，确认吉宝股份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住房公积金领域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在员工劳动合同签订、社保申报及缴纳等方面合法合规，不存在因违反劳动与社会保障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受到主管单位行政处罚的情形。

④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劳动用工及社保公积金已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将督促申请人按照《劳动合同法》《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等相关规

定规范用工行为。若由于申请人违反《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等关于劳务派遣的相关规定，从而给申请人造成直接和间接损失或因此产生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被有权限监管部门要求补缴费用、给予处罚等）的，本人将无条件予以全额承担和补偿，保证申请人不会因此遭受经济损失。

2、本人将敦促申请人及其子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及其所在地政策规定，为全体符合要求的员工开设社会保险金账户及住房公积金账户，缴存社会保险金及住房公积金；

3、如果相关主管部门要求申请人及其子公司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或者申请人及其子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或未全额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将按照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申请人及其子公司补缴，并愿意承担由此给申请人及其子公司带来的经济损失。”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如下：

雷声，男，中国国籍，工程师。2010年12月至今，就职于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负责产品研发工作。

董林强，男，中国国籍，工程师。2014年2月至今，就职于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负责产品研发工作。

王文翔，男，中国国籍，工程师。2010年3月至2011年2月，曾任杭州银通机械有限公司产品研发设计；2012年12月至2015年2月，曾任杭州世外桃源有限公司度假酒店设备维修工程师；2015年7月至2016年3月，曾任杭州福尔尼工艺品有限公司新产品设计师；2016年3月至今，担任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研发设计师。

(2) 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情况、对外投资情况及兼职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	----	---------	--------	--------

雷声	产品研发中心负责人	41,000	-	0.11%
董林强	产品研发中心设计人员	37,000	-	0.10%
王文祥	产品研发中心设计人员	35,000	-	0.09%
合计		113,000	-	0.29%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持股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通过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投资单位均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未产生不利影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兼职情形。

(3) 核心技术人员是否存在因知识产权等产生的纠纷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的情况，不存在违反与第三方的竞业限制约定或保密协议的情况，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况。

(4)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的主要变动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研发队伍建设、技术实力不断提升，增厚了公司技术积累，公司技术储备不断丰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动。

五、 境外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境外经营情况。

六、 业务活动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活动开展合法合规，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环保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七、 其他事项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并完善了符合治理规范性要求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各项规章制度和细则，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经营管理层之间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治理机制，有效增强了决策的公正性和科学性，确保公司规范运作，稳健经营，切实保障了股东利益。

（一）股东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了股东（大）会的召集、议事、表决等程序。股东（大）会的审议内容及签署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要求，不存在违反《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定行使职权的行为。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股东（大）会制度并良好运行，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董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设董事长 1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独立董事 3 名。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议均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了董事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等程序，公司董事会的召开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董事会的审议内容及签署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要求，不存在违反《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定行使职权的行为。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董事会议事决策机制和运行机制，为规范公司的运作和高效的业务运营发挥了积极作用。

（三）独立董事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现有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自聘任以来，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职权，出席董事会议，积极参与公司决策，

发挥在财务、法律及战略决策等方面的专业特长，为公司提出了建议，并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议并发表了公允的独立意见，对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四）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对董事会负责。

公司董事会秘书自聘任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职权，依法筹备了历次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事务。董事会秘书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与中介机构的配合协调、与监管部门的沟通协调、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五）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2022 年 9 月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至 2025 年 6 月期间，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按照适用的《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履行职权。2025 年 6 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职权，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构成情况如下：

届次	委员会名称	组成人员	召集人
第一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陈琪耀、丁晓峰、孙雪峰	陈琪耀
	提名委员会	金盈、陈琪耀、沈江湧	金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丁晓峰、金盈、夏萍	丁晓峰
	战略委员会	沈江湧、丁晓峰、夏萍	沈江湧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陈琪耀、丁晓峰、孙雪峰	陈琪耀
	提名委员会	金盈、陈琪耀、沈江湧	金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丁晓峰、金盈、夏萍	丁晓峰
	战略委员会	沈江湧、丁晓峰、夏萍	沈江湧

公司审计委员会自设立以来，按照《公司章程》、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

规定履行职责，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行使职权发挥了积极作用。

综上，公司建立完善了符合上市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组织机构职责分工明确，相互配合，制衡机制有效运作，决策程序及议事规则透明、清晰、有效。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等依法独立运作，相关人员均严格遵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享受权利和履行义务，为公司高效发展提供了较为完善的制度保障。

二、 特别表决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基本情况。

三、 内部控制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规定，建立及实施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从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各方面建立健全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公司已严格遵循全面性、重要性、制衡性、适应性及成本效益原则，在公司内部的各个业务环节建立健全了有效的内部控制系统，由经营层负责内部控制的贯彻、执行，由全体员工参与内部控制的具体实施，在所有重大方面均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二）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自我评价

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三) 注册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健审〔2025〕16454号），认为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四、 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受到相关主管部门重大处罚的情形。

五、 资金占用及资产转移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况，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利益输送、资金转移的情况。

六、 同业竞争情况

(一) 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为机床辅助机械装备及机床功能部件研发、生产及销售，提供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公司控股股东为沈江湧，实际控制人为沈江湧、陈群。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江湧不存在其他控制的企业，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群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佳吉机械、华淞制冷，上述企业与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相似或相同的情况，与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与公司可能出现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沈江湧、实际控制人陈群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函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附件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的具体内容”。

七、 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的认定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序号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1	沈江湧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2	陈群	实际控制人、董事
3	沈柏懿	沈江湧、陈群的一致行动人

2、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法人或其他组织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1	杭州吉勇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2	海南圣港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3、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为沈江湧、陈群。

4、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自然人	主要关联关系
1	沈江湧	董事长、总经理
2	陈群	董事
3	夏萍	董事
4	孙雪峰	职工董事

5	颜佳杰	董事、董事会秘书
6	程方旻	董事
7	陈琪耀	独立董事
8	金盈	独立董事
9	丁晓峰	独立董事
10	王景	财务负责人

5、发行人上述关联自然人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亦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6、除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法人或其他组织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1	杭州萧山佳吉机械配件厂	陈群持股 100%的企业并担任投资人的个人独资企业
2	华淞制冷	陈群持股 69.50%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合伙企业

7、关联自然人控制，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1	杭州新佳驰自动化机械有限公司	沈江湧哥哥沈江洪持股 52%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沈江湧哥哥沈江洪配偶金祝仙持股 48%并担任监事的企业
2	杭州萧山佳驰拖链厂	沈江湧哥哥沈江洪配偶金祝仙持股 100%的企业
3	杭州呱佳呱进出口有限公司	沈江湧哥哥沈江洪配偶金祝仙持股 1%并担任监事的企业
4	杭州启尔特科技有限公司	夏萍持股 45%并担任经理的企业
5	杭州启鹰化工有限公司	夏萍配偶蒋秀英持股 100%并担任总经理的企业
6	杭州市滨江区易制毒化学品协会	夏萍儿子夏启超担任法定代表人
7	杭州合虾餐饮有限公司(吊销)	夏萍儿子夏启超持股 66%
8	乳山市老孙铝合金门窗门市	孙雪峰父亲孙惟秋作为经营者的企业

9	绍兴仁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孙雪峰配偶的父亲沈利土持股 90%并担任监事、孙雪峰配偶的妹妹沈芦燕持股 1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10	荣成市人和臻美化妆品店	孙雪峰弟弟孙雪平担任经营者
11	浙江浩帆科技有限公司	孙雪峰配偶的父亲沈利土持股 25%的企业，2021 年 4 月前沈利土曾担任董事
12	杭州余杭区鸬鸟镇文彩农家乐	王景配偶的父亲盛培源为经营者的企业
13	灌南县新安镇久润食品经营部	王景父亲王应国为经营者
14	绍兴市越城区联谊装饰材料商店	陈琪耀父亲陈文标担任经营者的企业
15	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丁晓峰担任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的企业
16	南京智圆行方管理技术有限公司	丁晓峰的配偶吴光凤持股 67%并担任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8、公司的下属子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1	云顶精密	全资子公司
2	佳飞链条	全资子公司
3	衢州吉宝	全资子公司
4	台州吉宝	全资子公司
5	安徽吉宝	全资子公司
6	侨宏机械	持股 70%的子公司

9、过去十二个月具有上述情形的关联方

公司自 2025 年 6 月 30 日至前十二个月内主要关联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关系变化原因
1	严辉	监事会主席	2025 年 6 月 30 日起不再担任监事
2	袁丽萍	监事	2025 年 6 月 30 日起不再担任监事
3	杨勇	监事	2025 年 6 月 30 日起不再担任监事
4	赵玉梅	严辉的母亲	严辉 2025 年 6 月 30 日起不

5	柳明芳	严辉的配偶	再担任监事
6	柳孝忠	柳明芳的父亲	
7	付月琴	柳明芳的母亲	
8	严亚芹	严辉的姐姐	
9	丁亚民	严亚芹的配偶	
10	严亚俊	严辉的姐姐	
11	李大成	严亚俊的配偶	
12	柳念上	柳明芳的哥哥	
13	柳建国	柳明芳的弟弟	
14	柳秀芳	柳明芳的姐姐	
15	柳聪芳	柳明芳的姐姐	
16	严萌	严辉的女儿	
17	袁兴林	袁丽萍的父亲	
18	柴美娟	袁丽萍的母亲	
19	沈峰华	袁丽萍的配偶	袁丽萍 2025 年 6 月 30 日起 不再担任监事
20	沈钊来	沈峰华的父亲	
21	戴兰珍	沈峰华的母亲	
22	袁乐萍	袁丽萍的姐姐	
23	余腊英	杨勇的母亲	杨勇 2025 年 6 月 30 日起不 再担任监事
24	杨林	杨勇的妹妹	
25	杨强	杨林的配偶	
26	深圳市久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严辉配偶柳明芳的弟弟柳建国持股 90% 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严辉 2025 年 6 月 30 日起不 再担任监事
27	深圳市晴国贸易有限公司（吊销）	严辉配偶柳明芳的弟弟柳建国持股 50% 并担任监事的企业	袁丽萍 2025 年 6 月 30 日起 不再担任监事
28	杭州萧山柴姐姐小卖部	袁丽萍母亲柴美娟担任经营者	袁丽萍 2025 年 6 月 30 日起 不再担任监事

10、过往关联方

序号	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及解除情况
1	罗湘仪	曾担任公司执行董事、财务负责人，已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卸任
2	陈山培	公司董事、实际控制人陈群的父亲，于 2023 年 12 月去世

3	杭州久邦机械有限公司	沈江湧哥哥沈江洪配偶金祝仙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 2021 年 2 月 8 日注销
4	杭州和茂机电有限公司	陈群曾持股 30%并担任监事的企业，陈群已于 2022 年 11 月将其持有的杭州和茂机电有限公司股权全部转让并不再担任杭州和茂机电有限公司监事
5	浙江经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夏萍曾担任董事兼经理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注销
6	浙江洛克物流有限公司	夏萍曾担任董事长的企业，夏萍自 2021 年 9 月起不再担任浙江洛克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一职
7	浙江夏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夏萍曾持股 20%并担任监事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5 月 7 日注销
8	浙江莱茵达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夏萍担任总经理、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卸任
9	湖州莱茵达宏业燃气有限公司	夏萍担任董事长的企业，已于 2024 年 7 月 11 日注销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七舍和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严辉担任合伙人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注销
11	渭南市鑫秀源实业有限公司	严辉配偶柳明芳的弟弟柳建国持股 100%担任总经理、柳明芳的姐姐柳聪芳担任财务负责人的企业，已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注销
12	艾必信（杭州）财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王景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注销
13	灌南县新安镇王应国道路运输服务部	王景父亲王应国持股 100%并担任负责人的企业，已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注销
14	灌南县聚盛家庭农场	王景父亲王应国持股 100%的企业，已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注销
15	杭州侨宏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倪海峰持股 46.67%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已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注销

11、其他关联方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1	倪海峰	浙江侨宏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为关联方
2	戴建福	浙江侨宏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为关联方
3	浙江子铭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倪海峰持股 20%并担任监事、倪海峰姐姐倪郑红持股 8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4	杭州力凯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倪海峰持股 75%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5	杭州恒坚机械有限公司	戴建福持股 67.5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二）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分为经常性关联交易和偶发性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分类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经常性 关联交易	房屋建筑租赁	-	23.07	55.37	55.37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121.02	212.33	187.22	179.48
偶发性 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	-	-	4.91	46.04
	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	倪海峰夫妇、戴建福夫妇为子公司侨宏机械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或保证，详见本小节“1、偶发性关联交易”之“（2）关联担保”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租赁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华淞制冷	房屋建筑租赁	-	23.07	55.37	55.37
合计	-	-	23.07	55.37	55.37

上述房屋建筑租赁关联交易系子公司云顶精密向实际控制人陈群控制的企业华淞制冷租赁工业用地用于部分生产加工环节，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价格为 46,140 元/月，租赁面积 4,614.00 平方米，价格为每月每平方米 10 元。经查询 58 同城等公开网站，与同区域同类型的工业用地价格（约每月每平方米 12 元）无显著差异，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截至 2024 年 5 月，云顶精密位于此处厂房的相关生产设备已整体搬迁至吉宝股份生产厂区，公司未再发生向关联方租赁房屋建筑物的情形，公司未来将尽量避免此类关联交易，并增强资产独立性。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121.02	212.33	187.22	179.48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杭州萧山佳驰拖链厂	采购配件	-	-	-	46.04
杭州恒坚机械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	-	-	3.10	-
杭州和茂机电有限公司	采购辅材	-	-	1.81	-
合计		-	-	4.91	46.04

①杭州萧山佳驰拖链厂

根据吉宝股份与佳驰拖链签订的销售订单，吉宝股份主要向佳驰拖链采购小车、精过滤盒以及水箱组件，均为吉宝股份生产使用的配件，非核心部件且单价较低，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0.35%，占比较小，对吉宝股份经营及业务不构成重大影响。

2023 年由于吉宝股份向佳驰拖链主要采购的小车市场价格波动，同类产品市场价格下降，因此吉宝股份选择了更具有价格优势的供应商，与佳驰拖链的交易逐渐减少。上述向佳驰拖链采购商品的价格与市场价格不存在重大差异，采购价格合理。

②杭州恒坚机械有限公司

2023 年，侨宏机械存在偶发性关联方资产转让，系侨宏机械向其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购买二手车辆，交易价格较低且与同类二手车转让价格不存在较大差异，占当期运输工具当期购置增加额的 2.12%，占比较小。

③杭州和茂机电有限公司

杭州和茂机电有限公司系陈群曾持股 30%并担任监事的企业，陈群已于 2022 年 11 月将其持有的该公司股权全部转让并不再担任杭州和茂机电有限公司监事。2023 年，吉宝股份向其采购液压油，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0.01%，占比较小，对吉宝股份经营及业务不构成重大影响。

(2) 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未向关联方提供担保，存在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项目	担保期间	履行情况
1	倪海峰、孙如英	侨宏机械	1,100.00	短期借款	2019 年 5 月 8 日 -2024 年 5 月 8 日	履行完毕
2	戴建福、孙红英	侨宏机械	375.00	长期借款	2020 年 12 月 23 日 -2024 年 12 月 22 日	履行完毕
3	戴建福、孙红英、倪海峰、孙如英	侨宏机械	400.00	长期借款	2020 年 10 月 15 日 -2025 年 10 月 15 日	履行完毕
4	倪海峰	侨宏机械	300.00	长期借款	2022 年 11 月 16 日 -2024 年 5 月 16 日	履行完毕
5	戴建福、孙红英	侨宏机械	300.00	长期借款	2022 年 11 月 16 日 -2024 年 5 月 16 日	履行完毕

上述关联担保的担保方倪海峰、戴建福系侨宏机械股东，孙如英、孙红英系倪海峰、戴建福亲属。

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业务处于不断增长阶段，需要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向银行申请贷款，实际控制人、股东等为了支持公司发展，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无偿担保。因此，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担保均出于生产经营资金周转需要，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

公司未因上述担保支付过利息或担保费用，未因担保遭受损失，不存在对实际控制人的利益输送。因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及经济效益良好，资金正常流转，能够按时偿还银行贷款，未发生过不能按时偿还银行贷款而使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形或其他与银行贷款相关的违约情形。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并承担担保责任的风险较小，不存在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前述关联担保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3、其他关联交易

2022 年 12 月，公司向沈江湧、罗湘仪收购佳飞链条公司 100% 股权，发生股权收购支出 5,564,500.00 元，其中 1,500,000.00 元于 2022 年度支付，4,064,500.00 元于 2023 年度支付。

2022 年 12 月，公司向沈江湧收购云顶精密公司 100% 股权，发生股权收购

支出 12,176,610.02 元，其中 3,500,000.00 元于 2022 年度支付，8,676,610.02 元于 2023 年度支付。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的余额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不存在对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公司对关联方的应付款项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应付账款	华淞制冷	-	-	150.79	117.43
	佳驰拖链	-	-	-	9.16
小计		-	-	150.79	126.59
其他应付款	沈江湧	-	-	-	3,531.10
	陈群	-	4.81	8.01	359.11
	颜佳杰	0.11	-	-	-
	杨勇	2.61	0.15	0.79	-
	严辉	-	0.15	0.40	-
	袁丽萍	-	0.03	0.23	-
	罗湘仪	-	-	-	66.74
	倪海峰	-	2.87	2.08	-
	华淞制冷	-	-	-	2.06
小计		2.71	8.01	11.51	3,959.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华淞制冷	-	-	-	110.74
小计		-	-	-	110.74

（四）关联交易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租赁房屋等，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市场定价原则确定，定价机制合理，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对发行人或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且均已履行了相应的审议决策程序，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所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在《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规定中明确了关联交易决策的权力与程序，《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股东或利益冲突的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同时，公司在制定的《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决策的权力与程序作了更加详尽的规定。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已依照《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并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关联股东或董事在审议相关交易时进行了回避，保证了交易公平、公允，维护了公司的合法权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八、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其他事项。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43,670.73	10,590,851.92	67,935,330.16	4,468,708.09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778,136.68	19,977,344.29	10,353,839.49	18,730,199.61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70,805,046.26	62,586,665.11	53,295,395.07	58,213,714.41
应收账款	187,976,640.67	171,924,072.13	154,612,574.41	101,849,940.71
应收款项融资	33,798,547.48	37,617,431.67	41,504,086.09	22,023,222.73
预付款项	703,411.42	2,716,983.94	1,619,295.08	1,428,004.06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其他应收款	354,808.23	262,675.69	128,142.89	126,456.59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73,897,406.59	66,279,434.81	47,383,128.56	39,529,963.09
合同资产	3,972,846.14	3,023,146.46	1,199,099.69	774,725.66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44,775.82	302,197.63	28,519.25	52,963.20
流动资产合计	405,775,290.02	375,280,803.65	378,059,410.69	247,197,898.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
债权投资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144,871,394.11	146,269,022.49	141,733,807.37	46,097,857.09
在建工程	16,056,323.25	10,831,965.93	5,218,349.94	45,479,189.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	-	-	-
无形资产	44,039,625.32	39,604,838.27	34,127,317.76	21,107,935.81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30,889,532.98	30,989,988.71	31,179,718.99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53,548.18	2,029,575.68	961,779.19	415,000.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07,076.97	6,190,652.95	5,587,381.00	3,542,338.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0,417,500.81	235,916,044.03	218,808,354.25	116,642,320.53
资产总计	646,192,790.83	611,196,847.68	596,867,764.94	363,840,218.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781,633.33	126,388,907.79	135,434,997.30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拆入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844,576.27	-	80,000.00	-
应付账款	76,851,879.43	65,795,790.98	70,176,736.05	46,042,829.96
预收款项	-	-	-	-
合同负债	9,794,371.69	13,526,259.09	10,726,338.26	15,431,826.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10,582,119.89	8,473,689.25	7,754,302.53	5,902,855.75
应交税费	7,746,171.94	8,700,664.53	9,340,367.66	21,897,953.60
其他应付款	1,307,412.87	284,870.54	388,615.98	40,504,476.94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4,278,138.11	2,108,719.72
其他流动负债	45,851,150.49	34,567,103.30	32,981,676.47	38,416,974.25
流动负债合计	263,759,315.91	257,737,285.48	271,161,172.36	170,305,636.9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长期借款	-	-	19,237,425.77	22,523,963.19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374,171.83	454,464.46	649,163.81	501,164.04
递延收益	2,739,399.84	2,314,753.63	2,567,719.28	2,803,694.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02,740.50	1,646,248.68	1,919,335.51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16,312.17	4,415,466.77	24,373,644.37	25,828,822.16
负债合计	268,375,628.08	262,152,752.25	295,534,816.73	196,134,459.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8,700,000.00	38,700,000.00	38,700,000.00	35,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177,140,040.14	174,163,844.88	168,048,743.94	100,038,707.36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3,442,033.24	2,847,132.98	1,615,048.50	444,555.80
盈余公积	14,243,350.24	14,243,350.24	10,740,728.06	5,832,847.72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120,709,755.60	97,074,977.31	61,675,950.08	25,989,648.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4,235,179.22	327,029,305.41	280,780,470.58	167,705,759.55
少数股东权益	23,581,983.53	22,014,790.02	20,552,477.63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7,817,162.75	349,044,095.43	301,332,948.21	167,705,759.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46,192,790.83	611,196,847.68	596,867,764.94	363,840,218.68

法定代表人：沈江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景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丽萍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27,580.98	7,653,145.32	66,153,897.19	3,761,352.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215,923.05	7,733,023.52	-	9,190,865.9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51,335,720.77	45,802,829.15	40,522,539.38	57,701,048.16
应收账款	149,898,640.67	136,495,508.59	122,604,240.22	98,511,467.36
应收款项融资	28,852,442.79	32,318,119.28	32,607,438.78	18,660,897.65
预付款项	472,913.67	2,124,713.48	3,026,353.80	1,314,011.45

其他应收款	34,509,342.31	36,150,120.33	16,324,720.19	96,728.15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61,515,244.74	55,474,575.14	37,916,667.97	39,408,380.53
合同资产	3,972,846.14	3,023,146.46	1,199,099.69	549,176.66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流动资产合计	345,000,655.12	326,775,181.27	320,354,957.22	229,193,928.4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119,513,777.72	117,266,587.72	105,398,624.39	17,112,272.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87,953,653.59	89,782,535.31	91,885,269.44	33,889,285.89
在建工程	-	899,082.57	336,283.19	45,479,189.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818,407.20	1,636,814.46	3,273,628.98	-
无形资产	17,883,632.06	12,538,641.88	12,894,307.38	13,217,666.82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70,500.15	1,318,908.42	973,081.73	422,875.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07,076.97	5,960,852.95	4,287,218.37	3,542,338.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9,847,047.69	229,403,423.31	219,048,413.48	113,663,627.73
资产总计	574,847,702.81	556,178,604.58	539,403,370.70	342,857,556.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9,281,633.33	124,304,157.79	120,115,726.03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844,576.27	-	-	-
应付账款	50,671,970.78	47,657,887.89	52,814,824.40	50,006,035.91
预收款项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8,885,391.54	7,174,990.84	6,228,369.48	5,533,929.41
应交税费	6,057,764.13	6,844,497.89	7,361,327.07	21,431,551.48
其他应付款	246,297.87	216,022.13	312,513.83	13,649,510.02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合同负债	9,351,185.89	12,919,875.48	8,707,034.26	16,588,434.11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66,608.75	1,713,339.30	5,080,551.16	3,680,144.23
其他流动负债	31,140,085.33	21,875,239.87	25,934,302.14	38,700,910.06
流动负债合计	217,345,513.89	222,706,011.19	226,554,648.37	149,590,515.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19,237,425.77	22,523,963.19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	-	1,713,339.30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271,072.08	353,659.15	549,260.58	410,887.76
递延收益	2,739,399.84	2,314,753.63	2,567,719.28	2,803,694.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10,471.92	2,668,412.78	24,067,744.93	25,738,545.88
负债合计	220,355,985.81	225,374,423.97	250,622,393.30	175,329,061.1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8,700,000.00	38,700,000.00	38,700,000.00	35,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180,746,675.86	177,750,323.60	171,594,908.66	103,584,872.08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2,532,567.31	2,149,773.64	1,308,198.16	444,555.80
盈余公积	13,319,413.40	13,319,413.40	9,816,791.22	4,908,910.88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119,193,060.43	98,884,669.97	67,361,079.36	23,190,156.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4,491,717.00	330,804,180.61	288,780,977.40	167,528,495.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74,847,702.81	556,178,604.58	539,403,370.70	342,857,556.20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191,952,300.08	356,422,018.30	336,689,651.15	250,335,470.64

其中：营业收入	191,952,300.08	356,422,018.30	336,689,651.15	250,335,470.64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164,147,056.90	307,412,095.01	271,744,930.42	196,117,370.06
其中：营业成本	137,036,790.42	254,082,922.72	228,586,440.59	170,742,102.48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税金及附加	2,200,667.69	3,314,635.91	3,645,333.20	1,787,947.73
销售费用	2,114,418.91	4,321,773.50	3,712,189.42	2,229,000.60
管理费用	12,185,284.47	24,784,471.53	17,344,484.88	10,041,645.93
研发费用	8,938,806.88	17,038,428.71	14,423,635.00	10,479,189.63
财务费用	1,671,088.53	3,869,862.64	4,032,847.33	837,483.69
其中：利息费用	1,664,762.06	3,874,139.43	4,062,512.91	837,216.12
利息收入	3,717.03	17,623.32	37,418.58	9,745.36
加：其他收益	2,991,680.56	3,581,389.48	6,144,404.44	1,291,447.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453.85	272,323.14	-111,488.53	2,865.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5,120.81	238,769.03	323,839.49	280,199.6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87,132.38	-4,818,116.95	-1,925,294.35	-2,055,920.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80,082.98	-1,972,501.49	-16,890,420.28	-889,964.41
资产处置收益（损	-59,534.09	-	-	-25,477.43

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629,748.95	46,311,786.50	52,485,761.50	52,821,251.11
加：营业外收入	-	38,708.39	6,040.17	5,290.00
减：营业外支出	499.97	511,241.56	371,926.44	65,376.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629,248.98	45,839,253.33	52,119,875.23	52,761,164.61
减：所得税费用	3,538,337.01	5,682,966.52	9,177,032.36	5,974,949.0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090,911.97	40,156,286.81	42,942,842.87	46,786,215.5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090,911.97	40,156,286.81	42,942,842.87	46,786,215.5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6,133.68	1,254,637.40	2,348,661.12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34,778.29	38,901,649.41	40,594,181.75	46,786,215.5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其他	-	-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3,316.73	582,958.93	-1,113,468.31	-73,903.68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83,316.73	-582,958.93	1,113,468.31	73,903.68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7) 其他	-	-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090,911.97	40,156,286.81	42,942,842.87	46,786,215.5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634,778.29	38,901,649.41	40,594,181.75	46,786,215.5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56,133.68	1,254,637.40	2,348,661.12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1.01	1.15	1.4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	1.01	1.15	1.48

法定代表人：沈江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景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丽萍

(四) 母公司利润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4,482,490.36	275,209,145.37	285,799,957.98	247,562,787.56
减：营业成本	101,303,651.83	193,567,550.75	193,829,774.64	166,510,085.22
税金及附加	1,657,846.34	2,463,686.32	2,769,506.37	1,781,351.72
销售费用	2,015,629.13	4,293,087.94	3,687,607.35	2,222,148.72
管理费用	9,165,024.98	18,764,770.23	14,239,771.07	8,896,282.47
研发费用	6,969,215.11	13,121,080.14	12,286,770.21	10,479,189.63
财务费用	1,673,580.71	3,745,788.27	3,365,375.08	465,992.77
其中：利息费用	1,637,648.72	3,754,299.35	3,380,630.44	467,660.86
利息收入	1,718.76	14,468.37	19,795.79	7,547.75
加：其他收益	2,764,707.93	3,077,954.18	5,517,145.62	1,209,738.94
投资收益（损失以	347,552.79	744,656.29	225,358.12	6,550.20

“—”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008.35	48,287.75	-	40,865.9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39,268.53	-1,172,851.47	-1,920,673.91	-2,439,761.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0,055.92	-1,034,760.61	-1,913,643.20	-878,093.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25,477.4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258,486.88	40,916,467.86	57,529,339.89	55,121,559.29
加：营业外收入	-	8.39	5,480.14	-
减：营业外支出	-	408,131.58	371,447.82	65,376.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258,486.88	40,508,344.67	57,163,372.21	55,056,182.79
减：所得税费用	2,950,096.42	5,482,131.88	8,084,568.85	5,967,074.0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08,390.46	35,026,212.79	49,078,803.36	49,089,108.7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08,390.46	35,026,212.79	49,078,803.36	49,089,108.7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其他	-	-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354.60	582,958.93	-1,113,468.31	-73,903.68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6,354.60	-582,958.93	1,113,468.31	73,903.68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7.其他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308,390.46	35,026,212.79	49,078,803.36	49,089,108.7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5年1月 —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	95,137,983.13	178,196,579.20	162,620,606.71	118,038,443.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581,005.90	21,911.75	1,167,467.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7,040.86	2,100,573.36	6,404,490.61	4,434,062.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685,023.99	180,878,158.46	169,047,009.07	123,639,973.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802,010.15	55,009,268.69	31,282,511.80	15,663,085.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639,020.39	67,109,456.47	56,750,130.25	48,933,675.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887,132.94	28,179,103.38	45,993,312.49	12,554,279.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3,874.12	11,159,450.74	9,675,466.23	7,183,311.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002,037.60	161,457,279.28	143,701,420.77	84,334,351.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82,986.39	19,420,879.18	25,345,588.30	39,305,622.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142.27	17,094.60	12,884.20	26,128.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818,782.27	113,071,342.58	116,327,668.00	28,156,550.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72,924.54	113,088,437.18	116,340,552.20	28,182,679.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37,418.18	39,377,632.32	20,490,439.64	26,061,412.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87,937,240.93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360,000.00	122,087,468.00	111,502,300.40	41,7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297,418.18	161,465,100.32	219,929,980.97	67,811,412.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24,493.64	-48,376,663.14	-103,589,428.77	-39,628,733.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65,319,200.00	10,73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2,792,707.92	218,025,709.71	154,908,553.81	18,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80,114.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792,707.92	218,025,709.71	220,227,753.81	29,310,114.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000,000.00	242,360,000.00	32,035,440.00	1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60,173.18	3,849,198.31	3,426,610.70	1,242,068.0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57,024.00	43,055,692.28	9,724,659.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660,173.18	247,066,222.31	78,517,742.98	28,966,727.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67,465.26	-29,040,512.60	141,710,010.83	343,386.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60.47	12,800.88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07,712.04	-57,983,495.68	63,466,170.36	20,275.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51,382.77	67,934,878.45	4,468,708.09	4,448,432.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43,670.73	9,951,382.77	67,934,878.45	4,468,708.09

法定代表人：沈江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景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丽萍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 —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370,686.42	151,215,888.53	135,590,235.26	101,360,482.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46,140.89	14,640.0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9,766.95	87,965,531.09	115,820,680.04	8,629,153.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910,453.37	239,327,560.51	251,425,555.30	109,989,635.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81,000.96	45,141,320.98	25,114,753.36	16,091,057.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480,531.59	55,237,607.81	46,800,664.81	43,882,126.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705,494.17	22,068,302.20	41,498,761.67	12,223,997.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2,337.12	102,388,841.98	141,520,632.77	6,714,150.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139,363.84	224,836,072.97	254,934,812.61	78,911,331.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71,089.53	14,491,487.54	-3,509,257.31	31,078,304.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7,425.00	5,429.20	26,128.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09,562.67	112,371,342.58	95,418,564.31	16,710,234.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509,562.67	112,378,767.58	95,423,993.51	16,736,363.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34,013.02	17,118,555.13	15,407,291.10	26,193,542.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80,000.00	11,720,000.00	100,941,110.02	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350,000.00	133,487,468.00	89,986,739.40	25,8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64,013.02	162,326,023.13	206,335,140.52	57,043,542.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54,450.35	-49,947,255.55	-110,911,147.01	-40,307,178.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65,319,200.00	10,73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208,900,000.00	130,000,000.00	18,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0	208,900,000.00	195,319,200.00	29,2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000,000.00	227,350,000.00	10,850,000.00	1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60,173.18	3,677,044.52	3,062,554.59	1,242,068.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3,821.66	1,570,209.37	4,593,696.51	1,039,821.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403,994.84	232,597,253.89	18,506,251.10	20,281,889.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03,994.84	-23,697,253.89	176,812,948.90	8,948,110.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60.47	12,800.88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86,095.19	-59,140,221.02	62,392,544.58	-280,764.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13,676.17	66,153,897.19	3,761,352.61	4,042,116.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27,580.98	7,013,676.17	66,153,897.19	3,761,352.61

二、 审计意见

2025 年 1 月—6 月	
审计意见	是否审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5〕16453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11 月 6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严燕鸿、蒋昊仑
2024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5]98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3 月 31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严燕鸿、蒋昊仑
2023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4]1038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9 月 14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严燕鸿、蒋昊仑
2022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4]1038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9 月 14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严燕鸿、蒋昊仑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云顶精密	100.00%	100.00%	2022.1.1-2025.6.30	控股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佳飞链条	100.00%	100.00%	2022.12.31-2025.6.30	控股合并	资产收购
3	侨宏机械	70.00%	70.00%	2023.6.1-2025.6.30	控股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衢州吉宝	100.00%	100.00%	2024.6.21-2025.6.30	控股合并	新设
5	台州吉宝	100.00%	100.00%	2024.6.26-2025.6.30	控股合并	新设
6	安徽吉宝	100.00%	100.00%	2025.3.28-2025.6.30	控股合并	新设

2、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新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方式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云顶精密	2022/12/2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00.00	100.00%
佳飞链条	2022/12/28	资产收购	300.00	100.00%
侨宏机械	2023/5/3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00.00	70.00%
衢州吉宝	2024/6/21	新设	1,000.00	100.00%
台州吉宝	2024/6/26	新设	300.00	100.00%
安徽吉宝	2025/3/28	新设	500.00	100.00%

四、会计政策、估计

(一)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

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

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

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公司与可比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比例及确定依据

报告期内，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公司主要采用账龄作为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并根据账龄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报告期内，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对比如下：

账龄	2025/6/30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贝斯特	博亚精工	昊志机电	同飞股份	公司
1 年以内	5.00	5.00	3.00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0.00	50.00	30.00

3-4 年	8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4-5 年	80.00	80.00	100.00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上述同行业可比公司的预期信用损失比例来源于其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

如上表所示，公司按账龄组合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无明显差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为谨慎。

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3.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	-	-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	-	-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满足建筑完工验收标准和投入使用孰早
通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专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5.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及应用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按产权登记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30-50 年	直线法
应用软件	按预期受益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5 年	直线法
专利权	按预期受益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5 年	直线法

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30-50	0
专利权	直线法	5	0
非专利技术	-	-	-
应用软件	直线法	5	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7.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间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限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

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机床辅助机械装备、机床功能部件、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等产品。

销售机床辅助机械装备包括排屑装置、过滤系统及其他辅机等产品；机床功能部件包括拖链、精密钣焊件、铸件等产品；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指根据现场实际工况布局及要求，采用切屑集中排屑方式，解决切屑及车间统一管理问题，实现整个车间的切屑输送的自动化管理的整体方案。

上述业务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对于机床辅助机械装备、机床功能部件等产品，公司按销售合同或销售订单约定将货物运至购买方指定交货地点，于商品交付给购货方并取得客户签收单时确认收入；对于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在取得客户验收单时确认收入。

对于外销业务，公司在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报关单和提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

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9.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披露的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主要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考虑。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主要考虑该项目是否与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相关，是否会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在判断项目金额的重要性时，公司综合考虑所处的行业特征、发展阶段、经营状况及投资者关注的指标等因素，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的选取标准为利润总额的5.00%。

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0%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0%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工程投资总额超过资产总额×0.50%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0%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0%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0%
重要的预计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0%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10%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 15%
重要债务重组	公司将单项债务重组原值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账款重组认定为重要债务重组。

1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综合判断，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和估计的重要领域包括应收款项坏账计提、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和收入成本核算等，相关领域会计政策参见本节之“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金融工具”、“2.存货”、“3.固定资产”、“5.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7.收入”以及“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相关内容。

1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债务重组损益确认时点和会计处理方法

债务重组采用以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的，如果修改其他条款导致全部债权终止确认，债权人应当按照修改后的条款以公允价值初始计量重组债权，重组债权的确认金额债权终止确认日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记入“投资收益”科目。

（二）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9,534.09	-240,359.07	5,067.19	-25,477.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29,314.00	1,733,751.03	4,648,014.42	1,029,817.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59,574.66	607,379.38	351,307.88	43,731.5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1,819,426.7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9.97	-232,174.10	-370,953.46	-65,376.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6,460.16	-	-	-
小计	2,385,314.76	1,868,597.24	4,633,436.03	-836,731.60
减: 所得税影响数	347,112.90	271,484.44	715,970.49	-307,452.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87.15	33,540.54	76,656.83	-
合计	2,037,314.71	1,563,572.26	3,840,808.71	-529,279.1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037,314.71	1,563,572.26	3,840,808.71	-529,279.1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634,778.29	38,901,649.41	40,594,181.75	46,786,215.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597,463.58	37,338,077.15	36,753,373.04	47,315,494.7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8.62	4.02	9.46	-1.13
--------------------------------------	------	------	------	-------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52.93 万元、384.08 万元、156.36 万元和 203.73 万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4,678.62 万元、4,059.42 万元、3,890.16 万元和 2,363.48 万元，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1.13%、9.46%、4.02% 和 8.62%。

2022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负，主要系当年发生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被合并方期初至合并当日之前产生的净损益为负数所致；2023 年度及 2025 年 1-6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较高，主要系当期收到政府补助金额较大，导致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较高所致。

七、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5年6月30日/2025年1月—6月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资产总计(元)	646,192,790.83	611,196,847.68	596,867,764.94	363,840,218.68
股东权益合计(元)	377,817,162.75	349,044,095.43	301,332,948.21	167,705,759.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354,235,179.22	327,029,305.41	280,780,470.58	167,705,759.55
每股净资产(元/股)	9.76	9.02	7.79	4.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9.15	8.45	7.26	4.74
资产负债率(合并)(%)	41.53	42.89	49.51	53.9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8.33	40.52	46.46	51.14
营业收入(元)	191,952,300.08	356,422,018.30	336,689,651.15	250,335,470.64
毛利率(%)	28.61	28.71	32.11	31.79
净利润(元)	25,090,911.97	40,156,286.81	42,942,842.87	46,786,215.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23,634,778.29	38,901,649.41	40,594,181.75	46,786,215.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3,052,710.11	38,559,174.01	39,025,377.33	47,315,494.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1,597,463.58	37,338,077.15	36,753,373.04	47,315,494.7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38,179,787.61	64,529,903.76	66,068,907.63	59,851,834.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4	12.80	21.19	32.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6.34	12.29	19.18	32.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1.01	1.15	1.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	1.01	1.15	1.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82,986.39	19,420,879.18	25,345,588.30	39,305,622.79

(元)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64	0.50	0.65	1.1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4.66	4.78	4.28	4.19
应收账款周转率	0.98	2.02	2.45	2.44
存货周转率	1.88	4.28	5.08	4.92
流动比率	1.54	1.46	1.39	1.45
速动比率	1.26	1.20	1.22	1.22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及变动简要分析:

- 1、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发行在外普通股数;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期末发行在外普通股数;
- 3、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100%;
- 4、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5、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times 10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6、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份月份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7、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 9、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研发投入/营业收入)×100%。
- 10、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应收账款期初账面余额)/2);
- 11、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存货期末账面余额+存货期初账面余额)/2);
- 1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13、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 14、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使用权资产折旧+长期待摊费用

八、 盈利预测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经营核心因素

(一) 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1、影响收入的主要因素

公司始终专注于机床辅机及功能部件的研发生产，针对不同客户的具体应用场景和性能要求，持续探索各种型号的产品设计方案和生产装配工艺，不断提高产品的耐用性、实用性和适用性，以满足差异化的市场需求。影响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因素包括国家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固定资产总体投资规模、下游客户的需求情况、行业内的竞争情况、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品牌影响力等。

2、影响成本的主要因素

公司为机床辅机及功能部件制造企业，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成本占比较高，生产过程中主要投入原材料为钢材、电机、水泵、塑料颗粒等，因此影响公司营业成本的主要因素为原材料的采购价格波动。若未来原材料的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将对公司的营业成本产生影响。

3、影响费用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其中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差旅费等构成；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和摊销费用、办公费等构成；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材料投入等构成；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费用等构成。上述因素是影响公司期间费用的主要因素。

4、影响利润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影响公司利润的主要因素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期间费用，以及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等。有关利润变动情况及其影响因素分析详见本节“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五）利润情况分析”。

(二) 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分析

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状况和自身业务特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主营业务毛

利率是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指标；行业竞争情况、公司研发创新能力等是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非财务指标。

1、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情况是分析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重要财务指标。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金额分别为 24,865.89 万元、33,477.14 万元、35,433.02 万元和 19,073.3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变动的原因分析详见本节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

2、主营业务毛利率

主营业务毛利率是公司产品竞争力、产品定价、成本管理等多方面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是分析公司盈利能力的重要财务指标。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2.01%、32.29%、28.88% 及 28.79%。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的原因分析详见本节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三）毛利率分析”。

3、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机床辅助机械装备及机床功能部件研发、生产及销售，提供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包括多种类型的机床排屑装置、过滤系统、拖链、精密钣焊件、铸件等。相关行业竞争情况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业务和技术”之“二、行业基本情况”。

4、公司研发创新能力

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善的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产品研发体系，掌握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并取得了一系列技术成果。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1,047.92 万元、1,442.36 万元、1,703.84 万元和 893.88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19%、4.28%、4.78% 和 4.66%。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概览”之“九、发行人自身的创新特征”。

二、 资产负债等财务状况分析

（一）应收款项

1.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66,313,887.26	55,449,694.24	51,534,338.71	57,633,221.86
商业承兑汇票	4,491,159.00	7,136,970.87	1,761,056.36	580,492.55
合计	70,805,046.26	62,586,665.11	53,295,395.07	58,213,714.41

(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报告期末已质押金额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57,000.00	-	100,000.00	-
商业承兑汇票	-	-	-	-
合计	257,000.00	-	100,000.00	-

(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44,695,951.61
商业承兑汇票	-	2,065,452.80
合计	-	46,761,404.41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35,816,491.12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35,816,491.12

单位: 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33,344,513.61
商业承兑汇票	-	247,116.92
合计	-	33,591,630.53

单位: 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37,050,911.64
商业承兑汇票	-	200,872.79
合计	-	37,251,784.43

(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报告期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	-	-	400,000.00
合计	-	-	-	400,000.00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75,071,872.65	100.00	4,266,826.39	5.68	70,805,046.26
其中：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承兑汇票	70,300,832.38	93.63	3,986,945.12	5.67	66,313,887.26
商业承兑汇票	4,771,040.27	6.37	279,881.27	5.87	4,491,159.00
合计	75,071,872.65	100.00	4,266,826.39	5.68	70,805,046.26

单位：元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6,527,030.88	100.00	3,940,365.77	5.92	62,586,665.11
其中：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承兑汇票	58,882,701.58	88.51	3,433,007.34	5.83	55,449,694.24
商业承兑汇票	7,644,329.30	11.49	507,358.43	6.64	7,136,970.87
合计	66,527,030.88	100.00	3,940,365.77	5.92	62,586,665.11

单位：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6,183,738.70	100.00	2,888,343.63	5.14	53,295,395.07
其中：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承兑汇票	54,328,732.01	96.70	2,794,393.30	5.14	51,534,338.71
商业承兑汇票	1,855,006.69	3.30	93,950.33	5.06	1,761,056.36
合计	56,183,738.70	100.00	2,888,343.63	5.14	53,295,395.07

单位：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1,303,177.90	100.00	3,089,463.49	5.04	58,213,714.41
其中：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承兑汇票	60,692,133.11	99.00	3,058,911.25	5.04	57,633,221.86
商业承兑汇票	611,044.79	1.00	30,552.24	5.00	580,492.55
合计	61,303,177.90	100.00	3,089,463.49	5.04	58,213,714.41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70,300,832.38	3,986,945.12	5.67
商业承兑汇票	4,771,040.27	279,881.27	5.87
合计	75,071,872.65	4,266,826.39	5.68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58,882,701.58	3,433,007.34	5.83
商业承兑汇票	7,644,329.30	507,358.43	6.64
合计	66,527,030.88	3,940,365.77	5.92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54,328,732.01	2,794,393.30	5.14
商业承兑汇票	1,855,006.69	93,950.33	5.06
合计	56,183,738.70	2,888,343.63	5.14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60,692,133.11	3,058,911.25	5.04
商业承兑汇票	611,044.79	30,552.24	5.00
合计	61,303,177.90	3,089,463.49	5.04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根据承兑人类型，将由商业银行及集团财务公司承兑的票据作为银行承兑汇票组合，将非商业银行及非集团财务公司承兑的票据作为商业承兑汇票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6) 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年6月30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40,365.77	326,460.62	-	-	4,266,826.39
合计	3,940,365.77	326,460.62	-	-	4,266,826.39

单位: 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88,343.63	1,052,022.14	-	-	3,940,365.77
合计	2,888,343.63	1,052,022.14	-	-	3,940,365.77

单位: 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89,463.49	-201,119.86	-	-	2,888,343.63
合计	3,089,463.49	-201,119.86	-	-	2,888,343.63

单位: 元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44,337.53	245,125.96	-	-	3,089,463.49
合计	2,844,337.53	245,125.96	-	-	3,089,463.49

其中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 应收票据账面价值分别为 5,821.37 万元、5,329.54 万元、6,258.67 万元和 7,080.50 万元, 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3.55%、14.10%、16.68% 和 17.45%。各期末应收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

公司依据谨慎性原则对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的信用等级进行了划分, 分类为信用等级较高的包括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六家大型商业银行, 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九家上市股份制银行。信用等级一般包括上述银行之外的其他商业银行。

对于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的汇票, 除到期兑付外, 同时存在对外背书、贴现且被终止确认的情况, 即公司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和出售兼有的业务模式管理此类票据, 因此, 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列报于应收款项融资项目, 对于由信用等级一般

的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财务公司承兑汇票以及商业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继续确认为应收票据，待票据到期后终止确认。

2.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8,367,083.03	24,645,277.35	14,962,830.07	20,371,258.23
应收账款	15,431,464.45	12,972,154.32	26,541,256.02	1,651,964.50
合计	33,798,547.48	37,617,431.67	41,504,086.09	22,023,222.7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202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4,610,729.82	100.00	812,182.34	2.35	33,798,547.48
其中：应收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8,367,083.03	53.07	-	-	18,367,083.03
应收账款	16,243,646.79	46.93	812,182.34	5.00	15,431,464.45
合计	34,610,729.82	100.00	812,182.34	2.35	33,798,547.48

单位：元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8,328,505.85	100.00	711,074.18	1.86	37,617,431.67
其中：应收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4,645,277.35	64.30	-	-	24,645,277.35
应收账款	13,683,228.50	35.70	711,074.18	5.20	12,972,154.32
合计	38,328,505.85	100.00	711,074.18	1.86	37,617,431.67

单位：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2,900,994.30	100.00	1,396,908.21	3.26	41,504,086.09
其中：应收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4,962,830.07	34.88	-	-	14,962,830.07
应收账款	27,938,164.23	65.12	1,396,908.21	5.00	26,541,256.02
合计	42,900,994.30	100.00	1,396,908.21	3.26	41,504,086.09

单位：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2,110,168.23	100.00	86,945.50	0.39	22,023,222.73
其中：应收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0,371,258.23	92.14	-	-	20,371,258.23
应收账款	1,738,910.00	7.86	86,945.50	5.00	1,651,964.50
合计	22,110,168.23	100.00	86,945.50	0.39	22,023,222.7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账面金额分别为 2,202.32 万元、4,150.41 万元、3,761.74 万元和 3,379.85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91%、10.98%、10.02% 和 8.33%。公司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应收款项融资均为持有的信用等级较高的 6 家大型商业银行和 9 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为承兑人的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的可能性极低。应收款项融资中的应收账款为迪链、云信、徐工融票及通用金票等凭证，其信用等级及安全性相对较好，无法兑付的风险较低。

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账龄分类披露

单位：元

账龄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 年以内	186,499,350.74	172,215,951.77	158,063,191.85	102,387,197.03
1 至 2 年	14,820,725.07	12,242,917.35	4,052,603.83	4,501,447.38
2 至 3 年	1,047,056.32	1,020,372.69	1,150,283.85	758,286.98
3 年以上	1,401,725.16	1,482,332.42	1,940,201.45	2,508,342.75
3 至 4 年	-	-	-	-
4 至 5 年	-	-	-	-
5 年以上	-	-	-	-
合计	203,768,857.29	186,961,574.23	165,206,280.98	110,155,274.1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09,838.40	2.51	3,775,570.40	73.89	1,334,268.00
其中：浙江中孚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109,838.40	2.51	3,775,570.40	73.89	1,334,268.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8,659,018.89	97.49	12,016,646.22	6.05	186,642,372.67
其中：账龄组合	198,659,018.89	97.49	12,016,646.22	6.05	186,642,372.67
合计	203,768,857.29	100.00	15,792,216.62	7.75	187,976,640.67

单位：元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93,672.00	2.88	3,775,570.40	70.00	1,618,101.60
其中：浙江中孚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393,672.00	2.88	3,775,570.40	70.00	1,618,101.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1,567,902.23	97.12	11,261,931.70	6.20	170,305,970.53
其中：账龄组合	181,567,902.23	97.12	11,261,931.70	6.20	170,305,970.53
合计	186,961,574.23	100.00	15,037,502.10	8.04	171,924,072.13

单位：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5,206,280.98	100.00	10,593,706.57	6.41	154,612,574.41
其中：账龄组合	165,206,280.98	100.00	10,593,706.57	6.41	154,612,574.41
合计	165,206,280.98	100.00	10,593,706.57	6.41	154,612,574.41

单位：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0,155,274.14	100.00	8,305,333.43	7.54	101,849,940.71
其中：账龄组合	110,155,274.14	100.00	8,305,333.43	7.54	101,849,940.71

合计	110,155,274.14	100.00	8,305,333.43	7.54	101,849,940.71
----	----------------	--------	--------------	------	----------------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浙江中孚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109,838.40	3,775,570.40	73.89	预计可收回性具有不确定性
合计	5,109,838.40	3,775,570.40	73.89	-

单位: 元

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浙江中孚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393,672.00	3,775,570.40	70.00	预计可收回性具有不确定性
合计	5,393,672.00	3,775,570.40	70.00	-

单位: 元

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合计	-	-	-	-

单位: 元

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合计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浙江中孚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中孚”)5,109,838.40元,其中1年以内94,959.00元,1-2年5,014,879.40元。经多次催收,浙江中孚表示其经营遇到困难,短期内无法全部支付上述款项,针对该事项,公司拟对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经与浙江中孚协商,浙江中孚同意签订货款支付承诺书,分别于2025年3月20日前支付20万元,2025年7月10日前支付2,757,439.70元,2026年5月10日前支付剩余款项,如未按照货款支付承诺书执行,公司通过法律途径保护自身合法权益。综合考虑已签订的回款协议、相关产品残值销售下可收回的最大款项、浙江中孚自身库存商品的抵债能力以及当地政府可偿还资金的实际情况等多种因素,经估计货款收回不会低于169万,占应收余额比例30%,故公司对其应收账款按照70%单项计提跌价。2025年7月公司与浙江中孚公司签订《以物抵债协议》,浙江中孚公司通过向公司出售产品和设备用以冲抵公司的应收债权。2025年8月,浙江中孚将相关资产包交付发行人,目前发行人与浙江中孚之间的债权债务已结清。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86,404,391.74	9,320,219.59	5.00

1-2 年	9,805,845.67	980,584.57	10.00
2-3 年	1,047,056.32	314,116.90	30.00
3 年以上	1,401,725.16	1,401,725.16	100.00
合计	198,659,018.89	12,016,646.22	6.05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8,660,645.09	8,433,032.26	5.00
1-2 年	10,404,552.03	1,040,455.21	10.00
2-3 年	1,020,372.69	306,111.81	30.00
3 年以上	1,482,332.42	1,482,332.42	100.00
合计	181,567,902.23	11,261,931.70	6.20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58,063,191.85	7,903,159.59	5.00
1-2 年	4,052,603.83	405,260.38	10.00
2-3 年	1,150,283.85	345,085.15	30.00
3 年以上	1,940,201.45	1,940,201.45	100.00
合计	165,206,280.98	10,593,706.57	6.41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2,387,197.03	5,119,359.85	5.00
1-2 年	4,501,447.38	450,144.74	10.00
2-3 年	758,286.98	227,486.09	30.00
3 年以上	2,508,342.75	2,508,342.75	100.00
合计	110,155,274.14	8,305,333.43	7.54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应收款项组合。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775,570.40	-	-	-	3,775,570.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261,931.70	754,714.52	-	-	12,016,646.22
合计	15,037,502.10	754,714.52	-	-	15,792,216.62

单位: 元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3,775,570.40	-	-	3,775,570.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593,706.57	668,225.13	-	-	11,261,931.70
合计	10,593,706.57	4,443,795.53	-	-	15,037,502.10

单位: 元

类别	2022年12月 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 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305,333.43	2,342,972.71	-	54,599.57	10,593,706.57
合计	8,305,333.43	2,342,972.71	-	54,599.57	10,593,706.57

单位: 元

类别	2021年12月 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12月 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606,410.66	1,728,574.65	-	29,651.88	8,305,333.43
合计	6,606,410.66	1,728,574.65	-	29,651.88	8,305,333.43

其中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	-	528,367.57	29,651.8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25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安徽卓朴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注 1]	19,710,799.45	9.67	985,539.97
德扬智能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17,416,128.65	8.55	870,806.43
纽威集团[注 2]	15,446,338.85	7.58	775,938.84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注 3]	13,064,621.53	6.41	662,099.67
中石化四机石油机械有限公司[注 4]	10,555,610.61	5.18	527,780.53
合计	76,193,499.09	37.39	3,822,165.45

注 1: 安徽卓朴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新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安徽卓朴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新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凯柏精密机械(嘉兴)有限公司和沈阳卓朴精工有限公司, 下同;

注 2: 纽威集团包括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和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下同;

注 3: 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和徐州徐工港口机械有限公司, 下同;

注 4: 由于公司、辽宁和裕均系中石化四机供应商, 公司、辽宁和裕与中石化四机均存在尚未结清的应收款项, 考虑到款项支付及账务处理的便捷性, 公司、中石化四机和辽宁和裕签订了《委托付款协议》, 将公司对辽宁和裕债权转移至中石化四机, 故此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包括上述公司数据;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合计数的比例 (%)	
安徽卓朴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25,359.87	10.76	1,006,267.99
纽威集团	14,333,425.63	7.67	719,256.83
深圳市创世纪机械有限公司[注 5]	11,171,397.32	5.98	571,399.05
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10,246,583.76	5.48	514,059.59
友嘉国际数控机床有限公司[注 6]	8,671,327.67	4.64	433,566.38
合计	64,548,094.25	34.52	3,244,549.8

注 5：深圳市创世纪机械有限公司包括浙江创世纪机械有限公司、创世纪工业装备（浙江）有限公司、东莞市创群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创世纪工业装备（广东）有限公司、苏州市台群机械有限公司，下同；

注 6：友嘉国际数控机床有限公司包括友嘉国际数控机床有限公司、杭州丽伟电脑机械有限公司、杭州友华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下同；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天通日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注 7]	15,835,403.26	9.59	791,770.16
纽威集团	15,526,275.83	9.40	776,779.30
安徽新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14,885,125.32	9.01	744,256.27
兰州兰石石油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654,183.07	6.45	532,709.15
德扬智能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8,919,920.48	5.40	445,996.02
合计	65,820,907.96	39.84	3,291,510.90

注 7：天通日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包括天通日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和天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等。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纽威集团	12,986,208.54	11.79	650,016.68
安徽新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10,956,604.52	9.95	547,830.23
深圳市创世纪机械有限公司	8,145,154.23	7.39	407,257.71
友嘉国际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7,483,059.23	6.79	374,152.96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5,576,488.71	5.06	400,051.83
合计	45,147,515.23	40.99	2,379,309.41

其他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的变动较小。2023 年度新增前五大应收客户天通日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兰州兰石石油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德扬智能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其中天通日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及德扬智能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 2023 年收购的子公司侨宏机械的主要客户，兰州兰石石油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公司采购大型拖链数量增加，因此成为当年新增前五大应收客户；2025 年 1-6 月，中石化四机应收账款增加较多，主要系公司将对辽宁和裕的债权转移至中石化四机，具体情况详见前表注 4。报告期各期末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合计占比分别为 40.99%、39.84%、34.52% 和 37.39%，上述主要客户公司经营状况及资信状况良好，除少量客户因自身经营困难的原因外，主要客户均不存在无法偿付应收账款的重大风险，相关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已足额计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中不存在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6) 报告期各期末信用期内外的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期内 应收账款	13,841.83	67.93%	12,033.26	64.36%	12,034.56	72.85%	8,449.13	76.70%
信用期外 应收账款	6,535.06	32.07%	6,662.90	35.64%	4,486.07	27.15%	2,566.39	23.30%
应收账款 余额合计	20,376.89	100.00%	18,696.16	100.00%	16,520.63	100.00%	11,015.53	100.00%

(7) 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期末应收 账款余额	20,376.89	—	18,696.16	—	16,520.63	—	11,015.53	—
截止 2025 年 9 月 30 日回 款金额	10,087.32	49.50%	16,567.59	88.61%	16,115.99	97.55%	10,805.46	98.09%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1,015.53 万元、16,520.63 万元、18,696.16 万元和 20,376.89 万元，2023 年末应收账款较 2022 年末增加 5,505.10 万元，扣除 2023 年 5 月收购侨宏机械的影响（侨宏机械 2023 年末应收账款为 3,238.81 万元），则吉宝股份 2023 年末应收账款增加 2,266.29 万元，较 2022 年末增加 20.57%；2024 年末应收账款较 2023 年末增加 2,175.53 万元，较 2023 年末增加 13.17%，2025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较 2024 年末增加 1,680.73 万元，较 2024 年末增加 8.99%，公司应收账款增加主要系销售增长，应收账款整体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保持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各期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1.20%、40.90%、45.81% 和 46.33%，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的信用期大多为发票开具后 60-180 天，因此，报告期内各期末的应收账款余额主要系各期最后一季度内的收入形成的应收款项，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账龄为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2.95%、95.68%、92.11% 和 91.52%，公司主要客户与公司进行货款结算的周期通常会受到客户内部资金安排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稳定，客户经营状况正常，同时公司制定了合理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充分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如下表：

单位：次/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贝斯特	1.37	2.74	2.89	2.57
博亚精工	0.77	1.56	1.85	1.97
昊志机电	0.88	1.98	1.81	1.93
同飞股份	1.44	2.59	3.24	3.44
平均值	1.11	2.22	2.45	2.48
公司	0.98	2.02	2.45	2.44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44 次/年、2.45 次/年、2.02 次/年和 0.98 次/年。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接近，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应收账款回款速度有所放缓，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回款整体仍处于正常水平，不存在异常情况。综上，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与相应期间营业收入情况较为匹配，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信用政策相符，应收账款各期期末余额合理。

报告期各期，公司信用期外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23.30%、27.15%、35.64% 及 32.07%，2022 年至 2024 年信用期外应收账款占比呈增长趋势，主要系公司销售实现增长的同时客户根据自身资金安排延期对货款进行支付，公司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催收管理，2025 年 6 月末信用期外应收账款占比有所下降。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比例分别为 98.09%、97.55%、88.61% 及 49.50%，2024 年末应收账款回款比例相对较低，主要系公司主要客户通常根据自身资金安排每月滚动支付部分货款，公司持续关注客户经营状况及信用情况，并对货款进行催收，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整体情况良好。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二) 存货

1.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506,518.83	20,801.82	17,485,717.01
在产品	6,400,771.98	-	6,400,771.98
库存商品	20,518,130.65	1,654,343.88	18,863,786.77
发出商品	22,004,030.47	113,021.57	21,891,008.90

合同履约成本	9,237,652.65	874,766.91	8,362,885.74
委托加工物资	893,236.19	-	893,236.19
合计	76,560,340.77	2,662,934.18	73,897,406.59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454,870.30	168,858.29	15,286,012.01
在产品	5,204,007.71	-	5,204,007.71
库存商品	20,788,995.98	2,120,994.70	18,668,001.28
发出商品	17,515,658.74	-	17,515,658.74
合同履约成本	9,214,481.45	874,766.91	8,339,714.54
委托加工物资	1,266,040.53	-	1,266,040.53
合计	69,444,054.71	3,164,619.90	66,279,434.81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566,155.28	108,847.00	14,457,308.28
在产品	3,618,497.12	-	3,618,497.12
库存商品	19,737,385.81	968,037.68	18,769,348.13
发出商品	958,838.82	-	958,838.82
合同履约成本	9,823,798.96	874,766.91	8,949,032.05
委托加工物资	630,104.16	-	630,104.16
合计	49,334,780.15	1,951,651.59	47,383,128.56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297,403.37	38,767.31	14,258,636.06
在产品	3,397,927.12	-	3,397,927.12
库存商品	9,029,483.60	290,988.16	8,738,495.44
发出商品	661,796.84	-	661,796.84
合同履约成本	13,347,874.54	874,766.91	12,473,107.63
委托加工物资	-	-	-
合计	40,734,485.47	1,204,522.38	39,529,963.09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5年6月30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68,858.29	20,801.82	-	168,858.29	-	20,801.82
库存商品	2,120,994.70	1,038,916.15	-	1,505,566.97	-	1,654,343.88
合同履约成本	874,766.91	-	-	-	-	874,766.91
发出商品	-	113,021.57	-	-	-	113,021.57
合计	3,164,619.90	1,172,739.54	-	1,674,425.26	-	2,662,934.18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4年12
----	---------	--------	--------	---------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月 31 日
原材料	108,847.00	90,673.06	-	30,661.77	-	168,858.29
库存商品	968,037.68	1,564,067.24	-	411,110.22	-	2,120,994.70
合同履约成本	874,766.91	-	-	-	-	874,766.91
合计	1,951,651.59	1,654,740.30	-	441,771.99	-	3,164,619.90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8,767.31	104,620.76	-	34,541.07	-	108,847.00
库存商品	290,988.16	922,703.29	-	245,653.77	-	968,037.68
合同履约成本	874,766.91	-	-	-	-	874,766.91
合计	1,204,522.38	1,027,324.05	-	280,194.84	-	1,951,651.59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74,945.69	4,529.62	-	140,708.00	-	38,767.31
库存商品	105,369.86	290,988.16	-	105,369.86	-	290,988.16
合同履约成本	404,235.99	470,530.92	-	-	-	874,766.91
合计	684,551.54	766,048.70	-	246,077.86	-	1,204,522.38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制定了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并严格执行该政策，具体如下：

公司存货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估计售价；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估计售价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

②原材料等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合同履约成本以合同预计总收入减去至完工预计将累计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

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在项目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即在出现预计亏损项目时，按照预计亏损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④合同履约成本存货跌价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除合同履约成本外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类别计提。

⑤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均执行了上述测试过程，并相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尚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①存货整体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整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存货账面余额	7,656.03	6,944.41	4,933.48	4,073.45
存货跌价准备	266.29	316.46	195.17	120.45
存货账面价值	7,389.74	6,627.94	4,738.31	3,953.00
存货账面价值/流动资产	18.21%	17.66%	12.53%	15.9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3,953.00 万元、4,738.31 万元、6,627.94 万元和 7,389.74 万元，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5.99%、12.53%、17.66% 和 18.21%。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期末存货主要根据客户订单确定。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生产规模扩大和在手订单增加所致，与公司收入增长的趋势相匹配。公司存货价值占流动资产比呈先降后升的趋势，主要原因系 2023 年末公司收到新进股东投资款，银行存款大幅增加，同时 2023 年度存货周转率有所上升，共同导致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下降，而 2024 年末及 2025 年 6 月末，由于公司在手订单中已发货尚未最终验收的存货大幅增加，导致存货占流动资产比回升。

②存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	------------	-------------	-------------	-------------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1,748.57	23.66	1,528.60	23.06	1,445.73	30.51	1,425.86	36.07
在产品	640.08	8.66	520.40	7.85	361.85	7.64	339.79	8.60
库存商品	1,886.38	25.53	1,866.80	28.17	1,876.93	39.61	873.85	22.11
发出商品	2,189.10	29.62	1,751.57	26.43	95.88	2.02	66.18	1.67
委托加工物资	89.32	1.21	126.60	1.91	63.01	1.33	-	-
合同履约成本	836.29	11.32	833.97	12.58	894.90	18.89	1,247.31	31.55
合计	7,389.74	100.00	6,627.94	100.00	4,738.31	100.00	3,953.0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和合同履约成本构成。

对于原材料，报告期各期末金额略有增长，但存货总额的比重逐年下降。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如板材等的市场价格主要呈下降趋势，另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大幅增长，新厂房及设备陆续投入使用，产能和生产效率有所提升，材料周转加快，导致原材料存货总额比重下降。

对于在产品，报告期各期末金额略有增长，存货总额的比重略有波动，主要系期末在手订单及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同步增加，在产品整体较为稳定。

对于库存商品，2025年6月末、2024年末金额与2023年末基本持平，但存货总额的比重下降较多。公司本身产品结存情况较为稳定，符合“以销定产”的定制化生产特点，但由于2024年末及2025年6月末公司在手订单中已发货尚未最终验收的产品，即发出商品大幅增加，导致期末库存商品占比下降较多。

对于发出商品，2024年末金额及存货总额的比重均大幅增加，且2025年6月末仍有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上述期间对客户中石化四机发出产品的金额较大。该客户对公司的产品并未进行最终验收，不符合收入确认的条件，因此导致公司的发出商品增长较多。

对于委托加工物资，2024年末金额较2023年末涨幅较大，而2025年6月末较2024年末有所减少。其总体存货总额的比重较小，2024年末及2025年6月末金额增长较多主要系侨宏机械在产能不足的情况下，基于成本效益原则及客户交期考虑，委托外部单位协助加工的存货。

对于合同履约成本，报告期各期末存货总额的比重持续下降，2023年末下降的主要原因系2023年度的整体解决方案项目验收通过较多，相关收入增长较多，对应的成本结转使得合同履约成本金额下降；2024年末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当年整体解决方案项目减少，相关的发货减少，同时项目大部分处于实施过程中，验收较上年减少，使得合同履约成本降低幅度较上年减少。

③存货周转率分析

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次/年

存货周转率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贝斯特	1.62	3.06	2.85	2.62
博亚精工	1.17	2.40	3.00	3.09
昊志机电	0.70	1.39	1.13	1.01
同飞股份	3.03	6.64	6.94	4.65
可比公司平均值	1.63	3.37	3.48	2.84
公司	1.88	4.28	5.08	4.92

注：数据来源于上述公司的年度或半年度报告。其中，2024年度上述公司均开始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因此均对2023年度的营业成本数据进行追溯调整，进而导致存货周转率的披露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4.92次/年、5.08次/年、4.28次/年和1.88次/年。2024年度较2023年度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2024年末对客户中石化四机和辽宁和裕发出存货的价值较高且数量较多，导致已发货尚未最终验收的发出商品金额大幅上涨。关于上述销售情况，详见“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三、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之“（二）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之“5、主要供应商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年度存货周转率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主要原因系公司产品多为定制化，客户要求送货期较短，且在公司专职研发模式的支撑下，前端技术储备充分，生产和交付能力较强，导致公司存货周转较快。另外，随着公司营业规模扩大、管理流程优化、新厂房设备投入，公司提高了内部的运营效率，缩短了存货的生产周期，加快了产品的交货速度，优化了送货的渠道选择，故公司存货周转天数少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2. 其他披露事项：

无。

（三）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778,136.68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	28,778,136.68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其中：	-
合计	28,778,136.6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分别为 1,873.02 万元、1,035.38 万元、1,997.73 万元和 2,877.81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58%、2.74%、5.32% 和 7.09%。报告期内，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均为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交易性金融资产呈增长趋势，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经营良好，经营性资金净流入增加所致。

2.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6.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0. 其他披露事项

无。

11. 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主要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系公司根据资金情况开展的理财行为，具体系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

(四)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1.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144,871,394.11	146,269,022.49	141,733,807.37	46,097,857.09
固定资产清理	-	-	-	-
合计	144,871,394.11	146,269,022.49	141,733,807.37	46,097,857.09

(2)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5年6月30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6,109,008.28	2,133,160.07	83,103,808.19	4,729,360.79	206,075,337.33
2. 本期增加金额	990,825.69	135,364.48	3,588,136.22	753,805.31	5,468,131.70
(1) 购置	-	135,364.48	1,400,298.78	753,805.31	2,289,468.57
(2) 在建工程转入	990,825.69	-	2,187,837.44	-	3,178,663.1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024,361.65	1,000,800.00	2,025,161.65
(1) 处置或报废	-	-	1,024,361.65	1,000,800.00	2,025,161.65
4. 期末余额	117,099,833.97	2,268,524.55	85,667,582.76	4,482,366.10	209,518,307.3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300,823.31	1,453,893.39	35,592,182.78	3,527,425.19	58,874,324.67
2. 本期增加金额	2,886,652.47	92,994.57	3,473,191.05	262,745.93	6,715,584.02
(1) 计提	2,886,652.47	92,994.57	3,473,191.05	262,745.93	6,715,584.02
3. 本期减少金额	-	-	924,225.59	950,760.00	1,874,985.59
(1) 处置或报废	-	-	924,225.59	950,760.00	1,874,985.59
4. 期末余额	21,187,475.78	1,546,887.96	38,141,148.24	2,839,411.12	63,714,923.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931,990.17	-	931,990.17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 期末余额	-	-	931,990.17	-	931,990.1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5,912,358.19	721,636.59	46,594,444.35	1,642,954.98	144,871,394.11
2. 期初账面价值	97,808,184.97	679,266.68	46,579,635.24	1,201,935.60	146,269,022.49

单位：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4,295,448.82	2,062,677.78	68,843,630.59	4,869,926.49	190,071,683.68
2. 本期增加金额	1,813,559.46	265,757.17	15,312,541.35	-	17,391,857.98
(1) 购置	-	265,757.17	2,679,316.64	-	2,945,073.81
(2) 在建工程转入	1,813,559.46	-	12,633,224.71	-	14,446,784.17
3. 本期减少金额	-	195,274.88	1,052,363.75	140,565.70	1,388,204.33
(1) 处置或报废	-	195,274.88	1,052,363.75	140,565.70	1,388,204.33
4. 期末余额	116,109,008.28	2,133,160.07	83,103,808.19	4,729,360.79	206,075,337.3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668,363.31	1,152,324.37	30,541,386.56	3,043,811.90	47,405,886.14
2. 本期增加金额	5,632,460.00	484,508.23	5,867,036.90	617,150.70	12,601,155.83
(1) 计提	5,632,460.00	484,508.23	5,867,036.90	617,150.70	12,601,155.83
3. 本期减少金额	-	182,939.21	816,240.68	133,537.41	1,132,717.30
(1) 处置或报废	-	182,939.21	816,240.68	133,537.41	1,132,717.30
4. 期末余额	18,300,823.31	1,453,893.39	35,592,182.78	3,527,425.19	58,874,324.6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931,990.17	-	931,990.17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 期末余额	-	-	931,990.17	-	931,990.1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7,808,184.97	679,266.68	46,579,635.24	1,201,935.60	146,269,022.49
2. 期初账面价值	101,627,085.51	910,353.41	37,370,253.86	1,826,114.59	141,733,807.37

单位：元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747,131.18	1,227,642.20	40,606,395.85	2,637,816.16	72,218,985.39
2. 本期增加金额	86,548,317.64	835,035.58	28,242,102.00	2,366,431.45	117,991,886.67
(1) 购置	3,386,595.13	186,161.94	2,472,088.73	1,459,999.99	7,504,845.79
(2) 在建工程转入	55,645,177.12	-	2,080,077.55	-	57,725,254.67
(3) 企业合并增加	27,516,545.39	648,873.64	23,689,935.72	906,431.46	52,761,786.21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867.26	134,321.12	139,188.38
(1) 处置或报废	-	-	4,867.26	134,321.12	139,188.38
4. 期末余额	114,295,448.82	2,062,677.78	68,843,630.59	4,869,926.49	190,071,683.6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599,016.99	837,538.23	17,203,886.13	2,480,686.95	26,121,128.30
2. 本期增加金额	7,069,346.32	314,786.14	13,342,124.33	690,730.07	21,416,986.86
(1) 计提	4,009,971.71	240,531.80	3,855,685.50	268,768.94	8,374,957.95
(2) 企业合并增加	3,059,374.61	74,254.34	9,486,438.83	421,961.13	13,042,028.91
3. 本期减少金额			4,623.90	127,605.12	132,229.02
(1) 处置或报废			4,623.90	127,605.12	132,229.02
4. 期末余额	12,668,363.31	1,152,324.37	30,541,386.56	3,043,811.90	47,405,886.1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931,990.17	-	931,990.17
(1) 计提	-	-	931,990.17	-	931,990.17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 期末余额	-	-	931,990.17	-	931,990.1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1,627,085.51	910,353.41	37,370,253.86	1,826,114.59	141,733,807.37
2. 期初账面价值	22,148,114.19	390,103.97	23,402,509.72	157,129.21	46,097,857.09

单位：元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988,750.79	1,064,909.41	26,714,219.62	3,669,940.10	44,437,819.92
2. 本期增加金额	14,758,380.39	162,732.79	13,892,176.23	-	28,813,289.41
(1) 购置	-	127,433.64	-	-	127,433.64
(2) 在建工程转入	-	-	5,700,092.89	-	5,700,092.89
(3) 资产购买	14,758,380.39	35,299.15	8,192,083.34	-	22,985,762.8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032,123.94	1,032,123.94

(1) 处置或报废	-	-	-	1,032,123.94	1,032,123.94
4. 期末余额	27,747,131.18	1,227,642.20	40,606,395.85	2,637,816.16	72,218,985.3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83,844.96	575,011.25	14,595,171.86	3,399,095.99	19,753,124.06
2. 本期增加金额	4,415,172.03	262,526.98	2,608,714.27	62,108.56	7,348,521.84
(1) 计提	632,894.91	228,992.79	2,608,714.27	62,108.56	3,532,710.53
(2) 资产购买	3,782,277.12	33,534.19	-	-	3,815,811.31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980,517.60	980,517.60
(1) 处置或报废	-	-	-	980,517.60	980,517.60
4. 期末余额	5,599,016.99	837,538.23	17,203,886.13	2,480,686.95	26,121,128.3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148,114.19	390,103.97	23,402,509.72	157,129.21	46,097,857.09
2. 期初账面价值	11,804,905.83	489,898.16	12,119,047.76	270,844.11	24,684,695.86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5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专用设备	6,490,097.37	2,642,197.43	931,990.17	2,915,909.77	-
合计	6,490,097.37	2,642,197.43	931,990.17	2,915,909.77	-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和运输工具。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4,609.79 万元、14,173.38 万元、14,626.90 万元和 14,487.14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9.52%、64.78%、62.00% 和 60.26%，是公司非流动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固定资产大类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和专用设备，上述两类资产账面价值占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8.81%、98.07%、98.71% 和 98.37%。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增长，下游客户的需求增加。为解决生产需要的增长与生产场地不足、设备产能不足之间的矛盾，公司构建了新的厂房，同时购入了新一批的生产专用设备以提升产量及产能。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的厂房主要系杭州吉宝智能集中水处理数字工厂项目，2023年完工交付后即投入正常生产经营使用中。公司的生产专用设备主要包括加工中心、激光切割机、折弯机、焊接机等，性能较为先进，耐用性较强，使用情况良好，公司定期或不定期对生产专用设备进行检查及维护。另外，出于拓展公司机床功能部件产品范围、快速切入铸造类机床功能部件领域的目的，2023年公司收购侨宏机械，账面并入侨宏机械的厂房及设备，也使得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大幅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少量专用设备闲置，主要原因系公司原计划建设的生产线因生产经营规划、生产场地布局限制等因素暂时搁置，拟待本次发行募投项目建设时统一布局安排。2023年末，公司对该部分出现减值迹象的设备进行减值测试，测试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 度	项 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计提减值金额
2023 年度	专用设备	4,659,690.17	3,727,700.00	931,990.17
小 计	-	4,659,690.17	3,727,700.00	931,990.17

除上述闲置设备外，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其他减值迹象，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充分。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不存在权利受限的情形。

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16,056,323.25	10,831,965.93	5,218,349.94	45,479,189.59
工程物资	-	-	-	-
合计	16,056,323.25	10,831,965.93	5,218,349.94	45,479,189.59

(2)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5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衢州智能装备部件生产基地项目	14,263,842.19	-	14,263,842.19
零星工程	1,792,481.06	-	1,792,481.06
合计	16,056,323.25	-	16,056,323.25

单位：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衢州智能装备部件生产基地项目	9,450,377.99	-	9,450,377.99
零星工程	1,381,587.94	-	1,381,587.94

合计	10,831,965.93	-	10,831,965.93
----	---------------	---	---------------

单位：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侨宏机械年产 5000 吨数控机床零部件 2500 吨工程机械零部件 1500 吨汽车零部 件 1000 吨其他零部件生产线技改项目	3,202,693.08	-	3,202,693.08
公司年产 200 台套智能排屑粉碎压饼装 备车间改造项目	336,283.19	-	336,283.19
零星工程	1,679,373.67	-	1,679,373.67
合计	5,218,349.94	-	5,218,349.94

单位：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公司智能集中水处理数字工厂项目	45,479,189.59	-	45,479,189.59
合计	45,479,189.59	-	45,479,189.59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报告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5 年 1 月—6 月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 额	本期 增加 金 额	本期 转 入 固 定 资 产 金 额	本期 其 他 减 少 金 额	期末 余 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	工程 进 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 额	其 中： 本期 利 息 资 本 化 金 额	本期 利 息 资 本 化 率 (%)	资金 来 源
衢州智能装 备部件生产 基地项目	14,945.03	945.04	481.35	-	-	1,426.38	9.54	9.00%	-	-	-	自有 资金
合计	-	945.04	481.35	-	-	1,426.38	-	-	-	-	-	-

单位：万元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 额	本期 增加 金 额	本期 转 入 固 定 资 产 金 额	本期 其 他 减 少 金 额	期末 余 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	工程 进 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 额	其 中： 本期 利 息 资 本 化 金 额	本期 利 息 资 本 化 率 (%)	资金 来 源
衢州智能装 备部件生产 基地项目	14,945.03	-	945.04	-	-	945.04	6.32	6.32%	-	-	-	自有 资金
公司智能集	11,000.00	-	8.09	8.09	-	-	57.73	100.00%	124.36	-	-	金

中水处理数字工厂项目													融机构借款 /自有资金
侨宏机械年产5000吨数控机床零部件2500吨工程机械零部件1500吨汽车零部件1000吨其他零部件生产线技改项目	965.00	320.27	520.98	841.25	-	-	87.18	100.00%	-	-	-	-	自有资金
公司年产200台套智能排屑粉碎压饼装备车间改造项目	900.00	33.63	375.04	408.67	-	-	45.41	45.00%	-	-	-	-	自有资金
合计	-	353.90	1,849.16	1,258.02	-	945.04	-	-	124.36	-	-	-	

单位：万元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公司智能集中水处理数字工厂项目	11,000.00	4,547.92	1,224.61	5,772.53	-	-	57.66	99.00%	124.36	35.34	4.61	金融机构借款/自有资金	
侨宏机械年产5000吨数控机床零部件2500吨工程机械零部件1500吨汽车零部件1000吨其他零部件生产线技改项目	965.00	-	320.27	-	-	320.27	33.19	34.00%	-	-	-	自有资金	
公司年产200台套	900.00	-	33.63	-	-	33.63	3.74	4.00%	-	-	-	自有资金	

智能排屑 粉碎压饼 装备车间 改造项目												
合计	-	4,547.92	1,578.50	5,772.53	-	353.90	-	-	124.36	35.34	-	-

单位：万元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公司智能集中水处理数字工厂项目	11,000.00	1,802.46	3,315.47	570.01	-	4,547.92	46.53	47.00%	89.02	81.65	4.65	金融机构借款/自有资金
合计	-	1,802.46	3,315.47	570.01	-	4,547.92	-	-	89.02	81.65	-	-

其他说明：

无。

(4) 报告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4,547.92 万元、521.83 万元、1,083.20 万元和 1,605.63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8.99%、2.38%、4.59% 和 6.68%。2022 年末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主要为新建厂房，2023 年末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主要为新建生产专用设备工程，2024 年末和 2025 年 6 月末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主要为衢州吉宝新建厂房。2023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较 2022 末大幅减少，主要系公司智能集中水处理数字工厂项目完工交付并开始投产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 其他披露事项

无。

(五) 无形资产、开发支出

1.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5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应用软件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9,767,682.10	984,413.10	5,796,725.00	46,548,820.20
2. 本期增加金额	5,442,093.45	242,132.08	-	5,684,225.53
(1) 购置	5,442,093.45	242,132.08	-	5,684,225.53
(2) 内部研发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45,209,775.55	1,226,545.18	5,796,725.00	52,233,045.7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275,801.34	665,675.59	2,002,505.00	6,943,981.93
2. 本期增加金额	505,165.45	111,903.03	632,370.00	1,249,438.48
(1) 计提	505,165.45	111,903.03	632,370.00	1,249,438.4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4,780,966.79	777,578.62	2,634,875.00	8,193,420.4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0,428,808.76	448,966.56	3,161,850.00	44,039,625.32
2. 期初账面价值	35,491,880.76	318,737.51	3,794,220.00	39,604,838.27

单位：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应用软件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214,795.10	776,448.50	5,796,725.00	38,787,968.60
2. 本期增加金额	7,552,887.00	207,964.60	-	7,760,851.60
(1) 购置	7,552,887.00	207,964.60	-	7,760,851.60
(2) 内部研发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39,767,682.10	984,413.10	5,796,725.00	46,548,820.2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702,188.55	220,697.29	737,765.00	4,660,650.84
2. 本期增加金额	573,612.79	444,978.30	1,264,740.00	2,283,331.09
(1) 计提	573,612.79	444,978.30	1,264,740.00	2,283,331.09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4,275,801.34	665,675.59	2,002,505.00	6,943,981.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5,491,880.76	318,737.51	3,794,220.00	39,604,838.27
2. 期初账面价值	28,512,606.55	555,751.21	5,058,960.00	34,127,317.76

单位：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应用软件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102,460.48	435,349.81	-	23,537,810.29
2. 本期增加金额	9,112,334.62	341,098.69	5,796,725.00	15,250,158.31
(1) 购置	-	341,098.69	-	341,098.69
(2) 内部研发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9,112,334.62		5,796,725.00	14,909,059.62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32,214,795.10	776,448.50	5,796,725.00	38,787,968.6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308,979.28	120,895.20	-	2,429,874.48
2. 本期增加金额	1,393,209.27	99,802.09	737,765.00	2,230,776.36
(1) 计提	711,413.03	99,802.09	737,765.00	1,548,980.12
(2) 企业合并增加	681,796.24	-	-	681,796.24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3,702,188.55	220,697.29	737,765.00	4,660,650.8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8,512,606.55	555,751.21	5,058,960.00	34,127,317.76
2. 期初账面价值	20,793,481.20	314,454.61	-	21,107,935.81

单位：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应用软件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891,914.62	366,924.37	-	14,258,838.99
2. 本期增加金额	9,210,545.86	68,425.44	-	9,278,971.30

(1) 购置	-	68,425.44	-	68,425.44
(2) 内部研发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4) 资产购买	9,210,545.86			9,210,545.8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23,102,460.48	435,349.81	-	23,537,810.2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07,177.00	38,504.39	-	645,681.39
2. 本期增加金额	1,701,802.28	82,390.81	-	1,784,193.09
(1) 计提	381,525.41	82,390.81	-	463,916.22
(2) 资产购买	1,320,276.87	-	-	1,320,276.87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2,308,979.28	120,895.20		2,429,874.4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793,481.20	314,454.61	-	21,107,935.81
2. 期初账面价值	13,284,737.62	328,419.98	-	13,613,157.60

其他说明：

无。

(2) 报告期末尚未办妥产权证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110.79 万元、3,412.73 万元、3,960.48 万元和 4,403.96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8.10%、15.60%、16.79% 和 18.32%，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应用软件和专利权。发行人无形资产专利权由 2023 年 5 月收购侨宏机械时专利权评估增值形成。

2.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披露事项

无。

(六) 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5 年 6 月 30 日
侨宏机械	46,031,278.47
合计	46,031,278.47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名称或形成 商誉的事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侨宏机械	15,041,289.76	100,455.73	-	-	-	15,141,745.49
合计	15,041,289.76	100,455.73	-	-	-	15,141,745.49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 组合名称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和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 和依据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 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侨宏机械资产组	与侨宏机械购买日相关的资产组	不适用	是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基于商誉减值测试的目的, 将整体商誉划分为两部分, 即核心商誉和因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而形成的非核心商誉, 并对核心商誉和非核心商誉分别进行减值测试。

①2023 年 5 月末商誉初始确认

2023 年 5 月末, 吉宝股份收购侨宏机械, 其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 6,024.10 万元, 公司将其支付价款 8,820.00 万元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 4,216.87 万元之间的差额 4,603.13 万元确认为商誉, 其中核心商誉 4,457.85 万元, 因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形成的非核心商誉 145.28 万元。对于因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而形成的商誉, 随着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转回计提相应持股比例部分的商誉减值损失。

②2023 年末商誉减值测试

a.核心商誉

2023 年末核心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如下:

单位: 元

项 目	资产组
商誉账面余额①	44,578,498.13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
商誉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44,578,498.13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④	19,105,070.63
调整后整体商誉的账面价值⑤=④+③	63,683,568.75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⑥	90,543,336.23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⑦=⑤+⑥	154,226,904.98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⑧	133,168,500.00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 0 时）⑨=⑦-⑧	21,058,404.98

侨宏机械资产组 2023 年末可回收金额为 133,168,500.00 元，根据测算结果，相应资产组发生减值，公司需计提相应 70%份额的核心商誉减值准备 14,740,883.49 元。

b.非核心商誉

对于因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而形成的商誉，随着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转回，其可减少未来所得税费用的金额随之减少，从而导致其回收金额小于账面价值，因此应逐步就各期转回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计提同等金额的商誉减值准备。

公司 2023 年 5 月末收购侨宏机械时，相关长期资产发生评估增值金额 13,836,003.27 元，同时按照 15%的税率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075,400.49 元。2023 年 6 月至 12 月，评估增值部分长期资产发生折旧摊销金额 1,054,057.07 元，影响对应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 158,108.56 元。2023 年 12 月末，对于该部分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转回，公司计提相应持股比例部分的非核心商誉减值准备 110,675.99 元。

综上，2023 年末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 14,851,559.48 元。

③2024 年末商誉减值测试

a.核心商誉

2024 年末核心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资产组
商誉账面余额①	44,578,498.13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14,740,883.49
商誉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29,837,614.64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④	12,787,549.13
调整后整体商誉的账面价值⑤=④+③	42,625,163.77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⑥	92,396,103.69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⑦=⑤+⑥	135,021,267.46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⑧	136,250,100.00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 0 时）⑨=⑦-⑧	-

侨宏机械资产组 2024 年末可回收金额为 136,250,100.00 元，根据测算结果，相应资产组未发生减值，无需计提核心商誉减值准备。

b.非核心商誉

2024 年度，评估增值部分长期资产发生折旧摊销金额 1,806,954.98 元，影响对应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 271,043.25 元。2024 年 12 月末，对于该部分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转回，公司计提相应持股比例部分的非核心商誉减值准备 189,730.28 元。

综上，2024 年末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 189,730.28 元。

④2025 年 6 月末商誉减值测试

a.核心商誉

2025 年 6 月末核心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资产组
商誉账面余额①	44,578,498.13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14,740,883.49
商誉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29,837,614.64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④	12,787,549.13
调整后整体商誉的账面价值⑤=④+③	42,625,163.77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⑥	91,326,800.26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⑦=⑤+⑥	133,951,964.03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⑧	137,490,800.00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 0 时）⑨=⑦-⑧	-

侨宏机械资产组 2025 年 6 月末可回收金额为 137,490,800.00 元，根据测算结果，相应资产组未发生减值，无需计提核心商誉减值准备。

b.非核心商誉

2025 年 1-6 月，评估增值部分长期资产发生折旧摊销金额 903,477.50 元，影响对应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 135,521.63 元。2025 年 6 月末，对于该部分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转回，公司计提相应持股比例部分的非核心商誉减值准备 94,865.14 元。另外，本期处置部分评估增值设备，产生资产处置收

益 53,243.65 元，影响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 7,986.55 元，公司计提相应持股比例部分的非核心商誉减值准备 5,590.59 元。

综上，2025 年 6 月末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 100,455.73 元。

2) 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参数

2023 年末、2024 年末及 2025 年 6 月末，商誉减值测试的关键参数如下：

年度	项目	预测期年限	预测期内的收入增长率、利润率等参数及其确定依据	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等参数及其确定依据	折现率及其确定依据
2023 年末	侨宏机械资产组	5	增长率 1.04%-2.69%，毛利率 24.73%-26.00%，公司根据历史实际经营数据、行业发展趋势、预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等指标确定依据	增长率 0%，毛利率 26.00%，公司根据历史实际经营数据、行业发展趋势、预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等指标确定依据	10.20%，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2024 年末	侨宏机械资产组	5	增长率-1.70%-3.17%，毛利率 23.57%-24.92%，公司根据历史实际经营数据、行业发展趋势、预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等指标确定依据	增长率 0%，毛利率 24.92%，公司根据历史实际经营数据、行业发展趋势、预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等指标确定依据	9.53%，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2025 年 6 月末	侨宏机械资产组	5	增长率 1.62%-2.96%，毛利率 23.29%-24.54%，公司根据历史实际经营数据、行业发展趋势、预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等指标确定依据	增长率 0%，毛利率 24.27%，公司根据历史实际经营数据、行业发展趋势、预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等指标确定依据	9.45%，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5)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商誉系非同一控制下收购侨宏机械所产生。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誉账面价值分别为 0 万元、3,117.97 万元、3,099.00 万元和 3,088.95 万元，占报告期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0%、14.25%、13.14% 和 12.85%。

2. 其他披露事项

无。

(七) 主要债权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质押借款	-

抵押借款	-
保证借款	-
信用借款	109,281,633.33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贴现	1,500,000.00
合计	110,781,633.33

短期借款分类说明：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短期借款为信用借款和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贴现。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0 万元、13,543.50 万元、12,638.89 万元和 11,078.16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49.95%、49.04% 和 42.00%，最近两年一期，短期借款余额保持稳定，主要用于保证日常经营支出。报告期内，公司与借款银行合作情况良好，借款本息均按时偿还，不存在逾期、无法偿还等情形。

2.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负债（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货款	9,794,371.69
合计	9,794,371.6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余额分别为 1,543.18 万元、1,072.63 万元、1,352.63 万元和 979.44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06%、3.96%、5.25% 和 3.71%。公司的合同负债均为已收到但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货款，报告期内，公司与部分客户采用预收货款销售结算模式，在合同签订时预收客户一定比例的货款，发货后或签收验收后再支付剩余货款，因此公司各期末存在部分合同负债。报告期内，公司合同负债期末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16%、3.19%、3.80% 和 5.10%，占比较低。

5. 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质押借款	-

抵押借款	-
保证借款	-
信用借款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合计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有存续有效的长期借款。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借款根据增信措施分类主要为抵押借款。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2,252.40 万元、1,923.74 万元、0 万元和 0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87.20%、78.93%、0% 和 0%。公司的长期借款主要用于日常的经营活动周转及在建工程项目的建设。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期借款已归还全部本息。报告期内，公司与借款银行合作情况良好，借款本息均按时偿还，不存在逾期、无法偿还等情形。

6.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短期应付债券	-
应付退货款	-
待转销项税额	589,746.08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背书	45,261,404.41
合计	45,851,150.49

(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3,841.70 万元、3,298.17 万元、3,456.71 万元和 4,585.12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2.56%、12.16%、13.41% 和 17.38%，主要系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背书。

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8.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9. 主要债项、期末偿债能力总体分析

(1) 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资产负债率	41.53%	42.89%	49.51%	53.91%
流动比率（倍）	1.54	1.46	1.39	1.45
速动比率（倍）	1.26	1.20	1.22	1.22
利息支出（元）	1,664,762.06	3,874,139.43	4,062,512.91	837,216.12
利息保障倍数（倍）	18.20	12.83	12.72	32.41

①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45 倍、1.39 倍、1.46 倍和 1.54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1.22 倍、1.22 倍、1.20 倍和 1.26 倍。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为稳定，流动性风险较低，公司整体流动性较好，保证了良好的短期偿债能力。

②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3.91%、49.51%、42.89% 和 41.53%，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系随着经营成果累积，公司资产规模及净资产规模不断扩大。另外公司 2023 年新增投资者增资入股，所有者权益增加，也使得资产负债率降低。

报告期各期，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32.41、12.72、12.83 和 18.20。2023 年度利息保障倍数较 2022 年度减少较多，主要原因系公司出于扩张需要，短期借款增多。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处于较高的水平，保证了公司良好的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状况较好，与银行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有足够利润和现金用以支付到期贷款本金和利息，不存在逾期还贷的情况。

（2）主要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指标	公司名称	2025/6/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资产负债率	贝斯特	15.05%	16.80%	19.24%	37.35%
	博亚精工	23.63%	21.93%	23.21%	23.87%
	昊志机电	56.46%	54.71%	54.74%	52.11%
	同飞股份	20.12%	24.34%	18.94%	12.23%
	平均值	28.81%	29.44%	29.03%	31.39%
	公司	41.53%	42.89%	49.51%	53.91%
流动比率（倍）	贝斯特	5.23	4.59	4.24	3.35
	博亚精工	3.02	3.36	3.22	3.40
	昊志机电	1.38	1.61	1.45	1.33
	同飞股份	3.52	2.90	3.77	6.28

	平均值	3.29	3.12	3.17	3.59
	公司	1.54	1.46	1.39	1.45
速动比率（倍）	贝斯特	4.39	3.92	3.58	2.76
	博亚精工	2.57	3.01	2.90	3.12
	昊志机电	0.90	1.02	0.82	0.80
	同飞股份	2.85	2.36	3.29	5.26
	平均值	2.68	2.58	2.65	2.99
	公司	1.26	1.20	1.22	1.22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其年报。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两项指标低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资产负债率高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可比公司均为已上市公司，规模较大、股权融资较多且融资渠道多样。

报告期内，公司在稳健经营的同时控制负债规模，公司资产的流动性较好，盈利能力较强。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重大的偿债风险。

(八) 股东权益

1. 股本

单位：元

	2024年12月 31日	本期变动					2025年6月 30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8,700,000.00	-	-	-	-	-	38,700,000.00

单位：元

	2023年12月 31日	本期变动					2024年12月 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8,700,000.00	-	-	-	-	-	38,700,000.00

单位：元

	2022年12月 31日	本期变动					2023年12月 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5,400,000.00	3,300,000	-	-	-	3,300,000	38,700,000.00

单位：元

	2021年12月 31日	本期变动					2022年12月 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0,000,000	3,700,000	-	-	-68,300,000	-64,600,000	35,400,0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股本分别为 3,540.00 万元、3,870.00 万元、3,870.00 万元和 3,870.00 万元。报告期内，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2021 年 12 月 2 日，吉宝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吉宝有限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减少至 3,170 万元。本次减资采用全体股东非同比例减资的方式，减少注册资本 6,830 万元。其中沈江湧减少认缴注册资本 6,030 万元，减资后剩余出资为 2,970 万元；罗湘仪减少认缴注册资本 800 万元，减资后剩余出资为 200 万元。2022 年 1 月 21 日，吉宝有限就上述减资事宜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减资完成后，吉宝有限注册资本为 3,170.00 万元。

2022 年 11 月 16 日，吉宝股份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吉宝股份的股本增加至 3,540 万股，杭州吉勇以货币方式出资 1,073 万元，认购吉宝股份 370 万股，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2022 年 12 月 13 日，吉宝股份就本次增资事宜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就本次新增的 370 万元股本，杭州吉勇以货币 1,073.00 万元认缴，其中 370 万元计入吉宝股份实收资本，余下 703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导致 2022 年末公司股本增加至 3,540.00 万元。

2023 年 12 月 18 日，吉宝股份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股本增至 3,870 万元。2023 年 12 月 28 日，吉宝股份就本次增资事宜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就本次新增的 330 万元股本中，王丽芳出资 401.4122 万元，认购 20.3 万股股份；武本科出资 100.8474 万元，认购 5.1 万股股份；周国君出资 1,000.5644 万元，认购 50.6 万股股份；海南圣港出资 4,000.2802 万元，认购 202.3 万股股份；万林国际出资 1,022.3158 万元，认购 51.7 万股股份。出资方式均为货币。此次变更后的总股本为 3,870.00 万元。

上述变更完成后，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本未发生变动。

2. 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1,760,488.17	-	-	161,760,488.17
其他资本公积	12,403,356.71	2,976,195.26	-	15,379,551.97
合计	174,163,844.88	2,976,195.26	-	177,140,040.14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1,760,488.17	-	-	161,760,488.17
其他资本公积	6,288,255.77	6,115,100.94	-	12,403,356.71
合计	168,048,743.94	6,115,100.94	-	174,163,844.88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9,741,288.17	62,019,200.00	-	161,760,488.17
其他资本公积	297,419.19	5,990,836.58	-	6,288,255.77
合计	100,038,707.36	68,010,036.58	-	168,048,743.94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000,000.00	103,917,898.19	12,176,610.02	99,741,288.17
其他资本公积	-	297,419.19	-	297,419.19
合计	8,000,000.00	104,215,317.38	12,176,610.02	100,038,707.3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1) 2022 年度

- ①2022 年 12 月，杭州吉勇向公司溢价增资增加资本公积 703.00 万元；
- ②公司当期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总额 29.74 万元，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9.74 万元；
- ③公司以 2022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准，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在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妥工商变更手续。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的盈余公积 753.39 万元、未分配利润 8,935.40 万元转增资本公积 9,688.79 万元；
- ④2022 年 12 月，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云顶精密，将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之间的差额 63.04 万元冲减资本公积；同时将云顶精密合并日净资产与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予以合并抵销，减少资本公积 1,154.62 万元。

(2) 2023 年度

- ①2023 年 12 月，海南圣港、周国君、王丽芳、武本科等股东向公司溢价增资增加资本公积 6,195.42 万元；
- ②公司当期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总额 599.08 万元，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599.08 万元；
- ③2023 年 12 月，陈群向公司补足出资增加资本公积 6.50 万元。

(3) 2024 年度

公司当期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总额 615.54 万元，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611.51 万元和少数股东权益 4.03 万元。

(4) 2025 年 1-6 月

公司当期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总额 299.64 万元，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97.62 万元和少数股东权益 2.02 万元。

4.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6月30日
安全生产费	2,847,132.98	1,288,706.63	693,806.37	3,442,033.24
合计	2,847,132.98	1,288,706.63	693,806.37	3,442,033.24

单位: 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费	1,615,048.50	2,657,187.52	1,425,103.04	2,847,132.98
合计	1,615,048.50	2,657,187.52	1,425,103.04	2,847,132.98

单位: 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费	444,555.80	2,278,784.99	1,108,292.29	1,615,048.50
合计	444,555.80	2,278,784.99	1,108,292.29	1,615,048.50

单位: 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费	-	1,374,106.95	929,551.15	444,555.80
合计	-	1,374,106.95	929,551.15	444,555.8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发行人按照上一年度营业收入确认安全生产费。报告期各期，发行人的安全生产费计提金额分别为 137.41 万元、227.88 万元、265.72 万元和 128.87 万元。

7.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14,243,350.24	-	-	14,243,350.24
任意盈余公积	-	-	-	
合计	14,243,350.24	-	-	14,243,350.24

单位: 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0,740,728.06	3,502,622.18		14,243,350.24
任意盈余公积	-	-	-	

合计	10,740,728.06	3,502,622.18		14,243,350.24
-----------	----------------------	---------------------	--	----------------------

单位: 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5,832,847.72	4,907,880.34	-	10,740,728.06
任意盈余公积	-		-	-
合计	5,832,847.72	4,907,880.34		10,740,728.06

单位: 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8,465,956.13	4,900,828.31	7,533,936.72	5,832,847.72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8,465,956.13	4,900,828.31	7,533,936.72	5,832,847.72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1) 2022 年度

①公司以 2022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准,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相应将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的盈余公积 753.39 万元转增资本公积;

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 2022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计提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490.08 万元。

(2) 2023 年度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 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计提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490.79 万元。

(3) 2024 年度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 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计提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350.26 万元。

8. 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7,074,977.31	61,675,950.08	25,989,648.67	68,355,837.3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	-	5,102,385.5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7,074,977.31	61,675,950.08	25,989,648.67	73,458,222.87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634,778.29	38,901,649.41	40,594,181.75	46,786,215.58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502,622.18	4,907,880.34	4,900,828.3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
净资产折股	-	-	-	89,353,961.47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0,709,755.60	97,074,977.31	61,675,950.08	25,989,648.6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 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5,102,385.51 元。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分别为 2,598.96 万元、6,167.60 万元、9,707.50 万元和 12,070.98 万元。2022 年，公司以 2022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准，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转出未分配利润 8,935.4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盈利，期末未分配利润余额呈增长趋势。

9. 其他披露事项

无。

10. 股东权益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所有者权益余额分别为 16,770.58 万元、30,133.29 万元、34,904.41 万元和 37,781.72 万元。受益于公司收入规模扩大、经营积累增长，并通过股权融资增强资本实力，股东权益持续增长。

(九) 其他资产负债科目分析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8,687.20	5,058.34	13,590.15	17,854.25
银行存款	5,334,982.48	9,946,323.38	67,921,740.01	4,450,853.84
其他货币资金	1.05	639,470.20	-	-
合计	5,343,670.73	10,590,851.92	67,935,330.16	4,468,708.0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	-	451.71	-
其他货币资金	-	639,469.15	-	-
合计	-	639,469.15	451.71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价值分别为 446.87 万元、6,793.53 万元、1,059.09 万元和 534.3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81%、17.97%、2.82% 和 1.32%。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其中 2023 年末，公司银行存款余额较 2022 年末大幅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3 年末收到新进股

东的投资款 6,525.42 万元。2025 年 6 月末银行存款较 2024 年末减少较多，主要原因系 2025 年上半年公司银行借款减少且银行还款增多，同时购买银行理财有所增加。

2023 年末，公司使用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 451.71 元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账户产生的利息。2024 年末，公司使用受到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 639,469.15 元系因民事诉讼纠纷而被司法冻结的资金。2025 年初，该诉讼事项已经调解撤诉，相关资金已经解除冻结。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日常资金使用及正常生产运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 年以内	580,671.83	82.55	2,464,874.51	90.72	1,552,874.51	95.90	1,321,891.56	92.57
1 至 2 年	122,739.59	17.45	208,169.03	7.66	7,808.07	0.48	57,000.00	3.99
2 至 3 年	-	-	6,540.40	0.24	36,000.00	2.22	35,245.00	2.47
3 年以上	-	-	37,400.00	1.38	22,612.50	1.40	13,867.50	0.97
合计	703,411.42	100.00	2,716,983.94	100.00	1,619,295.08	100.00	1,428,004.0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报告期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杭州灿望科技有限公司	189,500.00	26.94
杭州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85,356.92	12.13
台州市卓利塑胶有限公司	52,691.60	7.49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	6.40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区供电公司	34,515.62	4.91
合计	407,064.14	57.87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辽宁君和石油技术有限公司	1,095,481.42	40.32
昆山综贸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177,536.30	6.53
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152,510.93	5.61
杭州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98,370.34	3.62
杭州灿望科技有限公司	93,000.00	3.42
合计	1,616,898.99	59.5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天田(中国)有限公司	169,636.52	10.48
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169,021.14	10.44
天津满运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04,012.40	6.42
苏州盛鑫恒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	6.18
杭州灿望科技有限公司	93,000.00	5.74
合计	635,670.06	39.26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伯乐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428,398.39	30.00
杭州川禾机械有限公司	115,044.25	8.06
宁波力源机械有限公司	81,000.00	5.67
杭州科芯达科技有限公司	77,341.32	5.42
苏州苏益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7,170.60	4.00
合计	758,954.56	53.15

(2)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金额分别为 142.80 万元、161.93 万元、271.70 万元和 70.34 万元，主要系预付供应商的材料采购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金额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58%、0.43%、0.72% 和 0.17%，占比较小且账龄大部分在一年以内。

3.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4,191,517.81	218,671.67	3,972,846.14
合计	4,191,517.81	218,671.67	3,972,846.14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3,300,172.18	277,025.72	3,023,146.46
合计	3,300,172.18	277,025.72	3,023,146.46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1,266,919.86	67,820.17	1,199,099.69
合计	1,266,919.86	67,820.17	1,199,099.69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815,532.30	40,806.64	774,725.66
合计	815,532.30	40,806.64	774,725.66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6月30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77,025.72	-58,354.05	-	-	-	218,671.67
合计	277,025.72	-58,354.05	-	-	-	218,671.67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67,820.17	209,205.55	-	-	-	277,025.72
合计	67,820.17	209,205.55	-	-	-	277,025.72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40,806.64	27,013.53	-	-	-	67,820.17
合计	40,806.64	27,013.53	-	-	-	67,820.17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36,585.00	4,221.64	-	-	-	40,806.64
合计	36,585.00	4,221.64	-	-	-	40,806.64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合同资产余额均为应收质保金,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77.47 万元、119.91 万元、302.31 万元和 397.28 万元, 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31%、0.32%、0.81% 和 0.98%, 呈增长趋势, 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增长所致。公司将到期期限为一年以上的合同资产列报于非流动资产, 公司 2024 年末合同资产余额较 2023 年末增长较大, 主要系 2024 年末到期期限为一年以上的合同资产减少。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合同资产及列报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合计数分别为 303.44 万元、447.14 万元、448.88 万元和 504.24 万元, 整体变动较小。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354,808.23	262,675.69	128,142.89	126,456.59
合计	354,808.23	262,675.69	128,142.89	126,456.59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9,474.98	100.00	104,666.75	22.78	354,808.23
其中: 账龄组合	459,474.98	100.00	104,666.75	22.78	354,808.23
合计	459,474.98	100.00	104,666.75	22.78	354,808.23

单位: 元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2,493.36	100.00	99,817.67	27.54	262,675.69
其中: 账龄组合	362,493.36	100.00	99,817.67	27.54	262,675.69
合计	362,493.36	100.00	99,817.67	27.54	262,675.69

单位: 元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9,827.25	100.00	91,684.36	41.71	128,142.89
其中: 账龄组合	219,827.25	100.00	91,684.36	41.71	128,142.89
合计	219,827.25	100.00	91,684.36	41.71	128,142.89

单位: 元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4,112.21	100.00	67,655.62	34.85	126,456.59
其中: 账龄组合	194,112.21	100.00	67,655.62	34.85	126,456.59
合计	194,112.21	100.00	67,655.62	34.85	126,456.59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202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其中: 1年以内	354,534.98	17,726.75	5.00
1-2年	20,000.00	2,000.00	10.00
3年以上	84,940.00	84,940.00	100.00
合计	459,474.98	104,666.75	22.78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其中: 1年以内	257,553.36	12,877.67	5.00
1-2年	20,000.00	2,000.00	10.00
3年以上	84,940.00	84,940.00	100.00
合计	362,493.36	99,817.67	27.54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其中: 1年以内	134,887.25	6,744.36	5.00
1-2年	-	-	
3年以上	84,940.00	84,940.00	100.00
合计	219,827.25	91,684.36	41.71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其中: 1年以内	133,112.21	6,655.62	5.00
3年以上	61,000.00	61,000.00	100.00
合计	194,112.21	67,655.62	34.85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2,877.67	2,000.00	84,940.00	99,817.67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4,849.08	-	-	4,849.08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5年6月30日余额	17,726.75	2,000.00	84,940.00	104,666.75

对报告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保证金及押金	301,007.00	184,940.00	104,940.00	161,000.00
备用金	-	-	-	-
往来款	-	-	-	-
应收暂付款	158,467.98	177,553.36	114,887.25	33,112.21
合计	459,474.98	362,493.36	219,827.25	194,112.21

2) 按账龄披露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账龄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54,534.98	257,553.36	134,887.25	133,112.21
1至2年	20,000.00	20,000.00	-	-
2至3年	-	-	-	-
3年以上	84,940.00	84,940.00	84,940.00	61,000.00
合计	459,474.98	362,493.36	219,827.25	194,112.21

3)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25年6月30日				
	款项性质	2025年6月30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期末

		日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余额
温岭市上马实业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1年以内	21.76	5,000.00
代扣代缴款项	应收暂付款	94,438.95	1年以内	20.55	4,721.95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0,000.00	1年以内	15.23	1,500.00
		40,000.00	3年以上		40,000.00
龙游县非税收入财政专户(土地履约保证金)	押金保证金	44,940.00	3年以上	9.78	44,940.00
济南二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0,000.00	1年以内	6.53	1,500.00
合计	-	339,378.95	-	73.86	97,661.95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4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迅镭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1年以内	27.59	5,000.00
代扣代缴款项	应收暂付款	87,487.78	1年以内	24.14	4,374.39
龙游县非税收入财政专户(土地履约保证金)	押金保证金	44,940.00	3年以上	12.40	44,940.00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0,000.00	3年以上	11.03	40,000.00
济南二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0,000.00	1年以内	8.28	1,500.00
合计	-	302,427.78	-	83.44	95,814.39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代扣代缴款项	应收暂付款	85,553.50	1年以内	38.92	4,277.68
龙游县非税收入财政专户(土地履约保证金)	押金保证金	44,940.00	3年以上	20.44	44,940.00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0,000.00	3年以上	18.20	40,000.00
中仪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000.00	1年以内	9.10	1,000.00
汤生银	应收暂付款	11,553.50	1年以内	5.26	577.68
合计	-	202,047.00	-	91.91	90,795.36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2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中车瑞伯德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1年以内	25.76	2,500.00
杭州和泰链运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1年以内	25.76	2,500.00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0,000.00	3年以上	20.61	40,000.00
代扣代缴款项	应收暂付款	33,112.20	1年以内	17.06	1,655.61
杭州汇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1,000.00	3年以上	10.82	21,000.00
合计	-	194,112.20	-	99.99	67,655.61

(5)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2.65 万元、12.81 万元、26.27 万元和 35.4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5%、0.03%、0.07% 和 0.09%，金额及占比均较小。

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5年6月30日
商业承兑汇票	-
银行承兑汇票	844,576.27
合计	844,576.2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0 万元、8.00 万元、0 万元和 84.46 万元，2023 年末及 2025 年 6 月末应付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

6.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货款	70,971,643.02
设备及工程款	4,918,688.25
费用类款项	961,548.16
合计	76,851,879.43

(2) 按收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25年6月30日		
	应付账款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杭州铵能科技有限公司	6,408,690.49	8.34	货款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	4,684,185.84	6.10	货款
桐庐恒通铸业有限公司	4,111,049.13	5.35	货款
杭州联胜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514,847.09	4.57	货款
南元泵业有限公司	3,271,090.43	4.26	货款
合计	21,989,862.98	28.61	-

(3)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应付账款分为货款、设备及工程款和费用类款项，其中主要为货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4,604.28万元、7,017.67万元、6,579.58万元和7,685.19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27.04%、25.88%、25.53%和29.14%，占比情况较为稳定。最近两年一期，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2022年末增长较多，主要系工程建设增加及经营规模扩大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供应商采购不存在应付账款逾期未支付而发生争议纠纷的情形。

7.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6月30日
1、短期薪酬	8,112,430.75	41,478,250.58	39,425,312.40	10,165,368.93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61,258.50	2,392,253.40	2,336,760.94	416,750.96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8,473,689.25	43,870,503.98	41,762,073.34	10,582,119.89

单位: 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7,160,594.56	70,112,925.67	69,161,089.48	8,112,430.75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93,707.97	3,902,503.02	4,134,952.49	361,258.50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7,754,302.53	74,015,428.69	73,296,041.97	8,473,689.25

单位: 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5,706,306.94	60,772,968.28	59,318,680.66	7,160,594.56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	196,548.81	3,162,904.64	2,765,745.48	593,707.97

计划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5,902,855.75	63,935,872.92	62,084,426.14	7,754,302.53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7,408,985.57	45,026,238.71	46,728,917.34	5,706,306.94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8,429.91	2,474,487.96	2,506,369.06	196,548.81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7,637,415.48	47,500,726.67	49,235,286.40	5,902,855.7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6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869,384.78	37,734,984.11	36,120,973.40	9,483,395.49
2、职工福利费	-	1,254,773.63	1,254,773.63	-
3、社会保险费	237,525.97	1,501,240.13	1,478,236.66	260,529.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16,508.26	1,331,897.20	1,318,489.42	229,916.04
工伤保险费	21,017.71	169,342.93	159,747.24	30,613.40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5,520.00	370,452.00	369,230.00	6,74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616,800.71	202,098.71	414,702.00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8,112,430.75	41,478,250.58	39,425,312.40	10,165,368.93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929,552.49	62,447,316.59	61,507,484.30	7,869,384.78
2、职工福利费	-	2,687,081.14	2,687,081.14	-
3、社会保险费	231,042.07	2,616,183.15	2,609,699.25	237,525.9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8,331.96	2,384,744.93	2,366,568.63	216,508.26
工伤保险费	32,710.11	231,438.22	243,130.62	21,017.71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623,929.00	618,409.00	5,52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738,415.79	1,738,415.79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7,160,594.56	70,112,925.67	69,161,089.48	8,112,430.75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39,345.37	54,932,239.44	53,542,032.32	6,929,552.49
2、职工福利费	-	2,117,035.62	2,117,035.62	-

3、社会保险费	166,961.57	2,056,143.78	1,992,063.28	231,042.0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9,370.72	1,873,759.66	1,834,798.42	198,331.96
工伤保险费	7,590.85	182,384.12	157,264.86	32,710.11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424,704.00	424,704.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242,845.44	1,242,845.44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5,706,306.94	60,772,968.28	59,318,680.66	7,160,594.56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156,097.13	40,534,863.30	42,151,615.06	5,539,345.37
2、职工福利费	92,987.50	2,161,365.21	2,254,352.71	
3、社会保险费	159,900.94	1,775,565.38	1,768,504.75	166,961.5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5,962.49	1,690,247.52	1,686,839.29	159,370.72
工伤保险费	3,938.45	85,317.86	81,665.46	7,590.85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	-	-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554,444.82	554,444.82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7,408,985.57	45,026,238.71	46,728,917.34	5,706,306.94

3)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6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	349,605.00	2,319,760.80	2,265,243.72	404,122.08
2、失业保险费	11,653.50	72,492.60	71,517.22	12,628.88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361,258.50	2,392,253.40	2,336,760.94	416,750.96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573,234.34	3,774,695.96	3,998,325.30	349,605.00
2、失业保险费	20,473.63	127,807.06	136,627.19	11,653.50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593,707.97	3,902,503.02	4,134,952.49	361,258.50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89,771.26	3,053,827.84	2,670,364.76	573,234.34
2、失业保险费	6,777.55	109,076.80	95,380.72	20,473.63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196,548.81	3,162,904.64	2,765,745.48	593,707.97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220,553.02	2,389,159.08	2,419,940.84	189,771.26

2、失业保险费	7,876.89	85,328.88	86,428.22	6,777.55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228,429.91	2,474,487.96	2,506,369.06	196,548.81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呈增长趋势，各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590.29 万元、775.43 万元、847.37 万元和 1,058.21 万元，占各期末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01%、2.62%、3.23% 和 3.94%。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等短期薪酬。

9.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1,307,412.87	284,870.54	388,615.98	40,504,476.94
合计	1,307,412.87	284,870.54	388,615.98	40,504,476.94

(1)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暂收款	277,412.87	254,870.54	358,409.83	913,371.63
押金保证金	1,030,000.00	30,000.00	30,000.00	-
拆借款	-	-	-	26,848,977.73
股权转让款	-	-	-	12,741,110.02
其他	-	-	206.15	1,017.56
合计	1,307,412.87	284,870.54	388,615.98	40,504,476.94

2)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277,412.87	97.71	254,870.54	89.47	378,615.98	97.43	14,834,102.64	36.62
1-2 年	20,000.00	1.53	20,000.00	7.02	-	-	1,807,238.35	4.46

2-3 年	-	-	-	-	-	-	84,900.00	0.21
3 年以 上	10,000.00	0.76	10,000.00	3.51	10,000.00	2.57	23,778,235.95	58.71
合计	1,307,412.87	100.00	284,870.54	100.00	388,615.98	100.00	40,504,476.94	100.00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 额的比例 (%)
浙江天泽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76.49
医疗保险	非关联方	应付暂收款	29,556.98	1 年以内	2.26
养老保险	非关联方	应付暂收款	28,053.23	1 年以内	2.15
何云峰	非关联方	应付暂收款	27,597.51	1 年以内	2.11
杨勇	合并外关联方	应付暂收款	26,075.56	1 年以内	1.99
合计	-	-	1,111,283.28	-	85.0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 额的比例 (%)
陈群	实际控制人	应付暂收款	48,116.99	1 年以内	16.89
失业保险	非关联方	应付暂收款	33,668.27	1 年以内	11.82
医疗保险	非关联方	应付暂收款	33,349.24	1 年以内	11.71
倪海峰	合并外关联方	应付暂收款	28,661.87	1 年以内	10.06
金华市弘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20,000.00	1-2 年	7.02
合计	-	-	163,796.37	-	57.5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 额的比例 (%)
陈群	实际控制人	应付暂收款	80,102.37	1 年以内	20.61
养老保险	非关联方	应付暂收款	33,073.31	1 年以内	8.51
万华根	非关联方	应付暂收款	31,234.00	1 年以内	8.04
何玲玲	非关联方	应付暂收款	29,476.11	1 年以内	7.58
倪海峰	合并外关联方	应付暂收款	20,822.21	1 年以内	5.36
合计	-	-	194,708.00	-	50.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 额的比例 (%)
沈江湧	实际控制人	拆借款	23,179,556.63	注 1	57.23
		股权转让款	12,131,435.02	1 年以内	29.95

陈群	实际控制人	拆借款	3,591,078.67	注 2	8.87
杭州市萧山区 区级财政国库 支付中心	非关联方	应付暂收款	740,900.00	1 年以内	1.83
罗湘仪	合并外关联方	股权转让款	609,675.00	1 年以内	1.51
		拆借款	57,753.62	2 年以内	0.14
养老保险	非关联方	应付暂收款	33,984.83	1 年以内	0.08
合计	-	-	40,344,383.77	-	99.60

注 1: 1 年以内 995,883.82 元, 1-2 年 1,520,636.86 元, 2-3 年 49,900.00 元, 3 年以上 20,613,135.95 元。

注 2: 1 年以内 155,714.69 元, 1-2 年 235,263.98 元, 2-3 年 35,000.00 元, 3 年以上 3,165,100.00 元。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3 年末、2024 年末及 2025 年 6 月末, 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占流动负债的比例较小。2022 年末, 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4,050.45 万元, 占当期流动负债的比例为 23.78%, 主要系沈江湧、陈群、罗湘仪的资金拆借款项及收购佳飞链条、云顶精密应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10.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9,794,371.69	13,526,259.09	10,726,338.26	15,431,826.75
合计	9,794,371.69	13,526,259.09	10,726,338.26	15,431,826.7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合同负债余额分别为 1,543.18 万元、1,072.63 万元、1,352.63 万元和 979.44 万元, 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06%、3.96%、5.25% 和 3.71%。公司的合同负债均为已收到但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货款, 报告期内, 公司与部分客户采用预收货款销售结算模式, 在合同签订时预收客户一定比例的货款, 发货后或签收验收后再支付剩余货款, 因此公司各期末存在部分合同负债。报告期内, 公司合同负债期末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16%、3.19%、3.80% 和 5.10%, 占比较低。

11.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2.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2,739,399.84	2,314,753.63	2,567,719.28	2,803,694.93
合计	2,739,399.84	2,314,753.63	2,567,719.28	2,803,694.9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分别为 280.37 万元、256.77 万元、231.48 万元和 273.94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负债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10.85%、10.53%、52.42% 和 59.34%，公司递延收益主要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金额变动较小，2024 年末递延收益占非流动负债比例大幅上升，主要系公司于 2024 年第一季度归还全部长期借款，导致 2024 年末其他非流动负债余额大幅下降。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828,681.21	3,424,302.20	21,835,289.66	3,275,293.4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摊	2,739,399.84	410,909.98	2,314,753.63	347,213.04
预计负债	271,072.08	40,660.81	353,659.15	53,048.87
合计	25,839,153.13	3,875,872.99	24,503,702.44	3,675,555.37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932,689.45	2,239,903.42	9,897,463.96	1,484,619.6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摊	2,567,719.28	385,157.89	2,803,694.93	420,554.24
预计负债	549,260.58	82,389.09	501,164.04	61,633.16
合计	18,049,669.31	2,707,450.40	13,202,322.93	1,966,807.0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2,928.06	6,439.21	48,287.75	7,243.16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0,105,904.00	1,515,885.60	10,924,910.15	1,638,736.5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评估增值	10,104,791.00	1,502,740.50	10,974,991.22	1,646,248.68
合计	20,253,623.06	3,025,065.31	21,948,189.12	3,292,228.37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40,865.90	6,129.89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1,651,431.97	1,747,714.79	10,304,514.02	1,545,677.1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评估增值	12,781,946.20	1,917,291.93	-	-
合计	24,433,378.17	3,665,006.72	10,345,379.92	1,551,806.99

(3) 报告期各期末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22,324.81	2,353,548.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22,324.81	1,502,740.50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45,979.69	2,029,575.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45,979.69	1,646,248.68

单位: 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5,671.21	961,779.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45,671.21	1,919,335.51

单位: 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51,806.99	415,000.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51,806.99	-

单位: 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71,351.23	1,296,674.52	2,111,684.65	2,924,243.32
可抵扣亏损	976,982.49	646,670.86	-	-
合计	1,948,333.72	1,943,345.38	2,111,684.65	2,924,243.3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年份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备注
2029年	646,670.86	646,670.86	-	-	-
2030年	330,311.63	-	-	-	-
合计	976,982.49	646,670.86	-	-	-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96.68 万元、270.75 万元、

367.56 万元和 387.59 万元，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账面价值分别为 155.18 万元、366.50 万元、329.22 万元和 302.51 万元。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系公司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摊和预计负债造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致；公司计提递延所得税负债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评估增值造成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所致。

14.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38,035.49	302,197.63	-	-
预缴企业所得税	6,740.33	-	28,519.25	-
预缴房产税	-	-	-	52,963.20
合计	144,775.82	302,197.63	28,519.25	52,963.2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5.30 万元、2.85 万元、30.22 万元和 14.48 万元，主要系待认证的进项税额及预缴的各类税费。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工程款	-	-	-	229,800.00	-	229,800.00
合同资产	1,125,884.71	56,294.24	1,069,590.47	1,556,717.83	91,052.48	1,465,665.35
预付土地款	1,137,486.50		1,137,486.50	4,495,187.60	-	4,495,187.60
合计	2,263,371.21	56,294.24	2,207,076.97	6,281,705.43	91,052.48	6,190,652.95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工程款	2,315,065.74	-	2,315,065.74	1,282,662.17	-	1,282,662.17
合同资产	3,444,542.38	172,227.12	3,272,315.26	2,379,369.92	119,694.07	2,259,675.85
合计	5,759,608.12	172,227.12	5,587,381.00	3,662,032.09	119,694.07	3,542,338.02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54.23 万元、558.74 万元、619.07 万元和 220.71 万元，主要系预付的长期资产购置款及长期的合同资产。

16. 其他披露事项

无。

三、 盈利情况分析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 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9,073.35	99.37	35,433.02	99.41	33,477.14	99.43	24,865.89	99.33
其他业务收入	121.88	0.63	209.18	0.59	191.82	0.57	167.65	0.67
合计	19,195.23	100.00	35,642.20	100.00	33,668.97	100.00	25,033.55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4,865.89 万元、33,477.14 万元、35,433.02 万元和 19,073.35 万元，呈增长趋势。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99.33%、99.43%、99.41% 和 99.37%，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其他业务主要系销售废料，占比较低。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机床辅助机械装备	8,329.25	43.67	17,220.86	48.60	15,817.19	47.25	15,598.71	62.73
其中：过滤系统	1,494.49	7.84	3,456.49	9.76	2,664.93	7.96	2,897.50	11.65
排屑装置	6,834.76	35.83	13,764.37	38.85	13,152.26	39.29	12,701.21	51.08
机床功能部件	9,653.50	50.61	17,697.97	49.95	16,255.65	48.56	8,839.73	35.55
其中：金属拖链	2,796.29	14.66	5,580.23	15.75	7,344.07	21.94	3,685.59	14.82
塑料拖链	846.08	4.44	1,482.57	4.18	1,657.00	4.95	1,601.85	6.44
精密钣焊件	1,134.11	5.95	2,547.85	7.19	2,334.41	6.97	3,552.28	14.29
铸件	4,877.02	25.57	8,087.31	22.82	4,920.17	14.70	-	-
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	1,084.96	5.69	514.19	1.45	1,404.30	4.19	427.45	1.72
其他	5.65	0.03	-	-	-	-	-	-
合计	19,073.35	100.00	35,433.02	100.00	33,477.14	100.00	24,865.89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机床辅助机械装备、机床功能部件和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其中，机床辅助机械装备按其产品功能特征又可分为过滤系统和排屑装置；机床功能部件包括拖链、精密钣焊件和铸件；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是指公司根据现场实际工况布局及要求，使用切屑液对机床加工废屑集中收集，同时通过磁性过滤、去油出渣沉淀、精过滤、杀菌、配液处理等方式对切屑液进行重复利用处理，实现整个生产车间废屑输送和废液处理的自动化管理。可根据客户具体需求非标定制特殊工况的集中排屑，集中粉碎、压块，做到制作加工废料一

体式集中处理。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机床辅助机械装备及机床功能部件的产品销售，上述两项业务各期合计收入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均超过 90%，2023 年度公司主要产品结构发生较大变化，机床辅助机械装备收入占比下降，机床功能部件收入占比上升，主要系公司于 2023 年度收购侨宏机械，侨宏机械主营产品为铸件，使得公司 2023 年度新增铸件产品收入，拉高机床功能部件收入占比。202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结构较 2023 年度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及分析如下：

(1) 机床辅助机械装备：

报告期内，公司机床辅助机械装备收入分别为 15,598.71 万元、15,817.19 万元、17,220.86 万元及 8,329.25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2.73%、47.25%、48.60% 及 43.67%。报告期内公司机床辅助机械装备收入具体产品构成及销售金额如下表：

单位：万元、%

产品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过滤系统	1,494.49	17.94	3,456.49	20.07	2,664.93	16.85	2,897.50	18.58
排屑装置	6,834.76	82.06	13,764.37	79.93	13,152.26	83.15	12,701.21	81.42
合计	8,329.25	100.00	17,220.86	100.00	15,817.19	100.00	15,598.71	100.00

由上表可知，公司机床辅助机械装备主要产品销售金额和产品结构均较为稳定。过滤系统及排屑装置相关产品为公司成熟产品，市场认可度高，客户稳定且逐步增加，报告期内销售收入整体呈上升趋势。

(2) 机床功能部件

报告期内，公司机床功能部件收入分别为 8,839.73 万元、16,255.65 万元、17,697.96 万元及 9,653.50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5.55%、48.56%、49.95% 及 50.61%。报告期内公司机床功能部件收入具体产品构成及销售金额如下表：

单位：万元、%

产品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属拖链	2,796.29	28.97	5,580.23	31.53	7,344.07	45.18	3,685.59	41.69
塑料拖链	846.08	8.76	1,482.57	8.38	1,657.00	10.19	1,601.85	18.12
精密钣焊件	1,134.11	11.75	2,547.85	14.40	2,334.41	14.36	3,552.28	40.19
铸件	4,877.02	50.52	8,087.31	45.70	4,920.17	30.27	-	-
合计	9,653.50	100.00	17,697.96	100.00	16,255.65	100.00	8,839.73	100.00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金属拖链产品收入整体呈波动增长趋势，2023 年度公司金属拖链产品

销售收入大幅增长，主要系产品技术逐渐成熟，逐步受到客户认可，加上公司大力开拓市场，建设生产场地，为生产大型金属拖链产品提供基础，使得金属拖链产品实现放量；2024年度金属拖链产品收入较2023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系主要客户受其所在行业影响，业务量有所下降；2025年1-6月金属拖链产品较去年同期相比销量下降12.46%，平均单价下降7.64%，收入同比呈下降趋势；塑料拖链产品收入较为稳定，报告期内销售数量整体呈增长趋势，由于销售单价有所波动，导致销售收入存在波动；2025年1-6月塑料拖链收入较去年同期相比增长13.49%，主要系塑料拖链销售型号结构变化，平均单价提升27.70%；精密钣焊件产品2023年度销售有所下滑，2024年度回升，主要系受到该产品主要客户友嘉国际数控机床有限公司自身业务变动影响；铸件产品系公司收购侨宏机械后增加的业务，2024年度较2023年度增长较大，主要系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由半年扩大至一年，报告期内侨宏机械铸件收入较为稳定，波动较小；侨宏机械2024年度较2023年度相比收入有所下降，主要系其客户天通日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为光伏行业企业，受到行业整体影响业绩有所下降，因此减少对侨宏机械的采购，2025年1-6月铸件收入同比增长25.99%，主要系随着并购整合的效果逐步显现，销售产品结构发生变化，产品平均单价有所提升。

(3) 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收入分别为427.45万元、1,404.30万元、514.19万元及1,084.96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1.72%、4.19%、1.45%及5.69%，公司整体解决方案业务收入波动性较大，主要系该类业务基于客户特定需求，实施周期一般较长，且不同项目实施周期存在差异；2025年1-6月解决方案收入同比增长873.94%，主要系2024年项目验收集中在下半年，且公司大力发展高毛利水平的解决方案业务，开拓了新的客户，实现了以更快速度交付更高质量方案并落地实施，因此解决方案类收入增长较大。

(4) 报告期内，2025年1-6月新增其他类型主营业务收入，系公司向辽宁和裕销售的11套泥浆罐。由于同为中石化四机供应商，辽宁和裕了解到公司具有出色的金属产品加工能力，受限于辽宁和裕自身加工能力不足及交期迫近，需要将部分生产任务外包给第三方完成；另外，公司也考虑拓展石油装备业务领域，尝试新型产品制造。泥浆罐非公司主营产品，制造材料具有特殊性能要求且产品配套部分专用配件，因此公司向辽宁君和开展产品主体部分采购，将组成部分经过整合、焊接、喷涂后出售给辽宁和裕。

公司与供应商辽宁君和签订了采购合同，相关原材料具有特殊性能要求且产品配套部分专用配件，实质上只能用于泥浆罐和添液罐产品的生产，不能用于其他用途；从定价看，由于辽宁君和为辽宁和裕的供应商，且公司与辽宁君和合作也由辽宁和裕介绍，即使采购合同签订在后，公司与辽宁和裕的定价中，辽宁和裕充分考虑了其向辽宁君和采购成本，公司本身不具有定价权，不承担价格波动的风险和收益。故公司不能主导泥浆罐和添液罐的使用并获取其几乎全部经济利益，不满足主要责任人的认定条件，因此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具有合理性。

综上分析，虽然公司部分细分品类产品因客户行业波动导致销量有所下降，但由于公司产品品类丰富、市场拓展能力强以及整体解决方案技术的提升，使得公司收入保持增长趋势，反映了公司较强的市场需求风险抵御能力。

3.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内销	19,070.59	99.99	35,430.84	99.99	33,477.14	100.00	24,865.89	100.00
华东地区	15,265.75	80.04	28,557.89	80.60	26,280.30	78.50	20,644.06	83.02
华南地区	1,355.21	7.11	2,425.14	6.84	1,751.98	5.23	1,287.20	5.18
华北地区	162.47	0.85	909.34	2.57	550.88	1.65	54.65	0.22
华中地区	1,155.09	6.06	1,982.19	5.59	2,365.83	7.07	1,538.68	6.19
西北地区	822.25	4.31	622.44	1.76	1,414.69	4.23	267.67	1.08
西南地区	39.13	0.21	524.69	1.48	475.21	1.42	302.71	1.22
东北地区	270.69	1.42	409.13	1.15	638.26	1.91	770.92	3.10
外销	2.76	0.01	2.18	0.01	-	-	-	-
合计	19,073.35	100.00	35,433.02	100.00	33,477.14	100.00	24,865.89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由于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数控装备生产厂商，该地区经济相对发达，数控装备生产厂商相对集聚。且由于产品定制化的特性，运输成本高，上游的材料供应商一般选址在终端客户或相关设备制造商周边区域，提升响应速度、降低运输及服务成本，从而形成区域优势，报告期内，该地区销售额增长主要系客户采购需求增长所致。报告期内，发行人在华南地区的收入呈持续增长趋势。珠三角是我国重要的制造业基地，公司随着业务发展，逐步发展该区域的客户，为后续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公司积极拓宽销售渠道，尝试开拓海外市场，于2024年新增零星境外收入。

4.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销	19,073.35	100.00	35,433.02	100.00	33,477.14	100.00	24,865.89	100.00
合计	19,073.35	100.00	35,433.02	100.00	33,477.14	100.00	24,865.89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方式为直销，不存在经销商、加盟商等情况。

5. 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8,450.65	44.31	8,324.52	23.49	7,440.35	22.23	5,839.42	23.48
第二季度	10,622.70	55.69	8,909.37	25.14	7,249.16	21.65	6,142.34	24.70
第三季度	-	-	9,090.69	25.66	9,455.00	28.24	6,703.34	26.96
第四季度	-	-	9,108.44	25.71	9,332.64	27.88	6,180.79	24.86
合计	19,073.35	100.00	35,433.02	100.00	33,477.14	100.00	24,865.89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各季度收入占比为25%左右，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收入变动。2025年二季度公司收入增长明显，主要是铸件、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收入增长所致，反映了发行人经营持续向好。

6. 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2025年1月—6月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纽威集团	16,856,399.94	8.78	否
2	友嘉国际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14,836,046.84	7.73	否
3	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14,762,606.11	7.69	否
4	德扬智能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13,957,916.74	7.27	否
5	安徽卓朴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1,457,555.56	5.97	否
合计		71,870,525.19	37.44	-
2024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纽威集团	36,075,666.69	10.12	否
2	友嘉国际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26,583,227.10	7.46	否
3	安徽卓朴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5,921,146.66	7.27	否
4	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24,127,146.93	6.77	否
5	德扬智能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446,098.31	5.74	否
合计		133,153,285.68	37.36	-
2023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纽威集团	35,914,255.59	10.67	否
2	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31,845,171.81	9.46	否
3	友嘉国际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23,270,179.45	6.91	否
4	天通日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21,805,304.56	6.48	否
5	安徽新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1,478,479.72	6.38	否
合计		134,313,391.12	39.89	-
2022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友嘉国际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37,110,118.97	14.82	否
2	纽威集团	24,902,070.39	9.95	否
3	津上精密机床（浙江）有限公司	19,770,688.23	7.90	否
4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9,240,359.00	7.69	否
5	安徽新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17,840,720.49	7.13	否
合计		118,863,957.08	47.48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分别为 11,886.40 万元、13,431.34 万元、13,315.33 万元及 7,187.05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7.48%、39.89%、37.36% 及 37.44%。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较为稳定，公司不存在上述单一客户销售额超过销售总额 50% 的情形，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8. 营业收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4,865.89 万元、33,477.14 万元、35,433.02 万元及 19,073.35 万元，受益于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行业发展及政策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整体呈增长趋势，2025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实现同比增长，主要系公司致力于提升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的提供能力，逐步实现从设备制造企业向解决方案服务商的转变，使得高附加值的解决方案类项目进一步落地。公司不断提升产品研发设计能力及服务能力，积极拓展市场及客户，增强产品竞争力，提升客户满意度，实现收入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 167.65 万元、191.82 万元、209.18 万元及 121.88 万元，主要为废料等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

（二）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根据生产作业单安排生产活动，按照各生产环节和产品类型归集生产成本。生产成本主要包含材料成本、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具体生产成本归集、分配方法如下：

（1）直接材料：财务部门根据生产领料单归集直接材料，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领用的原材料成本；

（2）直接人工：根据当期生产车间发生的人工薪酬归集直接人工费用，对于不同类别的产品，按照生产车间当月生产产品耗用工时或耗用材料重量或耗用材料成本进行分摊；

(3) 制造费用：主要核算间接材料费、生产设备的折旧费、维修费、外协费、水电费等，根据当月实际发生额进行归集，并根据产品类别的不同，按照生产车间当月生产产品耗用工时或耗用材料重量或耗用材料成本进行分摊。

库存商品在销售发出时结转至发出商品，待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后结转至营业成本。公司生产成本归集核算方法规范、合理，主营业务成本结转完整、准确。

2. 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135,821,064.46	99.11	251,991,397.60	99.18	226,668,224.84	99.16	169,065,569.34	99.02
其他业务成本	1,215,725.96	0.89	2,091,525.12	0.82	1,918,215.75	0.84	1,676,533.14	0.98
合计	137,036,790.42	100.00	254,082,922.72	100.00	228,586,440.59	100.00	170,742,102.48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17,074.21 万元、22,858.64 万元、25,408.29 万元和 13,703.68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6,906.56 万元、22,666.82 万元、25,199.14 万元和 13,582.11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比重均在 99%以上，与营业收入构成情况相匹配。

3.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87,414,199.50	64.36	162,958,531.84	64.67	150,819,879.68	66.54	119,886,811.50	70.91
直接人工	23,836,215.63	17.55	42,084,869.06	16.70	40,033,619.89	17.66	33,044,561.85	19.55
制造费用	20,878,673.45	15.37	40,788,822.62	16.19	30,966,710.20	13.66	11,924,080.42	7.05
运输费用	3,691,975.88	2.72	6,159,174.08	2.44	4,848,015.08	2.14	4,210,115.57	2.49
合计	135,821,064.46	100.00	251,991,397.60	100.00	226,668,224.84	100.00	169,065,569.34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运输费用，其中直接材料主要包括板材、电机、水泵、链板、链片、生铁、废钢、塑料颗粒等原材料；直接人工主要包括直接生产人员的职工工资及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福利费等；制造费用主要包括长期资产折旧与摊销、机物料及间接材料消耗、外协加工费、电费等；运输费用系公司自行承担的物流运费。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占比较高，分别为 70.91%、66.54%、64.67%和 64.36%，整体较为稳定，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6 月直接材料占比较 2022 年度下降较多，主要原因一方面系公司主要产品多为定制化，同类产品不同型号所需材料耗用量差异较大，而报告期各期的产品结构有所变化，导致耗用直接材料在不同年度之间存在波动；另一方面系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板材的价格呈下降趋势，引起原材料金额占比相对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人工占比分别为 19.55%、17.66%、16.70%和 17.55%，整体较为平稳。公司的直接人工与生产规模基本相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制造费用占比分别为 7.05%、13.66%、16.19%和 15.37%，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新厂房投入使用，同时购置新的加工中心、激光切割机等生产专用设备并投入生产，导致厂房及专用设备的折旧增加。另外，2023 年度公司收购侨宏机械，而侨宏机械出于产能情况和成本效益原则的考虑，将生产过程中部分简易、非核心的工序交由外协厂商完成，因此外协加工费较大，同时侨宏机械生产过程中树脂等间接材料消耗较多，共同导致侨宏产品成本中制造费用占比较高，综上 2023 年度公司制造费用占比上升较多。

报告期内，公司运输费用占比基本稳定。公司通过运满满等线上平台，有效控制运输成本。

4. 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						
机床辅助机械装备	70,386,154.77	51.82	137,670,555.30	54.63	125,899,647.33	55.54	115,713,956.08	68.44
机床功能部件	61,066,714.01	44.96	111,098,996.20	44.09	92,698,323.21	40.90	50,294,448.83	29.75
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	4,368,195.68	3.22	3,221,846.10	1.28	8,070,254.30	3.56	3,057,164.43	1.81
合计	135,821,064.46	100.00	251,991,397.60	100.00	226,668,224.84	100.00	169,065,569.34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机床辅助机械装备和机床功能部件成本，二者合计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8.19%、96.44%、98.72%和 96.78%。公司各类产品主营业务成本和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及结构占比相匹配。

5. 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1 月—6 月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杭州萧山姚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2,477,949.12	11.72	否
2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	10,283,185.84	9.66	否
3	杭州联胜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864,096.42	5.51	否
4	宁波奉化祥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5,550,209.18	5.21	否
5	桐庐恒通铸业有限公司	4,439,003.48	4.17	否
合计		38,614,444.04	36.26	-
2024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杭州萧山姚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9,233,483.69	9.73	否
2	杭州联胜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0,158,792.10	5.14	否
3	南元泵业有限公司	9,326,228.26	4.72	否
4	辽宁君和石油技术有限公司	8,428,318.59	4.26	否
5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	7,743,362.83	3.92	否
合计		54,890,185.47	27.77	-
2023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杭州萧山姚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3,242,509.34	8.25	否
2	杭州联胜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3,176,227.87	8.21	否
3	杭州周涌五金有限公司	6,215,801.75	3.87	否
4	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6,432.77	3.74	否
5	衢州杭钢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5,747,236.02	3.58	否
合计		44,388,207.75	27.66	-
2022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杭州诚治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5,074,237.19	11.45	否
2	杭州联胜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1,211,194.40	8.52	否
3	杭州萧山姚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7,339,199.36	5.57	否
4	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6,415,628.32	4.87	否
5	史克马机电（上海）有限公司	6,029,105.00	4.58	否
合计		46,069,364.27	34.99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前五大材料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4.99%、27.66%、27.77% 和 36.26%，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业务合作较为稳定，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采购总额 30%的情形。

6. 其他披露事项

无。

7. 营业成本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17,074.21 万元、22,858.64 万元、25,408.29 万元和 13,703.68

万元，营业成本随着销售规模扩大呈逐年增长趋势，其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同比变动	金额	同比变动	金额	同比变动	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9,073.35	10.67	35,433.02	5.84	33,477.14	34.63	24,865.89
主营业务成本	13,582.11	12.24	25,199.14	11.17	22,666.82	34.07	16,906.56
其他业务收入	121.88	19.04	209.18	9.05	191.82	14.42	167.65
其他业务成本	121.57	18.78	209.15	9.03	191.82	14.42	167.65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基本保持一致，2024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和成本的变动幅度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系当年铸件产品由于高毛利客户销售减少等因素的影响，其成本的增长幅度高于收入。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系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运输费用，报告期内，各类成本构成结构基本稳定，各类成本构成与生产规模相匹配。

(三) 毛利率分析

1. 毛利按产品或服务分类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毛利	5,491.24	99.99	10,233.88	100.00	10,810.32	100.00	7,959.34	100.00
其中：机床辅助机械装备	1,290.64	23.50	3,453.80	33.75	3,227.23	29.85	4,027.32	50.60
机床功能部件	3,546.83	64.59	6,588.07	64.37	6,985.82	64.62	3,810.29	47.87
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	648.14	11.80	192.01	1.88	597.27	5.52	121.73	1.53
其他	5.65	0.10	-	-	-	-	-	-
其他业务毛利	0.31	0.01	0.03	-	-	-	-	-
合计	5,491.55	100.00	10,233.91	100.00	10,810.32	100.00	7,959.34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2022年至2024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占毛利总额的比重均为100%，其中机床辅助机械装备和机床功能部件毛利合计占毛利总额比重均超过90%，2025年1-6月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毛利占比大幅提升，主要系项目制业务经过长期积累，盈利水平有所提高。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废料及材料销售收入，废料因涉及工艺以及产品类型等诸多因素，难以单独准确计量产生的比例和数量，且处理价格因材质、大小差异较大、变现价值较低，因此公司废料销售确认收入时未再单独核算成本。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毛利分别为0、0、292.03元及3,066.06元，2024年其他业务收入存在零星毛利，主要系2024年度侨宏机械销售了极少量的报废铸件共计292.03元，由于金额较小未确认相应成本；2025年其他业务毛利主要系销售零星材料产生。

公司 2025 年 1-6 月营业收入毛利为 5,491.55 万元，与 2024 年同期相比增长 6.98%，主要系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业务大幅增长，且该业务毛利水平较高，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整体呈现增长趋势，公司积极拓展产品业务矩阵，寻求转型，大力发展战略高毛利业务，体现出公司经营业务的良好发展态势。

2. 主营业务按产品或服务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机床辅助机械装备	15.50	43.67	20.06	48.60	20.40	47.25	25.82	62.73
机床功能部件	36.74	50.61	37.22	49.95	42.97	48.56	43.10	35.55
机床加工废物(液) 整体解决方案	59.74	5.69	37.34	1.45	42.53	4.19	28.48	1.72
其他	100.00	0.03	-	-	-	-	-	-
合计	28.79	100.00	28.88	100.00	32.29	100.00	32.01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2.01%、32.29%、28.88% 及 28.79%。2023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22 年相比变动较小，主要系 2023 年新增的铸件产品带来了新的毛利来源，解决方案毛利率有较大幅度的增长，抵消了机床辅助机械装备毛利率下降对整体毛利率的影响；2024 年毛利率呈下降趋势，主要系机床功能部件毛利率有所下降；2025 年毛利率均呈下降主要系机床辅助机械装备产品毛利率较上期进一步下滑，具体分析如下：

（1）机床辅助机械装备

报告期内，公司机床辅助机械装备毛利率分别为 25.82%、20.40%、20.06% 及 15.50%，整体呈下降趋势，主要系该产品定制化特点突出，不同型号之间毛利率水平差异较大，且报告期内相关产品市场竞争逐步加剧，公司通过商业策略调整以巩固市场份额。

（2）机床功能部件

报告期内，公司机床功能部件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43.10%、42.97%、37.22% 及 36.74%，整体呈下降趋势，2023 年毛利率较 2022 年下降 0.13 个百分点，主要系具体产品销售结构发生变化；2024 年毛利率较 2023 年下降 5.75 个百分点，主要系毛利率水平较高的产品占比下降；2025 年 1-6 月机床功能部件各类产品毛利率及具体销售产品结构均较为稳定，因此整体毛利率变动较小。

（3）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

报告期各期，公司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的毛利率分别为 28.48%、42.53%、37.34% 及 59.74%，整体呈波动趋势，主要系不同项目之间客户具体情况不同，毛利率差异较大。2022 年

度机床加工废物（液）整体解决方案毛利率较低，主要原因因为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因部分产品效果未达客户预期，双方协商降低销售价格，导致毛利率较低；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相比毛利率上升，主要系公司结合前期项目经验，对产品改制改良，提升服务能力，产品逐渐成熟并获得客户认可；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相比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系受到衢州佳沃精密智造有限公司项目影响，公司为该客户提供的解决方案主要为压块项目，为获取新业务积累经验而采取较低报价，毛利率水平较低，因此拉低解决方案整体毛利率；2025 年 1-6 月解决方案类产品毛利率有较大幅度的提升，主要系公司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进一步提升，能够以更低的成本为客户提供更高附加值的方案，如公司向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整体排屑系统更新升级解决方案，通过为客户提供匹配性更高且性能更好的排屑系统，为客户解决机床排屑问题，提升生产效率，而解决方案的提供更多依赖公司在机床排屑系统领域累积的丰富经验，产品制造成本没有显著提升但整体解决方案附加值增加，因此公司解决方案类产品整体毛利率呈上升趋势。

3. 主营业务按销售区域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内销	28.79	99.99	28.88	99.99	32.29	100.00	32.01	100.00
其中：华东地区	26.92	80.04	28.22	80.60	30.36	78.50	30.86	83.02
华南地区	12.88	7.11	12.53	6.84	10.81	5.23	22.85	5.18
华北地区	32.07	0.85	45.18	2.57	37.91	1.65	53.67	0.22
华中地区	51.70	6.06	49.07	5.59	47.82	7.07	45.28	6.19
西北地区	52.50	4.31	41.88	1.76	56.98	4.23	63.94	1.08
西南地区	32.44	0.21	20.20	1.48	64.89	1.42	46.02	1.22
东北地区	41.42	1.42	29.59	1.15	29.49	1.91	33.45	3.10
外销	42.16	0.01	49.50	0.01	—	—	—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以境内销售为主，2024 年度新增零星境外销售，占比仅为 0.01%。报告期各期，公司内销毛利率分别为 32.01%、32.29%、28.88% 及 28.79%，境内销售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毛利率分别为 30.86%、30.36%、28.22% 及 26.92%，与公司整体毛利率变动趋势一致。

4. 主营业务按照销售模式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直销	28.79	100.00	28.88	100.00	32.29	100.00	32.01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模式均为直销，不存在经销模式。

5. 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分析

公司名称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同飞股份	23.65	22.06	27.50	27.34
博亚精工	44.72	43.21	41.40	38.15
贝斯特	34.71	34.70	34.46	34.27
昊志机电	35.84	34.50	32.44	36.18
平均数(%)	34.73	33.62	33.95	33.99
发行人(%)	28.61	28.71	32.11	31.79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为 31.79%、32.11%、28.71% 和 28.61%，同行业平均值为 33.99%、33.95%、33.62% 和 34.73%，公司毛利率水平整体与可比公司平均值较为接近，2024 年度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较低，主要系公司产品结构发生变化，高毛利率产品占比下降拉低整体毛利率水平；2025 年 1-6 月公司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毛利率，主要系公司产品细分领域竞争加剧。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水平和毛利率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之间的差异具有合理性。

6. 其他披露事项

无。

7. 毛利率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1.79%、32.11%、28.71% 和 28.61%，报告期各期毛利率变动主要受到产品结构变化及产品价格、材料成本价格变化影响。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相比，由于毛利贡献率较高的金属拖链产品销售占比下降，导致整体毛利率有一定幅度的下降，2025 年 1-6 月公司综合毛利率进一步下降，主要系公司排屑装置市场竞争加剧，公司采取价格调整措施以维护市场份额。在此情况下，公司大力发展高毛利的解决方案业务，以稳定公司整体产品盈利水平。

(四) 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销售费用	2,114,418.91	1.10	4,321,773.50	1.21	3,712,189.42	1.10	2,229,000.60	0.89
管理费用	12,185,284.47	6.35	24,784,471.53	6.95	17,344,484.88	5.15	10,041,645.93	4.01
研发费用	8,938,806.88	4.66	17,038,428.71	4.78	14,423,635.00	4.28	10,479,189.63	4.19
财务费用	1,671,088.53	0.87	3,869,862.64	1.09	4,032,847.33	1.20	837,483.69	0.33
合计	24,909,598.79	12.98	50,014,536.38	14.03	39,513,156.63	11.74	23,587,319.85	9.42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2,358.73 万元、3,951.32 万元、5,001.45 万元和 2,490.96 万元，公司期间费用随营业收入增长逐年上升。其中，销售费用总体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而增加；管理费用由于支付挂牌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管理人员数量及薪酬水平提高，呈逐年上涨的趋势；研发费用随着研发团队人员薪酬增加而逐年增加；财务费用受借款规模影响报告期内有所波动。

1. 销售费用分析

(1) 销售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职工薪酬	1,246,205.86	58.94	2,572,634.73	59.53	2,283,147.77	61.50	1,800,928.38	80.80
业务招待费	253,493.82	11.99	450,270.30	10.42	419,873.41	11.31	220,368.50	9.89
股权激励费用	195,377.22	9.24	390,754.44	9.04	349,121.56	9.40	18,890.14	0.85
折旧及摊销	112,136.58	5.30	222,187.33	5.14	148,806.47	4.01	7,796.91	0.35
差旅费	163,952.15	7.75	389,781.39	9.02	348,107.02	9.38	163,880.90	7.35
其他	143,253.28	6.78	296,145.31	6.85	163,133.19	4.39	17,135.77	0.77
合计	2,114,418.91	100.00	4,321,773.50	100.00	3,712,189.42	100.00	2,229,000.60	100.00

(2) 销售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同飞股份	2.72	2.73	3.97	5.75
博亚精工	6.12	7.09	6.29	8.27
贝斯特	0.49	0.49	0.64	0.54
昊志机电	6.79	7.09	10.45	10.68
平均数 (%)	4.03	4.35	5.34	6.31
发行人 (%)	1.10	1.21	1.10	0.89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如下：一是公司以研发为驱动及定制化生产的业务模式，产品更契合客户的需求，故无需过多的市场推广活动；二是公司客户主要为行业领先的大型机床厂、工程机械厂，公司持久合作，彼此了解；三是公司目前的产能已达到瓶颈，现有产能仅能维持现有核心客户的需求，无需过多拓展新客户。综合以上原因，公司所需销售人员数量较少，因此销售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222.90 万元、371.22 万元、432.18 万元和 211.44 万元，主要

为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股权激励费和差旅费用等。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业务拓展力度，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推动各项费用支出均有所增长，营业收入规模也保持稳步提升趋势。

2. 管理费用分析

(1) 管理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4,545,982.51	37.31	8,902,620.74	35.92	6,022,868.80	34.72	4,105,837.80	40.89
中介机构服务费	1,467,172.11	12.04	4,245,532.24	17.13	1,689,586.20	9.74	1,932,190.13	19.24
股权激励费用	1,785,125.04	14.65	3,672,650.50	14.82	3,634,352.20	20.95	177,969.21	1.77
折旧及摊销	1,726,378.39	14.17	3,547,126.85	14.31	2,159,717.65	12.45	732,905.41	7.30
办公费	1,129,780.31	9.27	1,508,235.36	6.09	1,557,252.48	8.98	1,109,122.60	11.05
业务招待费	631,897.86	5.19	1,180,214.06	4.76	1,077,041.44	6.21	1,403,483.55	13.98
开办费	175,334.95	1.44	477,115.03	1.93	-	-	-	-
差旅费	217,715.43	1.79	350,406.96	1.41	302,934.13	1.75	59,005.80	0.59
残保金	-	-	169,114.40	0.68	289,094.04	1.67	215,255.27	2.14
其他	505,897.87	4.15	731,455.39	2.95	611,637.94	3.53	305,876.16	3.05
合计	12,185,284.47	100.00	24,784,471.53	100.00	17,344,484.88	100.00	10,041,645.93	100.00

(2) 管理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同飞股份	6.05	6.77	7.20	7.49
博亚精工	13.35	13.29	11.49	10.73
贝斯特	8.43	7.97	8.17	8.69
昊志机电	9.26	9.33	12.78	10.88
平均数(%)	9.27	9.34	9.91	9.45
发行人(%)	6.35	6.95	5.15	4.01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相对于上市公司，经营规模相对较小，管理人员数量相对精简，故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金额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投资相对较少，由此发生的折旧摊销少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具有合理性。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1,004.16万元、1,734.45万元、2,478.45万元和1,218.53万元，主要为职工薪酬、中介机构服务费、股权激励费、折旧及摊销和办公费等。报告期内，公司管

理费用呈增长趋势，与公司的管理人员规模、收入规模的增长趋势相匹配。最近二年一期，公司管理费用增长明显，一是公司筹划北交所上市，随着企业规模扩大及管理提升，相关人员薪酬、办公费和差旅费增加；二是中介机构服务费也保持较高水平，其中，2024年新三板挂牌费用相对较高。

3. 研发费用分析

(1) 研发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5,429,795.27	60.74	10,290,617.69	60.40	8,669,066.24	60.10	6,806,815.50	64.96
直接材料	2,199,549.06	24.61	3,812,499.20	22.38	3,255,829.81	22.57	2,492,005.97	23.78
直接费用	780,358.83	8.73	1,694,961.92	9.95	1,529,784.68	10.61	827,067.45	7.89
折旧及摊销	379,143.72	4.24	940,429.90	5.52	669,034.27	4.64	338,510.13	3.23
股权激励费用	149,960.00	1.68	299,920.00	1.76	299,920.00	2.08	14,790.58	0.14
合计	8,938,806.88	100.00	17,038,428.71	100.00	14,423,635.00	100.00	10,479,189.63	100.00

(2) 研发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同飞股份	4.21	4.57	4.81	4.94
博亚精工	8.79	11.96	11.05	11.16
贝斯特	4.41	5.13	5.54	5.36
昊志机电	7.52	7.84	8.95	9.44
平均数(%)	6.23	7.38	7.59	7.73
发行人(%)	4.66	4.78	4.28	4.19
原因、匹配性分析	受制于有限的融资渠道，公司资本规模、研发体量小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但与公司经营规模能够匹配，公司的研发费用率与同飞股份、贝斯特基本相当。公司基于客户产品共性问题及痛点开展研发活动，能够从行业头部客户处获取改进和升级目标，更加专注于核心技术研发，避免浪费，在有限的研发投入下获得相对较多的研发成果，支撑了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1,047.92万元、1,442.36万元、1,703.84万元和893.88万元，主要为职工薪酬、直接材料、直接费用、折旧及摊销和股权激励费用等。报告期内，公司为了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加研发投入，研发费用逐年增长。

4. 财务费用分析

(1) 财务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利息费用	1,664,762.06	3,874,139.43	4,062,512.91	837,216.12
减：利息资本化	-	-	-	-
减：利息收入	3,717.03	17,623.32	37,418.58	9,745.36
汇兑损益	-1,260.47	-12,800.88	-	-
银行手续费	11,303.97	26,147.41	7,753.00	10,012.93
其他	-	-	-	-
合计	1,671,088.53	3,869,862.64	4,032,847.33	837,483.69

(2) 财务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同飞股份	-0.22	-0.18	-0.31	-0.42
博亚精工	0.08	-0.31	-0.55	-0.42
贝斯特	-0.03	-0.76	0.41	0.52
昊志机电	2.81	3.52	4.18	3.45
平均数(%)	0.66	0.57	0.93	0.78
发行人(%)	0.87	1.09	1.20	0.33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率分别为 0.33%、1.20%、1.09%及 0.87%。2023 年后公司财务费用率高于可比公司平均值，主要系公司逐步扩大经营规模，收购、新设立子公司等增加银行贷款规模，财务费用增长较多。随着公司新建项目产能释放，公司盈利水平提升，公司逐步清偿银行借款、降低银行借款规模，公司利息支出同步下降，公司财务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逐步趋同，总体处于同行业合理区间内。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83.75 万元、403.28 万元、386.99 万元和 167.11 万元，主要为利息支出。自 2023 年起，由于公司逐步扩大经营规模，收购、新设立子公司等增加银行贷款规模，财务费用增长较多。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主要费用情况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2,358.73 万元、3,951.32 万元、5,001.45 万元和 2,490.96 万元。自 2023 年起，公司业务规模快速扩张，研发投入加大，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均有所增加。

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42%、11.74%、14.03% 和 12.98%，报告期内期间费用率总体呈逐年上升趋势，变化趋势较稳定，与公司经营发展状况保持一致。

（五）利润情况分析

1. 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营业利润	2,862.97	14.92	4,631.18	12.99	5,248.58	15.59	5,282.13	21.10
营业外收入	-	-	3.87	0.01	0.60	-	0.53	-
营业外支出	0.05	-	51.12	0.14	37.19	0.11	6.54	0.03
利润总额	2,862.92	14.91	4,583.93	12.86	5,211.99	15.48	5,276.12	21.08
所得税费用	353.83	1.84	568.30	1.59	917.70	2.73	597.49	2.39
净利润	2,509.09	13.07	4,015.63	11.27	4,294.28	12.75	4,678.62	18.69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4,678.62 万元、4,294.28 万元、4,015.63 万元及 2,509.09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4,731.55 万元、3,675.34 万元、3,733.81 万元及 2,159.75 万元，2023 年度公司净利润较 2022 年度下降 8.21%，扣非归母净利润较 2022 年度下降 22.32%，主要系当期收购子公司带来较大的不可税前扣除的商誉减值损失，因此当期所得税费用增长较多。2024 年度公司净利润较 2023 年度下降 6.49%，主要系当期销售毛利有所下降，且支付给中介机构的挂牌费用以及各部门人员薪酬有所增加，导致营业利润下降幅度较大，但所得税费用较去年同期相比减少，从而收窄了净利润下降幅度；同时，2024 年收到的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较去年相比有较大幅度下降，因此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后，扣非归母净利润较 2023 年度上升 1.59%。

2025 年 1-6 月净利润较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13.4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2.56%，主要系 2025 年 1-6 月公司销售实现同比增长，且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大幅增长。综上，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异常变动，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构成负面影响。公司利润主要来自于营业利润，主营业务突出，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对公司盈利水平影响较小。

2.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接受捐赠	-	-	-	-
政府补助	-	-	-	-
盘盈利得	-	-	-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		5,185.84	
违约及赔款收入	-	38,700.00	-	-
无法支付的款项	-	-	-	5,000.00
其他	-	8.39	854.33	290.00
合计	-	38,708.39	6,040.17	5,290.00

(2)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0.53 万元、0.60 万元、3.87 万元及 0，主要为赔款收入。

3. 营业外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对外捐赠	-	250,000.00	250,000.00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240,359.07	118.65	-
违约及赔款支出	150.00	20,200.00	34,012.47	65,300.00
滞纳金	349.97	681.06	87,790.97	76.50
其他	-	1.43	4.35	-
合计	499.97	511,241.56	371,926.44	65,376.5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6.54 万元、37.19 万元、51.12 万元及 0.05 万元，主要为对外捐赠支出及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 所得税费用情况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005,817.69	7,023,849.84	9,919,336.06	5,978,766.73
递延所得税费用	-467,480.68	-1,340,883.32	-742,303.70	-3,817.70
合计	3,538,337.01	5,682,966.52	9,177,032.36	5,974,949.0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利润总额	28,629,248.98	45,839,253.33	52,119,875.23	52,761,164.61
按适用税率 1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294,387.35	6,875,888.01	7,817,981.28	7,914,174.69
部分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477.73	-132,415.55	33,448.45	-215,433.3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	-	-
税收优惠的影响	-	-	-	-
非应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	-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63,492.15	1,399,671.32	3,461,285.60	127,083.3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7,599.2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262.28	-14,771.39	35,461.48	527,911.56
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318,327.04	-2,445,405.87	-2,163,545.25	-1,524,981.93
高新技术企业购置设备加计扣除的影响	-	-	-	-853,805.30
所得税费用	3,538,337.01	5,682,966.52	9,177,032.36	5,974,949.03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597.49 万元、917.70 万元、568.30 万元及 353.83 万元，其中 2023 年所得税费用较高，主要系当期收购侨宏机械形成商誉，由于光伏设备行业客户需求变动导致当期侨宏机械业绩未及预期，由此造成商誉减值，相应商誉减值损失不可税前扣除。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利润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5,282.13 万元、5,248.58 万元、4,631.18 万元及 2,862.9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1.10%、15.59%、12.99% 及 14.92%；净利润分别为 4,678.62 万元、4,294.28 万元、4,015.63 万元及 2,509.09 万元，净利润率分别为 18.69%、12.75%、11.27% 及 13.07%。公司营业利润变动主要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主要费用变动影响，具体变动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三）毛利率分析”及“（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六) 研发投入分析

1. 研发投入构成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5,429,795.27	10,290,617.69	8,669,066.24	6,806,815.50
股权激励费用	149,960.00	299,920.00	299,920.00	14,790.58
直接材料	2,199,549.06	3,812,499.20	3,255,829.81	2,492,005.97
直接费用	780,358.83	1,694,961.92	1,529,784.68	827,067.45
折旧及摊销	379,143.72	940,429.90	669,034.27	338,510.13
合计	8,938,806.88	17,038,428.71	14,423,635.00	10,479,189.6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4.66	4.78	4.28	4.19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分别为 1,047.92 万元、1,442.36 万元、1,703.84 万元和 893.8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分别为 4.19%、4.28%、4.78% 和 4.66%。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金额稳定增长，主要系公司为提高产品			

	竞争力，加大研发投入用于产品研发和技术升级。
--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主要包括职工薪酬、直接材料、直接费用、股权激励费用和折旧及摊销，其中职工薪酬和股权激励费用合计占研发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65.10%、62.18%、62.16% 和 62.42%，与公司技术研发驱动、研发人员数量较多的业务特征相符。公司研发投入均在当期费用化，不存在研发费用资本化的情况。

公司近年来实施研发驱动型发展战略、以客户需求为核心的研发模式。公司注重提高研发人员薪酬水平，激发研发活力和效率。报告期内，公司多个研发项目并行，投入研发的材料费用呈上涨趋势。

2.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研发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研发模式	已投入金额	研发进展
吉宝 2022RD01	智能工厂制造加工冷却液处理装置的研发	自主研发	65.52	已完成
吉宝 2022RD02	数控机床加工废料集中收集设备	自主研发	81.76	已完成
吉宝 2022RD03	无耗材杂质及污油处理设备的研发	自主研发	41.09	已完成
吉宝 2022RD04	双层三排式全封闭高承载钢制拖链	自主研发	115.09	已完成
吉宝 2022RD05	金属加工废料一体式收集压块处理系统	自主研发	82.02	已完成
吉宝 2022RD06	金属铁质加工切削液油过滤循环处理系统	自主研发	121.29	已完成
吉宝 2022RD07	数控磨床冷却液无耗材循环过滤设备	自主研发	174.97	已完成
吉宝 2022RD08	金属加工切屑液循环油处理过滤装置	自主研发	196.91	已完成
吉宝 2022RD09	数控机床剪刀式移动防护关键技术的研发	自主研发	169.27	已完成
吉宝 2023RD17	CNC 切屑加工除废渣去油过滤循环设备	自主研发	89.28	已完成
吉宝 2023RD18	钢制轻巧型一体式拖链设备	自主研发	64.67	已完成
吉宝 2023RD19	制造业金属加工净化循环过滤系统	自主研发	154.15	已完成
吉宝 2023RD20	金属切削加工无缝链板式输送设备	自主研发	135.01	已完成
吉宝 2023RD21	便捷式高效单轴粉碎设备	自主研发	170.19	已完成

吉宝 2023RD22	智能恒温油处理循环过滤系统	自主研发	226.01	已完成
吉宝 2023RD23	工业金属粉碎集中处理系统	自主研发	158.25	已完成
吉宝 2023RD24	智能工厂金属加工切屑废料 AGV 集中输送处理系 统	自主研发	114.68	已完成
吉宝 2023RD25	一体式集成机加工废料处理系统	自主研发	116.43	已完成
侨宏 2023RD01	基于可调式安装的高稳定数控机床主轴头结构的 研发	自主研发	22.08	已完成
侨宏 2023RD02	高品质数控机床铸件铸造工艺的研发	自主研发	28.44	已完成
侨宏 2023RD03	大型轴承座铸件多孔多平面精加工工艺的研发	自主研发	53.09	已完成
侨宏 2023RD04	低成本加工中心配套零部件砂型铸造工艺的研发	自主研发	55.66	已完成
侨宏 2023RD05	高精准数控机床鞍座攻丝钻孔关键技术的研发	自主研发	27.88	已完成
侨宏 2023RD06	机床用高强度连接立柱铸件加工工艺的研发	自主研发	26.53	已完成
吉宝 2024RD26	集成式螺旋油水机的研发	自主研发	81.21	已完成
吉宝 2024RD27	快速装车伸缩推板系统	自主研发	101.78	已完成
吉宝 2024RD28	多功能精准定位翻转系统	自主研发	91.07	已完成
吉宝 2024RD29	工业金属废料成型压块系统	自主研发	128.91	已完成
吉宝 2024RD30	制造业车磨一体机的循环过滤设备	自主研发	449.35	已完成
吉宝 2024RD31	中心出水过滤系统模块化的研发	自主研发	97.47	已完成
吉宝 2024RD32	铁屑搬运自动切换旋转平台	自主研发	183.05	已完成
吉宝 2024RD33	金属加工长卷屑粉碎收集快速装车设备	自主研发	179.26	已完成
侨宏 2024RD01	光伏设备加工用数控机床铸件制备工艺的研发	自主研发	45.85	已完成
侨宏 2024RD02	高精密零部件深孔加工关键技术的研发	自主研发	60.61	已完成
侨宏 2024RD03	数控加工机床配套切割零部件的研发	自主研发	53.53	已完成
侨宏 2024RD04	机床零部件生产用高精度车铣复合加工技术的研 发	自主研发	64.23	已完成
侨宏 2024RD05	风力发电用齿轮箱配套零部件的研发	自主研发	57.12	已完成
侨宏 2024RD06	数控机床零部件表面抛光精加工技术的优化研究	自主研发	52.65	已完成
侨宏 2024RD07	铸件加工用高效抛丸处理工艺的优化研究	自主研发	57.74	已完成

吉宝 2025RD36	基于管输送流技术的智能污液净化供给系统开发	自主研发	157.55	已完成
吉宝 2025RD37	集成式工业废水智能处理关键技术的研究	自主研发	102.07	已完成
吉宝 2025RD38	基于金属变向输送封闭模型的排屑系统开发	自主研发	173.80	已完成
吉宝 2025RD39	基于力矩测算技术的吊桥式料块输送系统的研发	自主研发	99.20	试制阶段
吉宝 2025RD40	一体式无耗材负压杂质过滤设备的开发	自主研发	123.40	试制阶段
吉宝 2025RD41	基于高转速离心分离技术的石墨加工磨削液净化设备开发	自主研发	40.90	试制阶段
侨宏 2025RD01	数控机床高精度铸造件智能化生产工艺的研发	自主研发	98.58	已完成
侨宏 2025RD02	高性能可调节数控机床立柱制造技术的研究	自主研发	54.62	立项阶段
侨宏 2025RD03	智能温控数控机床主轴箱散热除尘技术研发	自主研发	43.76	立项阶段

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同飞股份	4.21	4.57	4.81	4.94
博亚精工	8.79	11.96	11.05	11.16
贝斯特	4.41	5.13	5.54	5.36
昊志机电	9.06	9.29	10.75	9.99
平均数(%)	6.62	7.74	8.04	7.86
发行人(%)	4.66	4.78	4.28	4.19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受制于有限的融资渠道，公司资本规模、研发体量小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但与公司经营规模能够匹配，公司的研发费用率与同飞股份、贝斯特基本相当。公司基于客户产品共性问题及痛点开展研发活动，能够从行业头部客户处获取改进和升级目标，更加专注于核心技术研发，避免浪费，在有限的研发投入下获得相对较多的研发成果，支撑了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研发投入总体分析

公司近年来实施研发驱动型发展战略、以客户需求为核心的研发模式，持续推进产品和工艺的研发、技术创新，保持公司的技术优势与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投入均作为费用化处理计入研发费用，不存在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情况。

(七) 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

1.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	-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	-	-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	-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4,453.85	364,947.81	27,468.39	2,865.63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	-92,624.67	-138,956.92	-
合计	104,453.85	272,323.14	-111,488.53	2,865.6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0.29 万元、-11.15 万元、27.23 万元及 10.45 万元,主要为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及票据贴现产生的损益。

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5,120.81	238,769.03	323,839.49	280,199.61
其中: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	-	-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生物资产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5,120.81	238,769.03	323,839.49	280,199.61
合计	155,120.81	238,769.03	323,839.49	280,199.61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分别为 28.02 万元、32.38 万元、23.88 万元及 15.51 万元，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收益。

3.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44,853.79	252,965.65	235,975.65	171,181.7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129,314.00	1,733,751.03	4,662,654.42	1,111,371.1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4,502.53	46,879.30	11,073.98	8,895.00
增值税加计抵减	703,010.24	1,547,793.50	1,234,700.39	-
合计	2,991,680.56	3,581,389.48	6,144,404.44	1,291,447.9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 129.14 万元、614.44 万元、358.14 万元及 299.17 万元，主要为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摊销及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

4.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54,714.52	-4,443,795.53	-1,322,143.50	-1,728,574.65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26,460.62	-1,052,022.14	664,979.84	-245,125.9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849.08	-8,133.31	41,832.02	4,725.34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101,108.16	685,834.03	-1,309,962.71	-86,945.50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	-	-	-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	-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	-	-
财务担保合同减值	-	-	-	-
合计	-1,187,132.38	-4,818,116.95	-1,925,294.35	-2,055,920.77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205.59万元、-192.53万元、-481.81万元及-118.71万元，主要为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计提的坏账损失。

5.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1,172,739.54	-1,654,740.30	-1,027,324.05	-766,048.7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931,990.17	-
商誉减值损失	-100,455.73	-189,730.28	-14,851,559.48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8,354.05	-209,205.55	-27,013.53	-4,221.64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34,758.24	81,174.64	-52,533.05	-119,694.07
合计	-1,180,082.98	-1,972,501.49	-16,890,420.28	-889,964.41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89.00万元、-1,689.04万元、-197.25万元及-118.01万元，主要系商誉减值损失、存货跌价损失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9,534.09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9,534.09	-	-	-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	-	-	-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	-	-	-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	-	-	-25,477.4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	-	-25,477.43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	-	-	-
合计	-59,534.09	-	-	-25,477.4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2022年度公司资产处置收益主要系出售机动车辆所致；2025年1-6月公司资产处置收益主要系侨宏机械处置部分固定资产所致。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四、 现金流量分析

(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137,983.13	178,196,579.20	162,620,606.71	118,038,443.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581,005.90	21,911.75	1,167,467.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7,040.86	2,100,573.36	6,404,490.61	4,434,062.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685,023.99	180,878,158.46	169,047,009.07	123,639,973.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802,010.15	55,009,268.69	31,282,511.80	15,663,085.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639,020.39	67,109,456.47	56,750,130.25	48,933,675.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887,132.94	28,179,103.38	45,993,312.49	12,554,279.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3,874.12	11,159,450.74	9,675,466.23	7,183,311.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002,037.60	161,457,279.28	143,701,420.77	84,334,351.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82,986.39	19,420,879.18	25,345,588.30	39,305,622.79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930.56 万元、2,534.56 万元、1,942.09 万元和 2,468.30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费等。2022 年度到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主要与公司各年度的采购额上涨相关，2025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所回升。具体分析参见本节“四、现金流量分析”之“（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之“6.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政府补助	2,698,814.00	1,733,751.03	4,648,014.42	4,052,871.16
利息收入	-	-	-	-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717.03	17,623.32	37,418.58	9,745.36
收到押金保证金	2,150,333.00	250,491.71	1,541,134.57	345,00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4,502.53	46,879.30	14,486.70	8,895.00
收到法院冻结资金	639,469.15	-	-	-
其他	40,205.15	51,828.00	163,436.34	17,551.15
合计	5,547,040.86	2,100,573.36	6,404,490.61	4,434,062.67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政府补助、押金保证金等。

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费用付现支出	3,187,709.69	9,797,647.86	8,532,806.59	6,658,509.64
支付押金保证金	1,185,000.00	400,040.00	120,000.00	440,000.00
退回政府补助	-	-	740,900.00	-
支付法院冻结资金	-	639,469.15	-	-
其他	301,164.43	322,293.73	281,759.64	84,801.43
合计	4,673,874.12	11,159,450.74	9,675,466.23	7,183,311.07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付现费用、押金保证金等。

4.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与净利润的匹配

单位: 元

项目	2025年1月 —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净利润	25,090,911.97	40,156,286.81	42,942,842.87	46,786,215.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80,082.98	1,972,501.49	16,890,420.28	889,964.41
信用减值损失	1,187,132.38	4,818,116.95	1,925,294.35	2,055,920.7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6,715,584.02	12,601,155.83	8,374,957.95	3,532,710.53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	2,266,572.63
无形资产摊销	1,173,909.58	2,232,978.49	1,548,980.12	463,916.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534.09	-	-	25,477.4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240,359.07	-5,067.19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5,120.81	-238,769.03	-323,839.49	-280,199.6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63,501.59	3,861,338.55	4,127,217.86	837,216.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453.85	-364,947.81	-97,937.28	-2,865.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3,972.51	-1,067,796.49	-546,779.17	-3,817.7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3,508.18	-273,086.83	1,879,875.96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93,985.42	-20,551,046.55	-312,710.22	-12,320,634.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491,161.31	-48,720,724.65	-36,681,286.71	-24,345,562.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945,385.92	17,757,522.93	-21,230,859.97	18,658,734.43
其他	3,379,145.93	6,996,990.42	6,854,478.94	741,974.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82,986.39	19,420,879.18	25,345,588.30	39,305,622.79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930.56 万元、2,534.56 万元、1,942.09 万元和 2,468.30 万元，呈先降后升趋势，主要原因如下：

2022 年度到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12,364.00 万元、16,904.70 万元和 18,087.82 万元，整体呈上涨趋势，表明公司经营业务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2022 年度到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8,433.44 万元、14,370.14 万元和 16,145.73 万元，整体也呈上涨趋势。202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大幅增长，一是由于公司经营规模增大，公司材料采购增多，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也随之增加；二是由于本年缴纳以前年度享受税收优惠而递延缴纳的税款，导致支付的各项税费也大幅增加。2024 年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占比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材料采购进一步增加，另外公司 2024 年度新增的前五大供应商中，辽宁君和和苏州汇川均采用预付部分货款的结算方式，使得当年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大。2025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所回升，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5 年 1-6 月以票据结算的货款支付增多，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同时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增加，使得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差异的原因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当期净利润存在差异，主要是由于利润表中的非付现因素、非经营活动因素以及不在利润表体现的现金收付活动因素等共同影响所致，具体为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折旧、存货增减、经营性应收及应付的增减等项目综合影响。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930.56 万元，净利润 4,678.62 万元，主要原因包括当年存货项目增加 1,232.06 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2,434.56 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1,865.87 万元。2022 年度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一方面营业收入增加，引起经营性应收项目增长，另一方面公司增加原材料的备货，引起存货项目与经营性应付项目增长。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534.56 万元，净利润为 4,294.28 万元，主要系公司当期支付较多以前年度货款及税费，当年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2,123.09 万元，同时当期销售规模扩大带来应收账款余额增加，以致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3,668.13 万元。另外，当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689.04 万元，主要系当期计提的商誉减值。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942.09 万元，净利润为 4,015.63 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固定资产购置、在建工程转固等金额较大，导致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折旧发生 1,260.12 万元。另外，公司当年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4,872.07 万元，一方面与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趋

势保持一致，另一方面也与公司将收到的未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净额作为筹资活动现金流列报相关。

2025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68.30万元，净利润为2,509.09万元，两者基本持平，不存在较大差异，表明公司运营稳健，盈利质量较高。

(二)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 —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142.27	17,094.60	12,884.20	26,128.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818,782.27	113,071,342.58	116,327,668.00	28,156,550.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72,924.54	113,088,437.18	116,340,552.20	28,182,679.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37,418.18	39,377,632.32	20,490,439.64	26,061,412.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87,937,240.93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360,000.00	122,087,468.00	111,502,300.40	41,7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297,418.18	161,465,100.32	219,929,980.97	67,811,412.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24,493.64	-48,376,663.14	-103,589,428.77	-39,628,733.8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	33,818,782.27	113,071,342.58	116,327,668.00	28,156,550.20
合计	33,818,782.27	113,071,342.58	116,327,668.00	28,156,550.2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系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42,360,000.00	122,087,468.00	107,600,000.00	41,750,000.00
侨宏机械	-	-	3,902,300.40	-
合计	42,360,000.00	122,087,468.00	111,502,300.40	41,750,0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系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962.87 万元、-10,358.94 万元、-4,837.67 万元和-1,542.45 万元。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公司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较大，原因系当年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金额较大。2023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总额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当年支付子公司侨宏机械的收购款，另外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公司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较大，原因系当年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金额较大。

(三)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 —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65,319,200.00	10,73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2,792,707.92	218,025,709.71	154,908,553.81	18,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80,114.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792,707.92	218,025,709.71	220,227,753.81	29,310,114.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000,000.00	242,360,000.00	32,035,440.00	1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60,173.18	3,849,198.31	3,426,610.70	1,242,068.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57,024.00	43,055,692.28	9,724,659.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660,173.18	247,066,222.31	78,517,742.98	28,966,727.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67,465.26	-29,040,512.60	141,710,010.83	343,386.7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系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等。

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陈群	-	-	-	80,060.73
华淞制冷	-	-	-	53.44
合计	-	-	-	80,114.17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系股东的资金拆借款。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华淞制冷	-	-	3,464,370.66	298,000.00
偿还个人资金拆借款	-	-	23,825,009.59	3,480,188.84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	-	857,024.00	3,025,202.01	1,053,563.89
支付同一控制股权转让款	-	-	12,741,110.02	4,892,906.67
合计	-	857,024.00	43,055,692.28	9,724,659.4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系归还股东的资金拆借款、支付的租金费以及收购同一控制下子公司的股权转让款。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4.34 万元、14,171.00 万元、-2,904.05 万元和-1,386.75 万元。公司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主要系为生产经营借入的贷款及吸收的股东投资款，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对借款本息的偿还。其中，2023 年度公司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大，主要系对公司实控人沈江湧、陈群夫妇及陈群母亲罗湘仪的资金拆借款本息的偿还以及支付的收购云顶精密、佳飞链条的股权转让款。

五、 资本性支出

(一) 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1、购建厂房、购置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以及支付募投项目用地土地出让金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系购建厂房、购置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以及支付募投项目用地土地出让金，均围绕主营业务进行。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投资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2,606.14 万元、2,049.04 万元、3,937.76 万元和 693.74 万元。

2、收购侨宏机械

2023 年 5 月，吉宝股份与侨宏机械签署《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与倪海峰、戴建福、孙娟英关于浙江侨宏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收购协议》”），约定吉宝股份以现金作为对价收购侨宏机械 70% 的股权。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侨宏机械 100% 股份的评估值为 12,665.60 万元。经各方协商认定，侨宏机械 100% 股份的交易总价格为 12,600 万元。经各方协商，本次收购的交易价格为 8,820 万元。

吉宝股份通过收购发展铸造类功能部件产品条线，可以快速切入铸造类机床功能部件领域，加快战略规划的实现。侨宏机械产品与吉宝股份主要产品的细分行业一致、应用领域一致，吉宝股份业务与侨宏机械具备协同效应，收购侨宏机械有利于吉宝股份进行业务资源整合、进一步扩展未来业务布局，对公司经营具有积极影响。本次收购完成后，侨宏机械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吉宝股份	1,400.00	70.00
倪海峰	320.00	16.00
戴建福	200.00	10.00
孙娟英	80.00	4.00
合计	2,000.00	100.00

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投资、重大资产业务重组及股权收购合并事项。

(二) 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及资金需求量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支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募集资金运用”。除此之外，公司近期无其他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5年1月 —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	13%	13%	13%	13%

	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消费税	-	-	-	-	-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3%	3%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5%、7%	5%、7%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15%、20%	15%、25%	15%、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1.2%、12%	1.2%、12%	1.2%、12%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2%	2%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吉宝股份	15%	15%	15%	15%
云顶精密	20%	20%	25%	25%
佳飞链条	20%	20%	25%	25%
侨宏机械	15%	15%	15%	15%
台州吉宝	20%	20%	-	-
衢州吉宝	20%	20%	-	-
安徽吉宝	20%	-	-	-

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二)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企业所得税

(1) 根据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国科火字〔2022〕13号文，公司及侨宏机械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21年起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认定有效期3年。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浙江省认定机构2024年认定报备的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公司及侨宏机械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24年起减按15%的税率计缴，认定有效期3年。

(2)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

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云顶精密、佳飞链条、台州吉宝、衢州吉宝、安徽吉宝为小型微利企业，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企业所得税适用上述规定。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公司及侨宏机械符合先进制造业企业的认定。

（三）其他披露事项

无。

七、会计政策、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

（一）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基本情况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2024 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要求	对报表项目无影响	-	-	-
2024 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要求	对报表项目无影响	-	-	-

具体情况及说明：

- 1、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2、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
- 3、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4、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

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期间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 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	公司收购佳飞链条不构成业务，错误适用企业合并准则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资产负债表科目涉及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利润表科目涉及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其他收益、信用减值损失	-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	公司未计提使用安全生产费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补充计提安全生产费，涉及调整专项储备、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营业成本等科目	-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	公司存在收入跨期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调整收入成本至适当期间，资产负债表科目涉及应收账款、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合同负债、应交税费、预计负债、递延所得税负债、专项储备、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利润表科目涉及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信用减值损失、所得税费用	-

具体情况及说明：

1、公司收购佳飞链条不构成业务，错误适用企业合并准则，调整具体影响如下：

单位：元，下同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固定资产	1,582,983.51	1,470,582.31	1,358,181.11
无形资产	1,208,865.86	1,179,794.94	1,150,724.02
资本公积	2,564,500.00	2,564,500.00	2,564,500.00

盈余公积	-55,635.52	-55,635.52	-55,635.52
未分配利润	282,984.89	141,512.77	40.65
营业成本	389,988.93	112,401.20	112,401.20
税金及附加	-7,786.55	-	-
销售费用	2,770.30	-	-
管理费用	-169,477.18	29,070.92	29,070.92
研发费用	4,848.02	-	-
财务费用	-749,978.74	-	-
其他收益	-7,430.01	-	-
信用减值损失	-17.44	-	-

2、公司未计提使用安全生产费，报告期内补充计提安全生产费的具体影响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度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
专项储备	444,214.69	1,612,999.02	2,846,465.09
盈余公积	-52,504.04	-138,697.44	-222,993.12
未分配利润	-391,710.65	-1,474,301.58	-2,623,471.97
营业成本	444,214.69	1,300,291.62	1,400,826.78

3、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成本存在跨期情况，调整收入成本至适当期间的具体影响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度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
应收账款	823,248.05	289,631.88	-1,003,062.84
存货	-44,782.65	-64,435.46	684,213.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80.99	385.85	-10,218.16
合同负债	-752.21	-15,530.98	86,106.20
应交税费	-	-	-53,725.66
预计负债	3,196.88	245.17	-9,922.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52.71	-
专项储备	341.11	2,049.48	667.89
盈余公积	61,667.69	6,939.46	-69,044.59
未分配利润	719,092.92	226,182.94	-295,528.39
少数股东权益	-	5,848.91	12,379.58
营业收入	343,985.18	-533,078.09	-1,422,205.23
营业成本	48,320.64	18,409.46	-760,197.97
信用减值损失	-17,162.14	14,240.69	81,598.99

所得税费用	-3,801.81	4,542.43	10,756.72
-------	-----------	----------	-----------

前期会计差错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360,264,822.92	3,575,395.76	363,840,218.68	0.99%
负债合计	196,132,014.46	2,444.67	196,134,459.13	0.0012%
未分配利润	25,379,281.51	610,367.16	25,989,648.67	2.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132,808.46	3,572,951.09	167,705,759.55	2.18%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0.0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132,808.46	3,572,951.09	167,705,759.55	2.18%
营业收入	249,991,485.46	343,985.18	250,335,470.64	0.14%
净利润	46,425,938.29	360,277.29	46,786,215.58	0.7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425,938.29	360,277.29	46,786,215.58	0.78%
少数股东损益	0.00	0.00	0.00	0.00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593,991,805.42	2,875,959.52	596,867,764.94	0.48%
负债合计	295,550,255.25	-15,438.52	295,534,816.73	-0.01%
未分配利润	62,782,555.95	-1,106,605.87	61,675,950.08	-1.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7,894,921.45	2,885,549.13	280,780,470.58	1.04%
少数股东权益	20,546,628.72	5,848.91	20,552,477.63	0.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8,441,550.17	2,891,398.04	301,332,948.21	0.97%
营业收入	337,222,729.24	-533,078.09	336,689,651.15	-0.16%
净利润	44,926,395.90	-1,983,553.03	42,942,842.87	-4.4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452,076.41	-1,857,894.66	40,594,181.75	-4.38%
少数股东损益	2,474,319.49	-125,658.37	2,348,661.12	-5.08%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609,017,009.94	2,179,837.74	611,196,847.68	0.36%
负债合计	262,130,294.13	22,458.12	262,152,752.25	0.01%
未分配利润	99,993,937.02	-2,918,959.71	97,074,977.31	-2.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4,884,305.37	2,145,000.04	327,029,305.41	0.66%
少数股东权益	22,002,410.44	12,379.58	22,014,790.02	0.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6,886,715.81	2,157,379.62	349,044,095.43	0.62%
营业收入	357,844,223.53	-1,422,205.23	356,422,018.30	-0.40%
净利润	42,289,750.70	-2,133,463.89	40,156,286.81	-5.0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874,282.98	-1,972,633.57	38,901,649.41	-4.83%
少数股东损益	1,415,467.72	-160,830.32	1,254,637.40	-11.36%

注：以上数据调整为合并报表数据。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师事务所的审阅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25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 1-9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天健审〔2025〕16755 号），审阅意见如下：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吉宝股份公司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发行人的专项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25 年 1-9 月财务报表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发行人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司 2025 年 1-9 月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

3、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数据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 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变动情况
资产总计	68,807.94	61,119.68	12.58%
负债总计	29,286.13	26,215.28	11.71%
所有者权益总计	39,521.81	34,904.41	13.23%

(2) 经营成果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1-9月	变动情况
营业收入	29,893.47	26,505.72	12.78%
营业利润	4,660.24	4,065.22	14.64%
利润总额	4,659.27	4,034.74	15.48%
净利润	4,064.03	3,541.62	14.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20.05	3,345.51	11.20%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83.70	3,256.13	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7.26	880.89	169.87%
---------------	----------	--------	---------

发行人 2025 年 1-9 月非经常性损益主要项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4,184.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61,352.9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95,190.28
债务重组损益	2,230,559.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59.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52,686.58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5,781,246.03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846,839.7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934,406.29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70,926.8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363,479.44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资产负债状况良好，资产总额为 68,807.94 万元，较 2024 年末增长 12.58%，负债总额为 29,286.13 万元，较 2024 年末增加 11.71%。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收入为 29,893.4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78%，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283.7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0.85%。发行人营业收入保持增长态势，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出现小幅增长，主要系当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债务重组损益增加（具体参见本部分“（二）重大期后事项”）所致，发行人经营情况正常。

4、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经营状况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情况稳定，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产品的研发和销售、主要客户与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期后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基准日后，发行人存在重大财务重组事项，具体内容如下：

1、相关业务背景

发行人与浙江中孚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中孚”）于 2023 年 10 月 10 日、2023

年 12 月 23 日签订了编号为 202310100365、202312230490-1、202312230490-2 的《铸件销售（服务）合同》，合同约定由浙江中孚向发行人采购 3 套铸件，合计总金额为 5,514,879.4 元（含税价）。上述合同签订后浙江中孚向发行人支付了 30 万元货款，剩余 5,214,879.4 元尚未支付。

2、公司对该事项的处置和应对方式

经多次催收，浙江中孚表示其经营遇到困难，短期内无法全部支付上述款项，但经过协商浙江中孚同意向发行人出具货款支付承诺书。

3、货款支付承诺书的签订和支付情况

浙江中孚于 2025 年 2 月 16 日向发行人出具货款支付承诺书，其中承诺：浙江中孚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前支付 20 万元，2025 年 7 月 10 日前支付 2,757,439.70 元，2026 年 5 月 10 日前支付剩余款项，如未按照货款支付承诺书执行，发行人将履行法律程序追回货款。浙江中孚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前向发行人支付 20 万元，但后续未能按照货款支付承诺书支付剩余款项。

4、《以物抵债协议》的执行情况和相关产品设备的实际价值

为尽可能挽回发行人损失，2025 年 7 月 24 日，发行人与浙江中孚签订《以物抵债协议》，浙江中孚通过向发行人出售产品和设备用以冲抵发行人的应收账款。截至《以物抵债协议》签订时，浙江中孚尚欠发行人 5,014,879.4 元货款。

浙江中孚将其所有的资产包作价 5,014,879.4 元用以抵偿其所欠发行人货款，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5〕982 号），相关资产包评估价值为 353.63 万元。截至 2025 年 8 月，浙江中孚相关资产包已交付发行人，发行人与浙江中孚之间的债权债务已结清。发行人取得浙江中孚相关资产包后，计划后续销售给适当客户，经与潜在客户协商预计相应资产包价值不低于抵偿货款金额。

（三）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滚存利润披露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司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 募集资金概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方案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

2025年3月3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建设的项目。2025年4月21日，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建设的项目。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使用情况如下表所列：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备案文件编码
1	衢州智能装备部件生产基地项目	14,000.00	2409-330825-07-01-420503
2	智能制造产线升级技术项目	4,000.00	2508-330109-07-02-972123
3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
合计		22,000.00	-

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若实际募集资金低于项目投资需求，资金缺口将通过公司自筹资金予以解决；若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进度要求不一致，公司将根据项目建设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超过上述项目投资需求，超出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或根据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使用。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安排

公司已经制定《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规定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专款专用。《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和责任追究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将按照《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来安排与使用募集资金。

(三) 项目与现有主营业务的关联度分析

本次项目是在现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结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以现有客户及技术为依托，而实施的投资计划。本次项目涉及新建厂房、改造翻修现有厂房，购置先进的机床辅助机械装备和机床功能部件生产及检测设备，升级信息管理系统。项

目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提升生产能力，优化现有产品结构，提升盈利能力，增强抵抗市场风险变化的能力；同时，通过升级装备水平，提升产品质量，保证产品稳定性，提高生产的自动化水平，实现降本增效，进而促进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二、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一）衢州智能装备部件生产基地项目

1、项目概述

根据项目规划，衢州吉宝将在龙游经济开发区内实施“衢州智能装备部件生产基地”项目，该项目原备案名为“吉宝（衢州）精密铸造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数控机床、数控加工中心、磨床、工程机械、风电、汽车等零部件生产线项目”，主要进行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和软硬件设备购置，打造发行人精密铸件的智能制造基地。本项目主要用于精密铸件产能的扩产，计划设计产能年产 10,000 吨精密铸件，项目建成后，将大幅提高公司精密铸件产品的生产和供货能力，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本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计划总投资 14,000.00 万元，包括建筑工程费 3,812.33 万元，软硬件设备购置费 9,521.00 万元，预备费 666.67 万元。根据公司的实际需求，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开展。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申报，并已取得衢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衢环龙建〔2025〕76 号），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相关结论。

2、项目的具体实施方案

（1）建设进度

本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项目实施进度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T+1				T+2				T+3	T+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项目前期准备										
2	厂房建设及装修										
3	设备安装调试										
4	人员招聘与培训										

(2) 投资概算

本项目具体投资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金额(万元)	比例
1	建设投资	14,000.00	100.00%
1.1	工程费用	13,333.33	95.24%
1.1.1	建筑工程费	3,812.33	27.23%
1.1.2	软硬件设备购置费	9,521.00	68.01%
1.2	预备费	666.67	4.76%
2	项目总投资	14,000.00	100.00%

①建设工程费用

本项目建筑工程费用 3,812.33 万元，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建筑面积 (m ²)	建造金额	装修金额	总金额
1	厂房	17,076.50	3,300.03	512.30	3,812.33
	合计	17,076.50	3,300.03	512.30	3,812.33

②软硬件设备购置费用

本项目软硬件设备购置费用 9,521.00 万元。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台/套)	含税单价 (元)	设备金额 (万元)
机器设备					
1	数控龙门加工中心	德国马克 Matec-30P	2	4,000,000.00	800.00
2	数控龙门导轨磨床	中国台湾 Msp3125A-250*500	4	1,500,000.00	600.00
3	数控加工中心	中国台湾友嘉	5	800,000.00	400.00
4	数控平面磨床	中国台湾建德	7	200,000.00	140.00
5	数控卧式加工中心	TPA611	2	1,100,000.00	220.00
6	数控车床自动化线	Ck6150	3	2,333,333.33	700.00
7	双输中频电炉	IGBT-1500/300	2	12,000,000.00	2,400.00
8	行车	50/T	2	600,000.00	120.00
9	行车	30/T	2	300,000.00	60.00

10	行车	10/T	3	100,000.00	30.00
11	树脂砂再生造型线	CRGA/50	2	550,000.00	110.00
12	抛丸机	M-YD04	3	86,666.67	26.00
13	光谱仪	德国史派克	2	170,000.00	34.00
14	三坐标	Tango8126	3	36,666.67	11.00
15	地磅	SCS-120	1	800,000.00	80.00
16	激光切割机	德国通快	2	3,000,000.00	600.00
17	数控弯折	日本阿玛达	4	400,000.00	160.00
18	数控剪板线	日本阿玛达	2	2,290,000.00	458.00
19	数控冲床	日本阿玛达	6	101,666.67	61.00
20	钻床	ZK5140	4	70,000.00	28.00
21	装卸机	ZY65C	4	170,000.00	68.00
22	水帘式喷漆平台	ZY-PT3000	2	850,000.00	170.00
23	喷塑房	-	2	300,000.00	60.00
24	烘箱	CLS-100	1	1,350,000.00	135.00
25	电焊机	NBC-160、BX3-500	20	30,000.00	60.00
26	表面处理池	50 立方	2	1,000,000.00	200.00
27	应急发电机	康明斯 KTA60G4	1	8,000,000.00	800.00
28	变压器	1500KVA	1	1,400,000.00	140.00
29	供电系统	SZ11-M-1500	1	1,200,000.00	120.00
小计					8,791.00
环保设备					
1	废水处理设备一套	AA/O-8000	1	3,000,000.00	300.00
小计					300.00
软件					
1	智能铁水管理系统	KD-TS5	2	1,400,000.00	280.00
2	智能制造执行系统 (MES)	MES	1	1,500,000.00	150.00
小计					430.00
总计					9,521.00

③预备费

本项目预备费主要用于项目建设过程不可预见费用支出，由工程建设费、设备购置费总值之和，乘以预备费率 5%得出，共计为 666.67 万元。

3、项目必要性

(1) 提升公司铸件产品产能，满足下游市场需求

近年来，我国机床行业发展迅速，高性能数控机床被列为国家重点发展领域，工业母机的战略定位基本确定。就机床市场需求来看，在生产端方面，金属加工机床生产额和产量呈现稳定增长态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4 年中国金属切削机床产量 69.5 万台，同比增长 10.5%，延续上年度的增长趋势；金属成形机床产量 16.0 万台，同比增长 7.4%。

公司目前机床铸件产品主要包括机床床身、法兰盘和主轴箱，凭借领先的技术实力和优秀的产品质量，公司铸件产品赢得了众多下游机床生产厂家的认可，公司高性能的铸件产品产销两旺，但受制于公司场地限制与当前生产设备的投入规模，公司现有产线的产能已无法满足下游市场对公司产品需求的快速增长。

拥有优质稳定的产能是公司承接客户大规模订单的重要基础，也是公司不断开发新市场的重要保障，随着下游市场对精密铸件需求的不断增长，扩大生产场地、增加先进生产设备已经是解决公司产能瓶颈，促进公司持续快速发展的必然选择。

(2) 引进先进生产设备，提高专业化生产能力

机床铸件产品是机床的关键零部件，作为机床的“骨骼”，其是提高机床精密度和性能稳定性的重要基础，高端机床的生产离不开高质量的机床铸件产品。因此，国内外知名的机床厂商均对铸件产品的稳定性、一致性有着极高的要求。

公司深知，产品质量是企业的生命线，而生产环节中的设备加工能力又会直接影响到公司产品的质量，因此不断提高公司生产线设备的先进性是维持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的重要保障。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公司新产线将购置国内外先进的数控设备，大幅提高精密铸件产线生产设备的制造工艺水平，更好的满足下游高端市场对精密铸件产品的性能和质量需求。

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高公司铸件产品的加工精密度，能够显著提高公司的专业化生产能力，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增加客户对企业的信任，促成与客户之间的长久合作，保障公司未来的长远发展。

(3) 改善工人工作环境，提高公司生产效益

近年来，我国的制造业企业普遍用人紧缺，特别是技术性工种的缺乏，已经成为企业发展过程中面临的另一个难题，提高工人待遇、改善工人工作环境已经是众多企业的必要措施。一方面，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大幅提高铸件产品生产线设备的自动化水平并改善车间作业环境，显著降低工人的劳动强度，有利于提高公司的员工稳定率。

另一方面，智能化设备投入的同时，通过配备先进的智能铁水管理系统和智能制造执行系统，实现物料、人、机之间的信息互联互通，有助于实现管理精细化、透明化和智能化。本项目实施后，将有效降低人工成本和管理成本，对于进一步提升公司铸件产品生产效益具有重要帮助。

4、项目可行性

(1) 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为项目建设提供良好的政策环境

机床行业在装备制造业中具有基础性和战略性地位，是衡量国家工业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我国高度重视机床行业的发展，国家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要实施制造强国战略，坚持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推动集成电路、...工程机械、高端数控机床等产业创新发展。2024 年 2 月 1 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发布实施，首次将数控机床从机械类中提级出来，列于鼓励类目录；2024 年 3 月 27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联合印发《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实施方案》，在需求端为机床行业创造了非常良好的应用环境；2024 年 7 月 26 日，工信部部署开展“工业母机+”百行万企产需对接活动，推动创新产品推广应用，促进相关产业链企业融通发展；2024 年 9 月 2 日，工信部印发 2024 版“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第一项是“高端工业母机”，涉及数控机床主机、核心系统、关键零部件等。

综上，国家一系列的产业政策表明了对于发展机床行业的积极扶持态度。本项目生产的精密铸件产品广泛应用于各类中高档机床，是机床产品的关键零部件，高度契合我国机床产业的政策导向，具备良好的政策环境。

(2) 公司具有成熟的生产工艺和项目建设经验

经过多年技术研究、应用与推广实践积累，桥宏机械积累了多项铸件产品生产相关的技术专利与核心技术，公司精密铸件产品生产经验丰富，具备独立的产品开发能力和成熟的生产工艺经验，涵盖铸件产品的全流程生产环节，包括从原材料造型、熔炼、浇

筑到开箱、回火、表面处理和粗加工及精加工等步骤。

公司铸件产品性能稳定、质量可靠，生产线多年来运行良好。本次募投项目是在公司现有项目建设经验和成熟生产工艺基础上进行的扩产建设，目前规模化量产的设备选型、工艺流程、厂房布置、生产定员也均已确定，只需要募集资金到位，投资建设完毕，就可以实现批量化生产。

（3）强大的管理团队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近年来，公司市场份额不断增加，为适应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建立了较为规范的管理体系，并严格按照现代企业建设的要求规范运作，以管理水平的提升带动经济效益的增长。公司在战略规划、机制建立、资源整合、组织配置、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内部控制管理等方面，建立了一整套成熟的规章制度，能够有效的保证企业的稳定运营，并在实际运行中，针对不断变化的外界环境，不断地进行调整和优化，使公司管理水平不断的提高。公司管理团队基本都具有丰富的行业技术和管理经验，对机床行业具有深刻的理解，对市场需求、行业发展前景有着敏锐的判断与超前的战略规划能力，能够在业务开拓、品牌形象建立、技术团队建设、市场营销、内部风险控制等公司的运营环节层层把关。

（二）智能制造产线升级技术项目

1、项目概述

根据项目规划，发行人将在萧山厂区实施“智能制造产线升级技术项目”，主要包括厂房翻修和软硬件设备购置，用于提高公司现有厂区产品的生产效率、制造水平和供应能力。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4,000.00 万元，包括厂房翻修费 50 万元，软硬件设备购置费 3,759.52 万元，预备费 190.48 万元。根据公司的实际需求，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开展。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第 66 项，智能制造产线升级技术项目中不涉及使用电镀工艺、年用溶剂型涂料（含稀释剂）10 吨及以上，加工工艺仅涉及仅分割、焊接、组装等情况，因此无需填写环境影响登记表。

2、项目的具体实施方案

（1）建设进度

本项目计划建设期 12 个月。项目实施进度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T+1				T+2	T+3
		Q1	Q2	Q3	Q4		
1	项目前期准备						
2	厂房建设及装修						
3	设备安装调试						
4	产能释放						

(2) 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金额 4,000.00 万元，投资将根据项目建设的具体情况与建设计划合理使用。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T+1	合计
1	建设投资	4,000.00	4,000.00
1.1	工程费用	3,809.52	3,809.52
1.1.1	建筑工程费	50.00	50.00
1.1.2	软硬件设备购置费	3,759.52	3,759.52
1.2	预备费	190.48	190.48
2	项目总投资	4,000.00	4,000.00

①建筑工程费用

本项目建筑工程费用 50 万元，用于厂房翻修。

②软硬件设备购置费用

本项目软硬件设备购置费用 3,759.52 万元。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厂家	数量 (台/套)	含税单价 (元)	设备金额 (万元)
机器设备					
1	折弯机	日本阿玛达	4	400,000.00	160.00
2	折弯机机械臂	BRTIRBR2260A	6	550,000.00	330.00
3	表面处理生产线	艾森曼	1	2,400,000.00	240.00
4	数控卧式加工中心	TRA611	2	1,100,000.00	220.00
5	废水处理设备一套	AA/0-4000	1	2,400,000.00	240.00
6	变压器	600KVA	2	270,000.00	54.00
7	供电系统	GGD	4	80,000.00	32.00
8	激光切割机	日本阿玛达	6	2,950,000.00	1,770.00

9	行车	10/T	2	100,000.00	20.00
10	行车	5/T	1	50,000.00	5.00
11	升降机	SWL1-6	2	150,000.00	30.00
12	拖链自动多工位攻丝机	GT1-204	3	80,000.00	24.00
13	焊接机械臂	OTCFD-B6	4	161,300.00	64.52
14	自动化仓存硬件	-	1	1,700,000.00	170.00
小计					3,359.52
软件					
1	WMS 仓库管理软件	-	1	1,300,000.00	130.00
2	VCBOX 设备管理软件	-	1	500,000.00	50.00
3	智能设备销售网关系统	-	1	2,200,000.00	220.00
小计					400.00
总计					3,759.52

③预备费

本项目预备费主要用于项目建设过程不可预见费用支出，由工程建设费、设备购置费总值之和，乘以预备费费率 5%得出，共计为 190.48 万元。

3、项目必要性

(1) 提升产线自动化水平，适应公司发展需求

公司深耕机床辅助机械装备及机床功能部件的研发、设计与生产多年，自成立以来就格外注重生产线自动化的建设，生产线设备自动化水平的提高一方面可以保障公司为客户提性能突出、质量可靠的产品，另一方面可以有效减少生产成本，提高经济效益。

过去公司通过购置国内外先进生产设备和自行改造已有设备等方式，有效的提升了公司部分生产工序的自动化水平。但受制于资金限制，公司现有产线部分设备老旧，一方面加工和转运环节的部分重复性、机械化的工作仍需依靠人工完成；另一方面，部分生产环节相对依赖工人的技术是否熟练，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生产效率的提升和生产规模的进一步扩大。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购置国内外先进的激光切割机、加工中心、折弯机及机械臂等生产设备，打造更高自动化水平的生产线，减少在生产过程中对人工的依赖，减少因人工操作可能带来的产品质量问题，实现生产过程的精益化管理，以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

（2）提高非标准产品交货速度，满足非标准化订单的客户需求

从机床行业发展的角度来看，由于机床下游企业差异化竞争的加速，公司配套的机床厂家产品开始呈现差异化发展趋势。由于不同机床厂家产品的应用领域和规格型号不同，导致下游客户对公司机床辅助机械装备及机床功能部件产品的规格和功能都有着差异化的需求。尤其是近年来，我国机床行业发展迅速，为满足下游机床生产企业更加个性化和复杂化的需求，从激烈的市场中胜出，公司必须提高自身非标准化产品制造设备的生产能力，满足客户非标准化订单及时交货的需求。

通过本项目对生产线的升级改造，将大大提高企业的生产效率和对新产品、新要求的反应速度，使得企业能够更好的满足客户的差异化、个性化、定制化需求，快速反应，即时生产，有利于适应下游客户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

（3）提升企业智能制造水平，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实力

国务院印发的《中国制造 2025》指出，要加快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融合发展，把智能制造作为两化深度融合的主攻方向；着力发展智能装备和智能产品，推进生产过程智能化，培育新型生产方式，全面提升企业研发、生产、管理和服务的智能化水平。

公司将以本次项目为契机，在现有厂区引进更高智能化水平的设备，提高设备加工精密度的同时，配备 WMS 仓库管理软件、VCBOX 设备管理软件和智能设备销售网关系统等，大幅提高公司智能化、数字化生产水平，打破信息孤岛的现状，实现工厂车间、供应链以及整个企业其他部分的融合。

本项目的实施顺应行业智能化升级的趋势和公司的发展战略，将升级公司生产设备和生产工艺，推进生产流程的自动化、智能化进程，加快智能仓储、智能物流建设，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减少生产损耗，提高产品质量，实现全生产过程的数字化转型和智慧工厂的建设。

4、项目可行性

（1）优质的客户资源为项目的实施提供可行性

公司深耕机床加工废物废液处置相关产品设计、生产与销售 20 余年，凭借着自身产品的高质量、过硬的资质认证背书、及时稳定的交货能力、快速响应的售后服务，

与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友嘉国际数控机床有限公司、安徽卓朴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天通日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津上精密机床（浙江）有限公司等众多国内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

上述众多客户多年来与公司保持着良好的业务往来，优质的客户资源为本次新增产能消化提供了有力保障和良好的市场基础。未来公司将继续提高自身市场营销能力，完善售后服务体系，为持续开拓新的客户市场提供保障。

（2）强大的研发技术实力为项目的实施奠定技术基础

作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研发部门的管理制度和运行机制完善，形成了以市场为导向，以顾客需求为中心的高效研发管理模式，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研发能力强、人员稳定的研究团队。公司研究团队可根据不同的机床类型、加工废物废液形态、运行工况等复杂条件，研发设计出多种类型产品进而满足不同客户的多种需要。

此外，公司一直以来都非常重视关键技术的探索和生产工艺的提高，经过多年的产品研发和生产，公司攻克了多项行业内技术难题，形成了机床加工废屑自动化集中技术、多功能排屑装置开发设计技术、切削液环保处理技术和精度自动化加工技术等众多核心技术。

综上，本项目的实施是在公司已有的技术研发成果基础上，对现有生产线进行的智能化、自动化改造公司雄厚的技术研发实力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扎实的技术保障。

（3）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为项目实施提供质量保障

公司始终坚持把产品质量放在首位，在生产管理方面，公司拥有一套完善的品质管控体系，严格确保产品质量。公司坚持产品质量管控从源头开始，在原材料环节，设有专门材料采购中心和检验检测中心。材料采购中心负责外购供应商的评审工作，建立合格供应商档案，负责所有采购物资出现不合格产品的退货管理等。检验检测中心严格执行公司质量管理体系，进行原材料的质量评定，并严格监督生产环节的质量管理工作，确保生产车间在具体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产品标识和可追溯性控制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极大的提高了生产环节的质量控制水平，避免违规生产行为的发生。在生产流转过程中，公司采用质检、巡检、专检等措施来保证产品质量，不合格产品不得出厂，从各方面保证了产品质量。

综上，公司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扎实的质量保障。

(三) 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概述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需要支付人员薪酬等项目成本，根据发展战略考虑，本次拟投入 4,00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分析

以营业收入年增长率 9%进行测算，2025 年至 2029 年合计新增流动资金需要为 12,111.11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的营运资金需求不断增加。随着公司下游市场需求的提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预计未来公司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使得日常营运资金的需求不断增加。通过本次发行适度补充流动资金，能够缓解公司流动资金压力，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正常开展，更好地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规划的资金需求，进一步扩大公司市场占有率，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三、 历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自挂牌以来不存在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情况。

四、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披露事项。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尚未盈利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实现盈利，不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二、 对外担保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六、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事项。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一、公司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一) 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为保证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经营，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范制度，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制度，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交流沟通，维护中小投资者获取公司信息的权利。

(二) 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公司为有效运行信息披露制度，与投资者进行有效沟通，在《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中规定：董事会秘书为公司上市后信息披露的具体执行人和对外沟通的联系人，负责协调公司信息披露事项，确保公司的信息能够准确、完整、真实、及时地对外披露。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信息披露要求，认真履行公司的披露义务，及时披露公司涉及的重大生产经营、对外投资、资产重组等方面的重大事项，以及各类的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以确保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董事会秘书	颜佳杰
联系电话	0571-82630608
传真	0571-82890388
公司网站	https://zj-jibao.com
电子邮箱	jibaogufen@zj-jibao.com

此外，公司将积极拓宽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使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新进展和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公开、公正，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二、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程序

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 分红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应着眼于公司长远和可持续发展，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

况、发展目标，建立健全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公司股利分配作出制度安排，确保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原则

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坚持以现金分红为主的基本原则，公司如无特殊情况发生，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且任意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同时该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应当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公司具备现金分红能力。

（三）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

公司应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且公司保证调整后的股东回报计划不违反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原则。

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四）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分红回报的第一个三年计划

1、在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且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条件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当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合并报表可分配利润或母公司可分配利润孰低）10%，但特殊情况除外。

前述特殊情况系指：

- (1) 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2) 因国际、国内宏观经济影响引起行业盈利大幅下滑，致使公司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 50%以上；
- (3) 公司当年年末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4) 公司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使用募集资金投资于募投项目除外）时，公司当年可不进行现金分红。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超过 3,000 万元；

(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公司将根据当年经营的具体情况及未来正常经营发展的需要，确定当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具体比例及是否采取股票股利分配方式，相关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在以下两种情况时，公司将考虑发放股票股利：

(1) 公司在面临现金流不足时可考虑采用发放股票股利的利润分配方式；

(2) 在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可结合实际经营情况考虑同时发放股票股利。

2、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五) 公司在公布定期报告的同时，董事会应提出利润分配预案并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及定期报告中公布，且应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之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六) 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本次公开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后由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四、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为有效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规定，公司股东会选举董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并在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制，以切实有效保护中小投资者选择公司经营者的权利。《公司章程（草案）》规定了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以完成重要事项的有效表决，维护股东利益。同时《公司章程（草案）》还规定了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对法定事项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召开股东会进行审议表决，以保证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股东会的权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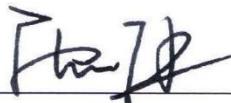
五、其他特殊情形

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公司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均为正，且不存在计未弥补亏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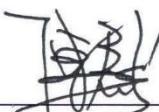
一、 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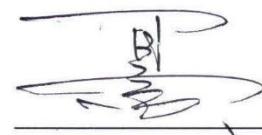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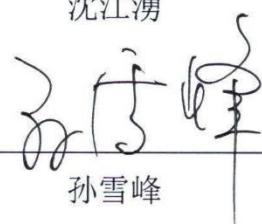
沈江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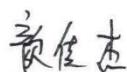
陈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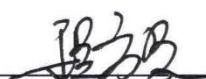
夏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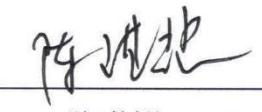
孙雪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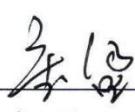
颜佳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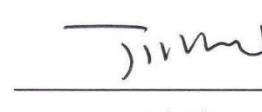
程方旻



陈琪耀



金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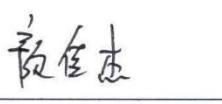


丁晓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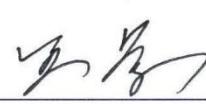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沈江湧



颜佳杰



王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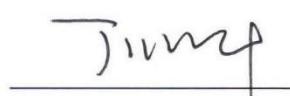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审计委员会承诺

本公司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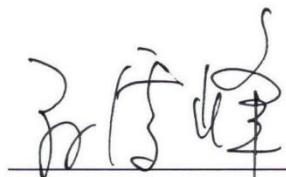
审计委员会：



陈琪耀



丁晓峰



孙雪峰



二、 发行人控股股东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



沈江湧

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19日

三、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



沈江涌



陈群

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刘琛钰
刘琛钰

保荐代表人：

钟朗 刘航
钟朗 刘航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

王海河
王海河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总裁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总裁：



度万中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

王海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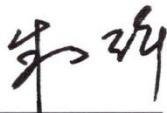
王海河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小辉

经办律师：


吴 超
杨 君
曹鑫阳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5〕16453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健审〔2025〕16454号）、《审阅报告》（天健审〔2025〕16755号）、《重要前期差错更正情况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5〕16756号）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审阅报告、差错更正鉴证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严燕鸿 鸿严印燕

严燕鸿

蒋昊仑 蒋昊仑印

蒋昊仑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程志刚 刚程印志

程志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五年 12 月 4 日

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及签字评估师已阅读《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5〕982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公司及签字评估师对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引用的上述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评估师：



公司负责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俞华开' (Yu Huakai).



八、 其他声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发行保荐书;
- (二) 上市保荐书;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五) 公司章程（草案）；
- (六) 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相关的承诺事项；
- (七)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八) 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九)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30-17:00

三、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1、发行人：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新塘街道浙东村上杨 88 号

电话：0571-82630608

传真：0571-82890388

联系人：颜佳杰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滨湖路 46 号国海大厦

联系电话：0771-5539050

传真：0771-5569659

联系人：钟朗、刘航

附录一与本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一、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承诺如下：

“一、自发行人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三、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生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后的价格，下同）均低于发行价（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

四、本人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将及时通知公司，并按照下列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1）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 3 个月；（2）拟在 3 个月内卖出股份总数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 的，除按照前述规定履行披露义务外，还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30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3）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披露减持进展情况；（4）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及时公告具体减持情况。但本人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和全国股转系统的竞价或做市交易买入公司股份，其减持不适用本条内容。

五、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虚假陈述等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或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自前述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违规行为发现后 6 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并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若发行人上市后，本人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自前述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违规行为发现后 12 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并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

六、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七、本人承诺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本人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

八、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一、自发行人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三、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承诺在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锁定承诺。

四、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生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后的价格，下同）均低于发行价（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

五、本人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将及时通知公司，并按照下列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1）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 3 个月；（2）拟在 3 个月内卖出股份总数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 的，除按照前述规定履行披露义务外，还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30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3）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披露减持进展情况；（4）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及时公告具体减持情况。但本人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和全国股转系统的竞价或做市交易买入公司股份，其减持不适用本条内容。

六、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七、若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的，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八、本人承诺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本人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

九、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二、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1、公司承诺如下：

“一、公司将严格按照《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的履行公司在《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二、公司将极力敦促公司实际控制人及相关方严格按照《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有效地履行其在《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三、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时，公司将要求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作出的相应承诺。”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一、已了解并知悉《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全部内容；

二、愿意遵守和执行《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内容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股东会上，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如有）。

四、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而失效。”

三、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1、公司承诺如下：

“1、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有关申报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如经证券监管机构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有关申报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如经证券监管机构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有关申报文件存在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需回购股份情形的，本公司将依法购回本次发行上市的全部股份。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股份回购计划、履行决策程序。购回价格为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4、如公司构成欺诈发行的，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届时作出的责令回购决定制定并实施股票回购方案。”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有关申报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如经证券监管机构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有关申报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如经证券监管机构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有关申报文件存在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需回购股份情形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本次发行上市的全部股份，本人将依法回购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

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4、如公司构成欺诈发行的，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届时作出的责令回购决定制定并实施股票回购方案。”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有关申报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如经证券监管机构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有关申报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四、关于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公司承诺如下：

“1、持续推进技术创新，加强公司品牌建设和管理

未来，公司将依托本次发行上市以及募集资金投资的契机，进一步推动技术创新，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同时，借助技术创新、产品升级，加强公司的品牌建设管理，有效提升公司在市场上的影响力，着力打造公司的品牌价值和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2、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北交所对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积极配合保荐机构和监管银行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3、积极实施募投项目，尽快实现预期效益

公司董事会已对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本次募集资金将重点投入并推动公司主业发展，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将继续做强、做优、做大主营业务，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以提高盈利能力。

4、完善公司治理，强化内部控制

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及其各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和高级管理层的管理架构，形成了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且有效。公司将继续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加强成本管理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

随着未来规模扩张以及业务的增长，公司将不断深化内部治理完善，不断健全和优化内部控制，为公司经营决策提供制度保障。

5、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修订了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草案）》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公司同时制定了《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

公司承诺将积极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理由，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公司将保证或尽最大的努力促使上述措施的有效实施，努力降低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影响，保护公司股东的权益。如公司未能实施上述措施且无正当、合理的理由，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将公开说明原因、向股东致歉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 “1. 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 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预算管理，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

本人职责之必须得范围内发生，并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

4.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 本人承诺将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

7.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8.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若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9.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未来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7.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若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8.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五、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公司承诺如下：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制定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及《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规划》，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对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具体安排。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上述制度进行利润分配，切实保障投资者收益权。

若公司未能执行上述承诺内容，将采取下列约束措施：

1. 公司将在股东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若因公司未执行该承诺而给投资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公司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 本人、本单位将督促公司严格执行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及《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2. 若公司董事会对利润分配作出决议后，本人、本单位承诺就该等表决事项在股东大会中以本人、本单位实际控制的股份投赞成票。

3. 本人、本单位保证将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承诺事项。若本人、本单位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本人、本单位承诺将采取下列约束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单位承诺未能履行的具体原因；

（2）若因本人、本单位未履行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人、本单位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六、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

1、公司承诺如下：

“1、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

2、截至承诺函签署之日，公司直接或间接股东不存在属于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的情形，公司各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的情形，公司与各股东之间亦不存在任何潜在争议或纠纷；

3、截至承诺函签署之日，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各股东与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安排；

4、截至承诺函签署之日，公司各股东不存在以公司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5、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七、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如有）之间的关联交易，自觉维护发行人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本人在发行人中的地位为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如有）以外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在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如有）的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二、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如有）以外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如有）之间出现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本人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如有）及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如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违反上述承诺并给发行人造成经济损失的，本人将赔偿相应损失；

四、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如有）之间的关联交易，自觉维护发行人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本人在发行人中的地位为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如有）以外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在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如有）的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二、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如有）以外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如有）之间出现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本人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

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如有）及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如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违反上述承诺并给发行人造成经济损失的，本人将赔偿相应损失；

四、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发行人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3、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承诺如下：

“一、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如有）之间的关联交易，自觉维护发行人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本企业在发行人中的地位为本企业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如有）以外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在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如有）的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二、如果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如有）以外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如有）之间出现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本企业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如有）及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如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违反上述承诺并给发行人造成经济损失的，本企业将赔偿相应损失；

四、上述承诺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 5%以上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八、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一、本人目前没有投资或控制对发行人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企业，也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发行人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二、本人承诺，本人在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保证不自营或以合资、合作等形式从事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现有的或将来成立的受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

亦不会经营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三、本人承诺，本人在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无论任何原因，若本人或附属企业未来经营的业务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竞争，本人同意将根据发行人的要求，由发行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或通过其他公平、合理、合法的途径对本人或附属企业的业务进行调整以避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

四、本人承诺，本人在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凡本人或附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发行人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发行人，由发行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发行人存在同业竞争。

五、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及其股东有权根据本函请求本人赔偿发行人及其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亦归发行人所有。”

九、关于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的承诺

1、公司承诺如下：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期间，不存在组织、参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为违法违规交易公司股票提供便利的情形。”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最近 36 个月内，本人不存在担任因规范类和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被终止上市企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个人责任的情形；本人亦不存在作为前述企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个人责任的情形。

2、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期间，本人不存在组织、参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为违法违规交易公司股票提供便利的情形。”

十、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一、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

司、分支机构的资金，不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二、本人将严格履行承诺事项，并督促本人控制的除发行人外的其他企业严格履行本承诺事项。如相关方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一、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的资金，不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二、本人将严格履行承诺事项，并督促本人控制的除发行人外的其他企业严格履行本承诺事项。如相关方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十一、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公司承诺如下：

“一、如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

(一) 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二) 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三) 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四) 对未履行其已作出承诺、或因该等人士的自身原因导致本公司未履行已作出承诺的本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将立即停止对其进行现金分红，并停发其应在本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该等人士履行相关承诺。

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

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

(一) 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二) 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承诺如下：

“一、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如下措施：

(一) 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二) 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三) 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发行人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四) 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应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的现金分红中扣减；

(五) 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

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如下措施：

(一) 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二) 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一、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如下措施：

(一) 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二) 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三) 如因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发行人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四) 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立即停发本人应在发行人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从发行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应向本人分配的现金分红中扣减；

(五) 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

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如下措施：

(一) 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二) 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

4、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承诺如下：

“一、如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企业将采取如下措施：

(一) 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二) 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三) 如因本企业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发行人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四)如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企业从发行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应向本企业分配的现金分红中扣减；

(五)如本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

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如下措施：

(一)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二)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

十二、关于申请电子文件与预留原件一致的承诺

公司承诺如下：

“本公司报送的《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电子文件与预留原件一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十三、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的承诺

1、公司承诺如下：

“1、本公司保证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亦不存在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的情形，且本公司对申请文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本次发行不符合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5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核准或备案后，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公司股票自本次发行上市至上述事项认定之日起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应作相应调整）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22〕2号）

《欺诈发行上市股票责令回购实施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与按照股票发行日至回购日银行同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

3、若本次发行不符合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4、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1、本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亦不存在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的情形，且本人对申请文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本次发行不符合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敦促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 5 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核准或备案后，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公司股票自本次发行上市至上述事项认定之日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应作相应调整）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22〕2号）《欺诈发行上市股票责令回购实施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与按照股票发行日至回购日银行同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

3、若本次发行不符合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4、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